

《曾许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曾许诺》

13位ISBN编号：9787540447618

10位ISBN编号：7540447613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社：湖南文艺出版社

作者：桐华

页数：27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曾许诺》

前言

宇宙混沌，鸿蒙初开时，天下只有一位帝王，那就是劈开天地，创造了这个世界的盘古大帝。那时候天与地的距离并非遥不可及，人居于陆地，神居于神山，人可以通过天梯见神。神族、人族、妖族混居于天地之间。盘古大帝有三位情如兄妹的下属，神力最高的是一位女子，年代过于久远，名字已经不可考，只知道她后来建立了华胥国，后世尊称她为华胥氏。另外两位是男子，一位神农氏，驻守中原，守四方安宁，另一位高辛氏，驻守东方，守日出之地汤谷和万水之眼归墟。盘古大帝仙逝后，天下战火频起，华胥氏厌倦了无休无止的战争，避世远走，创建了美丽祥和的华胥国，可她之所以被后世铭记，并不是因为华胥国，而是因为她的儿子伏羲、女儿女娲。伏羲女娲恩威并重，令天下英雄敬服，最终制止了兵戈之争，被尊为伏羲大帝、女娲大帝。伤痕累累的大荒迎来太平，渐渐恢复了生机。几千年之后，伏羲大帝仙逝，女娲大帝悲痛不已，避居华胥国，从此再没有人见过她，生死成谜，伏羲女娲一族日渐没落。此消彼长，随着伏羲族的没落，中原的神农，东南的高辛成为两大霸主，表面上仍然恪守当年在伏羲女娲大帝面前签下的血盟，互不侵犯，可暗地里都野心勃勃，想吞并对方。在大荒的西北，有一座不出名的山，叫轩辕山，山脚下居住着无人注意的小神族—轩辕族。一次盛大的祭祀仪式后，轩辕族的大长老力排众议，推举了族中最年青的英雄为首领，可即使大长老都没有预料到这个少年会完成什么样的伟业。不过几千年的时间，少年率领着名不见经传的轩辕族迅速壮大，等神农和高辛意识到他的危险时，已经错过了消灭他的最佳时机，只能无奈地看着轩辕族一跃成为第三大神族，势力已与神农、高辛两个上古神族并列。三大神族，为首的是神农族，也就是当年奉盘古之命驻守中原的神农氏的后代，首领被称为炎帝，炎帝神农氏以仁治国；其次是高辛族，是当年驻守东南方的高辛氏的后代，首领被称为俊（Shun）帝，俊帝以礼治国；最后是新近崛起的轩辕族，统辖西北，首领被称为黄帝，黄帝以法治国。自此，中原的神农、东南的高辛、西北的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

《曾许诺》

内容概要

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爱你的诺言

将爱写到极致，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

如果有一个男人，爱你超越伦理、门户、种族、信仰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如果有一个男人，你需要时会立即出现，无论高山大海，烈火冰川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如果有一个男人，不管你遭遇怎样麻烦，他都能轻松解决，哪怕生老病死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和他在一起，你没有任何顾忌、犹疑、惶恐……

有的只是自由、幸福、刺激，以及安全感……

如果，在你最美好的年龄，遇到这样的男人，拥有他爱你生生世世的诺言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这样的男人遥不可及，海角天涯

这样的男人近在咫尺，触手可及

《曾许诺》，著名作家桐华回归言情力作，“山经海纪”书第一部。

战神蚩尤一生活在诺言中：有对爱人厮守终生之诺，有对君王平定江山之诺，有对兄弟手足情深之诺

……

他文韬武略，战无不胜，本可一统天下，却在最后时刻放下所有繁华。

他实现了对君王的承诺，实现了对兄弟的承诺，更是实现了对爱人的承诺。

虽然，最后承诺的代价是自己的生命……

《曾许诺》

作者简介

桐华：“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是从小惯看的景色。向往着“小桥流水人家”，工作后索性跑到南方，领略一番芭蕉夜雨，薄暮昏冥。

现定居美国。一直觉得人生不管是“大江东去，浪淘尽”，还是“杨柳岸，晓风残月”都该体会经历。

已出版作品：《步步惊心》《大漠谣》《云中歌》《被时光掩埋的秘密》《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

《曾许诺》

书籍目录

引言/004

一 我本楚狂人/006

二 误落尘网中/019

三 只因前缘误/030

四 如有意，慕娉婷/041

五 笺短情长，寸心难寄/056

六 辜负当年林下意/067

七 最是一生好景时/086

八 青杠木百角藤/102

九 医天下者不自医/118

十 桃花树下约今生/134

十一 然诺重，君须记/150

十二 薄情转是多情累/175

十三 秋风肃肃起边关/190

十四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204

十五 道是无情却有情/221

十六 此生此夜不长好/236

十七 天长地久有时尽/252

跳花节，四月八，正是春浓大地，山花烂漫时。跳花谷中，满山满坡都是五颜六色的鲜花，盛装打扮的姑娘们藏在花树下唱着山歌，寻找着情哥哥；男儿们或三五成群站在岩石上与伶牙俐齿的姑娘们对着山歌，或独自一人站在花树下吹着芦笙；还有已经情定了的男男女女手牵着手，躲在鲜花丛中窃窃私语。西斜的太阳照耀着美丽的山谷，温柔的春风吹送着鲜花的芳香和烈酒的醇香，山坡上有美丽的姑娘、强壮的汉子，他们唱着热情的山歌，吹奏着欢快的芦笙……山谷中充满了欢乐，似乎连枝头的小鸟都在笑跳起舞，没有人知道欢乐的山谷即将变成血腥的屠宰场。突然，四面腾起了火焰，欢乐的人们毫无准备，只能惊惶无措地躲避着火焰，渐渐地，人群被逼迫到了一起，火焰聚拢，变成了一个巨大的火圈，喷吐的火焰就像是红色的栅栏，把所有人都关押在了烈火监狱中。几个勇士不甘地冲向火焰，可火焰却像活物一般，缠绕住他们的身子，他们被烧着，发出凄厉的惨叫，软倒在地上，却怎么打滚都无法扑灭火焰，被活活烧死。人群惊惧地看着眼前的一切，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祝融驾驭坐骑，从天而降，不屑地看着火圈中的人。祝融对着群山说：“畜生，限你日落之前赶到我面前，否则每炷香就死十个贱民，直到九夷灭族。”他的声音如雷一般一波波传开，山鸟惊惧，走兽奔逃，寨子里的人们都痛苦地捂着耳朵蹲在地上，浑身软绵绵地提不起一丝力气。一个九夷勇士挣扎着爬起，怒吼道：“兽王已经离开了，你休想用我们要挟兽王！”祝融冷笑一声，“我先杀了你们这些贱民、暴民，他若逃到天边，我就到天边去取他首级。”四个最勇敢的九夷勇士浑身颤栗，双目充血，看看火圈中的族人，再望望莽莽大山，竟然自己也不知道究竟是盼着兽王出现，还是盼着他不出。太阳渐渐西斜，越变越小，往日这个时候，寨子里家家炊烟，户户笑语，可今日只有沉重的喘气声。渐渐地，喘气声都越来越小，众人都屏息静气，似乎这样就可以让太阳慢点走，让族人多一分活着的生机。太阳的最后一丝余晖在消失，祝融冷哼，“果然只是一头无胆的畜生！”他挥了下手，示意杀掉十个人。黑羽上前，祝融和其余神将都暗暗提防，如果畜生真是九夷供奉的神灵，这是他最后的救人时机。黑羽缓缓举起了刀。火圈外的神、火圈内的人都在屏息静气地等待，整个山谷中没有一丝声音。刷一声随着刀光，十个人头齐刷刷地掉在地上。“你是神吗？就是恶魔也没有你凶残！”鲜血刺激了人群，人们忘记了对神的畏惧，凄声咒骂，又哭又嚷。祝融失望地看着四周的大山，戒备松懈了，看来畜生毕竟是畜生，无情无义，并不会冒死来救人。又过了一炷香，祝融对黑羽点头，黑羽再次走向火圈，刀光闪过，又是十个人头齐刷刷地落地。“跟他们拼了！”“求求您，您是尊贵的神啊！”男子们愤怒的咒骂，女子们悲伤的哭泣，此起彼伏，响彻山岭。又过了一炷香，祝融已经连看都懒得看了，只一心盘算着畜生会逃往哪里。黑羽再次走近火圈，几个壮年男儿把站在外围的女子拉到身后，自动站成一排，恰好十个人，虽然脸上是视死如归的平静，眼睛却怒瞪着黑羽，诉说着绝不屈服。黑羽心头一颤，咬了咬牙，挥刀要砍，扑通一声，突然就没了影子，只看地上裂开一个黑黢黢的地洞。蓝闾和几个神将急忙上前查看，地洞又窄又深，火光难入，几只穿山甲探了探脑袋，哧溜一下又缩回了地洞。“黑羽？”“死……死了！”语调奇怪，似乎不会说话，两个短短的音节都说得艰涩难听。火圈里的人群却在欢呼，“是兽王！”“兽王来了！”祝融急怒下，一掌推出，一团赤红的火焰呼啸着飞进地洞。“啊！”凄厉的惨叫，听着竟是十分耳熟。蓝闾借着火光，看到地洞里好似趴着个人，他的神兵如意鞭变得无限长，把人缠了上来，是一具已经被祝融的雷火烧得焦黑的尸体。“是、是……黑羽。”众位神将面面相觑，祝融这才反应过来中了畜生的狡计，而此时地洞里的畜生早已逃走，激怒下，祝融抬掌就想杀死火圈里剩下的贱民。一个女子尖叫：“您说过只要兽王出现就放过我们，兽王已经出现了！”祝融虽然脾气暴躁，残忍好杀，却向来自视甚高，从不出尔反尔。一腔怒气无处可去，他暴跳如雷，朝天怒吼，“畜生，我一定要亲手割下你的头颅，挖出你的心肝！”硬生生地改变了掌力，火焰砸向地洞，轰一声地洞塌陷。蓝闾凝视着脚下，分析着刚才的一幕。只怕他们刚到九夷，畜生就在暗中观察他们。当二十个九夷人被杀后，贱民又哭又骂，声音嘈杂，他们认定计策失效，懈怠下来，这头畜生就驱使穿山甲把陷阱打通。黑羽掉下后，和畜生敌暗我明，怕遭暗算，不敢出声，畜生却故意出声激怒祝融，借刀杀人。如果祝融神力弱一点，也许黑羽还来得及解释，可祝融神力太高，只是一瞬，已经夺去黑羽性命。这头畜生果然狡猾狠毒，如今让他逃了，不可能再拿人质逼他出来，这连绵千里的九夷山就是畜生的家，他们神力再高，也如大海捞针。众位神将都面色沮丧，生怕被祝融责骂，祝融却闭目了一瞬，指着西南方向说，“畜生逃向那边了，我们追！他藏身地洞时，身上沾染了火灵，逃不出我的手掌心！”一群神将立即精神一振，畜生的修为和祝融相比天壤之别，唯一的优势就是熟悉地形，善于藏匿，此时他无法躲藏，就相当于失去了一切庇护。……

《曾许诺》

《曾许诺》

编辑推荐

《曾许诺》——古言天后桐华回归力作，将爱写到极致。“今世我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著名作家桐华成名作《步步惊心》《云中歌》《大漠谣》皆为古言，被读者誉为中国古言第一人，《曾许诺》是她回归古言力作，刻画了一段极致之爱，书中有最纠结的爱恨，最浩大的恩怨，最完美的男人。可以满足读者对爱最美好的向往。《曾许诺》——桐华PK郭敬明，重新演绎《山海经》《山海经》作为中国传统神作，影响了历代文学大师，也得到了新晋作家的喜爱，郭敬明正在创作漫画版的“山海经”，古言天后桐华也将目光投放在《山海经》之上，历时五年，以《山海经》里的人物和情节为蓝图，创作了《曾许诺》。同为著名青年作家，他们的pk谁能胜出，值得期待！《曾许诺》——宏大叙事，恢弘战争场面描写曾许诺里的爱情不再是儿女情长小情小爱，而是立足于国仇家恨，民族恩怨之爱，荡气回肠。而上古时代，三大神族三分天下，战争戏是其中重要的部分。全文大大小小战争场面不下百场，人神妖各种形象近千，桐华做到每场都精彩，每场不一样，体现了其强劲的笔力。能够将儿女情长和阳刚结合如此完美，当代作家唯桐华一人。《曾许诺》——精美装帧，形神兼备《曾许诺》装帧精美，封面主体淡雅别致，主体文案选用了流传至今的经典爱情诗词，配以海枯石烂的主画面，将“曾许诺”的精神体现淋漓尽致。整体充满美感和力量。为市场上同类题材少见。

《曾许诺》

名人推荐

天上人间情一诺by 漠玉风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爱你的承诺。这是《曾许诺》封面上的文案，一见倾心。一个承诺有多重，一份情有多深，一生有多长。在没遇到那个人之前，谁也说不清，而遇到了那个人之后，才知一个承诺怎能轻易许下，去实现它又岂是易事，也许一生只为了这一个承诺，这一诺便是一生。那么，你愿意许下这一个承诺吗？我从未想过，在遥远的上古时期，蚩尤、少昊这些神一般的人物，也会因爱缠绵，因情缱绻。总觉得那是一个充满了血与火的世界，人们用最原始的力量去搏得最想要的东西，山河雄壮，天地辽远，当日复一日的战争中硝烟散去，九州的轮廓慢慢凸显。或许是《山海经》和《史记》给我留下了太深刻的印象，所以竟忘了那些和后世的人比起来拥有更神奇的力量和更纯净的内心的人，他们的情感又怎能不像江河一般波澜壮阔。比如阿珩。她的确天真烂漫，她在母亲和兄长的庇护下无忧无虑地成长，不必从小接触神族王室里的勾心斗角，但她慧黠明理，她从未忘记自己轩辕王姬的身份——最让人心疼的不正是这一点么。虽然目前读到的还只是片段，但不难想象，嫁给了少昊的阿珩必定会为了轩辕族不惜牺牲自己，当然还有她和蚩尤之间坚定而艰难的爱情。阿珩是强大的，在故事的一开始，她便灭掉了祝融的地火，且不说蚩尤的帮助，她的勇气和决心已让她具备王者的气质，她不愧为轩辕王姬。其实我觉得阿珩大概没有仅仅是黄帝的女儿这么简单，在她的身上，似乎还蕴藏着一种神秘而强大的力量，但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不知道少昊会不会在将来的某一天爱上阿珩，少昊需要的不仅仅是轩辕王姬这样一位王子妃，也需要一位能襄助他的妻子，白头到老，不离不弃。可是阿珩的心已许给了蚩尤，即便不能在一起，她的生命中再也不会出现那样一个夺目的男子了。每年九黎桃花树下相见，阿珩许了一个承诺，也许了自己的一生。比如蚩尤。在神话传说中，蚩尤向来古怪而强大，他是神农氏最重要的将领，最后的结局却也是战死沙场。蚩尤的性格在这个故事中亦然，不知道桐华姐姐会给他怎样的结局。我几乎可以想见阿珩嫁给少昊之后蚩尤的悲愤欲绝，一个男子若太过深情，必然一生专情于一个女子，再不会将心给予别人，一个男子若太过刚猛，当他不顾一切时会迸发出无可阻挡的力量。蚩尤偏偏是一个太过深情又太过刚猛的人。读这个故事时每每想起那些古老的青铜器上凶猛而充满力量的兽，老师用过一个词形容它们：狰狞，带着远古时期的凶残暴烈，却被硬生生地按在了器物上不得动弹，几千年过去了，它们的眼里依旧迸射着锐利。蚩尤和它们很是相像。比起飘然出尘的少昊，蚩尤好像是少了几分优雅，多了一些凶猛。可是，阿珩遇见了蚩尤，蚩尤记住了她的承诺，于是用自己的生命不惜一切也要捍卫曾许下的承诺。我突然想起了《大漠谣》中的霍去病，用“匈奴未灭，何以家为”许下了对金玉的终生之约。朋友曾说过，她不喜欢保家卫国的霍去病为了一个女人如此，可是我也从未觉得就算是为了女人才说出这样一番话，这对霍去病的形象有何损失，霍去病依然是英姿英发气势磅礴的霍去病。同样，如果蚩尤是为了阿珩去争天下，我也不会觉得儿女情长英雄气短，或许只有深情才能激发一个人内心最强大的力量。又比如少昊。他对阿珩的感情，他争位的野心，他和神农氏的关系，他对云桑和诺奈的了解……这个声望极高的少年英雄，有多少东西是他知道的，有多少事情是他不知道的，叫人摸不透。他也曾向阿珩许下三个诺言，而这三个诺言在将来的巨浪滔天中又会承载多少重量，少昊是否能守得住诺言，也不得而知。有朋友说，这本书的结局必定是悲剧，对于阿珩和蚩尤的未来我不敢抱太大希望，但是少昊引起了我最感兴趣。一个男子，喜着白衣，身姿飘逸，气质卓绝，神力奇高，心思缜密，又是注定的王者，怎能不叫人怦然心动。而除了心动之外，我更多看到的是在一触即发的大战中，无论经历多少坎坷血腥，少昊异于常人的冷静和思虑。这样的人，岂会得不到他想要的东西。可问题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想要的东西会不会改变呢？还有很多很多人，很多很多故事。云桑和诺奈，昌意和昌仆，青阳，榆罔，炎黄之争，黄帝战蚩尤，三大神族的力量变化，九黎迁徙，人神融合……因为久远，所以茫然，不知道那段纷繁复杂的历史中到底发生过什么，也不知道故事的走向会是怎样。总之，期待完整版的到来，期待桐华姐姐回归古言的震撼之作。惟在尘埃漫漫的历史中，当功名利禄都烟消云散，只有曾经的深情和诺言让人不能忘怀，永远铭刻在心。

精彩短评

- 1、感觉题比故事本身漂亮，次要角色比主要角色出彩，整体没有留下太多的涟漪，可能是期望越高失望越大，也可能是已经过了慢看言情小说的心境了吧www
- 2、蚩尤 黄帝女
- 3、想给三星半，文章的构架很大气，但遗憾的是我却偏偏更喜欢少昊一些。
- 4、在上古时代，感情最原始最纯粹，斗争最原始最残酷，人心最原始最直接，为了自己神族的利益，为了父母的期盼，为了朋友的幸福，他们每个人都需要妥协，需要争取，需要明争暗斗，他们无法轻易许诺，也不一定能实现承诺，然而每个人内心那最宝贵最柔软的部分，都是给最爱的人的诺言。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将爱写到极致！《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曾许诺》，“山经海纪”书系第一部，古言天后桐华回归力作，全新演绎经典巨著《山海经》。
这个故事，从《青山依旧》到《天籁传奇·桃花策》，再到现在的《曾许诺》，我是一步一步追着看过来的。最初版本里俏皮爽朗的阿珩、桀骜不驯的蚩尤、风神俊秀的少昊，当时就令我着迷，期待着桐姐姐能用文字将《山海经》里精彩浩大的画卷一一呈现在我们面前。一个故事，三个版本，删了改，改了删，桐姐姐的用心也让我们体会得到。《曾许诺》故事本身，细细品完试读部分后，我看到了一个与之前两个版本色调很不一样的故事，即对几大主角的着墨更集中、更直接，故事脉络、人物关系也更清晰。不过，我个人由于很喜欢第一版本里的“白悠”，至今仍念念不忘。不过那个娇俏勇敢的阿珩，那个恣意天下的蚩尤，那个山涧清泉般的少昊，依然还在，不同的是，他们背负的牵绊更加明显，纠葛的利益也更加复杂，如何化解，就要看桐姐姐的生花妙笔了。
- 5、一直认为桐华的古言是无敌的，她的小说用朴实的词汇与动人的语言，淡淡的将情写到极致，默默的任爱恨交织。她以超强的人物塑造功力，将历史真实人物溶入小说创造中，赋予他们灵魂、生命、性格与魅力，形象已达到了深入人心的地步，《步步惊心》中冷漠四阿哥与温润八阿哥；《云中歌》中的刘弗陵，《大漠谣》中的霍去病，仿佛他们曾经就是这样生活在历史中。看过桐华小说的人，很难接受其他人笔下塑造的相同人物，这就是一种写作资本，不可替代的才能。

《曾许诺》写的是远古神话故事，要有多大的想象力，才能为这些传说中的人物编好一幕剧，任他们在她的笔下演绎着爱恨情仇。当看着那些曾经只是模糊了解过的上古神化人物一个个活龙活现的跃于纸上，除了赞叹我还能说什么？我愿意随着此书，沉醉于小说中那个桃花树下约今生的故事。

桐华小说中的男人，总是一个如火一个似水。蚩尤这个人物，不管史书中如何被妖魔化，我只愿意相信，他就是那个如火一样的男子。曾为野兽时，阿珩的出现点燃了他懵懂荒芜的心，学会做人后，阿珩是他生命里最想要的幸福。他狂放不羁，唯独对她缕缕柔情，甚至化身为天天追着阿珩唤“小媳妇”的无赖，六十年书信相会，以无处不在的强势追求等来了她的承诺与真心，不惜为他放弃了少昊那样如水般温和的男子。

可惜世上的爱情并非只是你情我愿就行的，横在他们中间的，还有国家存亡与家族利益，阿珩如果只是西陵珩，而不是轩辕族的王姬，那站他们在桃花树下唱着情歌，幸福相拥的日子，不会是短短的三天，而是一生一世了。他们之间的爱情，勇敢者不是蚩尤，而是阿珩。曾经许诺的是蚩尤，固执守诺的还是阿珩。他无法预料到阿珩有多爱他，他也无法预料到自己伤她有多重，伤到生无可恋，伤到毁灭自己，只为彻底忘记他！“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这句话是他们情最浓时最动人的情话，却成为他们最后结局的真实写照。蚩尤在疯狂的绝望和无尽的悔恨中，只来得及用藤蔓死死缠住阿珩下坠的身子，却仍阻挡不了阿珩被他生生逼死的宿命。

我已经完全被桐华笔下的悲剧震撼了，盖上书，烈阳悲鸣着冲入虞渊、阿獬血泪长流、后土号啕痛苦、蚩尤昏迷不醒的场面在我脑海不断重现，绞得我心痛万分。于是，我等候着，等着下部《殇》的出版，等着阿珩的重生，等着蚩尤来兑现自己承诺的爱。哪怕是等来另一个让人心痛的结局，我也甘愿。

- 6、他配得上她的长情

《曾许诺》

文/辜裳涉溱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在《曾许诺》的结尾，蚩尤眼睁睁地看着阿珩坠入虞渊，从此，惟将终夜长开眼，也无法报答阿珩的未展眉了。桐华为我们留下了这样一个沉郁的结尾，但无限唏嘘的同时，也使我更加期待《曾许诺·殇》，桐华会给这个凄美的故事一个怎样的收梢呢？

【蚩尤：他配得上阿珩的长情】

阿珩已经死去两百年了，蚩尤又一次来到九黎山中。桃花朵朵，扑不去心中的悲苦；酒液浓烈，浇不透无尽的悔恨。纵五湖四海六合八荒，何处再得佳人顾？万幸老天开眼，汤谷之地，魔珠现世，这孕育着阿珩的珠子激起了蚩尤的希望。他毅然独闯灭魔阵去救阿珩。雷击电劈，断骨流血，他也决不后退，终于成功地救出了阿珩。

蚩尤是天地间孕育的灵物，所以他的身上有张狂的兽性和真实的人性，他的爱是如此生猛又真淳。他睥睨天下傲视众生，眼中却只有一个古灵精怪的青衣姑娘。可是，如今这个青衣姑娘却不认识他了。纵使相逢却不识，这是最无可奈何的命运。可是蚩尤偏偏不信命！他生就是一个毁旧立新的人。所以他生生承受少昊一掌带走了阿珩，他要带着阿珩找回她遗失的记忆。

桃花树下，刻痕犹在，九黎山中，山盟已杳。阿珩恼恨蚩尤的无赖，可蚩尤却花样百出地粘着她。纠缠不休，耍赖充愣，依稀又回到了他们初见的时光：阿珩心如琉璃净无尘，蚩尤卸下心防爱渐生。曾经的情愫暗生与如今的视如陌路形成了多么苍凉的对照啊！所以为了唤起阿珩的记忆，蚩尤不惜重点博父山的火。阿珩再一次去救火，尽管心里已忘记了蚩尤，她还是舍不得丢下受伤的他。

是啊，纵然记忆丢失了，但阿珩曾经那样深爱过蚩尤，爱已深深烙在她的心中，若有因缘际会，她一定会记起他来，因为，他配得上她的长情！

云破日出，蚩尤就是那道光束，他点亮了阿珩的生活。寂寞独行时，他逗她护她；幽禁玉山时，他鱼雁不绝；桃花树下，他深情许诺；小竹楼中，他执子之手。纵然他也曾负她疑她铸成大错，但他的心中却一直深爱着阿珩。他以悔恨与深爱织成大网，牢牢将阿珩缚住，此生她已无法挣脱。

可是神农与轩辕，无可避免的会有一战。蚩尤和阿珩的身上背负着本族的责任，在责任面前，爱情只如那湖面飘萍，一个浪头过来就离散了。但是我相信，“生当复来归，死当长相思。”纵使胜败罹难，他们的爱情也不会湮灭。因为他们的爱情是不死的欲望，是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只要他们之中有一个人活着，对方就不会真正的死去。因为他们将会永远活在彼此的心中，爱情也就得以永存！

【与桐华初相识，犹如故人归】

“有情人读有情文，初会却似早识君。”每次读桐华的书都会有这样的感受。《曾许诺》和《曾许诺·殇》同样令人惊喜。桐华用手中的一只妙笔书写了真纯的爱情、诚挚的友情、无私的亲情和美好的理想，把这些共同汇成了一曲上古时代最震撼人心的悲歌，在浮世中温暖了我们的灵魂。

所以《曾许诺》及《曾许诺·殇》就成为了这样的作品：春天与冬天在此相遇，冬天具有春天的色彩，春天染上了冬天的悲哀！

7、这么明目张胆的黑黄帝真的好吗

8、第一次看桐华的书。

此前《曾许诺》无数次的从我面前飘过，但都坚持不买——总是不大中意看言情小说的。到后来，却因着亲戚要看《步步惊心》，基于自己是全集控，只好决定将桐华的书一并买下。当然，也是好奇于为何这位作者的书，如此深受读者的好评。

在床上平静的看完之前的251页，老公转身去倒了一杯水回到卧室，惊讶的看到我泪流满面，几乎演变成嚎啕大哭的样子。明知道，故事还没有到终点，蚩尤还是会被黄帝打败的；明知道，还有“刑天舞干戚”的尾声的。然而，眼泪始终无法停止，心痛万分。就好像，蚩尤会一直带着错杀自己爱人的无尽悔意活下去。

桐华的文字，相当的大气、简练。最初阅读时我带着跳脱出来的高傲，以审视的角度阅读，俨然是评论家的角度。而随着文字的展开，心便慢慢的不可救药的沦陷进去，我看到了一幕幕生动的画面，一对对情投意合的恋人。

明明只是《山海经》里的神话，那些高高在上的神仙、妖族，有着千年万年的寿命，有着呼风唤雨的本领，可是原来也不过是拥有着七情六欲的人罢了，那种种的喜怒哀乐，贪嗔痴，也无异于常人。只是，在像被静止的时间段里，那些爱情，显得更加纯粹、透明、极致、专一。

《曾许诺》

在这本书里，你看不到一大堆男人爱着一个女人，或者一大堆女人爱着一个男人的狗血情节。一生一世，认定了，便是永远。无论对方生与死，无论是否有着不同的立场和种族，无论容貌是否如昔，爱情都像钉在板上的铜钉，永远无法被拔除。

多好。那被世俗的调笑麻木了的心，就在这一瞬间，春暖花开开了。突然也相信，这世间，还是有着不离不弃，至死不渝的爱情的。是什么让我们的心变得苍老？在物欲纵流的尘世，为什么洁净的爱情会慢慢的蒙上灰？那是因为，我们害怕受到伤害，害怕被欺骗误解。我们用种种技巧，保护自己，不断的试探对方；而同样的，要遇到一个真爱自己的人，是多么多么的艰难。世人所追逐的，不过是美丽的外表，光鲜的服饰，耀眼的家世，出众的才华……没有人只在乎一颗真诚质朴的心，一份至死不渝的情。

所以，这样一本书，轻轻的解冻了我那颗快要停止跳动的心，唤醒了那几乎遗忘的纯净爱情。其实，如果故事到这里就是终点，也好。

9、现在中国的小说作品以及影视作品的主题都是以爱情为尊，《曾许诺》里对亲情和友情的大量描写就成了一股清流。

10、我觉得，能把古籍里的故事，写成有血有肉的，能让年轻人广泛接受的文字，就是一种功力呀。谈何辱没

11、作者用细腻真挚的笔触为我们刻画了一个似仙似幻，又纯朴唯美的远古时代，那些曾经觉得模糊遥远的名字和人物突然就在心里变得越来越真实，虽然知道是一场梦，但也有甜甜的和悠悠的感动！

12、桃花树下约今生，零落无情梦如尘。

诺已成空心已凉，辗转已是百年身。

不知道为什么，对这个故事的感触不是很大，远没有之前看云中歌时哭得肝肠寸断，也没有看大漠谣中九爷离开时的悲伤。可是这一次，没有想哭，连心中的憋闷都少了许多。自己应该还是没有真正进入故事中去，所以我无法真切体会到阿珩和蚩尤的悲伤。

仔细想了很久，文自然还是好的，有着桐大一如既往的大气自然的风格，或许自己只是不喜欢里面的爱情吧。虽然足够深情，但是，无论再深的情，只要有了猜忌、背叛、误会，就会让情感出现裂缝。或许是因为背景太大了吧，神农、轩辕、高辛三族的势力在纠缠中滋生了阴谋的火花。阿珩成为牺牲品，牺牲幸福，牺牲自由，牺牲爱情，然而这样的牺牲又换来的又是什么的？天下，终究是要向阴谋中走去的，纵然以一己之力去努力阻止，但最多不过是拖慢了阴谋前进的步伐罢了。是的，渐渐明白了很多东西不是那么简单的，一旦有了利益的纠缠，人的心哪里还能如最初那般纯粹。人，是利益的动物，神亦不可能脱离人的心。

但还是会心疼的，心疼命运不能自主的阿珩，嫫祖给了她几百年的时光，然而这哪里够呢？！她所需要的，是一生一世的自由啊！最初坐在池边赤着双脚打水玩的少女不知世事无情、人心冷漠，那样干净青衣也未染上尘埃。她可以恣意地笑，对任何人；她可以恣意地玩闹，是最不拘束的风，那样一个充满灵气的少女，难怪在初见时就令蚩尤心中产生难解的情愫，她是世间最美的风景啊！百年悠悠，时光荏苒，当他们再次见面时，她犹自天真，他却已然被红尘沾染。或许那是他的苦衷，或许那是他在这百年时光中所学到的自保的法子。但是，为什么要猜忌？为什么要怀疑？为什么要玩弄她对他的好？他或许是在想确认这还是百年前的她，但是他忘了，自己都不是百年前的自己了，又为何要这般检验他人！

或许，只有当感情留在最诚挚最热烈的那一刻，才不会有之后的伤心吧。或许当初的分开是最好的结束，至少，在多年之后，记起和你们在一起的岁月，依旧是鲜活的美好的令人念念不忘的。王母她虽然过了千年冷寂的日子，但至少她知道，在这个世界上，还有两个人和她一样拥有最美的回忆，他们虽然不见面，虽然可能也会有埋怨，但他们彼此记得的都是最美好的岁月，最单纯的快乐。虽然最后的结局是故人归去，一夕之间白了青丝，但见与不见其实其实已经没有什么区别了，不过是比千年更长的一生的孤独罢了。那又怎样呢？至少记忆是美的，没有背叛，没有猜忌，即使在那样的记忆

《曾许诺》

中沉睡千年，也比在三天里肝肠寸断心灰意冷强上许多啊！

其实更喜欢桐华之前写过的书，因为那里面的爱情都很单纯干净，即使是刘询对平君有再多错误，但他至始至终都是爱着那个在自己落魄时不离不弃的少女的。不是因为背叛而凋亡，只是因为心冷，心冷不是因为猜忌，只是因为爱情已凉罢了。平君虽然没有得到“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诺言，但至少她拥有过刘询还是一个普通男子时的全部爱情，最后的她虽然倦了厌了，但过去的时光依然在她心中封存。她是幸运的。然而阿珩却不是。

因为有了身份的束缚，她逃不开政治联姻的桎梏。为了她所爱的人，她必须用自己去完成这场交易。这本是男人间的交易，却偏偏要让所有的亲人成为手中的筹码。野心，人皆有之，在亲情与爱情面前，它终究是占了上风。其实说起来，曾许诺中的神祇其实已经成为活生生的人了，他们远没有混沌初开时的单纯，而是为了内心的私欲勾心斗角，这更像是一篇宫廷权谋的戏码，而并非神澹然遗世的诗篇。

也不能说是不好，只是这样的感情终究失了纯粹，少了那份撼动人心的力量。桃花树下的许诺，成了空谈。或许只有在一切的误会都解开之后，才能换得谅解。然而，心都被伤害了，如何能回到最初呢？只能叹一句：早知如此，何必当初。

只是念念不忘那一句诺言罢了。纵然情冷成灰，也还是难以忘记啊。

13、抛开这部小说侮辱黄帝不说写得真心很一般啊，为何有如此高的评分？虽然很讨厌桐华，但之前是在不知道大造谣的情况下看过她两本现代的言情，那确实写得还可以！但这部就真的觉得很不错的。

14、曾许诺，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时，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相会，约定不见不散。孰知，她却最终嫁作他人妇。曾许诺，会穿着那一身的红袍，一辈子。孰料，他却在她眼前亲自把衣服脱下，扔在她脚下，乘鸟飞去，消失在云雾中。纵然有过花前月下，山盟海誓；纵然曾经的诺言有多么美好；纵然他们有多么相爱，可在家国、责任、命运面前，那些都只道那般的微不足道。多么想永远守着那曾许下的诺言，一辈子，可是这一生却有太多的无可奈何，太多的身不由己。他们本是一对不相干的陌路人，无意相遇，却牵绊一生。初见时，他是个无赖泼皮，他从来没在她面前显现过真实的自己，他一直嬉皮笑脸的面具下，隐藏着的一颗猜忌冷漠的心。在他的意识中，一切狰狞往往隐藏在笑容之下，他觉得她烂漫的笑容下，也埋藏着一颗狰狞的种子。然而，一路的相伴，相处，不管他行为如何出格，如何的无法无天，如何的任意妄为，她都极力维护于他。也就是那一张他一直不屑及嘲弄的笑脸，逐渐地打动他那冰冷漠然，甚至有些愤世嫉俗的心。他情不自禁地想要接近她，讨好她。以为她死了，甚至不惜以身犯险，偷了玉山是最珍贵的神兵利器，盘古弓，为的只是能再度寻得她的情影。她被他连累，幽禁在玉山一百二十年，他假装他人身份与她书信往来，借他人名义送她无数的小玩意，为的，只是让她沉闷的生活中增添一番的乐趣和慰藉。当他收到她回赠的那一袭红袍时，他知道她终于知道是他了，他兴高采烈地穿上它，来玉山带她走。然而，就是这一行，让他知道了她真实的身份，她竟是轩辕王姬，高辛少昊的未婚妻子，他不敢相信地盯着她，祈盼她出言否认，可她竟敢当着他面跑到少昊的身边，让少昊带她走。他又羞恼又痛心，满山的桃红落英缤纷，压得他透不过气来。他终究还是放不下她的，他去见她，惊动了所有人，被人认作贼人，她紧张地护住他，他心中窃笑，顺势抱住她。她为了救他，把他身上的毒引到自己的身上，他带她去找炎帝，望他能救她。那时，他的心只想着要快点把她治好，带着她远离尘嚣，自由于广袤的天地。但是炎帝却告诉他，他将不久于人世，为了天下苍生免受战争的苦难，炎帝请他协助榆罔，打理好神农国事，他无奈，只好答应。那时，他既忐忑不安又满怀期许地问她，可否每年与他相见一次，她思忖了片刻，最终笑着答应。那一天，他们许下了一生的承诺。他说，“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时，是九黎族的跳花节，大家会在桃花树下唱情歌、挑情郎。从明年开始，每年的四月，我都会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等你，我们不见不散。”她说，“你若年年都穿着我做的衣袍，我就年年都来看你。”他说，“我穿一辈子，你就来一辈子吗？”她说，“你若穿，我就来。”一切都是那么美好。然而，他没想过，她终究会辜负他。就在炎帝驾鹤西去，本应是他最忙不开胶的时候，他竟收到了她要嫁给少昊的消息。他放下一切，飞奔到她身边，只想问清楚她是否有苦衷，只要她愿意，他会带她远离

所有是非，他会永远保护她。然，她却亲自毁灭了他的梦，还亲手捅了他一刀，她说出的那句决绝的话，完全否认了他们有过的过往。那曾经许下的诺言，顷刻灰飞烟灭。初见时，她还是个少不经事的少女，怀着满腔的热情，闯荡于大荒之中，希望凭绵薄之力，以助万民，甚至有力量可以救他们于水深火热之中。在这辗转的旅程之中，她遇到了他，一个颇让她头疼的男子。他整日纠缠着她，碍手碍脚的，耽搁了她不少事。可他性子虽莽撞，可也是难得直率，爽快，单纯，坦荡之人，虽则他做了很多要让她来收拾残局的事，但她从不责怪他，甚至还事事维护偏袒他。这个胆大包天的人竟敢在玉山上偷取宝物，还让她给他给担了罪名，她还不可以把他供出来，她十分无奈。但想及自己此事中也没受多大的惩罚，最多了少了一百二十年自由的时间，她权当在那里好好修炼一番。她没想到他会给她写信，还从未间断过，尽管有时只得寥寥数句，可也得以解了她孤寂烦闷的生活，让她得知山外世界的精彩。思前想后，她觉得应该给他一件赠礼，她花了二十五年，终于织好一件世上独一无二的红色衣袍，因为他是那样的明快，那样的阳光，那样的活跃，这世上没有谁比他更适合穿红色了。他做事可真是想到什么就做，全然不顾后果，他居然在她刑期未了之时对她说，要带她走。她哭笑不得，却又拂不过他，只好答应。只是她没想到离开那天，会遇到自己的未婚夫，高辛少昊。

少昊对她来说，也许是既熟悉又陌生的。打从小，她就知道这个人是她未来的夫婿，而他更是早已名动天下，才貌贤德兼备。她曾想过，也许这是一个做夫婿不错的人选，至少，她也仰慕他的才情威名。她从来没有料想到，自己会有这一天，为了一个男子，而拒婚于高辛一族，而且那个男子会是他。她自个儿或许都不清楚自己是何时对他上了心的。也许是他对她胡搅蛮缠的时候，也许是他执意送她驻颜花的时候，也许是他只是为了见她而独闯朝云殿的时候。总之不知从何时开始，她会担心他的安危，担心他不羁不受约束的性会闯下弥天大罪，会在他身受重伤危在旦夕之时，毫不犹豫地为他引毒。所以当他焦灼地问她是否愿意每年与他一见时，她才会答应他，与他许下那郑重的诺言。因为她更愿意和他像山野间的燕子一样双双对对共白头，而不是要像母亲一样在富丽堂皇的宫殿中守着自己的影子日日年年。她以为以她守信重诺的性子，许下的诺言，定不会负。然而，她却忘却了自己的身份，忘记了自己的姓氏，在家族，亲人，责任与他之间做选择，她必然会选前者，因为她不可能舍弃他们。她终于还是嫁给了少昊，她看见他竟然冒天下不讳，公然来抢亲，心中滋味难耐。然而，这才是他，坦荡、不羁、自信的他，是她喜欢的他。她多想告诉他，她并非真心想嫁给少昊，她与少昊只是盟友的关系，她喜欢的是他。她多想告诉他，她从未曾忘记他们曾许下的诺言，只要九黎的桃花不绝，她终有一天会在那里与他相会。可是，她只能以决绝的话来伤他，为的，只是不想让他在她的婚礼中成为众矢之的，失态的言行最终会落人口实，惹来不必要的祸根。当那一袭被他扯下的红袍，飘然落于她的脚边时，就宛如一把烈火，顿时燃烧在眼前，把从前一切的过往尽数烧毁，曾经的诺言，随风飘散于空中，随着他决然离去的身影渐渐远去。只是，何日能再相见？九黎的桃树年年开花，他们究竟要错过多少年才能重聚于那片灼灼的桃树下？青山依旧，桃花不绝，待得何时，与君相见？

15、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将爱写到极致《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曾许诺》，“山经海纪”书系第一部，古言天后桐华回归力作，全新演绎经典巨著《山海经》。上古时代，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神、人、妖及万物混居于天地之间。三大神族：中原神农、东南高辛、西北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而天地间最受瞩目的英雄莫过于神农族战神蚩尤以及高辛族的太子少昊。蚩尤本是几百年前被神农炎帝收服的兽王，既残忍也真诚，既狡诈又纯情，武力超群，战无不胜。他心中没有任何清规戒律，只有仇恨，唯一的目标就是用武力征服天地万物，统一天下。

16、神话故事吧。

17、【溪上桃花无数，红露湿人衣】

初见那时，他还是一只不通人事的灵兽，正在山间亡命奔逃，然后，突然就遇到了水边嬉戏的她。溪水潺潺，桃花灼灼，月色溶溶，水光粼粼。只那一眼，以后的百年千年，她住进了心中。

两百年后再见，他一身红袍，如火般热烈。她一袭青衣，如水般温婉。荒野古道相遇，她款款走来。一时间，时光仿佛又回到了那年的月色山涧，清风徐徐吹拂，飘落漫天绚烂的桃花。

她被王母禁足在玉山六十年，他不间断地写信给她。一字一句，一斟一酌，他代替她看遍那滚滚红尘，锦绣天地。而她前后耗费二十五年的心意，为他织就红袍。一针一线，早已缝进密密麻麻的情谊，此生难解。

那时，他叫蚩尤，她叫西陵珩。

《曾许诺》

【桃之夭夭，却非灼灼其华】

花有花开花落，月有阴晴圆缺，他们之间，注定要有重重波折。

他们之间的感情，逃不脱三个王族之间的争斗纠葛。她早早被许配给高辛的少主少昊，生在王族，他们有着各自的责任，一言一行皆身不由己。喜乐绵延不绝，在高耸入云的玄鸟桥上，牵着她的手的，是那个丰神俊秀、温润儒雅的白衣男子。而匆匆赶来的他，只能随着那袭被践踏在脚下的红袍，落入一个永无止境的深渊。

桃之夭夭，本应是之子于归，宜其室家。可这场太过复杂的婚礼，只是为了争夺这个天下。

曾有约定的桃花树下，她刻下他的名字，他却再也见不到了。

命运弄人，他是神农的大将军蚩尤，她是轩辕的王姬轩辕妤。

【乱红打落追水流】

破空而出的河书洛图成为三大王族争夺的对象，天真善良的她和崇尚自由的他，终究被卷入波折的纷争之中。纵然他们有着六十载相知相识，纵然在跳花节上他们私定终身，可还是逃不了怀疑与阴谋。

虞渊一战，轩辕、神农、高辛三大氏族各怀私心，即便是平日携手的同僚、生死相许的兄弟、相许终身的情人，在这场利益纠葛下，也不得不兵刃相向。

一番血战，所有人都是输家，人性的真善美被虞渊的黑暗所掩盖。阿珩在绝望中跳入万丈深渊，从此生死两茫茫，再无归途。

这一生的苍茫，该由谁去解答？

【桃花依旧笑春风】

又是一个两百年过去，纵然是盘古大帝亲手打制的盘古弓，也找不回那个失去的人。她沉入虞渊，化作一颗魔族。待到她再次醒来，却是将过去的一切都忘记了。

面对着臣民和同伴的质疑，他是否能够坚持对她的信任？

面对着少昊真挚包容的感情，她会做出怎样的抉择？

几百年来，百转千回的爱与恨一幕幕重现在眼前，她还能否想起那段刻骨铭心的爱恋，能否做出原谅？

如果有一天，当我忘记你，遗忘过去百年间的一切，你还会不会依然爱我，替我拾起那些零落满地的一点一滴。

我依然会在桃花树下等待，等待你拨开这世间的重重迷雾，回到我的身边。等你同我，并肩看这桃花成雨，无双天下。

曾有许诺，定会守诺，此生此世，必不成殇。

18、1) 《曾许诺》——古言天后桐华回归力作，将爱写到极致。

“今世我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著名作家桐华成名作《步步惊心》《云中歌》《大漠谣》皆为古言，被读者誉为中国古言第一人，《曾许诺》是她回归古言力作，刻画了一段极致之爱，书中有最纠结的爱恨，最浩大的恩怨，最完美的男人。可以满足读者对爱最美好的向往。

2) 《曾许诺》——桐华PK郭敬明，重新演绎《山海经》

《山海经》作为中国传统神作，影响了历代文学大师，也得到了新晋作家的喜爱，郭敬明正在创作漫画版的“山海经”，古言天后桐华也将目光投放在《山海经》之上，历时五年，以《山海经》里的人物和情节为蓝图，创作了《曾许诺》。同为著名青年作家，他们的pk谁能胜出，值得期待！

3) 《曾许诺》——宏大叙事，恢弘战争场面描写

曾许诺里的爱情不再是儿女情长小情小爱，而是立足于国仇家恨，民族恩怨之爱，荡气回肠。而上古时代，三大神族三分天下，战争戏是其中重要的部分。全文大大小小战争场面不下百场，人神妖各种形象近千，桐华做到每场都精彩，每场不一样，体现了其强劲的笔力。能够将儿女情长和阳刚结合如此完美，当代作家唯桐华一人。

4) 《曾许诺》——精美装帧，形神兼备

《曾许诺》装帧精美，封面主体淡雅别致，主体文案选用了流传至今的经典爱情诗词，配以海枯石烂的主画面，将“曾许诺”的精神体现淋漓尽致。整体充满美感和力量。为市场上同类题材少见

19、山海经中的故事，除了动人，更添一种神话的朦胧

20、因为《步步惊心》迷上了桐华的作品，将其所有作品收入囊中。《曾许诺》刚上架就迫不及待的

下单，收到书的时候很是兴奋。还曾因为没有看到微博上面本市第一个收到书的活动而懊恼了很长时间。当看到《曾许诺》开篇时，说实话，我不喜欢这本书。我不喜欢神话故事的那个年代，总感觉离我太远，总感觉触动不了我，可能是因为我是现实的摩羯座，对那飘渺的神仙年代不感兴趣！

我错了，真的错了！随着书一页一页翻下去的同时，我认识到我错了！这就是桐华，一如既往的不会让读者失望，不会让喜欢她的书迷失望！朴实的语言，细腻的描绘，把我带到了那个人、神、妖、共存的世界。桐华在微博说过，中国是有故事的国家，我们的神话也很美丽。《曾许诺》带我们回到了那美丽的九黎，那漫天的桃花……一幅《山海经》呈现在眼前。看过《曾许诺》后特意去查了那段历史，但我更愿意相信历史应该是《曾许诺》那样的，那样的蚩尤才更真实。一如既往的女主角情结，喜欢西陵珩，独立，开朗，坚韧……更喜欢轩辕妤，在那样一个时代，为了爱情，为了亲情，为了自己的国家，去牺牲了自己。桐华又给我们呈现出来一段凄美的爱情故事。这就是我眼中的《曾许诺》，期待着更凄美更精彩的下册，下册上架前要再读一次上册，因为每次都会有更深的体会。

之所以喜欢桐华的书，是因为这不是简单的言情小说。只有一个博览群书，心思细腻，有阅历，有深度的作者才能写出这样让人看后久久不能忘怀的好书，从中去体会人生，从中去感悟人生。从穿越的《步步惊心》到大汉的《大漠谣》《云中歌》，再到都市的《被时光掩埋的秘密》和那本每个人都能从书中回忆自己年少的《那些回不去的时光》，再到这美丽的神话《曾许诺》。桐华一如既往，无论什么年代，无论什么背景，无论主角是谁，每次都带给我心灵的启迪、灵魂的净化、知识的增长…

第一次写书评，不为别的，只为感谢桐华一如既往的给我们带来这样的好书。也希望更多的朋友能有机会看到这样好的作品。

21、一直想买桐华的《曾许诺》的合集，预订了几次都卖得脱销，无奈之下，分开买的《曾许诺》和《曾许诺·殇》。我个人感觉《曾许诺》比《长相思》写得还好。爱情写到极致，在国仇家恨、民族大义面前，有太多太多的无可奈何。蚩尤和西陵珩（轩辕跋）的爱情以悲剧告终，却也让我深深感动。我不了解上古神话中的林林总总，却在小说中体验一次惊心动魄的感情，尤其对蚩尤这个人物又重新认识，没想到印象中原来最不好的人物却成为了我心中最敬重的英雄。我欣赏神农炎帝尝百草救天下的悲天悯人，轩辕黄帝筹划江山一统的雄才伟略，高辛俊帝才华横溢的风流儒雅；喜欢轩辕青阳的豪放不羁，高辛少昊沉稳隐忍；但是让我记忆最深刻的却是“嗜血魔王”蚩尤，我佩服他敢爱敢恨，我羡慕他随心所欲，我敬重他重诺守信，他感动我以心换心。现在的社会还有几个人会许诺，还有几个人会守诺？若难践诺，切莫许诺；若已许诺，必履承诺。这不仅是对诺言的尊重，更是做人的准则。

看桐华的书是一种心灵的洗礼，她的书不仅细腻，也增长知识，希望作者再创佳作。

22、非常规男女主，读来感觉不一样。桐华写故事有个优点就是虽然总是在政治斗争里人心不古中却总是一笔带过。所以说长相思肯定是助手写的。

23、这个故事，从《青山依旧》到《天籁传奇•桃花策》，再到现在的《曾许诺》，我是一步一步追着看过来的。最初版本里俏皮爽朗的阿珩、桀骜不驯的蚩尤、风神俊秀的少昊，当时就令我着迷，期待着桐华能用文字将《山海经》里精彩浩大的画卷一一呈现在我们面前。一个故事，三个版本，删了改，改了删，桐华的用心也让我们体会得到。

到《曾许诺》，已经不能单单用“一段旷世奇缘”来解读了，它蕴含了太多逝去的讯息：古老中华的神秘传说被重新细致解读，宏伟浩大的远古神话被娓娓道来。本就众说纷纭、错综复杂的天神关系经过桐华的考证和艺术加工后，以新的姿态出现在读者面前。令人印象最深的形象毫无疑问是蚩尤，啸傲天地的野兽、自由自在、随心所欲，这才是蚩尤！！！中华历史自古就是成王败寇，烙上“寇”印的蚩尤在史书中被妖魔化，然后“蚩尤戏”数千年来却在中华大地的民间流传下来，这足以说明那段远古神话的真相本就有着不为人知的另一面，也足以说明蚩尤必然有着“脸谱化”的另一番真性情。或许，为蚩尤“平反”，也是桐华创作这个故事的初衷之一。

私以为，无论是电视剧还是文学作品，时下都有太多对远古神话故事的杂乱演绎。人物关系离奇、故事经不起推敲甚至是荒诞的，都使得这个题材的剧本、小说难出精品，桐华一向擅长对人物的塑造、对文字的拿捏，一直以来也十分尊重史实，看她笔下的故事，对读者来说实在是很有保障的一件事。《山海经》是一部包含极大信息量的巨著，但或多或少已经不为现代人熟知，也很少再被人们广泛阅读，经过桐华此番演绎，新的“山经海纪”横空出世，或许会掀起新一轮的“山海经热”也未尝可知。

《曾许诺》

再来说《曾许诺》故事本身，细细品完试读部分后，我看到了一个与之前两个版本色调很不一样的故事，即对几大主角的着墨更集中、更直接，故事脉络、人物关系也更清晰。不过，我个人由于很喜欢第一版本里的“白悠”，至今仍念念不忘。不过那个娇俏勇敢的阿珩，那个恣意天下的蚩尤，那个山涧清泉般的少昊，依然还在，不同的是，他们背负的牵绊更加明显，纠葛的利益也更加复杂，如何化解，就要看桐姐姐的生花妙笔了。

《曾许诺》依旧保持了“桐式”文字的精彩，不亚于当年的《步步惊心》、《大漠谣》和《云中歌》。对人物的描写，从性情到衣着，从语言到动作，无不熨帖、精致、细腻。尤其出现很多《山海经》中上古奇物，在文字上更是得精雕细琢，我自己曾笑言，看这个故事，是一种另类“知识普及”了。这样评价桐姐姐的文字，并不是一味拔高称赞，而是我向来认为，文字功底是一位负责任的作者应该具备的专业能力，一部好的小说除了要有好的故事构架，也应该有与之匹配的好文字。还有，对资深“桐子”来说，这个故事里也有很深的“桐式”烙印，字里行间都透出熟悉的风格，人物性情亦容易激起读者的联想，比方说我自己，看蚩尤就会不自主的联想到霍去病，看少昊就会不自主的联想到孟西漠，当然，这又是另一种阅读带来的乐趣了。《曾许诺》，何尝不是桐姐姐许诺给读者的一场盛宴？

24、这本书最厉害的地方是让我在看的过程中感觉自己也生活在那个开满桃花的上古世界。

25、当第一眼看见《曾许诺》，仅为这三个字，我就有了阅读的冲动。

“许诺”，多么美的字眼，多么醉人的情怀，即便是从没读过桐华的书，都不愿错过，或许这是个好故事？

一看之下才发觉，这竟然是盘古开天辟地后发生的三足鼎立故事！

上古风烟，动辄就是千年的飞逝，或神或妖或人，缠绵爱恨、龙争虎斗。在开篇就洋洋洒洒的陈述中，远古历史的铺垫宏大苍茫，看来桐华是下足了力气——许多典故、稀奇古怪的名字和器物，让人读来犹如身处遥远的天地初开之时，仔细寻来，原是在《山海经》等古籍中都各有出处。故事中人物众多，各自间的复杂关系由浅入深。随着故事的展开，我由漫不经心地阅读过渡到另一种心境。这个看似相识的题材仿佛有了自己的灵性，它带领我的神志也恍惚间进入了远古的丛林……

有个朋友知道我在看此书，他问：“讲的什么？”

我答：“……山盟海誓！”

那时我已经全心地感受到：这本书是对爱情的彻骨描写。将爱写到极致，“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

第一部里印象最深的角色是蚩尤，那个由兽修行而成的人，自由狂放得让我心悅。他有着那么奔放豪迈的个性，了无牵挂，飒然而立。

因为从兽而来，他具备了动物特有的机警灵动；但因化身为人类，又兼具残忍决绝。

在他灵智初开的瞬间，一个青春烂漫的少女走进了他的世界——那个贵为轩辕国王姬的女子当时并不知道，年少纯美的她从此后就再也没有走出他的内心；而她的一生虽然兜兜转转，变换着各种角色，可至死都离不开的，仍是由他而起的情缘羁绊。

兽，有个特质，虽然多疑，但一经确认，就不像人那样左右不定。

蚩尤对爱情也是如此真挚无悔，以心换心，单纯中越发显出对爱的坚贞。为了心上人，真正做到了生死相从、不离不弃。

作为神族，蚩尤随着修行的精进、灵力的增强、不断付出的努力，彻底成了神农族国君的左膀右臂。而阿珩，从无忧的少女时代就被皇族确定为高辛王子少昊的妻子，为两国利益成婚。两人的命运，从一开始就是南辕北辙，他们代表着自己国家的利益，不是生就是死。在这样的环境中，爱情不得不变成暗地滋生的花蕾，充满诱惑而又岌岌可危……

蚩尤为了这份爱，舍弃了很多、牺牲了很多；但是，他始终没有放弃爱，也终于收获了很多。

看着这样的男人，我想很多读者会如我一样，轻易被他感动。

爱，就不再猜疑；爱，就是刀山火海也会从容应对。

《曾许诺》

爱，可以超越门第和种族；爱，即使爱人变成魔鬼！

他和轩辕王姬阿珩从相爱到相守经历了太多挫折，当看到无辜遭到误解的双方也开始互相伤害时，我竟然难掩急促的伤悲。久违了，这份感动炙烧起我的情感，胸中抑郁难忍。

现实中不乏你情我愿的人，但大多很难抵挡时间的流逝。相处之难，难于相爱，怎样才能像蚩尤和阿珩那样坚守住深重的承诺呢？

我开始急切地盼望下一部书的到来！

——“从明年开始，每年四月，我都会在桃花树下等你，不见不散。”

在桐华美丽的词句中，透露着无限的情意。像书中的爱情，清丽深挚，却又总是带着一点凄迷、还有点滴的忧伤。

26、曾许诺--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完美男... 曾许诺--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完美男...

27、真亦假时假亦真

28、看完《曾许诺》的上部，掩卷，只一声叹息“怎么会这样？”明明相爱的两个人，却总是阴差阳错，误会根深蒂固！

阿珩消失在虞渊，带着决绝和冷漠。蚩尤说“我不生气了，我不在乎，就是虚情假意我也要！”可阿珩想，“她不后悔爱过蚩尤，她只是决定，从今日起，要彻底忘记他！”于是，他们错过了，大家都要真心，都付出了真心，可是在一次次的猜忌中，把信任消耗殆尽。

爱情中，最大的悲哀不是不爱放手；而是明明相爱，却要在一次又一次误会中，在心力交瘁时，选择无奈放手，甚至连解释与沟通的机会都不给，决然、凛冽！当初爱得有多浓烈，违心放手，说服自己对对方品性有多恶劣时，才有多痛彻心扉！

即使是上古大神，爱得地动山摇，至情至性于蚩尤，聪慧单纯如轩辕妭，都难逃因周遭环境变化，而不得不做出的选择。名利权力，全不是他们所要；但蚩尤有炎帝的托付，西陵珩（轩辕妭）有黄帝和家族的期望。轩辕妭为保护蚩尤，假意狠心拒绝蚩尤的抢婚，扮演一个贪图富贵的女子，遵父命嫁给高辛少昊；又和少昊击掌为盟，名作夫妻，实作同盟；待少昊登基之日，要求他给她自由，她盘算着那时可以找蚩尤解释清楚，卸去轩辕妭的王族身份，和蚩尤过着最普通的夫妻生活。

可是她猜到了开始，却掌控不了结局！蚩尤是百兽之王，至情至性如他，又如何能明白她的一片淳淳救赎之心？他以为她嫌弃他的无权无势，他以为她只是一个贪慕虚荣的女人，所以他一次次拒绝聆听她的解释，叫坐骑单独飞去，还给她千辛万苦送来的信物——一件她亲手缝制的红袍，任她在桃花树下哭得雨落纷飞，可是，他依然无法不爱她。他的多疑、猜忌已经一点一点，耗去了她的爱。但她坚信一旦误会解除，她一定能挽回蚩尤的心，她天真地想着...即使心很痛，但在绵长的等待，还是值得的。

当她真的可以和他单独在一起时，她迫不及待地告诉他，她和少昊的约定。当她听到蚩尤说“我不在乎你有没有嫁人”，蚩尤要的是她的真心。她如释重负，她给他的从来都是一颗真心啊！她以为他们已经前嫌尽释，于是她快乐的赶回战场，准备回复父命。可是，在战场上，她愕然的又碰见了蚩尤，一个完全冷漠残酷的蚩尤。蚩尤告诉她，她的主动温存不过是贪慕虚荣；她明白再一次被大哥利用，再一次被误解。

她百口莫辩，痛苦万分。这一次，她不再选择相信蚩尤，而是悲哀地想着，如果两个人真的相爱，为何连这一点可怜的信任都无法获得？她痛苦地看着同样痛苦地蚩尤，她不想再解释，她爱他时，不后悔；那一刻，她决定不爱他时，同样不后悔！蚩尤在痛苦地报复着，最终他的错误，终造成她的逝

《曾许诺》

去。直到她死前，她依然舍命相救。他终于明白，也许她有她的苦衷，可是已经太晚，西陵珩在冥火的焚烧下，毫无生命的迹象。她走了，在蚩尤还没来得及说抱歉的那一刻；在带着她全部冷漠和心痛，她投进了虞渊· · · · ·

高潮出现，我们不知蚩尤如何面对，蚩尤也不知该如何面对，他被后土打昏了——他的错误，让她走上死亡的征途，他情何以堪？上部戛然而止，留给我们回味的蚩尤和西陵珩在九黎跳花节的点点甜蜜记忆· ·

他们痴情，他们善良，却最终猜忌痛苦，阴阳相隔。终于明白扉页上写的“将爱写到极致，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的寓意。极致之爱，让人羡慕；也让人唏嘘。希望下部的《曾许诺·殇》不要这么悲剧吧！

不过看下部标题，估计又是一部悲殇之剧啊！蚩尤，蚩尤，历史书中，到底神话如何续写？
29、第一次知道桐华是因为步步惊心，本来以为步步也就是个传统弱智的穿越文，谁知道最后看起来竟然落泪，那时对她的认识也只是个擅长写爱情的女作家。

直到看到了《曾许诺》。

她照着山海经勾画出了远古的洪荒世界，将神农高辛轩辕三族的故事娓娓道来。在阿珩和蚩尤的爱恨纠结之间，炎黄大战以另一种角度被讲述。

先不谈书中的战争，只谈蚩尤和阿珩。

看《曾许诺》时，我怀疑过，蚩尤这样的人究竟该不该爱呢？他多疑，狡诈，要取得他的心不容易。他在一开头为了试探阿珩刁难她，后来两次桃花树下爽约。他怪阿珩，阿珩却又是苦说不出。西陵珩身为轩辕的王姬，必须嫁给高辛的王子少昊，可这两个人只是盟友的关系。这两个人之间那么多的误会不提也罢。可是当他貌似进入灭魔阵救出阿珩时，当他那一夜在窗外对阿珩说他相信他时，我才发现我真是错了，这样一个男人，倘若你对他付出了真心，他会拿一切回报你。他的确值得阿珩永世不悔。最后的以心换心，又是怎样的付出。尾声中那些曾经，那些思念，刻骨的痛楚，却再也换不回他的一次心跳。桐华的爱情，总不会让人失望，悲得凄婉无奈，只有一声叹息。

“我不管什么家国天下江湖道义，我只要一个对我一心一意的你。”我想要写一个这样的女子。走过千般风景，仍执着于最初的美好，女子在爱情上，就应该是自私的。不管不顾的好好爱。

一个悲伤却让我们爱的要死的故事，真的真的很不错！

让我都想看看山海经的冲动都有了！

30、《步步惊心》中层层铺垫、紧密的情节让我惊叹不已，九龙争嫡结局注定是不如意的，开头写得越是让人爱不释手最后越让人感伤。爱情应该是怎样的？可以隐忍？可以伤害？可以割舍？可以牺牲？可以遗忘？深爱一个人的时候真的可以这样吗？直到若曦死去，直到四爷守着他一个人的紫禁城，那一刻，我仍然无法相信他真的爱若曦。爱一个人，他怎么可能会放任若曦一个人在洗衣房一呆就那么多年，爱一个人，他又怎么可能会因为年羹尧而宠幸他妹妹，不顾若曦的感受。好吧，他有他的苦衷，他要皇位，他要顾全江山社稷· · · · ·这还算是爱吗？桐华的作品很值得一看，她的每一个故事都给人呈现一种新的爱情面貌。当中，最让我感慨万千的是《云中歌》云歌对刘弗陵的爱，爱一个人，哪怕他死了你也知道他还活着，活在你们的记忆里，活在你们的约定里。而最让我羡慕嫉妒恨的是《曾许诺》蚩尤对阿珩的爱。那些自以为高贵的神族骂他是禽兽、畜生，认识蚩尤，你就会猛地发现，原来“禽兽”“畜生”在遥远的上古时代，它就是至情至性至真至美。爱一个人应该是怎样的？爱一个人应该就像蚩尤这样，爱则大爱，恨则痛恨。爱到骨髓里，即便痛起来撕心裂肺，却还是不能伤害那

个人。爱得卑微如尘埃，哪怕只不过让她垫垫脚也是幸福的……当然，阿珩没这么残忍。少昊跟蚩尤，一个像月亮，一个像太阳。月亮优美，可是终究抵不过太阳炽热的光热。尤其是在那样一个残酷的年代，人心冰冷，炽热的光热越显夺目。这就是为什么阿珩不可能爱上少昊的原因。少昊，在某种程度上就像是《步步惊心》里的四爷，如果紫禁城中九龙争嫡时候若曦身边出现了一个蚩尤，那么她定然是不会爱上四爷的。好吧，请原谅我的废话连篇。《曾许诺》是桐华所有作品中我最喜欢的，看到最后我哭个半死。其实我很讨厌看悲剧的故事，可这一次我是一点也不后悔看到最后，如果不把章页翻到最后，我永远都不会知道，所谓的爱情原来还可以痛爱到这样地步。

31、前面铺垫写的太多了，而且让我觉得非常多没必要的啰嗦描述。全程快进。

32、对蚩尤真的无感…女主又是一个看似圣母实则自私的人 比较喜欢青阳和昌意 青阳不该死

33、想写点东西纪念阿珩和蚩尤。纪念他们的爱情。

34、看过很多遍，每一遍读到蚩尤以心换心死的时候都是难以克制的伤心流泪。理智上知道只是一个虚幻的故事，但情感无法控制。这也许就是作者行文厉害之处。

35、这本是桐华作品中写得最好的

36、故事是好看的

37、16年

38、既不守诺，为何许诺。蚩尤，阿珩，少昊，青阳…壮大恢弘的历史，爱到了极致，恨到了极致 这是桐华古言最极致的书写，这是最荡气回肠的山海经诠释，每次翻开都会被轩辕媧和蚩尤纠缠不清的感情激动不已。这是最爱的古言文，没有之一，桐华似软刀子割肉般讲述故事，让人久久不能忘怀。曾许诺，却被诺言羁绊一生，太多的无可奈何，太多的身不由己。经历太多，无论怎样去都逃不掉，我爱你。因为爱你甘愿被你牵绊一生，因为爱你许下一个又一个诺言，因为爱你，放下一切跟你走。

39、以心换心，赤血之情

——《曾许诺》

“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死死生生两相伴，生生死死两相缠。”一段古老的传说，被谱写成一曲悲壮的恋歌。一段不能成就的情，被永不背弃的诺言所包容。不曾守诺，何必许诺，是阿珩的质问。眼前事实，要用心感受，是蚩尤痛彻心扉后的感受。不管你是否是什么，我都会爱你。蚩尤以心换心，用爱守护着阿珩，用行动守护着神农国的百姓，守着对榆罔的兄弟情谊。少昊想要的，所渴望的，蚩尤完成了，虽然他为阿珩离去，可是他得到了全部。

纵横于天地之间，需要有太多的东西需要守护，可是往往得到的越多，欲望也就越大。一切的起源源自心底的反抗，一旦开始衍变成为欲望，便会失去生命中珍贵的东西。蚩尤生于山野之间，可是他有一颗最真诚的心，他像山林间的野兽般认定了就永远不会改变。逃亡的绝望中，那个青衣女子清朗的面容，虽然未懂得为何心悸，可是只那一眼，就已经是命中注定。山涧清泉间，那个狂野的影子，那双清澈的眼睛，仅仅一撇，心就已经沦陷。因此，在博父山，才有了他们偶然的相遇，才有了“公子，请问博父山在哪里”的相问。其实，一切不是偶然，只是爱的开始。那时的阿珩，无忧无虑，有太大的麻烦总有母亲和哥哥在守护，所以她可以选择，她可以胡闹。可是当一切开始慢慢失去后，她才知道，家国权力中，她从来没有选择的余地。所以，她与少昊许诺，要得到自由，要与那个为她摘下驻颜花狂放不羁的蚩尤在一起。只是，误会有时会蒙蔽双眼，责任会造就误会，他与她就那样错过。可是毕竟他爱她，所以他花了两百多年寻找她，即便是魔，也要把她救出，即便她已经忘记他是谁，他也要重新和她开始，只因为，他的愿望只有一个她而已。只是，退隐山林的美满愿望都在黄帝的一统中原的野心欲望下化为荒原大地上的点点鲜血。但即便是这样，他也要守护她，让她活下去。

虽然责任重大，主题沉重，可是爱情却总是在责任中失去了颜色。情义总是在最艰难的时刻才得以凸显。阿珩在虞渊的黑暗中也不肯背弃少昊，青阳在少昊每次身处险境时出手相助，不需要言语相告，一切只是心的决断。但是少昊在国家子民面前，背弃了那段情义，失去了阿珩。纵然爱过，却总是将她越推越远。蚩尤不同，他得炎帝相助，与榆罔互相信任，永远记住榆罔在自己孤单难过时的安慰，永远记住对恩师炎帝的承诺，所以面对的敌人是轩辕的王姬，心爱的女子故土，他即使难以抉择，也不背弃对兄弟般信任的榆罔，就算误会也要为榆罔复仇。面对阿珩，纵然心中爱意绵绵，纵然性格直爽，他却可以一忍再忍，只是不忍她为难，在死亡面前，在人人都惧怕的恶魔面前，也只有他，可以

《曾许诺》

永远守护住她，让她找回自己心底的声音，让她永远没有沉重的活着。所以，当盘古弓出现的时候，由于古希腊神话中的爱神的箭般，两个彼此不相搭配的人便成为了唯一的依赖，唯一的存在。

可是，这只是一种感情的开始，情义在这个世界上有千千万万种，有至死相随，有坚强的守着爱意活着，还有一种叫做生死与共，纵然你不在身边，纵然你不再是原来的样貌，我依然可以用心感受你的气息，陪你日日夜夜。

云桑与诺奈的死是唯美的，也是凄凉的，那是他们两个的选择。朵朵飞蛾铺就的死亡恋歌，在鲜血侵染的苍茫大地上是那么鲜艳。虽然诺奈是高辛的贵族，可是他却与蚩尤风伯产生深厚的信任与感情，直至战死一刻，直至与云桑一同赴死。云桑树下痴情，化身飞蛾相伴。诺奈战场忠义，生生死死相随。

昌仆与昌意是这段盘古大地上的至美的爱情，他们的开始虽然完美虽然快乐，却也是悲壮的死去。生死与共，只是为了让你活下去的借口，可是没有你的存在，一切都已失去了色彩，所以为你报仇是追随你去最直接的方法，因为黄帝无法容忍你的抉择。

三段爱情，数万百姓，均在黄帝的野心与欲望中毁灭。那曾经的美好，也已经遗失在曾经美好的年少

.....

40、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曾许诺》书评。故事开始在大荒，用最古老的笔调。九黎的桃花和跳花节，高辛的流水和万家灯火，神农的瓜果飘香，轩辕的万仞雄山。青衣阿珩，红衣蚩尤，蓝衣青阳，白衣少昊。[西陵珩、蚩尤篇。]——君心我心。九黎的清溪中，如脱窟之鱼一般游于水中的女子，和着满山的桃花在他的心中炸开。千百年没有找到的答案，突然出现在了心中，他现在想做一个人，和她一样的人。他开始明白，他苦苦追寻却不明于心的情感和向往。上百年后的博父国，他终于遇见了当年九黎的那女子，他窃喜，然后缠着她，喊她“好媳妇”，追着她跑遍了大荒南北。一是为防祝融因她灭了他练功的炉火，二是为了她，就是她，心心念念百年的她，她说她叫西陵珩。他一直以为是他抓住了他们这一世的情缘，第一次博父国的重逢，第二次博父国为她唤回记忆，孰不知，当年在博父国，是阿珩抓住了他，她看着眼前的红衣男子，没由来的，厚着脸皮向他问路。在很久很久以后，阿珩回忆起当初，她想她不会后悔，是蚩尤让她永远可以是西陵珩，而不是永生永世被“轩辕妭”这样的噩梦缠绕。玉山千万年下来春意盎然，漫山的桃花，却实实在在的透露出清冷的气息。阿珩要在玉山呆上六十年。蚩尤每日给阿珩写信，给她送来了兽牙风铃，一只獬豸，一只琅鸟。她给它们起名字，阿獬、烈阳。阿珩送给他一件全天下独一无二的，最耀眼的红衣。后来后来，玖瑶被阿珩送来了玉山，我们无法知道玉山上的西王母和女子们，会不会跟她说曾经她父亲、母亲的故事。他们许诺每年的跳花节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相见。第一次，阿珩从母亲、哥哥那里千方百计的逃脱，终于到了九黎，她听着九黎的男女唱情歌，在树上写下无数个密密麻麻的“蚩尤”，却没有等到他。第二次，她不顾生死从高辛逃离，却等来逍遥扔下的一袭红衣，那个说每年都穿着她做的红衣来看她的蚩尤却未见踪影，她在桃花树上重重的留下几字，既不守诺，何必许诺！蚩尤许诺，今生今生再无第三次，可在很久很久之后，阿珩却再也无法赴约。他亲眼看着自己害死了阿珩，看见阿珩回眸凄楚的笑靥，看见虞渊吞噬了阿珩的身影。阿珩说，若今日我是你，我会信你。蚩尤可以为阿珩做任何事情。玉山之上，他打败天下群雄，为阿珩赢来一朵驻颜花。他可以躺在阿珩的鲜血中，微笑着杀了整个寨子的人，将寨子变成青藤遍布的美丽的坟墓。他可以为了令阿珩心痛，放弃据说可以掌握天下命运的河洛图书。他可以为了阿珩，做任何一切，为她死，为她活。他觉得自己像从前九黎山上的雄兽，把最好吃的野果都给雌兽吃；羞涩地邀请雌兽来住他建得最好的窝.....全天下最质朴，无所留的爱。纵然百年的纠缠与相爱，他们却不得不身不由己。她是轩辕妭，是轩辕的王姬，是高辛的王妃；而他是七世炎帝的徒弟，是八世炎帝榆罔的兄弟，是神农的督国将军。轩辕和神农百年的战争注定要在他们手上终结。已经变得非神，非魔，非人，非妖的阿珩一直逃开，她的心脏渐渐被烧噬成灰烬，她不记得一切，不记得蚩尤，不记得阿珩，不记得轩辕，不记得神农，她只记得，她要逃开，逃开她眼前这个穿着红衣的男人。可是为什么他要一直跟随，为什么不离开。逃到了九黎，她看见九黎好看的桃花，可是她却将桃花也烧作灰烬，她伤心懊恼得抱头痛哭，她讨厌自己，这个丑陋的妖怪。蚩尤割开双腕，用充盈着灵力的鲜血流到九黎的土地，“阿珩，不要怕。”不要怕，你看桃花

不会枯萎了，桃花还和我们初见的时候一样。“阿珩，过来，这里是我们的家。”蚩尤在竹楼上叫唤着阿珩，看着她渴望接近的双眸，和痛苦挣扎地前进与后退。阿珩好想接近那个竹楼，好想好想。盘古弓上的“以心换心”终于在蚩尤手上解开谜题。现在阿珩可以解脱了，蚩尤的心在阿珩的胸膛之中了。可阿珩抱着蚩尤，却怎么也听不到他胸膛里“咚咚”的心跳声。家里的蔷薇开好了，藤上还挂着肥硕的丝瓜，泛黄的兽牙风铃还在响，要回家了，蚩尤，阿珩要带蚩尤回家了。蚩尤还没有教阿珩做很好吃的菜，蚩尤还没有听到玖瑶叫的一句“爹爹”。传说，赤水之北的沙漠中心有一整片的桃林，每到春天，狂风大作，只有“咚咚”的鼓声能够平息。阿珩，这像不像蚩尤的心跳声。神农氏说过，神族越漫长的生命就是越漫长的痛苦和思念。阿珩带着蚩尤的心脏，在赤水之北一直等一直等。“那是一个夕阳西下、晚霞漫天的傍晚，你站在荒凉的旷野中……”如果，可以再来一次，阿珩不知道是否还会去问那句，“公子，请问博父国怎么走”“蚩尤，你说我该问吗？”“蚩尤，你看天边的晚霞，好不好看？不过没有我们相逢时的晚霞好看……”“蚩尤……”“蚩尤……”[青阳、少昊篇。]——沉琴绝酒。他们是名满天下的轩辕青阳和高辛少昊。大荒里流传这样的说法，少年们都想做蚩尤，少女们都想嫁少昊，父母们都想有像青阳一样的儿子。我对此认可万分。青阳，他本来应该有最灿烂的笑容，少昊说，他羡慕青阳那时的笑容。我也相信青阳骨子里是向着阳光的。脑海里可以浮现青阳嘴里嚼着一根草，笑嘻嘻地扛着一把破剑的样子，甚至在青阳死的时候，我也看见了他脸上的笑容，应该是深藏了上千年的笑容。那么他也无愧了青阳这个名字，诚然，对于轩辕青阳四字亦无愧焉。云泽死后的青阳，不得不承担下云泽为他担了百年的责任，从此再不见从前笑意融融的青阳。他何尝不想同阿珩、昌意一起嬉笑，但是，他只能用波澜不惊的脸色，默默看着自己所向往的，并且就在咫尺之间的欢笑。他总是用灵力为阿珩、昌意降下一场场恰到好处的雪，他们可以吃上爱吃冰棍子。他为阿珩选了全天下少女仰慕的夫君，却万万料想不到，这会带给阿珩深重的痛苦，对于青阳来说，何尝不是痛苦。他极力地想为他们做些什么，想保护他们，父亲的天下大业，母亲的爱子情深，阿珩的自由和幸福，昌意的快乐和向往。那么，所有的痛苦就让我一个人承受吧。青阳死了，为了保护父王，死在了蚩尤的全力一击下。我不知道该把错误归咎给谁，直接打死他的蚩尤，给他药让他施与黄帝的少昊，暗中作梗的彭夷，制作药的阿珩，还是忘却亲情的黄帝。这样种种的机缘，最终不见了青阳，那个笑容明媚的少年。我永远记住了青阳，他在死前的最后一刻，用手使劲地揉了揉阿珩的头发，看到终于想鸡窝一样蓬乱时，才开心地笑了。每次阿珩在他身后对着他拳打脚踢的时候，他总是想回头好好教训教训他，就像昌意对阿珩那样，这次终于了了一直以来的心愿，几百年来没有完成的心愿。“阿珩，我想做这件事很久很久了……”从青阳离去的那一刻开始，世间也似乎是没有了少昊。沉琴绝酒。世间没有人再听得出他藏在弦乐中的心事，也再没有人能够品出他酒中的深意。在寒冷的冰雪之中，再没有探出头，嬉笑着招呼他的少年。不会再有那个为帮他出气，在蟠桃宴上狠狠教训宴龙一顿的轩辕青阳

41、应该是这本教了我一个很好的学习方法 哈哈 当你状态不好的时候就别学了 先去干别的 不然会加固对错误的记忆

42、卷首语写得好

43、不曾许诺，何必许诺

44、“今世我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著名作家桐华成名作《步步惊心》《云中歌》《大漠谣》皆为古言，被读者誉为中国古言第一人，《曾许诺》是她回归古言力作，刻画了一段极致之爱，书中有最纠结的爱恨，最浩大的恩怨，最完美的男人。可以满足读者对爱最美好的向往。

45、“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 是对你爱的诺言”

一句很简单的话语，铿锵有力，直击人心，听过的女子鲜有不被撼动的吧。我以为，兑现这句承诺的是那个狂妄不羁如猛兽又纯净真诚如赤子的蚩尤，直到快接近尾声的时候，也还是这么认为着。却不曾想到，这句宣传语真正的诠释者是阿珩，这个我以为本该幸福如同花儿般被众人护在手心得女子

不是吗？父皇和母后的放任成全了她的自由自在，两位哥哥一个硬朗一个温和将她保护的很周全，还有一个四海八荒都为之追捧的未婚夫婿，更何况，还有一个蚩尤，这个颠覆传统印象，让看官们惊艳和发自内心喜爱的蚩尤。

《曾许诺》

但是这个一心也护着他人的傻姑娘啊，为了父兄母亲委屈自己嫁给了少昊，为了兑现诺言用心良苦步步谋划，付出自己时毫不犹豫的坚定……最后在历尽背叛离弃的绝望之后，在虞渊沉沉地睡去……只留无尽的苦楚给看官。

以前看桐华的书，剧情缠绵悱恻虐心摧肝，看过的几本书留下的最深刻地印象是，男主经常并不绝对，通常出现的两位实力相当不分伯仲，甚至往往自己更喜爱的角色并非女主最终的选择，因此即使是圆满的结局，看完之后我的心情还是会为之惋惜心疼和抑郁好久。因为被这种心情占蛮了所有的感觉，所以我对女主的关注就减弱了很多。当我翻到这本《曾许诺》的结局时，看到阿珩在执着坚定了太久之，经历一次又一次的背弃和背叛终于心死成灰的时候，我想着，阿珩是如此让人喜欢让人心疼，此刻我也才意识到，其实桐华的每一本书中的女主角，又比阿珩逊色到哪里去呢？

扯远了，言归正传。在这本书中，我最担心的事情并未发生，少昊虽好但不如蚩尤来得深情与贴心，没有出现旗鼓相当让人心悬的情况哈。蚩尤胜在他的一颗毫无保留真诚的心，如忠诚的兽，简单又坚定，却也拜在他这颗太过简单的心上直肠子到底做自己，也直肠子到底思考他人。

上古神话延伸而来的古朴美丽，人性原始纯粹，实在是让人沉迷不已！从没想过那些久远的让人觉得好不真实的神话，经由桐华的一只妙笔，可以变得如此好看。下册出版在即，虽然下册的书名以及古书记载的关于蚩尤的记录，预示着结局会悲情，依旧期待异常！

46、刚刚看完结局，一直哭着看完，上册早就买了，但是等着出下册一起看，听下册的名字就知道也许会是悲剧，迫不及待的直接翻到最后了，果然是悲剧。一直以来都很讨厌悲剧，但是桐华的书又让我不得不看，步步惊心是看结局的时候哭的，云中歌从第三册就开始伤感，就连被时光掩埋的秘密中间看到女主的父母去世也哭了。

但是曾许诺，让我从第二册开始就一直哭，青阳，昌意，昌仆，还有，蚩尤。就连看到烈阳，阿獬我都忍不住哭，烈阳那么冷的性子居然会殉主，还有可爱的飞天小狐狸阿獬，居然守了他们两百年，不惜自己入魔，简直是爱到不行，他们就是一家人，就是要在一起，就是要不离不弃。可是黄帝，少昊，怎么可以这样，就算开始我不理解青阳，觉得他会利用阿珩，但是事关他们的生命，他绝对是可以牺牲自己保护他们的，少昊毕竟不是青阳，就算拿阿珩昌意当弟弟妹妹，也不会有青阳那么好。可是黄帝，真的很讨厌啊，居然利用

所有人，利用嫫祖帮他建国打仗，等当了黄帝又找回自己的青梅竹马，用这个儿子牵制那个儿子，让嫫祖和彤鱼氏争的死去活来，让这两个人的几个儿子全部死了，就为了他的大

业，一切都是他的错，害死了这么多人！而且为了留住阿珩对方蚩尤，利用阿珩的魔性体质，居然让自己弄的快死了一样留住阿珩，气死我了！

青阳，曾经那个恣意妄为的少年，虽然后面为了保护母亲弟弟妹妹变的比较冷漠，但是是面冷心热的，肩膀上的责任太重了，连个老婆也没娶，不过至少有茱萸陪着他，虽然是个

可爱的木头，但是我想青阳也是喜欢茱萸的吧，不然以他的性子早把茱萸扔了。

昌意昌仆两夫妻的爱情很符合现代爱情观，永不另娶，生死相随。昌意这个哥哥，永远关心阿珩，他没有青阳的远大抱负，只要能让他永远开心就好，我看到彤鱼氏诅咒嫫祖的

时候就怕昌意也会死，结果桐大还真的把他写死了。。。伤心死我了，开始救了昌仆，我以为昌仆会为了颀项活下来，可是她实在是太爱昌意了，居然殉情了，感情真的好的让人

落泪，昌意昌仆死的时候赚尽了我的眼泪。

阿珩和蚩尤，我都不知道说什么好了，蚩尤说的一句话很对，他们两个都没有错，但是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如果阿珩不是黄帝的女儿，也许一切事情都没有了，可是出生

是不能改变的，蚩尤也是被炎帝带回神农，榆罔待他如兄弟，他也不可能背叛他，榆罔死了蚩尤是一

《曾许诺》

定要报仇的。两个人都深爱对方，都了解对方，连对战时候的战术都一清二楚

，在一起的时间是短暂的，到最后成了永别，神族的寿命太长了也不是什么好事，永远都只能活在回忆里，那么漫长的岁月都只能是一个人，虽然文中没有提小天，阿獬，烈阳，

但是想必他们都是生活在一起的吧，死了容易，活着的才难受！七世炎帝死了，榆罔死了，嫫祖死了，青阳死了，云泽死了，昌意死了，昌仆死了，小时候跟阿珩玩的最好的九哥

夷彭死了，云桑死了，诺奈死了，蚩尤，男主角，那个多疑狡诈的野兽，也为了心爱的女人死了。。

。。。。
桐大，还有没番外什么的能让我们不那么难过的呀，你的小说我是都要看的，可是悲剧太多了，不看的话错过了这么好的故事，可是看的话难受的很，希望下一本小说不要是悲剧

了，曾许诺我做好了心里准备是悲剧，可是人一个一个的死去，还是伤心。

47、曾许诺--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完美男人。

48、哭死 看过的最悲惨的书 真的很好看

49、作者文笔有些五毛特效的感觉.....

50、长相思 要好看些

51、今世我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曾许诺里的爱情不再是儿女情长小情小爱，而是立足于国仇家恨，民族恩怨之爱，荡气回肠。而上古时代，三大神族三分天下，战争戏是其中重要的部分。我最爱的蚩尤，你心爱的女子，阿珩，最荡气回肠的爱情，轰轰烈烈，为追随你们，长相思中也只为寻找你们的身影，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上古时代，感情最原始最纯粹，斗争最原始最残酷，人心最原始最直接。最爱的你们，愿你们一世安好！

52、上古时代，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神、人、妖及万物混居于天地之间。三大神族：中原神农、东南高辛、西北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而天地间最受瞩目的英雄莫过于神农族战神蚩尤以及高辛族的太子少昊。蚩尤本是几百年前被神农炎帝收服的兽王，既残忍也真诚，既狡诈又纯情，武力超群，战无不胜。他心中没有任何清规戒律，只有仇恨，唯一的目标就是用武力征服天地万物，统一天下。命运作弄，平定江山之际，他与轩辕族的公主轩辕妭相遇，两人先是误会，很快彼此深深相爱。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炎帝突然病逝，神农内部纷争不断，其他两族虎视眈眈，天下即将大乱。阿珩身为轩辕王姬，忧心家人和子民，权衡再三，决定与高辛太子少昊完婚，以联姻来确家族生存。蚩尤不明内情，深觉阿珩负他，怒不可遏。记载着千古宝藏的河图洛书突然出现，三大神族争抢，陷入混战.....国仇家恨，种族恩怨，蚩尤终于明白，原来爱比恨更难。蚩尤与轩辕妭，轩辕妭与少昊，他们的关系不仅仅是个人的爱恨，还关系到家族安危，王国兴衰，及天下苍生的幸福，他们在做自己还是做注定的角色中辗转徘徊，艰难抉择。在上古时代，感情最原始最纯粹，斗争最原始最残酷，人心最原始最直接，为了自己神族的利益，为了父母的期盼，为了朋友的幸福，他们每个人都需要妥协，需要争取，需要明争暗斗，他们无法轻易许诺，也不一定能实现承诺，然而每个人内心那最宝贵最柔软的部分，都是给最爱的人的诺言。

许诺却无法守诺，被许诺之人得有多大的心伤。。。

53、场面很恢宏，故事背景引人入胜，结局太悲了。

54、如果有一个男人，爱你超越门户、种族、信仰，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如果有一个男人，你需要时会立即出现，无论高山大海、烈火冰川，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如果有一个男人，不管你遭遇怎样的麻烦，他都能轻松解决，哪怕生老病死，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

如果，在你最美好的年龄，遇到这样的男人，拥有他爱你生生世世的诺言，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我必须要承认，在看到印在封底这一段关于爱情缠绵坚定的誓言时我是真的被震撼被感动了，以至于在翻开书时，心情突然地变得急切了起来。或许是看惯了俗世人生中或互相算计或漠然携老的感情生活，而灰姑娘和王子的爱情故事，则更象是人们在现实生活的无奈中用于慰藉自己的完美童话，因为

《曾许诺》

我们需要在冷漠的现实中寻找留给自己的一抹温暖，我们需要用那样的幻想来安慰自己内心的不安，更重要的是：我们需要留给自己一个美好的梦想，只有这样，才能在前行的路上拥有鼓励自己的力量。

然而桐华的《曾许诺》，却抛却了所有的城市浮华和物质欲望，将我们带回人类最原始的爱情和感动中去。一直觉得，桐华的古言作品中既有恢弘浩大、摄人心魄的历史，又有儿女情长、缠绵悱恻的温柔，而这一动一静、一刚一柔的结合，使得她的故事有别于普通的言情小说，固执地带着那种野性而唯美的气息，钻进你的心里，翻开时指尖有轻微的疼痛和无法排解的忧伤。我不知道到底是略为忧伤的书名还是美丽的封面给了我这种感觉，让我在翻开书的第一页，便莫名地伤感起来。

蚩尤和阿珩的感情，是夹杂在家恨族仇刀光剑影中唯一一抹温暖的亮色。而整本书中最打动我的情节，并不是蚩尤和阿珩花前月下你依我依时的许诺，也不是他们嬉笑怒骂亲密无间时的促狭，而是当蚩尤拖着被烧断的脚筋，浑身是伤地被祝融追杀时第一次遇到身着青衣的阿珩那一瞬间迸发出的感情。那时候的蚩尤还不是蚩尤，他不过是一只没有名字也不会说话的畜生，他以山林为家野果为食，从来不懂得爱为何物情为何意，直到他遇到浑身沾染着桃花之清静芳香，映衬着桃花之明媚娇艳的阿珩，那瞬间的相遇让原本对生命已无眷恋的他突然清醒，就象早已干涸的小溪中徐徐流入的缕缕清泉，就象原已枯竭的枝干重新发出的点点新绿，是这样如动物般原始而纯真的情感，不掺杂任何的权势和私利，心中所想所念，不过是用尽自己全部的力量，把最好的东西留给她，只为讨她一刻的欢喜；为她构建一个只属于彼此的幸福家园，然后终其一生地守着她，为她挡去所有的风雨和伤害……

看到这里，突然无法自控地落下泪来。我们曾经多么满足和欣喜于几千年来的人类进化，在日复一日的庞大强盛中，我们如此骄傲。拥有的东西越来越多，物质越来越丰富，然而内心的情感，却也越来越迷失。我们在各种各样被称为爱情的情感里，衡量着彼此的条件，计算着彼此的得失，渴望着浪漫的约会和执手时用耀眼钻石打造出的坚定誓言。然而，我们却早已忘记，真正的爱情到底是什么。剥除那些世俗和物质的条件后，摒弃那些用鲜花和钻石堆砌而成的浪漫后，我们的心里还残存着怎样的情感和誓言，而我们在婚礼上口口声声承诺的不管生老病死贫穷富有美丽丑陋都会不离不弃生死相随，又有多么人能真正坚持到最后？

蚩尤和常人的不同之处，或许就在于他的野性和心无旁顾。从小生于山野之中的他，尽管拥有常人无法拥有的超能力，一怒之下可以摧毁一片山林，一笑之下又可以抚平一江春水。然而他从来没有过一个家，他渴望那寻常人间最平凡的温暖守候，渴望和心爱的人一起，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那份田园式的宁静。对他而言，金钱权势，荣华富贵都是虚浮之物，感情的温暖才是他终其一生想要追求的目标，所以，他可以为了阿珩付出一切，也可以为了她放弃一切。当这样简单纯粹的一份情感在遭遇挫折时，兽性的一面令他嫉妒地发狂，但心中依然强烈的感情却又令他对阿珩念念不忘。他好不容易为了她学会说话学会做人，学会控制自己的言行，压抑自己的情感，曾经共同许下的诺言尚未冷却，她却转瞬间成了别人名正言顺的妻子。他还回想着六十年来彼此书信往来的暖意，他还穿着她为他亲自养蚕织布缝制的红袍，他还记着每年四月桃花树下不见不散的约定，他还憧憬着与她相守一生的幸福……然而此刻，她却躺在别人的怀抱里，将所有曾经的甜蜜变成最尖刻的嘲讽，象被沁过毒液的箭一样冷冷地扎在他内心最脆弱的地方，眼见它疼痛地滴血，溃烂，黑色的毒汁在他的身体里迅速蔓延……

我想，蚩尤，他在听闻阿珩嫁给少昊的那一刻，心就已经死去了吧？他何尝能够理解，阿珩的身上所承载的那么多与种族利益、战争、王位、权势、亲情相关的种种期望和责任？她可以为了自己的爱情放弃一切，却唯独不能不管不顾母亲和哥哥的生死。她和蚩尤终究是不同的，因为她有家，有牵挂，更有身为轩辕族王姬所必须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这对生性喜爱自由的她来说固然有些残忍，却也是她无法逃脱的宿命。幸运的是，少昊还算是个君子，至少愿意与她信守彼此间的君子约定，她给他登上帝位的扶持和承诺，他给她内心深处的自由和清白。他们之间更象是同盟的战友，为了彼此不同的目标做着同样的努力。

《曾许诺》

如果不是因为河图洛书，如果不是青阳背后使诈，蚩尤和阿珩原本可以在等待了那么多年后，有一个美好的结局吧！他们所期望的，只不过是凡俗人世最平常的一生相守，在袅袅的炊烟下，在落日的余晖中，在坑洼的田埂上，在简陋的木屋中，与阿獬和烈阳共同分享一个属于彼此的温暖的家。只是，这样的期望，也在利欲和欺骗面前变得奢侈无比，曾经信誓旦旦地许下的诺言在嫉妒和猜疑面前变得不堪一击，只剩下年年岁岁灼灼开放的桃花，和蚩尤满腹的悔恨与怅然。

每年四月，我都会在桃花树下等你，不——见——不——散。

即使，拥有的只有回忆。

55、上古背景大气磅礴，乱世悲歌，很喜欢。还有放荡不羁的蚩尤。

56、曾许诺--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完美男...

57、书很好看，很感人。

先说书名，书名是小说中心思想的反映，从《青山依旧》到《天籁传奇.桃花策》再到《曾许诺》，可看出对人物设定的变化。《青山依旧》是最初的名字，随着故事铺展开，该名字对表现人物性格已有所欠缺，后来《天籁传奇.桃花策》这个名字已经够夺人眼球了，有一种天外传奇的惊艳，《曾许诺》更将人物深入定义，毕竟小说所有情节、设定都是服务于人物形象，从试读版本可看出曾许诺到底代表了什么。

君子一诺千金，在上古时代的特定背景下，神、人、妖无法轻易许下诺言，也不一定实现承诺。蚩尤与阿珩，阿珩与少昊，甚至神农王姬云桑与高辛将军诺奈，轩辕王子昌意和若水女首领昌仆，这些人物之间就像书名所设定，都应有或轻或重的诺言，然而让我们记住并深深感动着的记忆最深的永远是蚩尤与阿珩之间，因为他们用生命践行，因为我们从小学就知道了故事的结局，蚩尤拜给黄帝被杀，历史的结局是如此残酷，但我们已无法猜中惊心动魄的过程。所以感谢桐大，给我们如此丰盛的精神大餐，中间的历史也可以如此的丰富展开。

再说人物，各种人物形象呼之欲出，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蚩尤，从一个山野野兽被炎帝教化为人，他重信诺，言出必诺，看透人情，也相信人心。他独有的野兽般的人格魅力，在现实中没有，只能在我们意想中不断揣摩，并深入人心。我们读者都爱他，也为他可惜，这样一个无所不怕的人，是传奇。还有少昊，林总听过很多少昊的传说，他爱穿白衣，是殷商的祖先，他还是这么有魅力的一个男子，记得一本小说中写少昊的故事，他是白帝，经过各种精心动魄的权谋争斗，成长为少昊大帝，中晚年少昊西迁，放弃已经得到的权势富贵，退出争斗，且看桐大如何演绎少昊的曾许诺。

还有王母、黄帝、炎帝，虽然我们以炎黄子孙自豪，但在那个特定的环境下，他们是强者，也是弱者。他们拼搏于现实中，汲汲经营，但他们都有遗憾，王母一直在等她爱的人，她爱的到底是谁？炎帝苦于继承问题，他的子女都没有传承他的能力，唯一寄厚望的蚩尤，与黄帝的女儿的感情又拖累了他的帝国，后来被黄帝统一了，黄帝的子女中幸福的又有几个？

58、我是在看过由桐华的作品《步步惊心》改编的电视剧后，才开始接触有关她的作品。她的古言作品文字古朴中透出灵异，看了这部《曾许诺》，选材字“山海经”的上古神话，给予了作者天马行空的无限想象空间，将蚩尤与阿珩的爱情在上古瑰丽的世界观中描写的美轮美奂。作者娓娓道来，书写出淡淡的忧伤，唯美的爱情。每个人物角色，理想的色彩，特色的命运。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炎帝突然病逝，神农内部纷争不断，其他两族虎视眈眈，天下即将大乱。阿珩身为轩辕王姬，忧心家人和子民，权衡再三，决定与高辛长子少昊完婚，以联姻来确家族生存。蚩尤不明内情，深觉阿珩负他，怒不可遏。记载着千古宝藏的河图洛书突然出现，三大神族争抢，陷入混战，国仇家恨，种族恩怨，蚩尤终于明白，原来恨比爱更难。蚩尤与轩辕妣，轩辕妣与少昊，他们的关系不仅仅是个人的爱恨，还关系到家族安危，王国兴衰，及天下苍生的幸福，他们在做自己还是做注定的角色中辗转徘徊，艰难抉择。当看到阿珩与蚩尤和少昊之间的爱恨情仇，真是无比让人揪心。爱情在这部小说里已经不再是两小无猜，你情我愿的简单感情，而是关系到国运恩仇和家族存亡，爱情的伟大就在于永恒的离别。虽然阿珩是被蚩尤逼死的，只有这样才能看到他们彼此爱到极致。只是结局很悲伤，让人心疼，不得不感慨，桐华的一支笔，撩动了多少人的心。

59、很惊艳！又看到一本可以媲美唐七公子《三生三世》的神幻小说，相信这本《曾许诺》也瞬间把桐华的事业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峰。在这本小说之前，我是对那些曾经知名的作者有了一些些疲惫的追随心态，也许是看了越来越多的言情，这些作者的创作水平在原地的停滞不前，让我有些焦躁，对于

新的出书，也渐渐有了随大流观望的心态，庆幸的是桐华的这本小说还是彻头彻尾的攻破了这种心态，让我对她重新审视，重新重视。

小说源于《山海经》的故事，其实我对它并不了解，看书后才发现，原来我们古人也有着这样一本形同于《希腊神话》的诸神史，真的让我受益匪浅，而这些神所遭遇的爱情，比凡人更为惊心动魄……蚩尤这个人物，原来只是山中兽王，在得到炎帝的授受下，点化成神将，他的性格单纯却不鲁莽，狡猾却不恶毒，从很久前看到心仪的女子就默默爱着，直到近距离接触后耍无赖的开始，他没有太多其他人复杂的心思，爱就全心全意的爱着，可是他忽略了他不在是兽王，他存在于纷争的世界，他的爱人有她要守护的东西，她的爱情就不会很纯净，他给她的爱也会成为她的负担，为了共同的将来，舍弃现在的一些，是必须的，可这点点的舍弃，却让他心痛不已，深感自己被背叛，也无力于自己还是对她思念的心。当阿珩把自己交给他时，他不是不心动，只是更心痛于她有目的的行为，为什么她就不能象他一样表达爱？为什么一切的爱情都充满目的？他在纠结，犹疑中错失了可以保护她的机会，看到她陷入越来越深的黑暗中，他死命的抓住她……那时什么背叛、目的，对于他而言已经毫不重要，他唯一的执着只在于牢牢抓住唯一抓得住她的藤蔓……

上册就这样结束了，最后一幕还时时在眼前出现，让我深深触动，更让我想起了《大话西游》中的结局：齐天大圣死死拉住紫霞仙子的手，却又不得一点一点的慢慢松开……紫霞仙子最后说的是“猜到了头，却没猜到结局。”而小说的阿珩最后说则是：“从今以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的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的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这样的决绝，却也同样震撼着读者的心灵，期待终结篇《殇》的尽快面市，希望桐大手下留情，不要如《步步》般让人声泪俱下，希望如《三生三世》般笑着流泪。

60、蚩尤，阿蘅，轩辕青阳，茱萸，希望下辈子你们生在平常百姓家，相遇，相守

61、何为感情中的一心一意呢。

62、是因为她的作品被改编成电视剧后认识她，这是第一次看桐华的文字作品，“虐”字贯穿全篇，一个人是有多少情感可以把这千回百转的虐写得感动人心，直达心底，翻开书就是欲罢不能的开始，一气呵成的读完上下两部，不顾眼睛变成水泡加熊猫眼的节奏，合上书，虽然不是Happy ending，但是是解脱的结局，同事问我剧透，我无法回忆，感觉回忆也是虐的一种，不得不说桐华构思的严谨和宏观感，通篇没有一个多余的人物，没有一件多余的事情，每个情节都做到了首尾呼应，爱情友情亲情线条交错却也根根分明，看过很多作者的书，能在这么宏大的故事背景下构思如此严谨细致还是第一次见，这点真心赞，可以感受到作者是真心在写作，没有忽悠读者的意思！其次是人物，其实一个作者的作品总有类似的模板和影子，我个人就认为《曾许诺》女主的感觉和《步步惊心》很像，都有着很多无可奈何，都从纯真走向看透一切的悲凉，但是我又觉得阿珩更很勇敢，和蚩尤的爱情线不因时间空间的阻隔断裂，反而爱的更浓烈和真挚，最后无论发生什么都彼此坚信对方，无条件的信任是世间最难做到的事，我真羡慕阿珩和蚩尤的这份信任！少昊是书中我说不出爱恨的一个人物，在他的背景下他的选择我可以理解，但想到阿珩还是不得不对他有点埋怨；对青阳，是除了男主以外的第二爱，喜欢他哥哥般无私的守护，喜欢他冷冷的也浓浓的冰渣子味，我想没有哪个女孩能拒绝这样的哥哥和这样的男人吧！故事要说的太多，零零碎碎的说说自己的感受，总之这是一本值得阅读的书，我会继续阅读桐华的其他作品，阅读之前曾看过一句话：桐华这个名字就是质量的保证！我为这句话撒花喝彩！！

63、《曾许诺》是桐华回归古言力作，刻画了一段极致之爱，书中有最纠结的爱恨，最浩大的恩怨，最完美的男人。可以满足读者对爱最美好的向往。《曾许诺》里的爱情不再是儿女情长小情小爱，而是立足于国仇家恨，民族恩怨之爱，荡气回肠。而上古时代，三大神族三分天下，战争戏是其中重要的部分。全文大大小小战争场面不下百场，人神妖各种形象近千，桐华做到每场都精彩，每场不一样，体现了其强劲的笔力。

64、第一次见识桐华的文笔是读三大清穿经典之一《步步惊心》，曾经感叹怎么会有人把权谋与爱情写得如此丝丝入扣，如此感人肺腑。那曲折忧伤的情节、纷繁的情感纠葛、耐人寻味的权谋、利用，使我一下子就迷上了这本书，也从此爱上了桐华的文字。

最近看到桐华又也出新作——《曾许诺》及《曾许诺·殇》，我自然要先睹为快。收到书后，我发现

《曾许诺》

桐华这两本新作都是取材于《山海经》，当一个个不太熟悉的大神名字出现在我眼前，当盘根错节的神族关系看得我头脑发昏时，我不禁替桐华担心：究竟有多少读者会对上古题材的爱情故事感兴趣？究竟这本书能给读者多少带入感、认同感呢？读罢全书，我发现自己的担心是多余的。桐华的文笔永远会给人惊喜。随着故事情节的展开，神族的庞杂派系关系也被桐华不动声色的交待得清楚明白，使读者对这些上古大神从陌生到熟悉。我第一次听说高高在上的西王母小名叫阿湄，第一次看到完全和想像中不同的蚩尤，第一次见识到了神族之间纯美的爱情，第一次体会到神族、人族、妖族的相互帮助和相互利用，第一次认识了N多《山海经》中提到的珍禽异兽……

感觉桐华对于权谋与爱情的描述以及对复杂派系关系的铺陈在当今言情界简直无人能敌。很多言情小说从头到尾只有写到屈指可数的几个人，可在桐华笔下，在她的每部书中，无不描写了N多人物的悲欢离合，而且每个人的情感经历和性格特点都不尽相同，每个人都是有血有肉，真是佩服桐华的想象力和对文字的驾驭能力，以及丰富的历史知识。桐华总能很准确的把握住读者的阅读心理，用华美的文字，把人物塑造、情节布局、故事推进都做到一百分。使小说读来感人至深，又让人回味悠长。

桐华笔下的男主总是好得动人心魄，比如《步步惊心》中的四爷、八爷，比如《曾许诺》中的蚩尤。他们每个人单独出来都是顶天立地的好汉，都是天下女子最好的归宿，但他们却只对女主一见倾心，只愿对她一人付出一生去守候。而女主一般都长得纯美至极，性格活泼洒脱，属于人见人爱类型。但在爱情上面，却远比男主执着的爱来得犹豫不决的多。其结果必然会导致两人N多误会产生，虽然女主一再希望避开悲惨的结局，但还是身不由己的步步深入悲剧之中，最后被深深伤害。

我经常在想，如果若曦、阿珩可以勇敢一点，不顾一切一点，放开心胸去爱自己最爱的人，也许结局还会是悲剧，但总是拥有过很多自由快乐的时光，和男主生死相随也就罢了，比这样孤独的黯然神伤岂不强过百倍。

65、女人的一生，会做很多场梦，总有那么几场，唱的是同一出戏。梦见自己遁入千年的轮回，一举倾城，摇身回眸成绝世佳人，那个把你望尽眼底万人之上的英气霸道男子；水袖轻甩，绵延出经年的往事，那缕旖旎缱绻在翠山流觞的氤氲千古柔情；尧钹笙箫，篪篴唢呐，或荡气，或回肠，唱也唱不尽的古韵风情。也许这就是我们爱看古言，更是对穿越题材趋之若鹜的原因吧。因为，每个女人心中都有这样的一个梦。。。

如果你看多了千篇一律无奈冗繁鱼目混珠的古言文章，甚至头痛的发觉貌似随便一个女人只要是穿越了就是集万千宠爱，若干男主前仆后继盲目垂青生死相随的可歌可泣，看到最后竟然说不出那个女人的一个优点，唯一可以逡巡的大概就是只因她是一个女的的尴尬，那确真是啼笑皆非了。。。我就是在这样的怪圈中发现了眼前的这一亮：曾许诺。。。

阿珩的善良坚强，古灵精怪的一嗔，嫣然的莞尔，重击之下坚持的执著，你会赞叹这个女主是强大的，她会在不经意间牵动你心底最柔软的悸动；

如果你想要一个凌驾于生死之上，有着天上地下唯我独尊不把一切看在眼底的霸道却独独只对你千般宠溺万般柔情的夫君，蚩尤就是那当之无愧的一个，狂妄如蚩尤，他无限满足了小女儿对无所不能大男子主义的膜拜，是阿珩永远不倒的依靠，又在一声声对阿珩撒泼耍赖的“好媳妇”之下要人笑在眼底，是哦，他的这一面只有对深爱的人才毫无保留的流露；

白衣少昊，你会想起三国时羽扇纶巾，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的周瑜，既生瑜何生亮，他遗憾的不是技不如蚩尤，而是当发现自己微妙的情动时，却只能默默的仰视着阿珩与蚩尤的缠绵万卷，可悲的他连第三者都算不上，而是他从来都没有接近过他们二人世界。如果，是说如果当时阿珩问他选择是夫妻还是荣辱与共的伙伴，他选择她是他的妻。。。没有如果，因为自始至终他都是阿珩和蚩尤的旁观者，既生瑜何生亮？

云桑，诺奈，昌意，昌仆。。。即便是那只狐狸阿獬，琅鸟烈阳都是至情至性的灵躯，可爱的不可方物。

如果说步步惊心的桐华是四两拨千斤，那么之于曾许诺就是万军压境，兵临城下之气势了。。。她的文字每一章都是一个影像化的展示，让你肆意徜徉在恢宏的历史长河，缱绻的爱情画卷！黄帝、炎帝、轩辕、蚩尤，这些少时朦胧懵懂的记忆似被唤起，甚至有种再去重读历史书古代史的冲动。自此，曾许诺之于心中再不仅仅是一本书，而是一个信念！

《曾许诺》

66、本来就非常喜欢读山海经，所以一开始就被这本书所吸引。这里有最纠结的爱恨，最完美的男人，最浩大的恩怨，将爱写到极致，壮阔情感，凄美感动。在上古时代，感情最原始最纯粹，斗争最原始最残酷，人心最原始最直接，为了自己神族的利益，为了父母的期盼，为了朋友的幸福，他们每个人都需要妥协，需要争取，需要明争暗斗，他们无法轻易许诺，也不一定能实现承诺，然而每个人内心那最宝贵最柔软的部分，都是给最爱的人的诺言。

67、虐哭我

68、上古时代，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神、人、妖及万物混居于天地之间。三大神族：中原神农、东南高辛、西北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而天地间最受瞩目的英雄莫过于神农族战神蚩尤以及高辛族的太子少昊。蚩尤本是几百年前被神农炎帝收服的兽王，既残忍也真诚，既狡诈又纯情，武力超群，战无不胜。他心中没有任何清规戒律，只有仇恨，唯一的目标就是用武力征服天地万物，统一天下。命运作弄，平定江山之际，他与轩辕族的公主轩辕妭相遇，两人先是误会，很快彼此深深相爱。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炎帝突然病逝，神农内部纷争不断，其他两族虎视眈眈，天下即将大乱。阿珩身为轩辕王姬，忧心家人和子民，权衡再三，决定与高辛太子少昊完婚，以联姻来确家族生存。蚩尤不明内情，深觉阿珩负他，怒不可遏。记载着千古宝藏的河图洛书突然出现，三大神族争抢，陷入混战……国仇家恨，种族恩怨，蚩尤终于明白，原来爱比恨更难。蚩尤与轩辕妭，轩辕妭与少昊，他们的关系不仅仅是个人的爱恨，还关系到家族安危，王国兴衰，及天下苍生的幸福，他们在做自己还是做注定的角色中辗转徘徊，艰难抉择。在上古时代，感情最原始最纯粹，斗争最原始最残酷，人心最原始最直接，为了自己神族的利益，为了父母的期盼，为了朋友的幸福，他们每个人都需要妥协，需要争取，需要明争暗斗，他们无法轻易许诺，也不一定能实现承诺，然而每个人内心那最宝贵最柔软的部分，都是给最爱的人的诺言。

69、蚩尤

残忍 真诚 狡诈 单纯

武力超群，战无不胜

他心中没有任何清规戒律

命运作弄

他与轩辕妭相遇

先误会 之后却又彼此深深相爱

桃花树下，

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

决定放下一切

和她厮守终身

却逢炎帝的突然病逝

天下即将大乱

国仇家恨

种族恩怨

蚩尤 轩辕妭 少昊

家族安危

王国兴衰

天下苍生的幸福

辗转徘徊，艰难抉择

感情最原始最纯粹

斗争最原始最残酷

人心最原始最直接

为了所有的一切

每个人都需要妥协

他们无法轻易许诺

但是

他们却

都只为爱

《曾许诺》

而诺
他们终究要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即使

生当复来归，死当长相思

70、今世我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

蚩尤不明内情，深觉阿珩负他，怒不可遏。记载着千古宝藏的河图洛书突然出现，三大神族争抢，陷入混战……国仇家恨，种族恩怨，蚩尤终于明白，原来恨比爱更难。

蚩尤与轩辕妭，令人心疼的一对。

71、喜欢桐华的文字，从步步惊心都曾许诺，作者笔下的人物都很有特点个性鲜明，也很符合人性，（不会是优秀的人就写成完人没有瑕疵，或者是把优秀的男主写成英俊，贵气，权倾天下，但阴险，算计，打着以爱为旗号）其实就是男人不坏女人不爱那种）不喜欢太多算计，不喜欢太复杂的阴谋，喜欢简单点的人物塑造。就如高辛少昊，冷峻，儒雅风流，给人鹤立鸡群的感觉，但这样人心会很大，脾性也是清高的，对事也是理智的，对自己的每一个决定都是心思熟虑的。蚩尤就不一样了。他是一个兽王，他勇猛，好斗因为他是一个野兽是一个战神，在他的世界里只有征服，他纯真，一旦爱上了就可以放弃一切，他纯爱（不在乎你嫁给谁，只要你心里有我，我要的是一对一的爱情，我做到了希望你也能对等，这样的感情让我们羡慕，也是现下社会里很难做到的情感专一。所以只有在书中去幻想了。总之是好书值得收藏。期待殇的故事。

希望这样的感情经历磨难能得以圆满。

72、哭红了眼

73、温馨，为爱奋不顾身。《长相思》之前传

74、歪曲黄帝形象

75、刚领略过《山海经密码》的纵横捭阖、恣意青春，又陷入到《曾许诺》的绵绵情爱、生死相随之中。两本书同样来自那本吸引了无数人好奇的目光的上古奇书——《山海经》，却有着大相径庭的内容与风格。

如果说《山海经密码》讲述的是蛮荒时代人世间纠结繁复的家族争斗、患难与共的手足之情的话，那么《曾许诺》、《曾许诺 殇》带给读者的却是那神界、仙界、人界之间死生契阔的炙热情爱、荡气回肠的爱恨情仇。

“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曾许诺》是幸福、是骄傲，是过往青春的回忆，是生死痴恋的祭奠。看完故事的结局，合上《曾许诺 殇》，回忆起初见阿珩时，她青春洋溢，洁白如纸，回忆起那时的蚩尤，无牵无挂、恣意天地，回忆起那时的少昊，翩翩白衣、飒爽英姿。但这一切的美好，必将因为欲望而破灭，这是几千年来不变的规则，是多少人最终的宿命。只是这一次，爱情将这种宿命放大了无数倍，最终成为绝唱。

闭上眼睛，还能回忆起蚩尤和阿珩的甜蜜过往，那王母山上一封一封充满爱意的书信，那蚩尤身上随风飘扬红艳似血的披风，那桃花树下情意绵绵动听无比的情歌，却也能回忆起因权力争斗而玉殒香消的一个又一个生命。他们的离去带给亲人的是无边的苦痛，带给爱人是撕心裂肺般的哀伤，留下的却是对无边欲望的控诉与抨击。在这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云桑的死，她燃烧了自己，只为向远方的爱人报告些许消息，哪怕她知道所爱的人已经隐姓埋名，已经愧对于她，但她依然奉献了自己的生命，向天地展露她的爱情。

蚩尤与阿珩的命运纠葛，爱恨情仇，其实还是逃不离“门”、“户”二字，但在桐华笔下，腐朽也能变为神奇，再耳熟能详的桥段也能被写的荡气回肠，令人无法自拔，还记得第一次看桐华的作品《云中歌》，被其大开大合的气场所吸引，历史的纠葛、宫廷的争斗、情欲的交织、仇恨的升华，如此种种夹杂在一起，就好像现在的《曾许诺》，虽然环境已变成上古，人物也已仙幻，但云中歌的那句话仍响彻耳间，“仇恨不能让死者复生，只会让生者沉沦”，是啊，那么爱情呢，那曾经的许诺呢，又

当如何？

76、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

《曾许诺》，“山经海纪”书系第一部，古言天后桐华回归力作，全新演绎经典巨著《山海经》。上古时代，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神、人、妖及万物混居于天地之间。三大神族：中原神农、东南高辛、西北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

而天地间最受瞩目的英雄莫过于神农族战神蚩尤以及高辛族的太子少昊。

蚩尤本是几百年前被神农炎帝收服的兽王，既残忍也真诚，既狡诈又纯情，武力超群，战无不胜。他心中没有任何清规戒律，只有仇恨，唯一的目标就是用武力征服天地万物，统一天下。

命运作弄，平定江山之际，他与轩辕族的公主轩辕妭相遇，两人先是误会，很快彼此深深相爱。

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

77、曾许诺和长相思永远在心里痛。个人觉得这两个系列是桐华的巅峰之作，喜欢蚩尤到不行，所以最后几章的时候，以泪洗面的画面记得也是清楚

78、桐华的文笔真的很好。曾许诺是我至今为止最喜欢的一本言情小说！

79、曾许诺里的爱情不再是儿女情长小情小爱，而是立足于国仇家恨，民族恩怨之爱，荡气回肠。而上古时代，三大神族三分天下，战争戏是其中重要的部分。全文大大小小战争场面不下百场，人神妖各种形象近千，桐华做到每场都精彩，每场不一样，体现了其强劲的笔力。能够将儿女情长和阳刚结合如此完美，当代作家唯桐华一人。

80、华而不实。两颗星给蚩尤、景色。

81、相爱容易，相守难

82、好看

83、故事太动人了，看多少次都要为其爱情友情亲情落泪，向来无情最怡然.....

84、我读过最好的女性玄幻小说，比三生三世好太多

85、桐华文里我最喜欢的一篇，不过把蚩尤正面化把黄帝反面化估计很多人恨死吧，不过单从远古玄幻小说来看是很优秀的一篇小说了

86、我记得开始读桐华的书是从《步步惊心》开始的，三四年前的事了，那时候超级喜欢步步惊心的第一部，对第二部却有点小小的失望，可能我个人不喜欢太过纠结不休的感觉，比较喜欢简单纯纯的感觉。上个月一口气看完了《云中歌》的三本和《大漠谣》的两本，感觉真的很畅快（喜欢刘弗陵和云歌之间的感觉，也很惊诧于桐华对历史的解析，第一次注意到历史上的刘弗陵，很成功的形象塑造）。

紧接着又看了《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虽然和罗琦琦的年代隔了几年，不过年少的那点小心思、小悸动总是相通的，很质朴很亲切的感觉。一直都喜欢那种不十分出色却执拗的女主角，无疑罗琦琦很合我的胃口。

我一向喜欢躺在床上看书，看《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的时候常常会哭，晚上经常枕头都是湿湿的，看到渴望被父母注意关爱的罗琦琦会哭，看到被老师同学嘲弄孤立的罗琦琦会哭，看到倔强微笑强撑的罗琦琦也会哭。年少的初恋，暗恋的少女情怀，都很美好，简单的美好。一面很希望看到琦琦的结局，一面又很希望罗琦琦的故事一直不会结束，哪怕絮絮叨叨都是成长中那些不经意简单的感动也愿意一直看下去。虽然每天都只看一小段，也还是很快就看完了。看完后很是悸动，有一种斗志扬扬的感觉，对于小人物的未来的憧憬，罗琦琦的努力真的深深感染到了我。

最后就是《桃花策》了，现在的《曾许诺》。虽然只是开篇，我已经能遇见后面的长篇巨制，神话的题材人物的重新解析，真的很期待。

目前深深感动于蚩尤的，“如果我们和大荒中的凡人一样只能活数十载，也许我会娶你。可我们活得太长，几百年，甚至几千年，我不知道我会变成什么样子，也不知道我还会想要什么，我现在可以很轻易地说永远要你，可如果一两百年后，你变了，我也变了，我不再想要你了呢？我没有办法保证几百年，甚至几千年后的事情，我从不许诺我做不到的事情。”对于活几千年的神来说，他们的感情真的是不能用人类的评价标准来评判的，几十年对她们不过是一段小小旅途而已，相伴千年要多少深情呢。

87、第一次接触桐华的作品，是《步步惊心》，让我第一次看到了一部自己真正喜欢的穿越小说，从此一发不可收拾地喜欢上了桐华的作品。这一次购买《曾许诺》，是无意之举，但翻开这本书后，我一点也不后悔，甚至有些庆幸。

《曾许诺》

小说源于《山海经》的故事，其实我对它并不了解，看书后才发现，原来我们古人也有着这样一本形同于《希腊神话》的诸神史，真的让我受益匪浅，而这些神所遭遇的爱情，比凡人更为惊心动魄……蚩尤这个人物，原来只是山中兽王，在得到炎帝的授受下，点化成神将，他的性格单纯却不鲁莽，狡猾却不恶毒，从很久前看到心仪的女子就默默爱着，直到近距离接触后耍无赖的开始，他没有太多其他人复杂的心思，爱就全心全意的爱着，可是他忽略了他不是兽王，他存在于纷争的世界，他的爱人有她要守护的东西，她的爱情就不会很纯净，他给她的爱也会成为她的负担，为了共同的将来，舍弃现在的一些，是必须的，可这一点点的舍弃，却让他心痛不已，深感自己被背叛，也无力于自己还是对她思念的心。当阿珩把自己交给他时，他不是不心动，只是更心痛于她有目的的行为，为什么她就不能象他一样表达爱？为什么一切的爱情都充满目的？他在纠结，犹疑中错失了可以保护她的机会，看到她陷入越来越深的黑暗中，他死命的抓住她……那时什么背叛、目的，对于他而言已经毫不重要，他唯一的执着只在于牢牢抓住唯一抓得住她的藤蔓……

上册就这样结束了，最后一幕还时时在眼前出现，让我深深触动，更让我想起了《大话西游》中的结局：齐天大圣死死拉住紫霞仙子的手，却又不得一点一点的慢慢松开……紫霞仙子最后说的是“猜到了头，却没猜到结局。”而小说的阿珩最后说则是：“从今以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的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的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这样的决绝，却也同样震撼着读者的心灵。虽然早已明白这又是一部结局悲伤的小说，但我还是十分喜欢。真心地说，桐华的文字十分成熟内敛，用理性的叙事和细腻的刻画为我们讲述一个个动人心弦的故事，她是一个令我十分敬佩和喜欢的作家，几乎所有的作品都是那么催人泪下，与唐七公子有很大不同。不论如何，这两位作者都是我十分欣赏的，力挺她们的小说！

以山海经作为庞大的背景，桐华铺展了一段旷世情缘，大气中彰显了她的细腻，把一对神之男女的爱情写得不甚完美的完美。把古言之美写到极致的人不在少数，而把古言之情写到极致乃是凤毛麟角。桐华，将言与情共融于这部《曾许诺》，美到极致、爱到极致。蚩尤、阿珩（我更愿意这样叫她，而不是轩辕妤），只缘那一次桃花树下的约定，便是生生世世。既许诺，必当守。儿女情长，是最普通不过的事，能一生守诺，这样的爱恋值得铭记。

88、不爱看

89、最纠结的爱恨……

90、最喜欢的桐华作品

91、把古言之美写到极致的人不在少数，而把古言之情写到极致乃是凤毛麟角。桐华，将言与情共融于这部《曾许诺》，美到极致、爱到极致。蚩尤、阿珩（我更愿意这样叫她，而不是轩辕妤），只缘那一次桃花树下的约定，便是生生世世。既许诺，必当守。儿女情长，是最普通不过的事，能一生守诺，这样的爱恋值得铭记。

看遍桃花纷飞，只愿一生一世一双人。作为至高无上的神族，也不能做到独守一人。若能行之，那必须得是有颗坚定的心。蚩尤和阿珩都是习惯了自由的人，他是生性如此，她则是母亲和哥哥保护得周详。那些繁文缛节根本束缚不了他们，能牵绊他的是她，而她除了他，还有复杂的族部关系。看多了言情剧和小说的人，都明白爱情的结局要的就是两人相爱相知相守，可在古代，“愿得一心人”这样的希冀实在是难之又难。阿珩和蚩尤都不喜那些束缚的条条框框，想的只是那最简单、最平凡的生活。在九黎，灿烂四月，满天的桃花飞舞，阿哥阿妹，谁做藤来谁当树，缠缠绕绕共百年。此情此景，无不让人艳羡。若是阿珩和蚩尤能活得这般轻松自在，该多好。

曾许诺，蚩尤予阿珩如此美好的诺言：每年桃花灿烂时，相见九黎。前两次，不是他遵守，只是太多让他们错过，连惟一一次相见也成了相忘。誓言可以许，可是谁能信守一辈子？而我却坚信蚩尤和阿珩可以，都是心地纯良之人，有最单纯的性子。若是他们哪个先走，桃花树下也会有千千万万次刻下的低吟，必有一人会在奈何桥上等着另一个人的出现，哪怕是千百年。蚩尤曾让阿珩在玉山等了60年，那他在桃花树下等她更多年那也是值得的，毕竟，她终是爱他的。

无论是怎样的结局，蚩尤和阿珩的爱情足以令人动容。以山海经作为庞大的背景，桐华铺展了一段旷世情缘，大气中彰显了她的细腻，把一对神之男女的爱情写得不甚完美的完美。如果这两人真的依言守诺，长长久久，这是我们最期待的结局。但如果他们的最终曲是分离，是让人怅惋的一曲，可正

《曾许诺》

因为没有在一起，才会有比“公主与王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更令人深埋于心的记忆，也会有无限的期待。下一部是他们的完美终结，这个“完美”会是怎样，我是小心翼翼地期许，但又隐隐约约地感受到了最后的结局，蚩尤与阿珩，下个来生，你们一定会信守诺言，在那桃花树下，不负天地、不负卿吧。

P.S:这部小说是我唯一一部看过的，每个章节的标题都有英文翻译的言情小说，翻得很美，使整部书的整体感觉更加丰富而优美，赞。

92、书到了好几天了，等着今天放假才整理心情来看。躺在床上看到《曾许诺》的高潮部分，被快递打扰。只好挣扎起来去取。

恼恨于那个快递打扰了我的沉迷，也欲平复下心境。故意绕了一圈，从古城里面绕道去取。

走在石板路上，没有喧嚣，一路慢慢回味着这个桃花一般自然的故事。

【玉自无暇任君误】

当时看到蚩尤误会西陵珩，要将阿珩敬爱的哥哥烧死在她面前时，阿珩一字字慢慢地说：“如果今日你我易地而处，我会信你！难道几十年的相识比不过三日的误会吗？”突然就想到了《我在回忆里等你》里的司徒诀和姚起云。

同样是误会，不是有口难言百口莫辩，却是无论怎样的辩解都被最深爱的人唾弃。司徒诀后来有一段感慨：他从没能从一个小偷的惶恐中摆脱出来，那块玉他握在手中，却不信能拥有，这种惴惴不安总有一日会演变为对玉质的存疑。

蚩尤也是同样，即使他目空一切，即使他已尊为神农战神，但在面对贵为轩辕王姬的轩辕妭面前，他必然也会时时想起自己不过是那个在丛林中活下来的野兽，何况她已嫁给了人人称羡的神族传说高辛王族少昊。所以，越是拥有，越是怀疑，从对拥有的怀疑变为对玉质的存疑，只要一点点的星火，心中的怀疑便会如燎原之势蔓延开来。

【桃花千古应春开，最是一生好景时】

“你是轩辕族的王姬，迟早一日要住进这样的宫殿，可在这之前，我要你拥有八荒六合的所有自由。”

“阿珩，趁着还年轻，赶紧下山去，去大笑大哭、胡作非为、闯祸打架……”

有嫫祖这样的母亲，才能有这样的故事，这样美好的西陵珩，她可以自由自在的行走于大荒内，可以任意妄为，可以无拘无束。即使终有一天，这些美好都将被剥夺，她也必须像母亲那样年复一年的止步在华丽的宫殿内。但曾有过的年少肆意，已可令此生无憾。

如果没有这自由，或许就没有在山涧桃花溪畔的初遇，没有在博父山下的相交，没有玉山蟠桃树中的重逢。没有西陵珩，只有轩辕妭，没有前缘误，也自不会有笺短情长、寸心难寄，更不会有曾经许下却无法兑现的诺言。

但即使是被背弃的诺言，即使是误了终身的前缘，也该在一生最美丽的年华经历一回，让这一生不

《曾许诺》

至苍白，让回忆不会平淡。就像桃花就该在温柔的春风中盛放一般，在锦绣华年就该勇敢经历一切美好与不美好，让此生无憾。

【然诺重，君须记】

一直以为誓言是沉重浓烈的，却不想用书名来铭记的曾许诺，不过是一个看似平淡的约定。

——“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时，我都会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等你，我们不见不散。”

——“你若年年都穿着我做的衣袍，我就年年都来看你。”

蚩尤充满小霍的影子，更加桀骜不驯，更加狂放不羁，却也更加狡诈多疑，爱憎分明。是我的菜，但是刚看完第一部，最后一段实在是给不出神马好评了。期待《殇》吧。

【还君明珠双泪垂】

一贯的桐华风格。

他是神农战神，红衣似火，爱得浓烈恨得决绝。

他是高辛支柱，白袍如雪，山明水秀温润如玉。

横亘着一山，二国，三王族，四世家，他们其实谁也不会是她的良人。然一个许了桃花之约，一个有着千年婚约。已经注定了悲文。

等待完结版。

93、大学同学买的书全班借着看，高中就很喜欢桐华的小说，她的宏达的世界观和悲剧爱情故事，终于再次看到了。

94、第一次接触言情，也是我心中古言第一，之后看再多也没有这个来的深刻。

95、我偏爱文章修改前阿珩在博父国灭祝融练功炉的那段，她心地善良，心思细腻，此段描写清晰地勾勒出西陵珩的性格，又隐含的告知了她初入尘世的顽劣，人称：妖女西陵。那该是因为她不拘泥于世俗，洒脱自在，还没有完全被尘世的框架所束缚，还不会装模作样摆起神族的架势，这一点，她和蚩尤是相像的。蚩尤对阿珩的喜爱也颇让人心动，在那样的一个山涧月色中，那个和天地溶为一体的桃花瓣样的女子，拂去了他心头的狂躁，让他体会到了天地合一的宁静。蚩尤本就是未经驯化的野兽，恢复后他即刻转身去猎杀敌人。多年后重遇那个青衣女子，他并未刻意与她相识，却看她游戏人间，暗中去挡下她闯下的大祸。

阿珩被村里的祭师献给上天，蚩尤晚到一步，寻不到连灵体都溃散的她，他笑了：那个胆大包天的西陵珩居然死了。一百年了，他还没有来得及告诉她他的名字。这几句话写得真好。

为了阿珩蚩尤可以先让夸父奔跑的杀掉（残忍），后用整个村庄为她陪葬（恨绝）。没人说蚩尤这样做是对的，因为桐大也没说他是一个体恤爱护生命的人，他是野兽，野兽为了自己的同类猎杀异族，他没有人性和道德框架。我以为桐大所想塑造的不就是这样的蚩尤吗，他会犯错，他会慢慢的变化，他最终死在阿珩的手里，难道真的是风伯雨师被阿珩制住了吗？难道蚩尤除了借助外力就打不过黄帝

《曾许诺》

了吗？他一定是在去爱阿珩的过程中，明白了这天地间，除了胜利还有更重要的东西，他明白了这尘世的规矩，爱让人成长，爱也让他死亡。

玉山上再见阿珩，蚩尤的喜悦那样璀璨夺目，让阿珩都不禁愣住了，他六十年书信中有这样一句：行经商丘，桃花灼灼，有女浆洗溪边，我又想起了你。我总是会想起你，因为你已经刻进了我的心里。你一定要我解释是因为月夜，还是因为桃花，是因为你的善良，还是因为你的伶俐，我才忘不了你吗？我喜欢你，因为我喜欢你啊。

他不计后果强带阿珩下玉山，后夜闯朝云峰，与青阳大战，他是没想过这样会给阿珩带来什么，西王母轩辕族，都没在他的考虑中，如果他体贴细致，考虑周到，不能卷阿珩陷入这些纷纷扰扰中，那他就不是蚩尤，是白帝少昊了。

修改后的黎九，反倒让我觉得心思太细微了，大喊着以身相许，逼迫着阿珩逃开祝融的追杀，这样的描写也让他们俩过早的熟稔了，到没了慢慢相识的乐趣。

我理解桐大改文的目的，把一些伏笔的地方都填实了，其实修改前我们就能看到有两处云姜紧扣手指，关节泛白的描写，她和蚩尤必定是相识的，只是这中间的曲折还不得知，我猜想是初见云姜可能被其美丽所吸引，但接触后会发现此女子心思太深，野心太大，她会利用蚩尤。去得到她想要的东西。还提到蚩尤杀了女娃身边的一个侍女，那个中缘由还等着桐大说明呢。修改后这些就没有了，直接是云姜梨花带雨的去要求蚩尤盗宝和木锦对蚩尤的“风流多情，心狠手辣”的评论。

其实曾许诺才开了个头，过早的去定论人物的个性还没到时候，总是在不断发生的事件中我们才能窥探到他们的内心的星星点点。只是这次修改后的文，看起来有些直接，一切直白的扑面而来，没了回味。

96、嗯.....蚩尤和女主的感情故事还是有点吸引人的

97、看了几次都没有耐心看完，感觉不像是桐华的书，为了虐而虐，故事讲得太不流畅了

98、许诺易，守诺难

偷爱警/文

人与动物是可以和谐共处的，而且很容易做到。上古时期的人、神、妖、生灵之物都有着通性的感情。只是彼此的生活方式不同罢了，虽然人类是凡尘的掌控人，不过还是无法逃脱最恶俗的习性。争权夺利的厮杀，只为妄图虚名的一统天下，惹来民不聊生的生灵涂炭。而那些鸟、狐、鹿等动物们，却无心争斗功名，只求保得性命。安详的与神相伴，成为诸神的交通工具。由此体现出，人与灵物的沟通还是有一定基础的，并且可以物为己用，人可以放弃利益熏心的恶习，最起码控制恶习的滋生。

本书是上古帮会的雏形，讲述了上古诸神，在帮会中的职责。而且可以小窥到，诸神在这个庞大的帮派分工里面，所要承担的责任。诸神所在的各个帮派，势必受到内讧的要挟，而且要受到“龙头”的猜疑。强将手下无弱兵的概念，从上古时期就可以看出一二。黄帝、炎帝、帝俊（文中的俊帝为错排，“帝俊”就是伏羲。），都有着自己的势力范围，而且都对对方的地盘虎视眈眈，实际本文中，从人物结构上，我们可以认同人物阵营的分配，但从《山海经》角度来看，很多上古诸神，都是作者经过整理后，集合到本书里的。很多人物，都有着不尽相同的历史重任。在严密的帮会内，也会有不一样的人物性格特点。蚩尤就是诸神中的一个显著人物。本书将其提炼出来，很大程度上来讲，是因为其战神的名号所影响，其显赫战功的背后，隐藏着一个曲折的身世，而且能够战胜许多不可一世的诸位神者，都在说明着这位战神的身上，可以挖掘出很多有趣而且丰富的故事元素。作者的这部书，特别有古文今译的特色，不但将诸神的争斗与情感往来，融汇到本文中，还将诸神的情理分析的丝丝入扣，难得精彩的上古小说。加上封面的设计，掩卷而思，恍如时光穿梭，用现在流行的话来说，带你穿越了一把。

炎帝手下第一杀手祝融，号称诸神中的第一神。但在于蚩尤对决中，蚩尤虽败犹荣，得到炎帝的赏识，蚩尤虽说野性狂放，但不失耿直与坚毅，就是在蚩尤走投无路之际，炎帝将其纳入麾下，并且帮助蚩尤修炼成才。而与生俱来的丛林感情，让这位已经蜕变的神，无法割舍对凡尘的眷恋与思念。烈性刚直的标签，已经打在蚩尤的身上，到哪里，都是那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连给予他第二次生命的顶头上司炎帝也不放在眼里。正因如此，无名的痴狂与无畏的胆略，成为蚩尤对付重创和绝望的法

宝。

阿嫫（黄帝妃子）、阿湄（王母）、阿珩（战神恋人），都是“阿”字辈的大人物，可以看出，上古时候，“阿”字辈人，已经是对亲密与知交的呢称。可见，阿字缩进了距离，使得人物与人物之间的情感层更深入，“阿”字所以排在字典第一页第一位，也存在着更多别样性的历史意义。阿珩虽身为贵族，血统纯正，并没有形成粗野之人的追爱屏障。一声“好媳妇”（P50），形成穿古至今的绸缎纱帐。一句“如果你累了，就靠在我肩头休息，如果你害怕，就躲在我怀里，让我来保护你”（P137），拟为彼此诺言的伏笔。

四月桃花节，相约桃树下，粉蝶盈歌舞，相守织天涯。许诺易，守诺难。家族与情感包夹之下的恋人，各自选择了另一种相处方式，为了保守约会，彼此之间的许诺，成为许愿后的承受，彼此之间为了默契的承诺，而墨守陈规的等待，等待那份相守长久的到来。而似乎等不到了，一曲诀别的离歌，扼杀了感情的忏悔。蚩尤的感情被作者染色的鲜明直接，而阿珩的性格如此的乖张讨巧。不难看出，帮派与家族之间，如果要分出个层次来，还真是难以取舍。拿蚩尤来看，一边是蒸蒸日上的仕途，一边是桃花之约的恋人。在笔者中，显然蚩尤情愫意犹未尽，一段心《殇》照在那黯淡的虞渊之上。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春蚕蝶变之日可待，或许峰回路转的灵气，可以挽救蚩尤的《殇》。

99、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

维鹊有巢，维鸠方之，之子于归，百两将之。

维鹊有巢，维鸠盈之，之子于归，百两成之。

最原始的远古，却有着最动人的故事。那里有让我们惊叹的风景和神族，他们虽然看似神秘，但是却有凡人自古以来都有的痛苦和快乐，那是一见钟情的爱，那是用心良苦的爱，那是不顾一切的爱，那是默默付出的爱，但是所有的爱在国家利益面前都不能再自私了，委屈自己，伤害爱人，流血流泪，也只是为了成全国家大义。虽然此身已非我有，但不管天地洪荒，不管沧海桑田，就算千千万万年过去，心依旧守候着约定，只因那一诺，天下皆轻。

一身红袍的蚩尤就像《大漠谣》中的霍去病，桀骜不驯，神勇异常，火爆的性格但不乏计谋，又有男人的可爱之处，会耍无赖的叫阿珩媳妇儿，这样的人我们总愿给他一个公主，一个圆满的结局。西陵珩知道，终有一天，蚩尤会明白为什么自己的阿珩不再愿意在桃花树下等他。因为那是他们的承诺。那么一身白衣的少昊则像那孟西漠，书里写道：既像风雪连天的北地山，郁怀苍冷，冷峻奇漠，又像那烟雨迷蒙的江南水，温润细致，儒雅风流，这世间竟有男子能兼具山水丰神。他懂得明哲保身，但内心还是有着对权力的渴望，他与阿珩三击掌，定下了盟约，他和自己爱的人定下了只做盟友，不做夫妻的协议。因为那是他们的承诺。

看到最后，最喜欢的竟然不是西陵珩和蚩尤，不是轩辕妭和高辛少昊，不是神农云桑和诺奈，而是濁山昌仆和轩辕昌仆，这一对勇敢执着的人和他们对彼此的承诺。

“我们若水儿女一生一世只择偶一次，我是真心愿意一生一世跟随你，与你白头偕老，你可愿意一生一世只有我一个妻？”“我愿意！”没有丝毫犹豫，他似乎还怕众人没有听清，更大声地说：“我愿意！”

昌仆又问道：“我将来会是若水的族长，我的族人会为了我死战到只剩最后一个人，我也会为了保护他们死战到只剩下最后一滴血，你若娶了我，就要和我一起守护若水的若木年年都开花，你愿意吗？”

昌意微笑着，非常平静地说：“我只知道从今而后我是你的夫君，我会用生命保护你。”

昌仆粲然而笑，因为幸福，所以美丽，容色比漫天璀璨的若木花更动人。她握紧了红绸，跳下车舆，飞跃到昌意面前，笑对她的族人宣布，“从今而后，昌仆与昌意祸福与共，生死相依。”

从今而后，昌仆与昌意祸福与共，生死相依，多么简单的誓言，他们愿意一起守护若木年年花开，其实历尽天下，阅览古今，这种平淡的幸福才是最真挚的，就这么一直慢慢变老，只因，那是他们的承诺。

100、曾经看多《步步惊心》，窃以为那是我所看穿越文中最能打动我的，也是最好看的。于是，对桐华的书有了充分的期待。这一次，依旧是惊艳，想像不到《山海经》可以脱胎出如此磅礴的言情，不由得相信文笔斐然是一种潜在的素质，无论是现代言情，还是穿越古言，抑或是神话故事，都一样可以让人相信——这就是爱。

《曾许诺》

回到故事本身。

人之初，性本善。故事从本性纯良民风纯朴的九夷展开。青山碧水间的惊鸿一瞥，让奔放的蚩尤爱上了那个烂漫的少女，却不知这一见钟情的情缘会是纠缠数千年难得正果的孽缘。当蚩尤成为神仙，与西陵珩的再次相遇，熄灭了博古山上祝融的火焰，却点燃了二人之间的情愫。星星之火，因赤诚而燎原，纵然是一身白衣的少昊，也无法阻挡蚩尤那执著磅礴的爱情，西陵珩终于还是只想做蚩尤的阿珩了。

然而，爱情是一回事，世间的贪嗔又是一回事。尽管修炼成神仙，自以为脱胎换骨的仙家也逃不脱欲望的侵蚀，更何况他们有数千年的寿命去慢慢修正自己永无止境的理想。西陵珩不幸成为那棵最有价值的棋子。对母亲兄长的爱最终战胜了自己的爱情，心地善良的西陵珩选择了牺牲自己成全他人，也选择了让蚩尤误会自己，粗心的蚩尤并没有发现桃花树下西陵珩殷殷的等待。

一次又一次，他们为了各自的国土和族类而战，带这复杂而决绝的心情兵戎相见。而最终换来的又是什么呢？生灵涂炭满目疮痍，如此而已。或许二人始终都试图保有一颗纯真的内心，因此才会看不穿亲人的欺骗与出卖。最终奉献自己的爱情与生命，带着不甘与不舍永坠深渊。

西陵珩是整本书中最悲摧的人物，一个最初最天真的少女，被最多的人无情利用与出卖，哀莫过于心死，最终的死去也许是一种解脱？对于这段爱情被摧毁的理由，我十分不解：

对于黄帝而言，这是拉拢少昊一族的方式，但在所有危难关头，少昊都采用了不闻不问保持实力的旁观策略，必要时甚至还落井下石一把。这段联姻究竟是没有起到实质性的作用，既然如此，又何必当初？难道神仙看不懂人性？

对于青阳而言，说这是保存兄弟与母亲地位唯一的方式，但一次次的被朋友出卖，还能相信这朋友会善待自己的妹妹吗？而一旦牺牲妹妹换取的虚拟和平被戳穿，不要说以此保护自己，简直就是给人更不利的把柄。而反过来蚩尤却是一个为了妹妹敢于担当一切的人，吸纳这样的人才为己用，是否更有价值？即便没有把妹妹嫁给蚩尤，他又有一哪一次没有听从妹妹的要求来救人？

对于少昊而言，娶西陵珩的意义与前面二者相仿，为了博取父亲的欢心，为了躲瓦解异母兄弟的势力，为了拉拢可拉拢的盟军。然而一个自私自利的人是如何能得到别人真心的祝福呢？由始至终，他都用最自私的面貌让人渐渐心冷。不能说他对朋友和妻子真的没爱，只能说他更爱自己的权力欲望，可恨的是这欲望葬送了一个少女的一生。

这笼罩在私欲下悲摧的爱情，最终还是让我有些愤慨了，尤其是少昊。如果爱，为何不用力爱？其实，我知道他是爱的，或许是还不够，或许是太小心。什么是天长地久呢？如果说少昊可以给西陵珩一种与蚩尤同样的深刻感情，难道说西陵珩就没有机会从这无奈的错误中扭转情怀得到另一段真爱人生吗？

101、桐华的文笔真好

1、未曾守诺，何必许诺？蚩尤阿珩少昊。你们都是族氏的牺牲品。那树下的承诺，或许早成为空言。“或许只有你懂得我，所以你才没有逃脱”然诺重，君须记。

2、她，是有着自己独特使命的轩辕王姬轩辕妭；是灵动可人天真善良的青衣少女西陵珩。可是，在我心中，她只是红衣少年蚩尤的阿珩，是她四哥昌意心爱的小妹妹阿珩。桃花树下她苦等一夜，没有等来心爱的蚩尤，只留下一地心伤；来年的那一天，同一个地方，她没有等来蚩尤，却看到了那一件火红的袍子孤零零的挂在树上，被他无情的弃在那里；可是，也是在那桃花树下，她害羞的红着脸唱出了自己对他的情意，同意了他的求欢，真正的同他在一起。如果说有什么能够见证这几百年来两人的种种，那便只有那棵开的荼糜的桃花树了。阿珩死了，她绝望到了极点，因着他的不相信。死前，她甚至许下诺言，从今以后，恩断情绝，她会彻底的忘记他。她爱过他，怨过他，如今她累了，她不想再记得他了。百年后，阿珩化身魔珠，重现于世，这一次，蚩尤相信她，不论是现实或是幻境中，他都相信她，拼着命也要护着她，所以，阿珩复活。不知是因为那个誓言还是之前的伤害太深，阿珩真的不再记得蚩尤，那个狂妄的红衣少年，那个爱她至深的蚩尤。世界上最远的距离，莫过于站在心爱的人面前，她却不再记得你。不知蚩尤会用什么法子让阿珩重拾昔日的记忆，想起当年的温暖和那一场旷世的爱恋。阿珩，你是不是被伤心蒙昏了头？这样的感情岂是说不记得就会不记得的呢？终有一日，你还是会想起那个同你书信60年，不惜耗费心血操控傀儡凤凰只为博你一笑，身陷陷阱依旧固执的想要见你的蚩尤。因为，他是你的蚩尤，你是他的阿珩。阿珩，他被九黎族的巫师们称作兽王，被神农山上的深唤作禽兽或是畜生，被炎帝和榆罔叫做蚩尤，可是他却只想作他自己，作你眼里心里都有的男人。他有时候会被气愤冲昏了头，口不择言，他怕自己做的不是你想要的，他不怕死，不怕世上的任何，唯独只怕失去你，所以到了最后，就算你是骗他的他也不在乎了，他只要你在就好。他爱你也只因为你是你，你是阿珩，与其他无关，或许他在看到你的第一眼，就注定会爱上你，他爱你爱的纯粹而简单。可是你们的爱却如此让人心疼。殇。是谁为爱而殇，还是爱为谁而殇？我期待能读完这个未完的故事，走进他们的世界，感受他们的喜怒哀乐。PS：桐华的文笔愈加大气也愈加成熟，比之《云中歌》有过之而无不及。字里行间传达出的情节仿佛展现在眼前，构成一幅恢弘的画面，美而不腻，华而不空。我知道这是修改了数遍的结果，我也深知其中的艰辛，但是作者便是要有这种对待作品的精神，让读者满足，让自己满足，这样的作者才是好作者。所以，我喜欢桐华，喜欢她的文笔，更喜欢她的态度。愿她今后能为我们奉献更多的好作品。

3、第一次见识桐华的文笔是读三大清穿经典之一《步步惊心》，曾经感叹怎么会有人把权谋与爱情写得如此丝丝入扣，如此感人肺腑。那曲折忧伤的情节、纷繁的情感纠葛、耐人寻味的权谋、利用，使我一下子就迷上了这本书，也从此爱上了桐华的文字。最近看到桐华又出新作——《曾许诺》及《曾许诺·殇》，我自然要先睹为快。收到书后，我发现桐华这两本新作都是取材于《山海经》，当一个个不太熟悉的大神名字出现在我眼前，当盘根错节的神族关系看得我头脑发昏时，我不禁替桐华担心：究竟有多少读者会对上古题材的爱情故事感兴趣？究竟这本书能给读者多少带入感、认同感呢？读罢全书，我发现自己的担心是多余的。桐华的文笔永远会给人惊喜。随着故事情节的展开，神族的庞杂派系关系也被桐华不动声色的交待得清楚明白，使读者对这些上古大神从陌生到熟悉。我第一次听说高高在上的西王母小名叫阿湄，第一次看到完全和想像中不同的蚩尤，第一次见识到了神族之间纯美的爱情，第一次体会到神族、人族、妖族的相互帮助和相互利用，第一次认识了N多《山海经》中提到的珍禽异兽……感觉桐华对于权谋与爱情的描述以及对复杂派系关系的铺陈在当今言情界简直无人能敌。很多言情小说从头到尾只有写到屈指可数的几个人，可在桐华笔下，在她的每部书中，无不描写了N多人物的悲欢离合，而且每个人的情感经历和性格特点都不尽相同，每个人都是有血有肉，真是佩服桐华的想象力和对文字的驾驭能力，以及丰富的历史知识。桐华总能很准确的把握住读者的阅读心理，用华美的文字，把人物塑造、情节布局、故事推进都做到一百分。使小说读来感人至深，又让人回味悠长。桐华笔下的男主总是好得动人心魄，比如《步步惊心》中的四爷、八爷，比如《曾许诺》中的蚩尤。他们每个人单独出来都是顶天立地的好汉，都是天下女子最好的归宿，但他们却只对女主一见倾心，只愿对她一人付出一生去守候。而女主一般都长得纯美至极，性格活泼洒脱，属于人见人爱类型。但在爱情上面，却远比男主执着的爱来得犹豫不决的多。其结果必然会导致两人N多误会产生，虽然女主一再希望避开悲惨的结局，但还是身不由己的步步深入悲剧之中，最后被深深伤害。我经常在想，如果若曦、阿珩可以勇敢一点，不顾一切一点，放开心胸去爱自己最爱的人

，也许结局还会是悲剧，但总是拥有过很多自由快乐的时光，和男主生死相随也就罢了，比这样孤独的黯然神伤岂不强过百倍。

4、因为对凡事抱着一种顺其自然的无为态度，故而对看的书潜意识中也抱有这样的期待。《曾许诺》，开篇便以“将爱写到极致”作为噱头。也许这是想告诉读者，作者写书的诚意。但也很多时候，执念太深就会失了平常心，结果就是过犹不及。匠气过重，便显的不够自然，不管是情节发展还是，人物命运的发展，都要求水到渠成。对于情节上，并没有什么创新。就是披着上古神话外衣版的“罗密欧与朱丽叶”，但这可以理解，要在前有故人，后有来者的言情小说界，写出标新立异，又受欢迎的新“爱情模式”，实在是难。所以，故事时空背景的变换，也就成为了亮点。山海经中上古神话的故事，变得具体而生动，想来作者是花了许多时间精力找出这些资料阅读。这是值得敬佩的，但故事还是没有逃过，宫廷王侯，诸国纷争。对与人物性格的刻画，也可显作者笔力。书中人物众多，并要求每一个人物都具有其特有个性，且每一个人物形象都要求饱满而不单一。就这一方面来说，作者算是比较成功的。两个少年，一个红衣如火，一个白衣胜雪。一个放肆张狂，一个内敛睿智。看看，重复率极高而又经典的形象。但这有什么关系，有读者愿意捧场，那便算是成功之处。倘若真如书中所言，作者花五年时间，交出这样的作品。便不知，“意难平”到底该是作者抑或是读者了。

5、把古言之美写到极致的人不在少数，而把古言之情写到极致乃是凤毛麟角。桐华，将言与情共融于这部《曾许诺》，美到极致、爱到极致。蚩尤、阿珩（我更愿意这样叫她，而不是轩辕妤），只缘那一次桃花树下的约定，便是生生世世。既许诺，必当守。儿女情长，是最普通不过的事，能一生守诺，这样的爱恋值得铭记。看遍桃花纷飞，只愿一生一世一双人。作为至高无上的神族，也不能做到独守一人。若能行之，那必须得是有颗坚定的心。蚩尤和阿珩都是习惯了自由的人，他是生性如此，她则是母亲和哥哥保护得周详。那些繁文缛节根本束缚不了他们，能牵绊他的是她，而她除了他，还有复杂的族部关系。看多了言情剧和小说的人，都明白爱情的结局要的就是两人相爱相知相守，可在古代，“愿得一心人”这样的希冀实在是难之又难。阿珩和蚩尤都不喜那些束缚的条条框框，想的只是那最简单、最平凡的生活。在九黎，灿烂四月，满天的桃花飞舞，阿哥阿妹，谁做藤来谁当树，缠缠绕绕共百年。此情此景，无不让人艳羡。若是阿珩和蚩尤能活得这般轻松自在，该多好。曾许诺，蚩尤予阿珩如此美好的诺言：每年桃花灿烂时，相见九黎。前两次，不是他遵守，只是太多让他们错过，连惟一一次相见也成了相忘。誓言可以许，可是谁能信守一辈子？而我却坚信蚩尤和阿珩可以，都是心地纯良之人，有最单纯的性子。若是他们哪个先走，桃花树下也会有千千万万次刻下的低吟，必有一人会在奈何桥上等着另一个人的出现，哪怕是千百年。蚩尤曾让阿珩在玉山等了60年，那他在桃花树下等她更多年那也是值得的，毕竟，她终是爱他的。无论是怎样的结局，蚩尤和阿珩的爱情足以令人动容。以山海经作为庞大的背景，桐华铺展了一段旷世情缘，大气中彰显了她的细腻，把一对神之男女的爱情写得不甚完美的完美。如果这两人真的依言守诺，长长久久，这是我们最期待的结局。但如果他们的最终曲是分离，是让人怅惋的一曲，可正因为没有在一起，才会有比“公主与王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更令人深埋于心的记忆，也会有无限的期待。下一部是他们的完美终结，这个“完美”会是怎样，我是小心翼翼地期许，但又隐隐约约地感受到了最后的结局，蚩尤与阿珩，下个来生，你们一定会信守诺言，在那桃花树下，不负天地、不负卿吧。

6、曾经看多《步步惊心》，窃以为那是我所看穿越文中最能打动我的，也是最好看的。于是，对桐华的书有了充分的期待。这一次，依旧是惊艳，想像不到《山海经》可以脱胎出如此磅礴的言情，不由得相信文笔斐然是一种潜在的素质，无论是现代言情，还是穿越古言，抑或是神话故事，都一样可以让人相信——这就是爱。回到故事本身。人之初，性本善。故事从本性纯良民风纯朴的九夷展开。青山碧水间的惊鸿一瞥，让奔放的蚩尤爱上了那个烂漫的少女，却不知这一见钟情的情缘会是纠缠数千年难得正果的孽缘。当蚩尤成为神仙，与西陵珩的再次相遇，熄灭了博古山上祝融的火焰，却点燃了二人之间的情愫。星星之火，因赤诚而燎原，纵然是一身白衣的少昊，也无法阻挡蚩尤那执著磅礴的爱情，西陵珩终于还是只想做蚩尤的阿珩了。然而，爱情是一回事，世间的贪嗔又是一回事。尽管修炼成神仙，自以为脱胎换骨的仙家也逃不脱欲望的侵蚀，更何况他们有数千年的寿命去慢慢修正自己永无止境的理想。西陵珩不幸成为那棵最有价值的棋子。对母亲兄长的爱最终战胜了自己的爱情，心地善良的西陵珩选择了牺牲自己成全他人，也选择了让蚩尤误会自己，粗心的蚩尤并没有发现桃花树下西陵珩殷殷的等待。一次又一次，他们为了各自的国土和族类而战，带这复杂而决绝的心情兵戎相见。而最终换来的又是什么呢？生灵涂炭满目疮痍，如此而已。或许二人始终都试图保有一颗纯真的内心，因此才会看不穿亲人的欺骗与出卖。最终奉献自己的爱情与生命，带着不甘与不舍永坠深

渊。西陵珩是整本书中最悲摧的人物，一个最初最天真的少女，被最多的人无情利用与出卖，哀莫过于心死，最终的死去也许是一种解脱？对于这段爱情被摧毁的理由，我十分不解：对于黄帝而言，这是拉拢少昊一族的方式，但在所有危难关头，少昊都采用了不闻不问保持实力的旁观策略，必要时甚至还落井下石一把。这段联姻究竟是没有起到实质性的作用，既然如此，又何必当初？难道神仙看不懂人性？对于青阳而言，说这是保存兄弟与母亲地位唯一的方式，但一次次的被朋友出卖，还能相信这朋友会善待自己的妹妹吗？而一旦牺牲妹妹换取的虚拟和平被戳穿，不要说以此保护自己，简直就是给人更不利的把柄。而反过来蚩尤却是一个为了妹妹敢于担当一切的人，吸纳这样的人才为己用，是否更有价值？即便没有把妹妹嫁给蚩尤，他又有哪一次没有听从妹妹的要求来救人？对于少昊而言，娶西陵珩的意义与前面二者相仿，为了博取父亲的欢心，为了躲瓦解异母兄弟的势力，为了拉拢可拉拢的盟军。然而一个自私自利的人是如何能得到别人真心的祝福呢？由始至终，他都用最自私的面貌让人渐渐心冷。不能说他对朋友和妻子真的没爱，只能说他更爱自己的权力欲望，可恨的是这欲望葬送了一个少女的一生。这笼罩在私欲下悲摧的爱情，最终还是让我有些愤慨了，尤其是少昊。如果爱，为何不用力爱？其实，我知道他是爱的，或许是还不够，或许是太小心。什么是天长地久呢？如果说少昊可以给西陵珩一种与蚩尤同样的深刻感情，难道说西陵珩就没有机会从这无奈的错误中扭转情怀得到另一段真爱人生吗？

7、似乎很久没静下心来看书了，平时都是翻翻文艺评论或者其他杂书，被芒果台的《步步惊心》勾的特别想看小说，赫然发现桐华居然出了新书，果断购入，回味下当年疯狂看小说的感觉。一口气看完了上下两册，中间哭了很多次，用了好几包纸巾。不知道是不是上了年纪了，我的泪点越来越低，一些小事情或者很细微的地方就会让我很感动很难过。博父国外的初见，那一低头的温柔，玉山中六十年的相伴，玄鸟桥上惊天动地的抢亲之举，蚩尤的可爱、霸道、真诚一一得以体现。没错，蚩尤不是个好人，可是他即使坏，也坏的顶天立地，坏的真诚，不会满口仁义道德，表面上道貌岸然，骨子里却做些见不得人的勾当。总觉得那一袭红衣，是对蚩尤最好的诠释，张扬、狂妄、骄傲、霸道。这样一个人，这样一头野兽，他爱上一个人时也是那样的炽热与决绝请将我的眼刺去让我血溅你衣似枝头桃花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蚩尤的爱是浓烈的，一旦付出，就必须有回报，一旦给予，就绝不许反悔背叛。蚩尤的心其实很简单，他的道德标准其实是很单纯的喜恶，你若是对我好，我自当百倍对你好，你若是有负于我，我必杀之而后快。曾许诺的结局是蚩尤亲手逼死了阿珩，可是深究其原因，又何尝不是青阳和少昊所为呢？对这些人来说，天下才是最重要的东西，男欢女爱不过是锦上添花之物，有当然最好，没有也未尝不可。所以少昊永远也无法全心全意对阿珩，他只能选择做盟友，不做夫妻，虽然哀伤，虽然痛苦，却也只能如此，他的心太大，装了太多的人和事，而蚩尤，他心里，眼里只有一个阿珩，纵使为了她冒天下之大不韪，也甘之如饴。其实曾许诺看下来，我最喜欢的角色是昌意，不是吗？他出身高贵，是黄帝正妻西陵嫫的儿子，他博学多识，擅长音律和绘画，他简单可爱，对大哥真心敬仰，可以以身挡火，只为保护大哥不受伤，他爱护小妹，一怒之下，带着若水十八勇士，杀了神农族不少神将，他真诚专一，当着天下众人之面，许诺今生只得昌仆一妻。昌意，简直就是个完美男人的化身。曾许诺涉及的人数甚广，但是每个人物都描述的极为丰满，各有各的性格，场面宏大壮阔，实在是近年难得一见的佳作，强烈推荐。

8、蚩尤和阿珩的爱因误会而至，那么蚩尤会怎么去寻找阿珩失去的爱呢？很期待终结篇！人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他们都因为是王族，因为担负这国家民族众生，所以他们放弃自我，实现黎民，可面对爱情，他们纠葛他们困惑他们忘我，身份带给他们地位的同时就剥夺了他们自我，可他们还在不断寻找自我，从而能实现自我，担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的。爱容不得误会，可他们误会的产生难道自身没有问题吗？他们始终没能100%信任对方，如果能信任就不会误会了，可能导致这一切的还有民运的安排，如果啊珩第一次没有骗蚩尤说出自己真名，蚩尤就不会这么容易感觉自己受骗了！所以误会的根源还是自己造成的。

9、桐华的书，质量还是有保证的可能这是第一本等待出书的，所以期待比较大看下来就觉得有点小失望，如标题所说，缺了点荡气回肠山海经的故事，其实自己是不了解的看了书才有了个大概的印象创作的空间应该是很大的，期待后作

10、我很喜欢读小说，特别是网络小说。大大的北京，漫长的地铁，小说陪伴着我打发了太多无聊的时间，也给了我许多的思考，我打算从今天开始，每看完一本小说，就写一篇读后感来纪念它。至于之前看过的，有心情的话也补上吧。《曾许诺》这本书我很早就注意到了，但是犹豫了很久很久都没有看。注意的原因是作者桐华，我在大学的时候就看过她的《步步惊心》，《大漠谣》和《云中歌

》对我影响很深远。《曾许诺》是桐华后面的作品，也出来很久了。但是一直没去看是因为我从来不看神魔鬼怪的小说，觉得很真实。知道后来偶然间看了《三生三世，十里桃花》，才觉得这类文章也挺有意思的，只要文笔好，情节设置地好，其实什么题材都会很精彩！所以在又一次闹书荒的情况下，把《曾许诺》下载下来看了。但是这本书整体给我的感觉还是比较一般的，前面的部分情节很平淡，几乎几次看不下去，我一贯觉得最好的小说，是那种让我有一口气读完欲望的小说。但是看到最后两章，作者突然发力，情节跌宕起伏起来，结尾也挺动人心弦的。就像《步步惊心》，因为电视剧的缘故，这本书最火，但是当年我在看的时候，也是前面几乎要看不下去，到了最后快结尾几章才渐渐精彩。可能桐华就是很喜欢用长长的铺垫，再来展开激烈的情节吧。再说人物，女主角西陵珩几乎是桐华一贯喜欢的女主角典型。我们在太多作品上看到了西陵珩的影子，她出生名门望族，有爱她的母亲，有宠她的哥哥，父母兄弟都尽量给她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但是她的性子确实单纯，倔强，为了别人而活，顾忌这个顾忌那个，想要爱情，也想要维护父母兄弟，自己有多大本事搞不清楚，却时时刻刻准备牺牲自己，来成全别人，最终明明名门帝女，却弄得灰飞烟灭，生不如死，真不知道这样的女主角除了脑子有病，本事太差，还有什么可爱的地方？但是桐华里的女主角都是这样的，比如云歌有木有？我欣赏的女孩，是《珠光宝气》里面Jessica那样的，懂得自己想要什么，懂得该如何追求，懂得自己能力不足，把自己照顾好，就是对家人最大的回报。其实Jessica有点极端，但是种田文里面女主角都是这样的，比如《知否》里面的明兰，比如《花开锦绣》里面的傅庭筠。这也是我为什么偏爱种田文的原因，明明女主角一开始手里握着一副烂牌，但硬硬有本事让自己过得好。如果女孩不爱自己，试问又哪来的能量爱别人？但是男主局蚩尤绝对是我欣赏的，也是整篇文章的一抹亮丽的色彩。他出身猛兽，不拘小节，机敏，智慧，野蛮，粗狂，很男人，也很有本事。但是他实在太有本事了，最后误会女主角，惩罚羞辱女主角，以致于被别人误伤致死。哎，这个结局有点像匪我思存的《兰烬》，两个人虽然相爱，但是如果你的命运可以被另一个人牢牢掌控，也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最后一点有点虐，不过也因为有点才让人觉得情节更为跌宕吧。这本书还有一本结局篇《曾许诺 殇》但是我看了简介就不想看了。情节更为离谱，最后大家一个两个都死掉了，西陵珩也变得人不人鬼不鬼，只有终极大BOSS黄帝留了下来。我觉得那个实在太虐了，不敢看了。虽然有种种不足，但是桐大的文笔依然是极好的。特别是几句诗词，还有那句“行经丘商，桃花灼灼，有女浣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每次读来都觉得唇齿留香，想把这些好句子用毛笔写下来，慢慢回味。言而总之，虽不完美，但不妨一看。

11、记得以前看过一个作者调侃自己，大意是这样，读者们对于作家常常是苛求的，若是现在写的东西和以前差不多，会批评你说，为何这门多年还是写同样的东西，没有进步。反之则会说，写得还不如从前。作为一个貌似有点苛刻的读者，颇为赞叹这样的观点，并欣然接受。时常在想喜欢桐华的人有多少和我有相似的情况，很多年前的一本《步步惊心》让我一见终生误，至此不再读清穿甚至是穿越文。之后的《云中歌》读过后，胸腔中常常沉郁着某种难以言说的情绪，亦是有深深的绝望与悲凉。大概是这两本对我的影响太大，后来再读《大漠谣》《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还有一本书听同学说了故事梗概后，不敢读了）却不复以前的情绪，有的只是阅读的满足。我很主观将其归纳为自己的成长而无关其它。初遇桐华，那样流畅淋漓的文字，正击中我们的内心。她所勾勒与描绘的世界，像一个巨大的黑洞吸引着我。还记得高考前的很多个日子，我将看过很多次《步步惊心》搁在习题册下，不敢读却又禁不住诱惑。我知道那样的不敢与成绩分数统统无关，只是我害怕再读那个我早已了熟于心的故事，那结局太过凄凉。再来说说《曾许诺》，这是我第一次读桐华未完结的书。一直觉得读未完结的书是一种折磨。如果是一本优秀的书，那这折磨更会加倍。我从不怀疑桐华文字功底，所以读书前很是犹豫，但是最终还是没能抵住诱惑——或许是因为现在我能静下心来读的书太少了。一如既往很快就沉浸在她所营造的文字世界中，那个曾在神话故事中的世界生动地跃然纸上。一段故事就这样娓娓道来。作为一个标准的女主控，理所当然喜欢故事中的阿珩，她与桐华笔下很多女主一样，可爱善良却也有自己的坚持与追求，简单炽热表达自己的爱恨。有时又有那么一点小自私。这样的女子，最惹人怜爱。其实就是蚩尤。坦白说，在这之前我并不喜欢蚩尤这个人物。小时看的神话中“黄帝炎帝大战蚩尤”，炎黄子孙的道理说了千年，所以理所当然以胜败判断一个人的好坏。小时候的善与恶的标准是多么简单啊。再次就是桐华多次强调了蚩尤不帅嘛，所以更偏爱故事中的少昊。白衣胜雪，有勇有谋。无论怎样来看，他都是男友与老公的典范。照星座理论看来，蚩尤定是白羊狮子射手那样火象星座的男子，有冲动的个性与执着的爱恨。他对阿珩是一种爱到骨子的喜欢。或许是因为曾是野兽，自然世界中的万物孕育了他，使他不拘于礼法，简单执着追求这他所在意的，他的族人

，他的师父，他心爱的女子。喜欢青阳与昌意，大概是独生子女的尴尬处境有关。从来都很羡慕父母那一辈的人，在那个货物奇缺的岁月，却因为有着哥哥姐姐们的陪伴而熠熠生辉。我的妈妈恰是家中最小的女儿，时至今日，我的舅舅们都对这个小妹妹格外照顾，使得我有些嫉妒，时常在想要是有个哥哥就好了。说到母亲，我突然想起书中阿珩的母亲对她的任性与出走都以宽广的胸襟包容着。那句“我要你拥有八荒六合的所有自由”，更是看得我内心澎湃。关于阿珩与蚩尤后面的那段爱情纠葛，那时躺在床上抱着看得纠结。老是发出“你们不要这样子”的声音，惹得寝室的姑娘们颇有想打我的冲动。说也幸运，我周围的姑娘们喜欢桐华的不少，我们常常讨论她笔下的故事与那些男女主角与故事，算是美事一桩啊。我一直对爱情有种敬而远之的心情，并不是受过什么伤。只是觉得累人。爱情太过脆弱，彼此之间的不信任，偶然出现的第三人，都太容易葬送爱情的前路。对于下部，依然很期待。这点来讲，桐华是成功的，她并不拘泥于故事的悲剧或者喜剧。这样才让我们有更大的期待。还是可以从神话故事中找到些许痕迹，比如“黄帝战炎帝”，再比如“黄帝大败蚩尤”。回到开篇提到的那段话，桐华的故事依旧惹人流连。可是因为心境的不同，我已经不复当年不忍再读的心绪了，想读而不敢读，确实是个让人难堪的境界。也许对于一个故事来说，最好的结局是能让人一直有想让人有读下去的欲望。不知道桐华还可以写多少年，也不知道还会看她的文字多少年。我只希望我能陪她再多走一点，再看着她故事中的人更幸福一点。诚心希望，阿珩蚩尤，三月桃花，两人一马，明日天涯。

12、排第一的当然是他自己，但这个自我包含了两层，一层是小我，是个人的追求可以实现，抱负可以得到施展，掌握生杀大权，不用再担惊受怕。另一层是大我，就是少昊常常用来鼓励自己的那千盏星灯，也就是保家卫国，成为一个强大的王者，守护他的子民。有人说少昊的冷酷无情是受地位所限，形势所逼，个人觉得外因始终只是条件，一个人的选择最终还是内因在主导——这在后来的《长相思》里得到了印证，少昊对小夭说，他用平生所有换了他想要的，虽有遗憾，但不后悔。人生有很多无奈，谁没有遗憾，能做到不悔，是因为明白什么是心中最重，甘愿为之付出代价。当然谁都希望最好什么都不要牺牲，什么都得到，但人生从不完美，现实本就残忍，所谓最重，恰恰是在必须有所牺牲时比较出来的。唯一能挑战少昊心中最重的是青阳。但少昊很幸运，因为青阳的意外死亡，他不必再直接面对这个一生中最令他揪心的抉择。他曾经无数次想像过与青阳沙场相见一决生死的场景，这是他一生最大的恐惧与痛苦，他甚至强装潇洒对青阳说过：如果我死了，你就把我的骨头泡在酒坛子里，如果你死了，我就把你的白骨做成王座，好提醒自己日日不得安心松懈。青阳在少昊心中的地位，书里很多地方都有体现，比如少昊闯灭魔阵时，进入生境时遭遇极寒，此境意在拷问：你心头是否有能支撑你走过人生寒冷的温暖？对蚩尤来说，这缕温暖当然是阿珩，他行于冰天雪地间时始终觉得心缺失了一角，他必须寻回，这一角当然就是他的阿珩。而支撑少昊走出生境的是青阳在极北之地为他守候的那盏灯那壶酒，这个情节刚好跟少昊与阿珩初相遇时在星空下把酒言欢彻夜长谈时讲的那个故事相印证，少昊在那个故事里说，他走在极北之地时曾与一个猎人一起在篝火边饮酒，那晚的酒很劣质，但不知为何，后来有人问起他此生喝过最好的酒是什么，他总会想起那晚的酒。进入幻境时就更明显了，蚩尤的心魔是自卑与怀疑，他在幻境里看到的是阿珩的欺骗与背叛，但彼时阿珩已经用自己的死亡教会了蚩尤爱与信任，所以蚩尤最终战胜了心魔，选择了相信。而少昊在幻境里看到的是与青阳的生死对决，而令他最心惊的是，直到幻境消失时，他也不知道自己刺向少昊的那一剑到底落下了没有。还有少昊与阿珩分析神农与轩辕的战局，发现黄帝要杀的是榆罔，两人同时心惊，一起赶赴战场，生怕晚一步，“就会失去此生此世心中最不想失去的东西。”对阿珩而言，这个东西当然是蚩尤，而对少昊而言，是青阳。这在书中有写，原文是：“少昊看到“黄帝”，阿珩看到蚩尤，都松了一口气，他还在！”...话至此，不必再多言，明白的自然已明白，不明白的或是不想明白。另外，还想说一句，虽然少昊在书中的设定是男二，是蚩尤最大的情敌，但他的威胁都是外在的，是地位，修养，才貌，风华，名望，身份，他对阿珩的感情，根本无法与蚩尤匹敌，完全不是一个量级，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似乎又不算真正意义上的男二。少昊党的童鞋总爱拿那些小细节说事，比如袖中藏着的那壶椰酒，心中藏着的那点隐痛，脸上藏着的那点落寞...还有给蚩尤的那封血书之类的，在此想引用昌意的话作为回答：“他们这种人的好看似面面俱到，细致体贴，其实都只不过是些无关紧要的事情，等真正牵涉到自身利益时，一个比一个绝情。”

13、桐华姐姐病了，这几天很多事情就是编编我来搞哈~群捏大家样书终于出来了，泪流满面，编辑部的书根本不够抢的。我唯一的一本也差点被抢走了，你们的美女罗岚姐姐（桐华姐姐的编辑之一哦）想要看，我说，你想看？求我呀，要不介绍个漂亮小妹妹和我约会也成啊。结果，被华丽丽的KO

《曾许诺》

了所以现在满头包的还要发帖子，呜呜，我好命苦啊。碎碎念结束了，大家想在第一时间看到《曾许诺》么，现在有个好办法哈。我们在人人网上面为桐华姐姐开通了公共主页（这个和以前的账号不一样哈，功能更多，而且有了人人网最官方的支持哦~）免费地址：<http://page.renren.com/600558245>同时最重要的是我们和人人网开通了抢吧活动，大家可以登陆自己的人人网账号，然后在下面我给出的页面之中点击就可以参与抢《曾许诺》了哦，每天两次机会！其实你可以注册马甲刷的，别说我是告诉你们的哦，嗷嗷~抢吧地址：<http://qiangba.renren.com/qiangba/x3>大家快来吧！！！！！！！！这是现在最快的，马上就能有机会免费拿到《曾许诺》的大好机会哦！~~~~~

14、哦也罗依哟请将我的眼剜去让我血溅你衣似枝头桃花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哦也罗依哟请将我的心掏去让我血漫荒野似山上桃花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这是蚩尤对阿珩的表白，也是对自己爱的宣誓。可是，这样的浓烈的爱里却没有半点信任，要么就是完完全全的爱，要么就是铺天盖地的恨，蚩尤的感情是爱里夹杂着恨，恨里却又剔不走爱，这样的大喜大怒，大爱大悲，根本就不为王室贵族们所容，他们讲究的是喜怒不形于色，讲究的是风度涵养，说话行事中只有谦和，软刀子藏在舌头后的，谋算人心的是要在自己心里揣测的。这样的蚩尤当然是被视为异类的。蚩尤虽然藐视贵族们的虚伪自私，又为自己曾是兽王的身份不平，既骄傲于天地之间自己的无拘无束，却又向往人间那温暖的亲情。对于他，炎帝就像父亲一样，虽有下毒在先，但随即释然。他只是一个渴望很多爱的孩童，对于突来的幸福却又总带着怀疑，担心爱的不纯粹，不牢固。所以，在阿珩与少昊成亲当日时，当他穿着阿珩为他作的红衣要少昊手里抢回阿珩时，却因为阿珩的话而止步退缩，继而怀恨猜忌。他只是不懂礼教的野人，与少昊相比，他只是鱼目，而少昊则是珍珠。阿珩贵为王姬，又怎么可能下嫁给一个没有门阀权势的粗野之人？相爱的人没有了心灵相通的信任，那爱就如沙砾上的塔楼，即使再雄伟壮阔，精工雕刻，又怎经得起雨打风吹？根基不牢固，哗啦啦一下就塌啦.....他的爱，所凭借的只是那一份孤勇，有了那一点猜忌、怯懦，这爱也就半分不存，转化为恨。而他这些年生存下来的更是凭借了那野兽般的狡诈多疑和凶残，这是与生俱来的本能，是多年来赖以生存的本能，又怎么会因为对阿珩的爱就忘记呢？他不懂阿珩，阿珩不像其他的贵族有门第之间，也不像其他的女子斤斤计较自己的得失，阿珩向往心灵的自由，在心性上和他是同一种人，天不能拘，地不能束。也许是受过良好的教育，阿珩比他多了一份慈悲，多了一份对美好的执着信任。他与阿珩其实并不适合，距离太远，无法接近。这个男人是她克服重重困难，小心翼翼地把一颗心交付的人，是她不惜和命运抗争，努力要在一起的人，是她以为无论是死、无论荣辱、无论祸福，都会信她、爱她、护她，和她不离不弃的人。所以，若易地而处，阿珩会相信他，而他却对阿珩没有信任。既不守诺，何必许诺；既无信任，何必相爱？相爱的人若缺少了那一点灵犀相通，便是真真正正的冤家了。从今而后，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殇，这个字眼注定了一切都会化为灰烬泡影，留下遗恨重重。这，注定又是一个遗天恨海，天可补，海难填

15、（长3还没出时的旧评一篇。）（剧透，慎入）我迟迟不动笔写他，只是因为，我想看到长相思的结局。可是，现在我忽然有些不敢，不敢期待他和阿珩的再一次相见，不敢去想小天终于知道他不是自己的生父的场面，也不敢想象在颢顼一统大荒的必然趋势下，身为高辛俊帝，他又该怎样收场。所以，我草率动笔，好似不知道结局，高辛少昊就依然是那个玉山之上白衣翩翩的少年。初见时，他一身白衣，翩然而至，惊散了漫天的山水风华。那该是怎样的男子，从始至终只是一袭素净的白衣，却有不染纤尘的出尘之色。那又该是怎样的一抹白啊，是皓如天上雪，还是皎若云间月呢？我忽然想起那首“天姿灵秀，意气舒高洁”。如此浩气清英，让人不免失了神，心想这样的男子所求应该是松间一弯月，而不是殿前金玉身。然而随着故事的发展，我才渐渐地明白，他人生那些黑暗的时刻，多么孤独无助，那一簇亮白，或许只是他自欺欺人选择的光明的所在吧。我喜欢那个月夜下，和阿珩论酒谈心的少昊，就像江湖岸畔绿柳荫里偶然相逢的不羁侠客，可饮酒可谈笑可生死相酬。曾经有一些瞬间，让我有一刹那的恍然失神，比如他在接受群臣朝贺的时候偷偷藏下一瓶酒给阿珩，比如他发现了云桑私会诺奈对她说“你是阿珩的朋友，也就是我的朋友”，再比如他在阿珩死后与青阳喝酒谈心弹琴舞剑的时候，我会似乎觉得那个少年又回来了。可是朝阳里他更像金玉辇道上走过的孤独王者，有隐忍又冷漠又喜怒不显。我本想，我应该爱蚩尤那般无拘无束无牵无挂的人儿，他活得肆意活得热烈活得坦荡活得随心所欲甚至为所欲为，可是现实的人哪个能没有羁绊，所以当蚩尤渐渐有了凡人的心思，懂得为阿珩考虑的时候，我才真正有些喜欢他。可是少昊是多么的令人心疼啊，有些人指责他毒害父亲，逼迫手足的残忍做法，可是谁能理解他幼年失去了母亲，又屡遭父亲猜忌的心情？他本来也

应该拥有和青阳一样，令人嫉妒不解的灿烂笑容啊，可是他什么都没有，没有可以依靠的嫫祖，没有可以信任的兄弟姐妹，就连将他一手带大的奶娘，也想害他。如果他稍有妥协稍有退让，那么不只是他自己，高辛的百姓也难逃大难。少昊的可悲，不过是他拥有超越他人的清醒和智慧吧。幸好还有青阳，那个随着他的琴声行气如虹的剑舞的蓝衫男子，他热情爽朗的笑容，是他生命中屈指可数的温暖和光芒，青阳扬起的漫天风雪，也不过为了成就他们的一场豪饮。我看到，青阳死了，阿珩也离开了他，高辛的万家灯火安全了，可是他心目中的最后一点光亮却熄灭了，从此沉琴绝酒，只因无人再懂。其实少昊何尝没有深情，只是我觉得阿珩从来没有真正理解过少昊的处境，她不懂少昊曾经悄悄避开群臣只为和她共品一瓶好酒，在发现她和蚩尤一起离开的时候还为他们悄悄掩上了窗户；她不懂他为什么以俊帝之尊却拒不纳妃，她以为他可以为君临天下不择手段，可是连纳妃笼络部落这么简单的事情他都不愿意做，甚至她离开后的几百年，他为她空悬后位，整个后宫只有一个和她一模一样的静安王妃；她不懂得他不救昌意时他和她一样的伤心无奈，他多么的想答应她的请求，可是他不只是少昊，他还是整个高辛的国主，她也不会懂得，他模仿她的字迹向蚩尤求救，这明明就是扯断阿珩和自己唯一的联系将她推给蚩尤，可是他还是做了，因为他的身份做不到的事情，他希望有人可以完成；她不会懂得他明明知道小天的身世，却还给她父亲般的关爱，他给她高辛的姓氏，给她高辛王姬的尊荣，这在礼仪严明的高辛，对于一个国主，其实是怎样的奇耻大辱啊；阿珩不会懂得，他放下整个高辛国自称“子臣”来帮助轩辕打神农，她却对他冷言冷语，极力逃离；她不会懂得，他也曾冒死进灭魔阵只为救她重生，他也曾希望和她一生一世，一人一心，可惜她的眼中那片火红闪耀，不曾注意到点点白光。他有很多机会来破坏阿珩和蚩尤，可是他都没有，他也有很多理由放弃保护颛顼，放弃抚养小夭，可是他尽心尽力地做一个好父亲，好师傅。曾许诺的最后，他安然沉静地守护着高辛河流中的每一盏灯光，他依旧白衣临风，飘逸风扬，可是略显瘦削的身影背后，是江山如画的铁血激昂，却也是不归的寂寞。再见他时，是长相思中，那个不怒自威的俊帝，也是那个慈爱有加的父亲，年华老去，他不复当年温润如玉的儒雅风流，两泓明波静川里的云树少鹜逍遥，烟霞箫鼓的散漫，翠羽红袖的温柔似乎已经云烟俱尽，只剩北地万仞山高山孤冷伫立，寒肃苍沉。谁还记得他有过那样一个名震大荒却温和粲然的名字，谁还能轻声唤他一声少昊，陪他纵声大笑，谁还会再惊叹，世间竟然有如此男子能兼具山水丰神。可是为什么，我还是被长相思中那句简单至极的描述触动到心里某处最柔软的角落，似乎还带着一些温暖却略带伤感的久远记忆，她说，“俊帝吃的不多，也不饮酒，仪态端正，举止完美”。

16、以前不知道啥叫虐心，看完这本书这个难受唉。哭了好几次。看到昌卜决然赴死时掉泪，看到诺奈和云桑身隔两地同生共死时掉泪，看到阿珩想与蚩尤一起赴死但为了小夭不得不独活掉泪……哎呀，怎么看的结局这么难受啊。蚩尤这个角色真的让人不得不爱，活得潇洒，爱的专一。阿珩这个角色让人又爱又恨，为了爱情要牺牲家国，为了家国要牺牲爱情，真是难两全，实在是太悲情了，幸而她的一生中也有着最大的幸福——爱上了蚩尤，拥有了回忆。其实死不是最难的，是想死而不得不独活。还要面对着自己最想保护的父亲的背叛和爱人的离开。黄帝为了梦想中的天下就牺牲了爱人，牺牲了发妻，牺牲了儿女，即使得到了天下，也是很可怜的吧？少昊也是一个可怜人，明明爱着阿珩，每次靠近时自己又推远了，真是让人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啊。还有可怜的青阳，牺牲了自己的喜好，为了父亲，最终替父受过也没有得到黄帝的原谅……那个原本无心却会心痛的茱萸……没有坏人，只有为了保护自己想保护的人不得不去做不想做的事情，而每个人的结局，都是那么让人心痛和难受。虐心啊虐心……

17、爱情的许诺永远最美丽但当曾许诺的不能做到的时候那么一切美好就会变得狰狞期待曾许诺的下一部 殇桐华说四月上 等很久了有点迫不及待了希望是he的结局蚩尤一定要和阿珩在一起呀呀呀

18、"寥寥几笔，道尽一往情深。。上古风烟…"有些作者只要是他写的都有可看之处…先抛开故事情节，单是文笔就足以打动自己…上古时代，三大神族逐鹿天下，蚩尤和阿珩分属两大阵营，即便相恋也只能一次又一次的做出艰难的选择，早已没了对错之分，怎样选都只是更错…"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日出之地汤谷、万水之眼归墟、日落之地虞渊..烈阳、还有那只小狐狸…哎，写不出来了，要上课了，看的时候万般感慨，尤其是最后太伤感了..山海经中寥寥几笔的叙述也能被桐华扩展得如此荡气回肠，情义两难全。。。希望有一天能再看一遍…

19、这页小说的主线，重心，从曾许诺到曾许诺殇，慢慢的偏移到轩辕家族中各人的命运中去，而改变这些人命运的那个人是黄帝。小说中的黄帝谋算之深心机之厚，真正孤家寡人，令人讨厌。从他第一次利用自己牺牲感情开始，在这条道路上，他是越走越远，害死了一个又一个人，但是值得庆幸的

是，他没有手软。因为没有这谋算到底一路贯彻的绝心，他又如何成就一方霸主，进而一统中原。这让我猛然想到当年明月对朱元璋人物性格的品评——要么不做，要么做绝。是啊，这才是一个帝王该有的雷霆手段。是以，我懂得了他，默然了。

20、读言情小说很多年了，一直很排斥现代言情小说，所以读的都是古代言情小说，从秦朝时期到清朝，再到近代的文化大革命。读的有点乏味了。很久没有写书评了。那天晚上，无意搜到桐华的这本《曾许诺》，大概看了一下简介，是说的远古时代的，没看过，觉得挺新奇的，当快要看到三分之二的时候，觉得有点看不下去了，我觉得这本小说是将穿越小说的故事换上了上古时代的背景，不过，最后，我还是勉强看完了。那时差不多一点多钟了，我想这也许是我看的最后一本古代言情小说了吧。是该换换口味了。

21、我喜欢这三个略带忧伤的文字。尽管我知道任何一个包含了情爱深意和对美好充满无限憧憬的词语一旦被冠以曾字，便都具备了“曾经沧海难为水”与“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怨艾。但是我依然固执地喜欢，或者说我喜欢它们带给我的一种关于两性、关于爱情、关于厮守不被祝福不得善终的某种想象，又或者它们能引领着我恰如其分地去体验那些属于别人的残缺与凄美，而于我却毫发无伤。《曾许诺》便是其中一种。它讲述的是一个遥远的上古时代的古老爱情故事，蚩尤和阿珩两个人在经历了万水千山之后从陌路到以心相许，然后再遭遇阿珩要忠实于一个人的责任而背弃爱情的凄离……千折百回，引人噙泪，感受蚩尤荒蛮的兽性被阿珩的爱一点点感召并摒弃的过程，如同看一场来自春天的喜雨，干涸的土地被一寸一寸润泽，这一切都让我相信由桃花树见证的生死情爱必定是一个值得祝福的动人的爱情故事，可是阿珩却因为彼时的责任与担当不得已让两个人的爱情之路戛然而止，于是也注定了这是一场被现实扼杀的爱情，短暂而永恒，恢弘而悲情。但这丝毫也不会掩盖诺言的美丽，因为这美丽已然在男女主人公的心中生根发芽，并结出了自己的果实，这果实必定要在未来的只属于他们彼此的每一个牵念彼此日子里生动，直到永远……历史上，为了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不能舍弃的责任而背负了国家大义自我牺牲的女子有很多，最著名的当属唐朝宗室女文成公主为了政治目的下嫁藏王松赞干布为妻的那段历史，所幸，文成公主与松赞干布一见钟情，两人感情甚好并被传为佳话。可是如果他二人不能一见钟情，或是在和亲前文成公主已经心有所属呢，那结果可能就另当别论了吧！相信若真是那样，说她是阿珩的翻版也不为过吧。阿珩就这么走了，这个柔弱的手无缚鸡之力的纤纤女子，带着她的全部使命，带着她背负的背弃承诺的诅咒，决绝地踏上了陌路，从此与相爱的人天各一方……这是一个读来令人噙泪的故事。这又是一个无论从文字形式还是内容实质都具有强大吸引力和震撼力的小说文本，它让我相信文字的力量与爱的力量，它让我相信天长地久与曾经拥有都是爱的最为完美。

22、天若有情从《大漠谣》的霍去病，到《云中歌》的刘弗陵，再到《步步惊心》的胤禛……桐华写人，总能把史书中一个个生硬又模糊的背影，描摹得生动如在眼前。上古传说中的神族，比之夏商周以来各朝代的真实人物更为飘渺，然而，在《曾许诺》中，青衣灵动的阿珩，红衣耀眼的蚩尤，白衣翩翩的少昊……仿佛从上古画卷中，带着鲜活的气息，迎面向我们走来。从《大漠谣》中卫氏与李妍的争斗，到《云中歌》里刘询的野心，再到《步步惊心》中的九子夺嫡……桐华写宫斗，仿佛从字里行间都能溢出血来。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曾许诺》中，有三大神族内部的争权夺利，更有鼎足三分逐鹿天下的战争。一页页翻过去，哪怕是最温软的情话当中，都弥漫着散不去的硝烟。从《大漠谣》的霍去病与孟九，到《云中歌》的孟珏与刘弗陵，再到《步步惊心》的四阿哥与八阿哥，甚至《被时光掩埋的秘密》中的陆励成与宋翊，《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中的张骏与小波……桐华写情，总是徘徊在火与冰之间无从取舍的女子，犹如在张爱玲笔下，纠结于红玫瑰与白玫瑰的男人。《曾许诺》中，阿珩又遇到红衣的蚩尤与白衣的少昊。他们的爱憎，一个是红衣的炽热，一个是白衣的淡然。虽是惯常的桐华风格，然而围绕着一个又一个的诺言，《曾许诺》毕竟讲述了与以往不同的故事。蚩尤与阿珩约定，每年四月，九黎的桃花树下，不见不散；嫫祖与炎帝、阿湄约定“要永远在一起，永远像现在一样快乐”；榆罔在炎帝面前向蚩尤许诺终身相信他、永不猜忌他，而蚩尤亦许诺会终身辅佐榆罔；阿珩与少昊约定，只做盟友不做夫妻、待少昊成为俊帝之后任她自由选择去留。后来，阿珩在桃花树下从天亮等到天黑，又从天黑等到天亮，一直等到昏倒，但是蚩尤却始终没有出现。后来，炎帝的曲子还没吹完，阿湄的舞还没跳完，提出约定的嫫祖却离开了，因为她要去找那个光华耀眼的少年。……这一个又一个的承诺，随时光流逝，有多少成真，又有多少空留感慨？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也许，《曾许诺》原是为了写一首爱的颂歌，只是此番，我却看到了不逊于男女之爱、比以往更广博的情。当榆罔在父亲临终的榻前因自己不争气而感到羞愧，炎帝却告诉他，他

的母亲对他的期望本就是这样的——“不要他神力高强，也不要他优秀出众，只希望他温和善良，一辈子平平安安”。这世间有太多的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父母将自己无法实现的梦想压到子女的头顶，但这世间，有更多的父母，对子女唯一的期待，不过是一生平安而已。当玉山囚禁归来、终于明白母亲有多寂寞的阿珩想要留在朝云峰陪伴母亲，嫫祖却要她下山去，趁着年轻大笑大哭、胡作非为。“你现在不明白，等你将来做了母亲就会明白，只要你们过得好，我就很好。”当困在火阵中的昌意拼死护住青阳，连困住他们的祝融等人都要心惊，王族内竟有这样的手足之情。同样出身王族的少昊与宴龙，在你死我活的王位之争中，只怕早已忘记，他们本是血浓于水的亲人。那些，是父爱，是母爱，是手足之爱，是血脉相连的亲情。当阿珩坠入虞渊，烈阳用嘴叼着逍遥，因为太过用力而嘴中流血，而当阿珩被虞渊吞没，“烈阳悲鸣着，一头冲进虞渊”；当蚩尤努力拉住坠入虞渊的阿珩，“逍遥一边本能地对生充满渴望，一边却无法舍弃似父似友的蚩尤”，宁死也不肯松开蚩尤；当阿獬眼看着阿珩与烈阳坠入虞渊却一动也不能动，绝望地哭到泪水变成血水，血水染红黄土……那些，是我不知道怎样去命名的一种情，但是我相信你会明白。我们常常说，人非草木孰能无情，然而这世上有情的，又岂止是人？关于那些爱情，阿珩与蚩尤，云桑与诺奈……一句一伤、各有各痛，最打动我的，却是轻描淡写一笔带过的，炎帝与听訞的爱情。嫫祖离开的时候问炎帝“可有喜欢的姑娘，可有想永远在一起的人”，对他说，“你若喜欢她就该告诉她，你难道不怕她会嫁给别人吗？”于是他就慌了，都来不及和阿湄告别就匆匆赶回河边去找那个卖花的姑娘。他站在河边，找不到她，失魂落魄。而她站在他的身后，含泪看着他，鬓边为他簪着蓝色的离花——“你二十年都未出现，我以为你出事了。”其实他们从来都只是隔河相望，一句话都不曾说过，但是她等了他二十年。这世界上有那么多的擦肩而过，我们常常归咎于命运。然而，倘或我们再执着一点呢？其实命运本是自欺欺人的说法。只是，所有的爱情，在征伐天下的浩大战争面前，都显得如此渺小。阿珩为了亲人嫁给少昊，云桑在最痛苦的时候却仍要在诺奈面前装作若无其事，听訞因替炎帝延续子嗣而早亡……那些无能为力的爱情，便是命运。若无命运，蚩尤又怎会亲手逼死深爱的阿珩？等待终结篇。也许阿珩会回来，也许不会。但那时我们就会知道，这世上究竟是否有命运一说。

23、看了开头虽不吸引我，可是觉得桐华的思路不错，国外的希腊神话什么的被一而再再而三的改编，引用，我们熟知希腊神话却对自己的山海经等人物都不熟。桐华用电影的语言来描写，可是这书拍成电视的难度比较大，一旦能拍出来，要么极限垃圾，要么就像魔戒一样的精典，目前国人没那水平和修为拍这精典。书看到后来觉得闹腾了，该死不死的“黄帝”，太闹腾了，到后来都不耐烦看这些坏角色了。人物太多，记性不好，看的乱。虐吧，虐的变态了要。感人么？第一部结尾时我哭了，第二部结尾时就麻木了。

24、西风下，古道旁，青衣女子笑靥如花，带着野草般蓬勃的生命力，巧笑嫣然：“我叫西陵珩，山野粗人，不必多礼，叫我阿珩就好了。”男子心潮澎湃却装作面色平静，略带僵硬地回了一句，“我叫蚩尤”。或者在更久以前。他狼狈不堪地躲避着追兵，风尘仆仆，混沌未开，春尚未来，青衫少女从山涧外走来，一手提着绣鞋，一手提着裙裾，垫着脚尖，轻盈而空灵，竟是一尘不染的样子。他远远地长啸，她嬉笑着拍水相合。她还是那个遨游天地、随心所欲的西陵珩，他还是初晓人事，心思直接，胡闹着追在她后面叫着“好媳妇儿”的蚩尤。彼时青杏尚小，枝叶初新，花苞还带着露珠安稳的挂于枝头，有跋涉万里的风悄然滑过，花苞轻颤间，似有暗香袭来。在最初的那一刹那里，谁能够预见未来种种呢？谁又能够拨开命运的重重迷雾，看透兜兜转转之后的沧海桑田？即使等到很久很久之后，我们小心翼翼的掀开光阴的帘子望过去，那里仍是一片生机盎然的景象，即使未有花开、不见枝柔；然她单纯幼稚，他懵懂简单，我们叹息着、羡慕着、唏嘘着，流着泪，忍不住任笑容偷偷爬上嘴角。你说，世间有没有那么一张弓，无论你何时何地，只要念着心上人的名字拉满，它就能将你带到她身边？你说，世间有没有那么一个人，即使隔了千山万水，只言片语就能温暖你的生活，想到就会想要微笑，不知不觉间就已沉沦？他于世间走山高水又远，却在每一处风景里看到她的影子，她于玉山看花开花又落，却在每一个黄昏期盼青鸟音讯，“经丘商，桃花灼灼，烂漫两岸，有女浆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似乎都是这些稀松平常的句子，琐碎的生活，烟火红尘里不见得要多浪漫，但就是这么，刻骨的温暖。她十六年养成桃花蚕，五年纺纱，三年织布，一年裁衣，二十五年做了一件战袍，送去却什么也不说，似乎她料定了他会知道。时光呼啸而过，这书信不断，织衣纺纱，似乎六十年，也并不见得多么难熬。你说，世间有没有那么一张弓，无论你何时何地，只要念着心上人的名字拉满，它就能将你带到她身边？你说，世间有没有那么一个人，即使隔了千山万水，只言片语就能温暖你的生活，想到就会想要微笑，不知不觉间就已沉沦？他于世间走山高水又远，却在每一处风景里看

到她的影子，她于玉山看花开花又落，却在每一个黄昏期盼青鸟音讯，“经丘商，桃花灼灼，烂漫两岸，有女浆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似乎都是这些稀松平常的句子，琐碎的生活，烟火红尘里不见得有多浪漫，但就是这么，刻骨的温暖。她十六年养成桃花蚕，五年纺纱，三年织布，一年裁衣，二十五年做了一件战袍，送去却什么也不说，似乎她料定了他会知道。时光呼啸而过，这书信不断，织衣纺纱，似乎六十年，也并不见得多么难熬。年少时渴望爱情，幻想婚姻，似乎总是隔着水晶帘的迎风蔷薇，极尽艳丽，魅惑不已。待后来走到近处，才晓得红蕊外都有坚硬的刺包裹着，一个不小心就鲜血淋漓。更多时候，我们不得不屈服于强大的命运。她披了大红嫁衣，走向另一个人的身边，似乎每走一步，都在与幸福做着告别，即将奔赴的，是我们脱不开的命运。她终于不再是那个纵横山水，张狂任性的西陵珩，而是背负轩辕一族命运的王姬轩辕妤。她也学会那些复杂的阴谋，学会防备算计，学会带上厚重的面具。这个姑娘，她在拼尽全力的想要给予其他人幸福，以自己的幸福为代价，哪怕自己遍体鳞伤血丝淋漓。总以为爱一个人，就应该为他不顾一切，九死不悔，可这世上总有太多无形的羁绊扣住我们，想要飞翔的时候，才发现有粗大的链子绑住轻盈的身体，链子上附着家国民族亲人殷切的目光。那样沉重深重的目光能让每一个人低下头来伏在尘土里，有谁能够不顾一切的幸福飞翔？不是不爱你，不是不够爱，只是我们都不是那么自私的人，学不来不管不顾的自己幸福。一辈子的时间有多长？够不够我们重新来过，够不够我们修复创伤，够不够我们如花绽放？月下花影绰绰，有风过，伴花落。梦中又见旧影，盈泪默，承一诺。你见过漫山遍野燃烧的桃花林么？粉嫩桃红得弥漫整个天际，仿若只是远远地看着，就会被它轻易点燃。九黎那片桃花林，似乎承载了阿珩的一生：最无望的等待、最刻骨的相思，最甜蜜的缠绵，生死相随的诺言，风铃叮当里的温暖，静好的无数个瞬间。她此生最热烈的时候，是桃林里唱一句“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红晕染颊，刻骨甜蜜。她此生最绝望的时候，是手指刻画着心伤，在等待里将心熬成一壶烈酒，希望苍老，诺言成灰。她此生最安乐的时候，是依偎着他听流年消逝的声音，风铃清响，奏起世间唯一的曲子，岁月静好，恍然一梦。风乍起，惹乱红无数，有谁的呢喃随风而来，惊红尘万丈梦。若每一株桃树都能像玉山上那株一样，该有多好，那样就可以花开千年而不败，缤纷的永远缤纷，绚烂的永远绚烂。就让那夕阳温暖的挂于枝头，余辉还依稀朦胧，映红姑娘的脸庞；就让那歌声柔软的响彻天空，云朵还如旧安然，幻化梦中的天堂。就让这流年一直安稳，桃花树下，淌过千年。一夜温存之后，他们立于生死的对立面。她身后是轩辕一族百万将士，是母亲、哥哥殷切目光，他身后是神农广袤的土地，是他想要守护的子民，这中间，似乎只有那么一刻，容得下他们生死相随的爱情。那一刻她仰着头大声宣告，“我已经喜欢蚩尤好几百年了”，是爽朗坚贞的调子，不容置疑的语气，三分哀伤七分骄傲；那一刻他放肆大笑，“不管她是怎样，只要是她，我都喜欢”，是狂妄的不可一世的调子，欢喜自豪的语气，七分骄傲三分狂傲。而其实，他们这一生，他们这一场爱恋，也只于天下人面前，得了这么一刻而已。其他的时候，都是对立着，从身份到行为。没有人会了解，这洪荒原野上征战多年的对垒阵营里，两位主帅的灵魂，时时连在一起。这爱情有多哀伤，就有多甜蜜；有多蚀骨，就有多绝望。那是旁人无法理解的世界，我们仅仅趴在窗外窥得一角景色，已是终身难忘。他曾经娇俏可爱的阿珩，变为后来的西陵妤，不能靠近，失去记忆，神不神，魔不魔，妖不妖，人不人。漫天桃花里他化为那颗心，窝于她的胸口，如以前每一次一样，即使全世界都离你而去，我也依旧在你最贴心的位置，温暖依旧。换君心，与我心，始知相忆深。从此后纵山河憔悴，雾岚如暉，又有何妨？此去经年，跳花节依旧热闹，祭台洁白，竹楼青翠，蔷薇娇艳，桃花灼灼，应该也有蔓草悄悄掩盖住那口青石井台，一如光阴如沙，悄悄掩埋那些鲜活的生命、悲戚的故事。只有桃花谢了又开，每年都是那么绚烂地燃烧着，仿佛要诉说光阴里的故事即使不能成就生死相随的童话，也有经年不衰的传说，爱，就爱着，生或死，从未断绝。

25、我曾问过朋友，你会和你现在男朋友说这句话么？她不加思考的告诉我不会。那一刻，我庆幸自己现在没有男朋友。但也为朋友感到可惜，恋爱的时候都不能找到那个让自己爱到疯狂的人。之前有看过桐华的大漠谣和步步惊心。很喜欢他的笔法也喜欢他的措辞。而在这本书里我了解了好多古代传说和山海经里面的一些记载，所以这个书评按两部分：山海经知识总结+情节理解概括山海经知识总结：1. 盘古大帝的三位情同兄妹的属下：建立华胥国的华胥氏，中原神农氏 东方高辛氏2. 东方高辛氏驻守日出之地汤谷和万泉之眼归墟3. 三足鼎立：中原炎帝神农族，以仁治国；东南舜帝高辛族以礼治国；西北黄帝轩辕族依法治国4. 九夷族在神农西南 称之为蛮夷之地，男子生而为奴 女子生而为婢；后因炎帝体恤，改为九黎5. 神农神兵：火神祝融；兽王蚩尤(红衣)；王姬云桑；义女沐槿；皇子榆罔；后土6. 高辛神兵：皇子少昊宴龙，诺奈7. 轩辕神兵：王妃西陵嫫(lei)嫫祖；王姬轩辕妤(ba)西陵

珩；皇子青阳，昌邑；若水族昌补（昌邑老婆）；三妃彤鱼氏；青阳贴身木头茱萸⁸。其他人物：大荒西边玉山西王母⁹。人物关系：1）云桑诺奈则情定玉山凸碧山凹晶池2）蚩尤无赖携手与西陵珩灭火博父国，蚩尤蟠桃宴巧得盘古弓，西陵珩为其替罪千年留守玉山，驻颜花嫩（如狐有翼）凤凰烈阳蚩尤信成为西陵珩昔日百年守候动力，无料阴差阳错西陵珩痛恨黄帝，大哥以保江山，高辛轩辕和亲。九黎桃花树下约今生。3）炎帝临终吐真言，铭记嫫祖西王母阿湄，传授医术伴落花而去4）洛书之争（河图洛书，兵家必争之宝，盘古大帝将整个大荒山川河流气候变化记载于此），蚩尤西陵再续前缘，无奈青阳偷派茱萸在其缠绵将书偷走，蚩尤被骗愤怒出招，青阳少昊却为大局愿意交换其妹，谁知祝融出手将西陵阿嫩推向虞渊，从此蚩尤不知所踪原本以为之前看胡歌的那个轩辕剑觉得好假。现在想想，古代发生的那些点点滴滴对生活在所谓的现代社会的我们简直就是无法想想。如果没有这些故事为什么人们却能代代相传，如果没有真实发生，为什么真的会有嫫祖养蚕的故事。假假真真真真假假，真希望自己也能够回到古代，问个究竟。除了这个，记忆最深的就是古代的那种一见钟情。不知道时向往还是抵触。总觉得在这个世界上不会再出现那种象蚩尤敢爱敢恨无所畏惧的真男人了。人活着都有些牵挂，不可能象神族也不可能象畜生。每个物种都有自己的遗憾之处。不过是多该看看山海经那些虽然也没有考证，但是让人感觉很真实的古代，那个年代，没有历史记载，剩下的是我们对仙境梦幻的向往和憧憬。

26、一如每次看过桐华的书后的心情，当然大漠谣是喜剧。像云中歌、被时光掩埋的秘密、、、都会让我郁郁一阵子，眉头会深锁。可是没有一次是像这次一样，我在寝室里唉声叹气了一个晚上。同时求室友赶紧看。因为我需要交流。我需要交流啊。哎哎哎哎。为什么要死。一直在看书的时候，我感觉大多感动的地方并不是爱情，而是亲情。直到最后，天知道我哭的有多心痛。以心换心麽！！甚至还没有听到小天叫自己一声“爹”就死去了。还没有好好的道别。桐大，求你，以后能不能写美好的结局。

27、看这本书的劲头，好象回到了念书的时候，废寝忘食，足以证明这书确实好看。诺言，也许只有在最纯真的远古时代神话世界里才能找到它一诺千金的份量，现在的社会现代的人都把它看轻了，不值一文。桃花树下的约定，是一段很美好很纯真的爱情。操控悲欢离合的不是命运，而是彼此的信任。

28、应该是在初一的时候第一次读这本书的终场，当时哭的稀里哗啦的，觉得这书怎么写的这么好啊QAQ，怎么这么虐啊。我向来最喜欢虐文和be就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是以一直把这本书挂在心上，总想着要把整部书看完。上初三了，在繁忙

29、我很喜欢读小说，特别是网络小说。大大的北京，漫长的地铁，小说陪伴着我打发了太多无聊的时间，也给了我许多的思考，我打算从今天开始，每看完一本小说，就写一篇读后感来纪念它。至于之前看过的，有心情的话也补上吧。《曾许诺》这本书我很早就注意到了，但是犹豫了很久很久都没有看。注意的原因是作者桐华，我在大学的时候就看过她的《步步惊心》，《大漠谣》和《云中歌》对我影响很深远。《曾许诺》是桐华后面的作品，也出来很久了。但是一直没去看是因为我从来不看神魔鬼怪的小说，觉得很真实。知道后来偶然间看了《三生三世，十里桃花》，才觉得这类文章也挺有意思的，只要文笔好，情节设置地好，其实什么题材都会很精彩！所以在又一次闹书荒的情况下，把《曾许诺》下载下来看了。但是这本书整体给我的感觉还是比较一般的，前面的部分情节很平淡，几乎几次看不下去，我一贯觉得最好的小说，是那种让我有一口气读完欲望的小说。但是看到最后两章，作者突然发力，情节跌宕起伏起来，结尾也挺动人心弦的。就像《步步惊心》，因为电视剧的缘故，这本书最火，但是当年我在看的时候，也是前面几乎要看不下去，到了最后快结尾几章才渐渐精彩。可能桐华就是很喜欢用长长的铺垫，再来展开激烈的情节吧。再说人物，女主角西陵珩几乎是桐华一贯喜欢的女主角典型。我们在太多作品上看到了西陵珩的影子，她出生名门望族，有爱她的母亲，有宠她的哥哥，父母兄弟都尽量给她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但是她的性子确实单纯，倔强，为了别人而活，顾忌这个顾忌那个，想要爱情，也想要维护父母兄弟，自己有多大本事搞不清楚，却时时刻刻准备牺牲自己，来成全别人，最终明明名门帝女，却弄得灰飞烟灭，生不如死，真不知道这样的女主角除了脑子有病，本事太差，还有什么可爱的地方？但是桐华里的女主角都是这样的，比如云中歌有木有？我欣赏的女孩，是《珠光宝气》里面Jessica那样的，懂得自己想要什么，懂得该如何追求，懂得自己能力不足，把自己照顾好，就是对家人最大的回报。其实Jessica有点极端，但是种田文里面女主角都是这样的，比如《知否》里面的明兰，比如《花开锦绣》里面的傅庭筠。这也是我为什么偏爱种田文的原因，明明女主角一开始手里握着一副烂牌，但硬硬有本事让自己过得好。如果女孩不

爱自己，试问又哪来的能量爱别人？但是男主蚩尤绝对是我欣赏的，也是整篇文章的一抹亮丽的色彩。他出身猛兽，不拘小节，机敏，智慧，野蛮，粗狂，很男人，也很有本事。但是他实在太有本事了，最后误会女主角，惩罚羞辱女主角，以致于被别人误伤致死。哎，这个结局有点像匪我思存的《兰烬》，两个人虽然相爱，但是如果你的命运可以被另一个人牢牢掌控，也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最后一点有点虐，不过也因为有点才让人觉得情节更为跌宕吧。这本书还有一本结局篇《曾许诺 殇》但是我看了简介就不想看了。情节更为离谱，最后大家一个两个都死掉了，西陵珩也变得人不人鬼不鬼，只有终极大BOSS黄帝留了下来。我觉得那个实在太虐了，不敢看了。虽然有种种不足，但是桐大的文笔依然是极好的。特别是几句诗词，还有那句“行经丘商，桃花灼灼，有女浣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每次读来都觉得唇齿留香，想把这些好句子用毛笔写下来，慢慢回味。言而总之，虽不完美，但不妨一看。

30、当所有人都在感叹阿珩和蚩尤、阿珩和少昊或者诺奈和云桑的时候，我却感动于那只白琅鸟的决绝。我在书外看着这出戏，同时也见证了这只自小就桀骜不驯的奇鸟的成长，它是白琅却由凤凰抚养长大，它不会凤鸣却想着要号令百鸟，它会凤凰玄火，所以阿珩叫它烈阳。从小她身边就只有阿珩和阿獬，它看似冷漠却是极重情意的。它和阿獬不同，阿獬像孩子般依赖阿珩，阿珩就像她的母亲，但是烈阳自负骄傲，总想着像个男子汉一般保护它们，一副不可一世的样子。想来曾经一度不喜欢这只张扬跋扈的鸟，然而就在它奋不顾身地追随阿珩一起消失在虞渊的那一刻原先的看法被泪水冲走了。我震惊，然后又是理解。烈阳，它本该是这样的。还记得有一次蚩尤中了炎帝的毒，阿珩为了救他，将毒引入自己体内，然后想着去找云桑求解药，走在半路扯了衣袖让烈阳传给云桑，烈阳临走前长啸一声，胁迫了百鸟将阿珩团团围住来保护它。那一刻也十分感动，烈阳本是只飞禽，不懂得人情冷暖，通了人性以后，竟然如此呵护备至，这样单纯的人性。《曾许诺》里收录了传说里各种各样的珍奇异兽，有时候我爱这些奇兽胜过书中的主角们。它们不是人，可它们通人性，是那种最单纯的人性，它们从来不会想太多，只觉得主人走了就该毫无顾忌地跟着，报恩啊什么的也永远是最重要的。敲字的时候，我看看趴在一边睡觉的“乐乐”，又想到了烈阳，当我遭遇伤害困境的时候，“乐乐”也一定会像书里的烈阳那样本能地去拼搏来保护我的吧。

31、最爱蚩尤，他的爱比孟珏更纯粹，比陵哥哥更狂热，比孟西漠更义无反顾，比小霍，呃，更霸道。怎么会有这样一个男人啊，冷漠狡诈却又偏偏为之倾心；自私多疑却偏偏为之心疼；目空一切却又偏偏为之狂热。大爱，桀骜不驯，张扬狂妄，不知恐惧为何物，狠狠爱狠狠痛，蚩尤。

32、很是心疼青阳，当阿珩笑眯眯地说：四哥是世上最好的哥哥。然后却笑容黯淡，声音低沉地说：“大哥和父王很像，都是以大局为重。”的时候。阿珩自由随性，善良勇敢；昌意性格温和，却又一心一意，真诚地护着自己的亲人和爱人。只有青阳，在他们三个里，在阿珩眼里，是尊敬着、害怕着、腹诽着的人。昌意会在阿珩被困玉山的时候，送来好吃好玩的东西，会连年争取参加蟠桃会，而青阳却未有只言片语，许是公事繁忙。昌意会在阿珩归来时，驻足朝云峰焦急等待，会陪她入山去猎鹿；而青阳却只会指责她没有长进，然后一脸淡淡就破灭了兄妹三人一聚的愿望。昌意会对阿珩说：不管你做什么，我都会选择帮你，谁叫你是我妹妹呢？而青阳只会拦着她，逼迫她，让她背起轩辕王姬的责任。昌意会对妻子许下一生一世一双人的誓言，而青阳对此举动却是脸色发青，眼神复杂。昌意会因青阳让阿珩去找河图洛书而跟他大吵，而青阳却利用她取得河图洛书。昌意会全力护兄也因此让自己身受重伤，而青阳却两下衡量，放弃了阿珩来换河图洛书。不论我看到什么，心里都有一个声音，不是这样的，青阳不是这样的。我看到少昊和昌意在阿珩误解青阳时的欲说还休，眼底余光；我看到青阳思虑远长，60年不管不问的心下是别有思量；我看到青阳为救阿珩而跟少昊打架身受重伤；我看到青阳因阿珩被罚而求黄帝开恩，有心无力时的醉卧街旁。我知道，许多年年，青阳一定不是现在的青阳。还好，还好，桐华大人给了我们机会去了解青阳的过往。而那些大白于我们的青阳的过往，只让我更感神伤。我从来不知青阳还有这样的一面：嘴里嚼着根青草，肩上扛着把破剑，他有着肆无忌惮、热情爽朗的灿烂笑容，他有着大摇大摆、得意洋洋的模样。青阳和少昊是兄弟：寂寞时饮酒打架，谈笑间生死相酬。青阳和云泽是兄弟：偏爱，宠爱，溺爱，他因云泽的得意与骄傲，让我脑海里全是他的恣意飞扬。可是，当嫫祖的地位岌岌可危，当嫫祖的性命危在旦夕，当云泽惨死，当父亲变成黄帝，青阳，再没有资格做青阳。脸上的笑容不再，心中的温暖不再，不敢相信别人，唯有将自己所有的过往封存，唯有将自己所有的弱点隐藏，唯有变得理智残酷严肃冰冷，才能守护他仅剩的亲人在身旁。能怎么样呢？还能怎么样呢？家国、天下、责任、权利……设计少昊时不是不负疚，强逼阿珩出嫁时不是不心痛，放弃阿珩换宝时不是不揪心，可是，能怎么样呢？还能怎么样呢？他不仅仅是

青阳，还是轩辕青阳。……期待着全文，不知道桐华大人会给青阳一个什么样的结局，未来，会不会，能有一个懂他的女子相伴身旁。但这个女子一定要坚强，一定要更有力量，不然，只会徒增了青阳的负担，他，已经太累了，也再经不起如此心伤。未来，会不会，阿珩也会满脸温情：大哥是世界上最好的哥哥。

33、耳畔放着玉置浩二的音乐，缓缓深情低沉而磁性的音乐，将我再次带入阿珩与蚩尤曾许诺的远古世界……桃花下的约定，生生世世，几番纠缠几番违约幸运的是2部看的是纸质版的，1主要是阿珩和蚩尤的两人世界，而第2部就不得不带入了家仇国恨，他们之间横亘着地那么多那么乱，相爱容易相守难……本书最后提到了历史（远古历史也是历史吧），都是人写的！成王败寇，历史是成王的历史，而败寇的光芒都被湮灭，他的爱恨情愁，也早已淹没在灰烬中，只有桃花沙沙时才有人记起，因为那是阿珩走过桃林，似风般声声呜咽，在心心唤着心上人……背景音乐：玉置浩二各种舒缓音乐

34、在翻开书之前，我一直在想：“曾许诺”许下的到底是什么样的诺言？以至于让它“一诺天下轻”，以至于让无数人心心念念着，那个曾经许下的诺言。曾经，那是曾经的诺言。那么，后来呢？后来怎样？他们的诺言是否践行？他们的爱恨又经历了怎样的浮沉？西陵珩，那是一个永远有着明媚笑容，笑声如铃的女子。故事开始之初，她一定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子吧。在父母兄长的纵容下，她可以暂时摆脱王族的重重束缚，自由自在地遨游与天地间，周游列国，踏遍万水千山，随心所欲做自己最想做的事情。总觉得这时候的阿珩和未成名时的少昊很像，一样不羁，一样向往着自由。直到她遇见蚩尤，那个动物般狡猾又天真的男子。小时候看神话故事，知道了炎黄二帝争夺天下，知道了涿鹿之战。那时候不知受哪本书的影响，对蚩尤的全部印象是一个青面獠牙，面目狰狞的妖怪。直到现在，才知道：那是“一个身形高大的男子懒懒而立，衣袍皴皱，头发披散，浑身上下都流露着满不在乎，一双眼睛却异常锋利”。自小被野兽养大的他有着野兽一样的残忍与狡猾，也有着野兽一样的天真与单纯。爱得浓烈，恨得纯粹。当他还不是蚩尤时，当他一步步被祝融追赶向死路时，那个山涧中惊鸿一瞥的女子，她的歌声与笑容便已经刻在了他的心里了吧。那样的笑声让他的整颗心也因此变得明亮了起来。所以在博父国，他死皮赖脸的跟着她，在知她死时一怒之下灭尽整个村庄，又在玉山上重见她时，脸上出现那般欣喜的笑容……之后的是是非非，恩怨纠缠，已经让他和她紧紧联系在了一起，再也无法分开。这时候作为故事看客的我，才终于知道，“曾许诺”许下的究竟是什么样的诺言？“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的时候，是九黎族的桃花节，大家会在桃树下唱情歌，挑情郎。从明年开始，每年的四月，我都会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等你，我们不见不散。”“你若年年都穿着我做的衣袍，我就年年都来看你。”“我穿一辈子，你就来一辈子吗？”“你若穿，我就来。”可这单纯浓烈的爱恨关系到的不仅仅是他们二人。蚩尤无父无母，他可以无拘无束，无牵无挂，但阿珩不行。她不只是西陵珩，她更是轩辕妭。轩辕族的王姬，轩辕黄帝唯一的女儿，高辛少昊的未婚妻子。她有太多的放不下。一山，二国，三王族，四世家……种种爱恨纠葛中，蚩尤和阿珩之间的误会与矛盾不断加深，那个美丽的诺言也终于，再也无法挽回。其实，整本书中，我最偏爱的，是少昊。说不上为什么，只是当他第一次出现在阿珩面前，在她的耳边轻轻说出：“我是高辛少昊”时，心便被这个风姿卓然，兼具山水俊秀的男子牵起。少昊是不羁的。闲居在山野间，酿酒，打铁……他有这世上最好的朋友青阳，他们比试千年没有结果，他们为了各自的部族彼此相争。却依然会在彼此最危险的时候，挺身而出。少昊他也是孤单的，在少时他便失去了母亲。父亲的敌意，继母和众兄弟的种种提防，那些隐藏在暗处见不得光的手段无时无刻地向他袭来，他却只能独自承受。最心疼自己的老嬷嬷给他的食物投毒，曾以为可以相信的妹妹把他的话一字不漏的告诉俊后……这一次一次的背叛与伤害，让少昊的他再不敢相信王族之内能有真正的情意。可当他看到嫫祖，青阳，昌意和阿珩母子之间，兄妹之间的倾心保护与信任时，必定是心生羡慕的吧。那时，也许他的心底也萌生出这样的期许来：如果他们和他，真的是亲人。阿珩曾说：少昊他非常好，只要他愿意，世间没有女子舍得拒绝他。可是阿珩，心中先有了蚩尤的阿珩，就是那个唯一会拒绝他的女子。虞渊之中，命在旦夕，少昊突然说：“阿珩，如果……我只是说如果，如果有来世，我不再是高辛少昊，你也不再是轩辕妭，不管你有什么样子，我都会做一个对你不离不弃的丈夫。”阿珩却说：“今生的羁绊就已经够多了，何必再把今生的羁绊带到来世？如果真有来世，我愿意干干净净的活一次。”这时候的少昊，他的内心一定是真心期盼着能有来世。他和阿珩，不再有那么多王族的身不由己，只是一对最平凡的夫妻，荣辱与共，生老病死，兴衰沉浮，相互间不离不弃，死生相依。她不是高辛少昊的王子妃轩辕妭，只是少昊的妻子阿珩。他和阿珩在所有人面前演着一场夫妻恩爱的戏，是什么时候起，他自己，也不自觉地陷入了这场戏中？这样的少昊，不再是所有人心中敬畏的天下第一的天神，仅仅是一个所爱不得的落寞男子。这

样的少昊，更让我惜之，痛之！读罢《曾许诺》，里面的每一个人都鲜活地跳动在我的心中。我相信，炎帝石年和炎后听訖，他们一定在另一个世界里找到了他们的安宁。她还是那个济水对岸笑靥如花的女子，他也还是那个会因那一笑而失措到不敢抬头的少年。我祈求，昌意和昌仆，云桑和诺奈，他们终会在天下安定之后收获最终的幸福。如最平凡的夫妻一般，死生相依，不离不弃。朝华殿中的嫫祖，眯起眼睛看远方的太阳，那个光华比太阳更耀眼的少年穿过重重光阴缓缓走来，她的身边是儿女绕膝，嘴角也不自觉的泛起动人的微笑。还有玉山上的王母，隐隐约约中又看到那记忆中大三人：阿嫫，石年和阿湄，他们在纷飞的灼灼桃花中快乐的唱歌跳舞，一辈子安宁喜乐……

35、感觉书名这么美好，翻了几页就没有再看下去的兴趣了，纯粹的描述一些莫须有的场景，而且甚至有点俗气的。真的真的真的不值得看什么古代小说，真是贬低古代小说在我心里的地位么到底几个字才算不短啊啊啊啊啊啊感觉书名这么美好，翻了几页就没有再看下去的兴趣了，纯粹的描述一些莫须有的场景，而且甚至有点俗气的。真的真的真的不值得看什么古代小说，真是贬低古代小说在我心里的地位么到底几个字才算不短啊啊啊啊啊啊

36、第一部轻松搞笑，让人神往的风景经历爱情亲情友情第二部轰轰烈烈的毁灭，历史滂沱，各种勾心斗角，所幸男女主永远信任彼此值得多次观看第一部轻松搞笑，让人神往的风景经历爱情亲情友情第二部轰轰烈烈的毁灭，历史滂沱，各种勾心斗角，所幸男女主永远信任彼此值得多次观看

37、当第一眼看见《曾许诺》，仅为这三个字，我就有了阅读的冲动。“许诺”，多么美的字眼，多么醉人的情怀，即便是从没读过桐华的书，都不愿错过，或许这是个好故事？一看之下才发觉，这竟然是盘古开天辟地后发生的三足鼎立故事！上古风烟，动辄就是千年的飞逝，或神或妖或人，缠绵爱恨、龙争虎斗。在开篇就洋洋洒洒的陈述中，远古历史的铺垫宏大苍茫，看来桐华是下足了力气——许多典故、希奇古怪的名字和器物，让人读来犹如身处遥远的天地初开之时，仔细寻来，原是在《山海经》等古籍中都各有出处。故事中人物众多，各自间的复杂关系由浅入深。随着故事的展开，我由漫不经心地阅读过渡到另一种心境。这个看似相识的题材仿佛有了自己的灵性，它带领我的神志也恍惚间进入了远古的丛林……有个朋友知道我在看此书，他问：“讲的什么？”我答：“……山盟海誓！”那时我已经全心地感受到：这本书是对爱情的彻骨描写。将爱写到极致，“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第一部里印象最深的角色是蚩尤，那个由兽修行而成的人，自由狂放得让我心悅。他有着那么奔放豪迈的个性，了无牵挂，飒然而立。因为从兽而来，他具备了动物特有的机警灵动；但因化身为人，又兼具残忍决绝。在他灵智初开的瞬间，一个青春烂漫的少女走进了他的世界——那个贵为轩辕国王姬的女子当时并不知道，年少纯美的她从此后就再也没有走出他的内心；而她的一生虽然兜兜转转，变换着各种角色，可至死都离不开的，仍是由他而起的情缘羁绊。兽，有个特质，虽然多疑，但一经确认，就不像人那样左右不定。蚩尤对爱情也是如此真挚无悔，以心换心，单纯中越发显出对爱的坚贞。为了心上人，真正做到了生死相从、不离不弃。作为神族，蚩尤随着修行的精进、灵力的增强、不断付出的努力，彻底成了神农族国君的左膀右臂。而阿珩，从无忧的少女时代就被皇族确定为高辛王子少昊的妻子，为两国利益成婚。两人的命运，从一开始就是南辕北辙，他们代表着自己国家的利益，不是生就是死。在这样的环境中，爱情不得不变成暗地滋生的花蕾，充满诱惑而又岌岌可危……蚩尤为了这份爱，舍弃了很多、牺牲了很多；但是，他始终没有放弃爱，也终于收获了很多。看着这样的男人，我想很多读者会如我一样，轻易被他感动。爱，就不再猜疑；爱，就是刀山火海也会从容应对。爱，可以超越门第和种族；爱，即使爱人变成魔鬼！他和轩辕王姬阿珩从相爱到相守经历了太多挫折，当看到无辜遭到误解的双方也开始互相伤害时，我竟然难掩急促的伤悲。久违了，这份感动炙烧起我的情感，胸中抑郁难忍。现实中不乏你情我愿的人，但大多很难抵挡时间的流逝。相处之难，难于相爱，怎样才能像蚩尤和阿珩那样坚守住深重的承诺呢？我开始急切地盼望下一部书的到来！——“从明年开始，每年四月，我都会在桃花树下等你，不见不散。”在桐华美丽的词句中，透露着无限的情意。像书中的爱情，清丽深挚，却又总是带着一点凄迷、还有点滴的忧伤。

38、在半睡非睡的夜里，睡不着的时候看到这本书的推荐。因为被步步惊心洗脑，桐华的名字在我的脑海里已经被印上了重点推荐。这是一本上古神话爱情，这类书也不是没看过，作者写这些书的时候，要不停翻着山海经之类的上古神话出现的名字并且理清各个人物之间的脉络，而那些上古神魔的名字往往都不是那么好写。曾许诺有续集，第二部是《曾许诺·殇》，不过看完的感觉就是，如果在第一部就止住，可能会更有好感吧。好吧，这和我对蚩尤的不喜爱也有一定的原因(是很大原因吧喂)说到蚩尤，玩的游戏里蚩尤是99级的boss，我们服最厉害的组队边打边跑的游击战也要打好一会时间，

《曾许诺》

这是题外话。五大三粗胡子拉碴，跑到书中怎就变成了英俊男儿？毕竟是战神，作为男主的他以前是九黎的兽王？我真的凹凸了。。西陵珩，这个名字一听，我便爱上，拥有这样名字的女子，该是怎样的灵秀清透。蚩尤开始对她的欺负，对她的无赖，她的恼羞，就好像是我们年少的时候，对于自己喜爱的人，总是要欺负一下下以显示对她的重视，可是也只有自己可以欺负的，别人若是敢，便会拼命。曾许诺，曾许诺，终究为了家族，嫁给了别人。九黎的桃花年年都妖冶逼人，只要桃花不绝，我都在桃树下等你。你是九黎的王，你把我给你织的霞光满天的红色衣衫丢在了桃树下，你说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中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相比于蚩尤，更爱那个翩翩君子，温润如玉，在阿珩很小的时候就已经名动天下的少昊，注定的夫君，高辛少昊。相比于蚩尤浓烈而决绝的爱意，这种潺潺细流更能打动我。因为猛烈的爱情若是遇到问题，反噬作用将会更大。这也是小说的一个通用习惯，因为在短时间内情感浓烈会更容易打动读者的心。如果就到这里结束，也许我会更多唏嘘，当然这也许并不是大家所喜闻乐见的。只不过悲情的结尾更容易让人记住而已。

39、一句曾经的承诺，值得用一生去守候。有些书真的会让人在看完很久之后再想起仍会心痛。回想时仍会有强烈的冲动想一睹上古时期这些人物的风采，是否真的与凡人一般为情爱所牵绊，无可自拔！男主真的让人一想起便会鼻酸，女主的爱有点后知后觉！

40、似是故人来文/桫然焚一炉香，泡一壶茶，听桐华说一段神话。曾许诺的诺言，有的人用一辈子去守望。——多少年前，青衣女子笑言：“我叫西陵珩，叫我阿珩就好。”——多少年过，红衣男子欣喜若狂：“我穿一辈子，你就来一辈子吗？”——多少年后，白袍男子说：“我希望从今往后，你能够做一个真正的大王子妃。”是否从博父山之火开始，哦，不，或许更早更早，他们之间的羁绊便已存在？他是神农战神，鲜衣怒马气宇轩昂，拥有兽的狡黠与孤高美丽。他是高辛支柱，传奇之人神秘莫测，携神话色彩却又温柔若冰。十六年养成的桃花蚕，五年纺纱三年织布一年裁衣，她为他成衣二十又五个春秋。经历千难万险闯天下，用生命换来的酒方随手轻掷，她为他遵守婚约直至嫁给他。风中似有轻声丽音，柔曼低啾——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维鹊有巢，维鸠方之；之子于归，百两将之。维鹊有巢，维鸠盈之；之子于归，百两成之。一山，二国，三王族，四世家。横亘在他们之间的不仅仅是爱与恨，还有亲人部族与家国天下。对少昊来说：她能是盟友能是王子妃却惟独不能作妻。对蚩尤来讲：轩辕妭是他的，西陵珩是我的。所以她欠他的桃花债，她欠他的王子妃，她倾尽了一生去偿还……每次读桐华大人的小说，在翻书之前总要提醒自己：文会很纠结，早读早超生。（笑）于是从《步步》《大漠谣》，到《云中歌》《时光》与《年少》，一晃已经那么多年。那么多年。本次山海经纪，初步窥探便似得天地灵气，花鸟人兽跃然于纸上，绽放出瑰丽光芒。2011年开年大作，我们将一起期待着这份傲世荣光！

41、觉得是至今看过最好的言情。故事的灵感来自《山海经》，把远古的人物一个个勾画出来，故事脉络丰富，几条线索交织发展。不刻意雕琢爱情，聪明地把爱情放在更大气磅礴的人生大义、家国天下的背景下，就显得爱情也恢宏。太喜欢蚩尤了。

42、真不知怎么说，当初买它是因为它的介绍，太吸引人了！买回来后一看，后悔了！原来它写的是上古时期！哎，不带这样的！这书封面也很吸引人，但仔细看标题就会发现，原来它写的是山海经！而且，这本书还是未完结版。它还有终结篇名字是殇，那本书结局是悲剧，追求完美的童鞋些建议，换本吧！

43、很惊艳！又看到一本可以媲美唐七公子《三生三世》的神幻小说，相信这本《曾许诺》也瞬间把桐华的事业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峰。在这本小说之前，我是对那些曾经知名的作者有了一些些疲惫的追随心态，也许是看了越来越多的言情，这些作者的创作水平在原地的停滞不前，让我有些焦躁，对于新的出书，也渐渐有了随大流观望的心态，庆幸的是桐华的这本小说还是彻头彻尾的攻破了这种心态，让我对她重新审视，重新重视。小说源于《山海经》的故事，其实我对它并不了解，看书后才发现，原来我们古人也有着这样一本形同于《希腊神话》的诸神史，真的让我受益匪浅，而这些神所遭遇的爱情，比凡人更为惊心动魄……蚩尤这个人物，原来只是山中兽王，在得到炎帝的授受下，点化成神将，他的性格单纯却不鲁莽，狡猾却不恶毒，从很久前看到心仪的女子就默默爱着，直到近距离接触后要无赖的开始，他没有太多其他人复杂的心思，爱就全心全意的爱着，可是他忽略了他不在是兽王，他存在于纷争的世界，他的爱人有她要守护的东西，她的爱情就不会很纯净，他给她的爱也会成

为她的负担，为了共同的将来，舍弃现在的一些，是必须的，可这一点点的舍弃，却让他心痛不已，深感自己被背叛，也无力于自己还是对她思念的心。当阿衍把自己交给他时，他不是不心动，只是更心痛于她有目的的行为，为什么她就不能象他一样表达爱？为什么一切的爱情都充满目的？他在纠结，犹疑中错失了可以保护她的机会，看到她陷入越来越深的黑暗中，他死命的抓住她……那时什么背叛、目的，对于他而言已经毫不重要，他唯一的执着只在于牢牢抓住唯一抓得住她的藤蔓……上册就这样结束了，最后一幕还时时在眼前出现，让我深深触动，更让我想起了《大话西游》中的结局：齐天大圣死死拉住紫霞仙子的手，却又不得一点一点的慢慢松开……紫霞仙子最后说的是“猜到了头，却没猜到结局。”而小说的阿衍最后说则是：“从今以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的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的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这样的决绝，却也同样震撼着读者的心灵，期待终结篇《殇》的尽快面市，希望桐大手下留情，不要如《步步》般让人声泪俱下，希望如《三生三世》般笑着流泪。

44、漠漠大荒，天天桃花中，一幕幕的物是人非交错出远古的锺情与眷念。他们肩负得太多，得到的太少。少昊：神，统治大荒东大壑之国。蚩尤：战神，九夷族首领。黄帝女魃：旱神，衣青衣，相传是不长一根头发的光秃女神，她所居住的地方，天不下雨。。《山海经》中。黄帝女魃是在杀蚩尤后才变成旱魃，后置之赤水北。。。

45、一直喜欢桐大的文笔，不过说实话，这部书感觉没有步步、云中歌、大漠谣好看。甚至不如她的现代文有看头。这两天看《曾许诺》和《曾许诺殇》，本来看得热火朝天，还怀着一腔独虐虐不如众虐虐的热情，四处向闺蜜推荐。可惜昨天看到《殇》的后半部，越来越罗嗦，越来越有为虐而虐的迹象，后来终于杯具鸟~~当我看到阿珩对黄帝他那孙子（是真的孙子：颡顼）说：“我知道，你是好哥哥！可是你还小，你的首要任务是学习……”时，我瞬间石化啊！桐大：你这是向琼瑶阿姨靠拢吗？《曾许诺》炎帝里去世那段还是非常让人动容的。还有少昊和青阳的感情，令人唏嘘。但无论如何，当年看《云中歌》看得肝肠寸断的感觉是没有得了。

46、昨天考完了一科试就拿起了手机看书，本来并不想看这本小说的，因为听说结局太悲了。可是一时冲动还是看了。然后，拿起来就没有放下来过，一直把整部书的上下两部都看完了。并不是觉得这书有多好看，只是自己有点强迫症，一本小说不看完就不会停。也不是没试过看书看了几天几夜都不停歇，直至看完了那本书以后，眼睛都好久时间看不清东西。现在其实已经不太记得那本书的名字了吗，只记得有个“荆”字的名字吧，内容也就模模糊糊记得点。可是却对那段时间的疯狂看书记记忆犹新，还记得那时候的手机还是爸爸给我买的第一部新手机，诺基亚。那时候是走路看，睡觉看，上课看，自修把备课本挖个洞继续看，真不可谓不疯狂。现在已经不会那么迷恋手机了，只因为一个广告，“你只留意小屏幕的精彩，可曾看到周围切实的爱呢？”大概是这样的内容，所以现在都不会在跟人相处拿出手机狂玩，很珍惜跟每个人相处的时间呢。好像拉得有点远，可是我上面的联想就是我青春的疯狂和后来的改变。这本书其实亦然。跟太多悼念青春的书一样，不过他裹上了“上古神话”的外套而已。论其本质，不过也是一本“悼念青春”的小说罢了。可能其中比较明显的是青阳，和炎帝。青阳，曾经是个“穿着草鞋，衔着青草，肩扛着一把破剑，笑得让少昊都嫉妒”的无忧少年，鲜衣怒马，快意恩情。可是却因为一直帮着自己扛起“长子”责任的弟弟的死后，变成，冷冰冰的，让弟妹惧怕的，张口就骂弟妹不修炼的严厉哥哥。一个人默默扛起了一切，却被弟妹误会也无悔。这样一个人，却死得那么早。从此后，弟妹失去了庇荫，才了解他一直以来的努力，才知道后悔懊恼，可已经晚了。曾经张狂无忌的少年变成了冷冰冰的“大哥”，或许只有每次见面都和“少昊”打一架才能想起他真实的样子，曾经的梦。或许只有那时候，他才是为自己而活吧。炎帝，神农之王，却只穿着草鞋，撩起裤脚，在田间耕种。在命不久矣的时候，他想起了那个未完的三人聚会。那时候以为一定还会有机会见面，却没想到那已经是最后一次。那一只未完的歌竟然成为了三人永远的遗憾。少年时，我们以为日子还很长，所以不会珍惜。可是其实相聚的日子却是那么短，短得转瞬即逝。想珍惜却已暮暮老矣。他们早已从少年变为白发，最后都相继去世。死前，竟然放不下都是那曾经那只未竟的歌，未完的舞。所以炎帝，螺祖死前都给生者补上了那未完的夜。但是，他们都走了，只剩下媚儿了，那晚也是，为什么留下的总是她？青春的怀念，在这三人身上表现的最淋漓尽致。书中，最无情的是少昊和黄帝吧。为了江山，不惜一切，为了心中的梦想，也为了所谓的“大义”，弃子女朋友亲人于不顾，甚至处处利用，只是为了心中的野心。统而言之，一切只是为了自己的野心罢了，说得再伟大也没用。他们可能是好君王，却绝不可能是好父亲，好丈夫，好朋友，好兄弟姐妹。一切都只是利用，连家人都保护不了，做一个国王有什么意义呢？他又会置“国”于何地呢？统一中原，众叛亲

离，妻离子散，天下每一个人听自己说话。这样的实现梦想到底可以得到什么快乐？如果一个人连快乐都没有了，那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只是为了责任，但是“江山辈有人才出”，你这份舍弃所有温情的责任真的像你以为的那样重要吗？我能理解“舍我其谁”的责任感，可谁又敢说这不是一份“自负”呢？当然，他们很明显是自负的，他们可以舍弃所有温情活下去的，他们以为自己活着，其实没有快乐，没有心的人怎么可以说是活着呢？当你坐拥江山，却发现没人可以分享，诺大的宫殿只有自己一个。曾经爱过恨过的人都离自己而去，这样的权力之巅就是自己想要的吗？我一直以为权力金钱是为了“守护”，没有要守护的人，那这些金钱权力还有什么意义？君王谁都可以当，可身边最爱的人消失了就不会再来，君王和“守护的人”，孰轻孰重？请恕一个小女子真正不能理解选择前者的人是怎么想的。连自己都不爱的人，真的会怜悯民众，普惠大地么？我表示怀疑。其实我对男女猪脚是没有多大感想的，可能是作者把她们描绘的不够细腻。快乐的时候快乐甜蜜的不够纯粹，仇恨的时候也不觉得多么撕心裂肺，只觉得这两个人的摩擦很容易就产生，也很容易就解决。两个人总的来说都是相相爱爱的，可以随时去滚床单的。也是因为早就知道结局，所以也没觉得他们的结局有多伤心，只是有点遗憾。为了配角留的眼泪其实比较多。相比来说，更喜欢《花千骨》的狠的纯粹，《三生三世》的甜蜜的极致。都让人心驰神往，感同身受。可这本书却让我觉得莫名其妙。狠不像狠，爱不像爱。女猪脚还“玛利亚”到死。如果她早跟“蚩尤”走了，那后面很多事情都不会发生。蚩尤是为了救她而爱。如果早就能放下“家国天下”，战其实还是打，他们在不在都没有差，谁都可以替代他们，当权者有的是办法。他们把自己看得太重了。走不了，不潇洒，所以后面有那么多两人的悲剧。当然也有很多人为的附加责任，可我觉得究根到底都是他们太天真，太优柔寡断的问题。特别是女主，整整一个神经病。不觉得老是用“母亲和四哥”为责任很牵强吗？当时，有大哥在的时候，那不是最好的时间么？每次看男女猪脚相聚分开就觉得很莫名其妙，男猪脚还真能忍，一次次让那女的去找一个有情敌嫌疑的人，这个时候不是应该很霸气的说，“不要走”balabala的吗？可是偏偏是分开一次有一次，莫名其妙。这纯粹是个人吐槽，不小心被大神看到也勿喷，我只是说自己的想法而已。我知道以上人物都有难处，骂的或许有失偏颇，可纯粹个人看法，只是看不惯女猪脚的优柔寡断，自以为是的性格而已。呵呵~不要介意。

47、在三觀不正的網絡小說風潮下，終於看到一本三觀既正又剛的古言了，真難得。桐華的文字乾淨俐落又不失文采，讀著舒服。故事宏大，脈絡清晰，情節發展合情合理，隱線埋得不深不淺，恰到好處，讀來流暢。古言無非那幾種調調，要麼國仇家恨，要麼江湖情仇。曾許諾只是借了神話背景講一個三足鼎立之下，公主身不由己的愛情故事而已。劇情發展也沒有奇妙之處，中規中矩。要說好，大概是因為裏面的人物，大都個性鮮明，正氣大方，少有陰鷙暗黑者。阿珩雖弱，卻剛強。蚩尤隨性狂放，卻最是通透。少昊是完美男配，兼顧全局，最是睿智。青陽隱忍重情，云桑聰慧大體……讀完發現沒有一個是討人厭的角色，各有千秋，各有利弊。能將故事人物發揮出來的小說才好。還有，我最感動的不是桃花樹下的許諾，不是阿珩漸逝蚩尤的絕望，而是炎帝將死的回憶，傀儡盤旋，三人在陽光下歌唱歡舞的景致。滄海桑田，曾經英姿煥發，無所不能的輕狂少年，終是隨時光老去，漸漸逝去的悲意。我似乎是個總會體會偏題的傢伙。雖說結尾落入俗套，又或是爲了寫續集，但整體依然是一部不錯的小說。

48、初看到“古言”二字，以为此书必是艰涩难懂的，及至书拿到手，忍不住彻夜狂读，在心底惊叹：险些与此书交错。人与人最重的是缘分，与一本好书又何尝不是？爱极了书里那个从畜化神，狂野孤傲，但却最重情最懂情的蚩尤，也让人为单纯善良却最终为情所堕入虞渊的阿珩而唏嘘不已，远古洪荒的神秘故事，从来都是那么遥远，那些熟悉的有些古怪的名字只在印象中跳过，可是《曾许诺》却用极致的文采精细的脉络，将几万年前的那些人那些事一一展现，为我们把粗旷的传说刻划成绝美的爱情，在惊心动魄中为爱而欢喜为痛而落泪为时光而感慨。《曾许诺》是著名女作家桐华的古言力作，故事以《山海经》里的人物和情节为蓝图，讲述了从盘古开天地之几千年后三大神族神农、高辛、轩辕之间动人的美丽传说，故事从蚩尤被当作妖兽追杀讲起，在穷途末路之际他与阿珩的缘分悄然注定。笔锋一转，二百年后妖兽已有人形，成为高大威猛的红衣男子，在博父国与阿珩重逢，此时的他装傻充呆，在戏弄心上女子的同时却又暗滋爱意。在玉山上阿珩代蚩尤受过六十年，九黎山寨两人许诺，将一个少女羞涩却又大胆的爱情心事刻划得极为美丽，然为了家国却又不肯嫁与高辛王子少昊，被蚩尤误会，最后三大神族间为河洛神图而致阿珩落入虞渊，故事有家国情仇间的酣畅淋漓，又有儿女情长的荡气回肠，笔如剑锋，指天雨落，指树花飘，恍然如置身在浩渺空旷的大荒中，看到一场场战事，叹那一幕幕情伤。远古故事的传说越来越不被现代人所提及

，可是《曾许诺》却将《山海经》这部信息量极大的古书演绎得如此不凡，不仅人物关系梳清了脉络，人物塑造也各有特点，在尊重史实的原则下将各自间的恩怨情仇展开，不停地激发读者读下去的兴趣。

作者运用古言的功力深厚，山、云、雨、花、神的描写都仿佛是天地间最光华的景色，无不为文章添色增彩，可能是女作者的缘故，文章处处可见细腻却不惹人厌烦，倒更让人有感同身受的喜与悲同时在心中激荡。

本书制作精美，扉页上淡淡的颜色，上面是云遮月，下面是海汹涌，几行“天长地久有时尽、相见争如不见、此生此夜不长好……”恰是书中最美的诠释，倒先给人以故事的提示，并不是所有的爱情都有结局，并不是所有的相逢都会开花，并不是所有的谎言都会实现，读来泪垂。此书作者历时五年，可谓耗尽心血，可这五年真的没有白白辜负，她奉献给读者的是

一本绝美的洪荒爱情恋歌，是非常值得一读的大手笔佳作。

49、揉着蒙蒙的睡眼，对同事道到，姐们昨晚4点睡，早晨7点起来上班，今天意识都还是模糊的，同事问咋的了？看桐华的书，《曾许诺》和《曾许诺；殇》呢，那货的小说总是让人欲罢不能，像个无敌黑洞，荡起心底的那丝涟漪总引着人一探究竟，这不也不管今天有多少个会要开，有多少人要见，硬是撑到了四点，在iphone弱弱的灯光下，在豆瓣app里花8个小时看完了完结，别嫌我这段时间长，步步可是2个小时就看完了，虽然是看一遍虐一遍虐一遍再看一遍。怎么说呢，桐华总是特别擅长写些国恨家仇爱恨交织的东西的，步步亦是，主角有着太多的无奈，配角又各有特色，有着各自的亮点。故事背景放在盘古开天辟地之后的上古大荒时代，单凭臆想，也让人对那个时代充满了幻。评论说那都是极致的爱呀~对爱没有那么多幻想和感受的人儿倒是觉不出什么来，只是觉得美，诺言的美在于许诺之人是真切的，诺言的伤在于总是有那么多无奈使得“既不守诺，为何许诺”。那样的人生虽是步步为营，处处是井，但却有多么的酣畅淋漓呀。活着，痛痛快快的爱过，恨过，无奈过，死过，复活过，成魔过，足矣~~。（待）

50、简单，却处处有着感动，每一丝的无奈，都有几份关怀。一生的承诺，却又有几多的转辙，每一份情都是那么多的故事。一诺千金，心底有最多的茫然，依旧有着那份执着。很久没有看到这么婉转的故事，又那么的吸引人。很期待殇部分给我们的惊喜。

51、作为小说，情节自然是最重要的，在这方面，《曾许诺.上》确实是不错的。前面的剧情起伏并不多，感觉有几个可以描写成较大矛盾冲突的点都淡淡的掠过去了，人物的情感并没有推向高潮，有种打喷嚏被打断的憋闷之感。但是临近结局的一段可谓精彩纷呈，一波三折，男女主人公的矛盾达到高潮，通俗点说，就是虐的很爽，哈哈。不过作为桐大的铁杆粉丝，本着对桐大作品越写越好的期望，还是要挑一点不足。桐大的文字向来简练，可是三言两语，却能让人物跃然纸上，这不得不说是功力。不过感觉这一篇的意境上稍有欠缺，虽然有桃花，有山野景象，还有漫天星星，但却难以找到那种情与景融合的感觉。最让读者难忘的场景其实应该出现在感情最微妙和炽烈的时刻，但书中恰恰是在这几个关键时刻缺了意境，譬如最后阿珩的坠渊。其他一些时候场景往往给人以特技缭乱的感觉，有形而无神，譬如几个武打场面，当然这可能也是神话文比较难办的地方。最后对我喜欢的几个角色再挑点刺儿。（这不能说是提意见了，书都印好了~~~）阿珩性格不太鲜明，或者说虽然善良活泼智慧的特质较为明显，但人物的心理历程不明。少昊的感情方面着墨太少，本来他绝对是一个叫人扼腕又心疼的角色——出彩的男二号可以让整个故事熠熠生辉。青阳也是一个很有魅力的人，和茱萸这根木头搭在一起很有趣味性，然多为通过少昊进行侧面描写，正面描写太少。其余一些人物如云桑、诺奈、炎帝等，各具神采，只可惜戏份太少，情节又稍微复杂，如此一来，为了迅速交代清楚剧情和感情不得不让人物长篇大论，一出场往往就是在交待事情经过。总体上人物都不够丰满，略显仓促和粗糙。期待在四月份的续集中，我们能看到一个更成熟完整的故事。说了这么多坏话，我容易招人骂呢，呵呵。其实我还是很爱这书，不然怎么会深夜在这些书评呢？明天一早还要干正事呢。写过小说的人一定知道，要用心地写一作文，那是极耗精神的。前面说到场面和意境，在以往桐华的作品中，我有许多很喜欢、很难忘的场景。比如《步步惊心》里，若曦遥望戏台心中生悲，二人携手漫步雪中，很有红楼梦的那种宿命悲怆感；到了二人在大草原上共乘一骑，确定心意，女主人公放宽心胸，决定为爱大胆一次的那种心理变化；还有若曦被马颠得大笑的那种年轻肆意，在浣衣局里听得十四桩桩轶事的那种感慨与沧桑，如此种种，情感细腻跌宕，合情合理，写出了一群在岁月中成熟、失去和懂得的人们。不过《步步》的情节也是稍单薄些了。《大漠谣》的人物刻画非常成功，大漠，盖世英雄和一位奇女子，这个组合已经叫人心生向往。还有女主向九爷吹笛表白以至诀别的怦然心动和心如刀割，都叫读者感同身受。最不能忘怀在窗外将笛折断之时，九爷拄拐踉跄出现，两人隔空遥望，从此遗憾错过。这一篇除了九爷对女主的拒绝理由太过牵强之外，其余皆完美。《云中歌》其实一开始并没叫

我喜欢，因为云歌喜欢刘弗陵的理由也同样牵强。从根本原因讲，是因为一开始男二着墨太多，害我爱上了男二，才发现他原来是男二！后来的日子我把桐大的作品看了又看，反而觉得这一部最耐看。情节复杂，人物众多，且人物随着情节变换露出性格中的许多方面，有善有恶——一个有善有恶的人，才是一个真实的人！因此《云中歌》叫我觉得真实。云中歌的情节也是最精彩的。顺便提一下，桐大对奸臣忠臣的观点也叫人敬佩！《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也很喜欢，叫不少人记起自己的少年时光。如果“我”确实是以桐大自己为原型的话，那我得说，桐大，我好喜欢你啊！！！（咆哮体很美有没有！！）不过结局太过理想主义了，就像《杜拉拉升职记》第一部的结尾，在第二部才指出是个梦，这才比较合理。这怨不得桐大，生活本来就没有结局。生活是复杂而平淡的，不像故事，讲了一大篇，其实大家只关心有没有在一起，爱有没有说出口的问题。我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里也有那样的男子，但我怀念他，多于想见他，即使我用一段最珍贵的年月去注视他，最后我也只希望能听说他。真实是这篇文的最大特点，希望桐大以后能多尝试现实题材（我不想说是都市题材）。古言天马行空，读者读来犹如梦蝶，滋味美妙难言；然而现实题材有作者生活经验和情感哲学的沉淀，教人有所悟。夜深了，我想我是时候休息。如果有机会，好想再盘点一下其他我最喜欢的作家，如缪娟，谈天音，又如亦舒，张小娴。我本是看匪我思存入的门，但她不好好写故事，叫人扼腕。从教育水平和生活基本经历来看，我们桐大必定是个聪明透澈的女子，想来不会轻易被迷雾遮眼。衷心希望桐大的文越写越好！看小说的人最可爱，欢迎有缘人一起讨论。

52、看完了《长相思》，忍不住又翻了一遍《曾许诺》。山海经的背景，两代人的纠葛，终于画上句号。最喜欢蚩尤相柳，轰轰烈烈离开的瞬间，我想他们也成就了自己不甘寂寞的一生，英雄无悔。这两个故事无一例外的留下了无尽的遗憾和不完美的结局，阿珩无疑没有她女儿的幸福，但轰轰烈烈回肠荡气的爱情，虽未能满足所有人的想象，但成全了自己的一辈子。在桃花林里善终，希望阿珩是笑着离开人世的。求而不得，舍尔不能，得而不惜，经历了这些，不知道神族有没有孟婆汤可以喝，不知道阿珩是否想下辈子做个简单快乐的人。很想给桐华点个大大的赞，这个系列的故事更加连贯顺畅，比步步大漠逻辑性强太多，期待更多作品。

53、并没有看过真正的《山海经》，但是对上古神话故事却是喜欢的很，女娲补天，精卫填海，夸父逐日，后羿射日等等，都是从小就能听到的神奇的故事，有时也常回想，是不是真的有这回事呢，如果真的有，那些神话中的人物会是怎样的呢？桐华的这个故事满足了我最初的幻想。《曾许诺》，讲述的是蚩尤与西陵珩的故事，为我们展示了一个不一样的蚩尤。拿到书之后，花了一晚加半天的时间看完了全本书，看完之后，久久不能平复那股淡淡的惆怅。想来桐华的作品就是这样，平淡之中见真情。步步惊心是这样，大漠遥也是这样。阿珩与蚩尤的感情像是命中注定般顺其自然，谈不上开始，永不会结束。初次相识，那是一种缘分，就在蚩尤的生死徘徊之时，刹那间的顿悟，让蚩尤明白了他今生的归属，只是此时，他是一只徘徊在生死边缘的野兽，无法给予她任何承诺，只能选择悄悄离开。第二次见面，那是他们的开始，就像两条平行线，受命运的牵引开始慢慢交叉。此时的蚩尤已经获得新生，他可以自由选择，是让平行线交叉还是交汇。嬉皮笑脸，总是一副无赖样的蚩尤，温润和蔼，总是好脾气的西陵珩。这是属于他们的旅行，一场最初的交汇。从最初的那一刹那，到西陵珩不顾自身安危，灭去了危害博父国的山火，蚩尤的内心也经过了漫长的变化。如果说最初的那一眼就像是一见钟情，心中砰然而动，那第二次看到阿珩不顾一切灭去博父国的山火之后，心中所定的才是真正的终身许诺。那段时光是他们最快乐的时光，虽被囚禁在西王母的仙山中，可两人间毫无保留的书信往来，阿珩心无杂念地为蚩尤养蚕、纺纱、织布、制衣。看着他们的快乐，读者心中也仿佛万千柔和。可以想象，一片白云袅袅处，一袭青衣女子，身旁站立着身着如火般红艳外袍的男子，无关美丑，却温馨盎然。快乐的时光总是短暂的，即使是神，也有他们的无可奈何。古时，生在帝王将相之家，一生的道路便由不得自己选择，阿珩也是，因为她除了是西陵珩，还是黄帝的女儿，轩辕娥，一个帝王之家的王姬。桃花林，九黎山，潺潺的流水，茂密的绿林，在那样美好的世界之后，等待他们的将是血雨腥风。背叛、利用、出卖、牺牲，这是帝王之家亘古不变的定律，这也是阿珩逃不了的命运枷锁。为了母亲，为了兄长，即使知道后果，也必须狠心让自己沦陷。只是阿珩，在你以为还有光明未来的时候，事实是否真的如是呢。看完《曾许诺》第一部，无限惆怅，也许是因为早已明白他们的结局却不愿相信罢了。可是那样善良的阿珩，那样无畏的蚩尤，我希望他们能一直幸福。

54、这是我看过的最为深刻的小说 有种深深刺痛心灵的感觉 很为他们的爱情感动 羡慕蚩尤敢爱敢恨 不为世间羁绊的张狂 心疼阿珩明明那么爱蚩尤 却要为了亲人 为了身上的责任要一步步的让步 曾许诺 最后的结局真的很让人悲伤 阿珩要守着他们的记忆守在那片桃花林 真的很残忍 希望长相

思中小夭能得到幸福 最后 想说 既然许诺 那么就守住承诺吧

55、发现时间是最残忍的凶手，只要活的够长故事就会一直继续，不变的只是改变，结局总是失去。随时间流逝，能让不爱的人相爱，相爱的人错过，深爱的人分离，在乎的人一一逝去，所有珍惜的东西都会还给时间，是悲？是喜？只取决于时间长短，但结局早已经静静的在那里等待了。

56、传奇文/mzy37616531一直觉得中国神话比西方神话杂乱，每一个短暂的故事都是人们口述的传说。在中国神话中，我一直很注意女跋，也许是仙剑RPG中那么瞬间的出现，也许在幻想三国志RPG中，一直引导着我去探索。女跋在中国神话中一直是悲剧色彩的人物，在神话中，她是轩辕黄帝的义女，是黄帝有此记录的唯一一位女儿，却因为逐鹿之战中，力战蚩尤，最后留存于人间。从一个神女最后演变成一个百姓摒弃的妖魔，这个具有神奇色彩的角色，怎么不让人叹惋。中国神话除了山海经等，并没有笼统的描述。在历史河流中，这个不为人知的女子，却有着双重身份，一种是被浊气污染无法回归天庭，堕落成僵尸降头的代名词，传言她为恶不做，最后被镇压；一种则是西水女子献，一个很少出现在文献中间，只是记录着她隐于山野之间。关于女跋的爱情，在幻想三国志中，是她和应龙的爱情。但是我一直觉得，应龙只是她的伙伴。而在逐鹿之战中，当她来到轩辕黄帝面前，蚩尤战败，总觉得她应该和蚩尤有些什么纠葛。看到桐大的小说，真的使我很兴奋。这本小说完全诠释了我所喜欢的神话，相信一个女神，绝对不会和僵尸挂上等号，特别是那唯一的女神。轩辕跋和蚩尤代表着情爱之情，可是和太昊的婚姻则代表着家国之义。我一直在想，也许作为女子的女神把情感分得很清楚，可以负蚩尤的情，却无法反抗父母之命，家国之义。个人的感情至少自己能够背负，可是别人说加注的情感却是无法偿还的。看到婚礼的时候，我想轩辕跋是痛苦的，有些东西是不能放下却必须放下，有些情是越想放下，却无能为力。很喜欢书中的动物，那些神兽，真有些感觉自己来到大荒之中，与飞禽鸟兽共舞。一直不了解炎帝，他为何当初要和轩辕黄帝结盟，一起诛杀蚩尤，神话中的炎帝，只是喜尝百草，治病救人。在政治洪流中，他的身影并不深厚，帮助轩辕，可是最后统领江山的只有轩辕一人而已。书中的炎帝，则是那个敦厚的炎帝，只有善心，而无杀心，同时三分天下的格局破灭，很好的阐述了炎帝的变化，蚩尤与轩辕的战争。谈谈太昊，这个人物是个传奇，并没有什么很值得人们怀念的故事，除了他是三皇五帝之一。在桐大的小说中，太昊成为了女子梦为以求的君子人物，冷静，飘渺，文武全才却不可捉摸，这样的人物，往往比较冷血。也许正是这样的性格，才能更容易靠近那个一人之上的位置，那个位置总是高处不胜寒的，正是适合冷血的人却享受。很喜欢小说中阿珩的四哥昌意，他在小说中一直属于保护妹妹的好哥哥形象。能够温柔，理解自己的妹妹，带给阿珩不少的幸福。特别是昌意结婚的一段，和阿珩的婚礼行程鲜明的对比，一边是愿得一心人，一边却是家族利益，阴谋的同盟结合。一边是选择自己心爱的人，同意一生一世一双人，一边却只能驱逐自己的最爱，与陌生男子的携手。一直不相信古代有不纳妾的行为，那个时代仿佛男人就应该有三妻四妾，这是他们所接受的常识，无妾的行为只会出现在小说中吧，即使如此，还是很感动的。应该受到祝福，至少有一对是幸福的。

57、承诺是一个美丽的词汇，但是关于承诺的成空悲情也时刻在上演，那种“一诺出，托生死。”的信守总被认为是最坚不可摧的爱情丰碑，这里，让现实的爱情回归了古代，当面对世俗，面对亲情，面对利益，面对诱惑的考验之后，我们不禁要对那历经千年、曾经海誓山盟的承诺做出叩问：爱，是否就是把甜蜜撕碎呢？桐华，当代言情第一人，这里有“最感人的诺言，最纠结的爱恨，最好大的恩怨，还有那个最完美的男人。”这样一本被称之为将爱写到极致的言情故事，读者怎能不被吸引，尤其对处于怀春年纪，爱做梦的女性读者来说，更是一种超强力的诱惑。远古的部落中总会流传一些美丽的传说，当我们熟知的历史人物被赋予爱情这个美妙的词汇后总会让人垂涎，在这个故事的多个爱情版本中，给各自的承诺赋予了不同的意义，也做出了不同的抉择，最令人惋惜的是蚩尤亲手逼死了自己的最爱阿珩，用心甘情愿的束缚方式，换来了甘之若怡的痛苦，原本以为是一个惊天地泣鬼神的千古爱情故事，而当跟随作者的笔端经历所有困苦艰险，在终于松了一口气的时候，却在不经意间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急转弯，将刚放下的心高速提起，在结尾的瞬间将一部原本可以完满的故事变得异常悲苦。这是第一次看古言，没有泛泛的优劣比对，难辨内容的质量好坏，只能说书中的场景描写有着精致细微的美好，人物刻画也很形象，尽管赋予了独特的人物情感色彩，但在历史中的轮廓形象却几乎未作改动，可以说是在延续着历史的车轮而演变出了新时代的爱情轨迹。在被吸引的同时还恍惚有种冥冥中的期待，看了一些评论推荐称这本书写得很好，也堪称是作者的力作甚至是言情类的巅峰之作，但作为一个初读古言的我来说，初读能首遇如此高造诣的小说，却不知是该高兴还是叹怀寡欢。如此好到极致恐难再有不入流的该类小说能超越，再看那些不断涌现出来的不入流的故事怎能入挑

剔的读者的法眼？通过最后对后一部《曾许诺·殇》的部分爆料透露，很是勾人心绪，让想要探明真相的读者更多了一些期待。

58、曾经，我只看到了啊珩和蚩尤的爱恨情仇，只折服于这段世间最伟大的爱情...曾经，我忽略了炎帝对炎后的相思，忽略了千古一帝最简单的感情...曾经，我笑讽云桑和诺奈，一段完美佳缘毁于自己之手...曾经，我怜悯嫫祖，一段荒唐情，一生儿女殇...曾经，我愤恨青阳，面前的茱萸本是明珠，却不懂珍惜...曾经，我不解少昊，天下真的这么重要...曾今...现在，当我无数次翻开这段文字，我好想明白了一点，但这一点已经足矣。今生困于帝王之家，便有太多的东西放不下，九黎的桃花，若水的若木还有高辛的地上星河，他们注定要一生守护

59、说实话，《曾许诺》并没有给我带来预期的震撼！它不像《步步惊心》那样让人揪心，也不像《云中歌》那样让人悲叹！故事和情感似乎都太过于单薄，没有让人觉得特别深刻！不过这本小说却给我带来了非故事本身的收获！因为它，我熟悉了《山海经》中的一些人物，然后不得不感慨桐华设计角色的巧妙！在《山海经》的研究中，少昊的身份一直都存在着争议，有说“少昊”就是黄帝的儿子“青阳”的，也有说“少昊”是帝俊的儿子的！在小说中，桐华将“少昊”和“青阳”设计成了两个同病相怜，同样优秀的青年。觉得这个地方真的很巧妙！相信为了创作这个故事，作者也投入了挺多精力来设计人物关系！因为这是小说，所以我们无需去纠结这里面的人物关系是否和《山海经》一致！我们只需要把它当成一个故事已经粗略了解一些《山海经》人物就可以了！

60、此书有上下两册，上册的爱情至纯至真，蚩尤那种从一而终，为爱而爱，却照样会顾及国家苍生的大义，即使有双重身份：神农黄帝和轩辕王姬，第1册中提到阿珩死去时，我真的哭了，为蚩尤感到痛，了解他的痛（没有阿珩，他存在的意思了同于无），第2册中她的回归和后续展开的一段国家与种族的矛盾，撕扯和考验着他们的爱，但他们却选择了现代人永远做不到的选择，爱她，愿意为她付出一切，不止生命，有他的地方，便能护佑她的安然.....爱情回归到本真的位置，就是如此？对么？

61、三分天下，三足鼎立，中原的神农、东南的高辛、西北的轩辕他本是山野猛兽，不懂得人世间的嗔痴爱恨愁；她本是闲云野鹤，只追求纵情山水的自由洒脱。山谷间，悬崖上，猛兽的逃亡，山谷间，溪水里，女子的笑声，他低头，她抬头，此刻，他只想给她捕捉最鲜美的兔子，为她建造最舒适巢穴，崖壁上的桃花，纷纷飘落，落在她的身上，他的心里。白云苍狗，百年不过弹指间，他已不是那个猛兽，一身红衣，豪放不羁，气宇轩昂。她与他，天意弄人一般，一眼难忘，再见倾心.....她说她叫西陵珩，他说他是蚩尤他追她跑，她离开他守候，每年的桃花节，桃花树下，他穿着她为他做的红衣，她为他唱着“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他许诺，一生一世一双人。可是西陵珩终究不只是西陵珩，她还是轩辕的王姬轩辕妭，她更是高辛王子少昊的未婚妻，可惜蚩尤也早已经不是无拘无束的野兽，他是神农炎帝的徒弟，是神农的大将。他们之间，家国远远高于一切，仇恨，滋生蔓延她放不下，忘不掉；他不忍丢，不忍弃。纠纠缠缠，恩恩怨怨，分分离离最终，他们在战场上相见，她是轩辕的主帅，他是神农的将军，结局，注定是两败俱伤盘古神弓，以心换心，他用心换了她的命从此，不再有蚩尤，也不再有轩辕妭，只有每天在桃花树下守候的西陵珩.....相见争如不见，有情何似无情。笙歌散后酒初醒，深院月斜人静。他们开心过，快乐过，憧憬过，却到头来一场空.....既不守诺，何必许诺？安得与君相决绝，免教生死作相思！

62、有许多美好的事物经不起时光的曝晒，比如容颜，比如爱情。。。因为美不能在时光中停留，也没有什么能依附永恒。当那个在适当的年龄遇到了唯一的张兆和模糊地辨认不出眼前照片里的人时，我感到对某些事执着的徒劳让人从心底泛着疲倦感。桐华的书很有历史感是令我喜爱的原因，我们都对悠远时空神秘性有嗜血般的贪婪感。。。但是这次的曾许诺让人瞠目结舌，因为她打破了时间的结界。。。所有人的耐心可以延长到几百年几千年，在这无垠的时间线上，没有什么是不值得的，又好似没有什么值得的，神族本身传奇的张力带来的万人景仰而本身却有一种举步为艰的感觉。。。选择太多了是不是也是一种束缚？当看到生死幻灭四境之后，突然很怜惜自己，身为肉身的人类原来是每天在生的陀螺中循环，但可能是因为记忆力有限吧，在这钟摆似的生活里却没被日日年年所厌倦死，所以那天晚上看到这一节时轻轻地对自己说也许经历了很多的无奈了吧，忽地惊慌失措。。。人的灵有时候就是这样轻薄自己的肉体，但是其实它并不能记得自己全部的经历，无垠的生命中只有时间，这样的时间里人们还畏惧着什么？曾许诺重要的不是许诺，重要的是可以常常提起你爱的人曾经也那样的爱过你，而这个诺言便是从时间里截取的一点温存，即使物是人非，即使诺言破裂，又有什么可遗憾，本来就事事无常，没有过的诺言生成了，生成的诺言打破了，打破的诺言又被反复的提及想起，焉知有一天它不能被实现？这就是生命保持不厌倦的秘密吧，所以对于所有的变数湮没过欢喜

忧伤，只盛下时间？怜惜自己是因为想起有个曾经的自己曾经受伤，尽管现在一点没有痛感，但暮然回首总觉的在漫长的时间里曾有过什么煎熬挣扎吧，即使不记得，即使变得坚强了。但对于这个未知却坚定的认为就是有过。才刚看了一部分<殇>，没有看到结局不能再有什么断言，只是突然想到一些事，就写了下来。

63、如果有一个男人，爱你超越伦理、门户、种族、信仰，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有一个男人，你需要时会立即出现，无论高山大海，烈火冰川，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有一个男人，不管你遭遇怎样麻烦，他都能轻松解决，哪怕生老病死，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和他在一起，你没有任何顾忌、犹疑、惶恐……有的只是自由、幸福、刺激，以及安全感……如果，在你最美好的年龄，遇到这样的男人，拥有他爱你生生世世的诺言，你会是怎样的幸福！这样的男人遥不可及，海角天涯这样的男人近在咫尺，触手可及我很喜欢蚩尤，其实应该这么说，我喜欢世间一切痴情但不犯贱的男子，他们的爱浓烈、热情，渗入心底，让我这个缺爱的人，羡慕不已。许是我对感情太过不矜持，吓跑了那些可以依赖的人，但这就是最真实的我。

64、蚩尤的身世一直深深的困扰着我。他不是九夷人，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的野孩子。但他一定不是被父母抛弃，而是不得不放弃在深山里。也许那样他才有机会活着，也许他的父母像小天的父母一样没办法照顾他。可能知道蚩尤身世的人是炎帝，他第一个发现了蚩尤的惊人天赋，知道了蚩尤有可怕的力量。他明白蚩尤一定来自不凡的神族。他感觉自己掌控不了这个野猴子，所以炎帝看到阿珩的时候，会那么惊讶，天地万物中终于有能够掌控蚩尤的人。天下少年无不盼望着能够成为炎帝的徒弟，炎帝却连哄带骗求着蚩尤给他当徒弟，还不惜给了他北冥鲲鹏，怎么不见他给自己？怎么不见他给子女儿？他怎么会知道只有蚩尤配得上逍遥？神秘的盘古弓属于蚩尤不解释，王母为啥让天下第一兵器轻易被蚩尤偷走？别忘了王母当初还想撮合蚩尤阿珩，拆散阿珩少昊。凭什么？阿珩少昊可是王子王姬，蚩尤虽是炎帝徒弟，毕竟来历不明，连炎帝都防着他。王母凭啥？她知道什么？还有当初金鸡守护的河洛神图第一个被蚩尤拿到，我就想这金鸡也太没用了，好歹也是盘古托付的鸡，就这么简单的一声不响的被宰了掏出蛋。太坑爹了吧！简直就是束手就擒！还有那个黄帝用来毁灭阿珩所化魔珠的四象镜，也让蚩尤破了，虽说蚩尤不是唯一一个破镜的，但古往今来只有他和西陵家的那个傻子破了。如果不是蚩尤破阵，少昊和阿珩必死。这么说吧，凡是盘古留下的东西，蚩尤都搞得定。蚩尤的心脏，那么超强有力的跳动，是他的心吗？还是父母用心所换？炎帝说蚩尤自己感悟了天地能五灵皆修，是吗？别人怎么最多两灵双修？恐怕蚩尤是天生就会吧！恐怕是遗传自父母吧！后来蚩尤不小心发现了自己能控制五灵而已。你们小时候听过开天辟地的故事吧，盘古死后，身体化作山峰平原，血液化作河流，发毛化作草木，呼吸化作了风，眼珠化成了日月星辰。蚩尤不光能控制五灵，还能搞定百兽，能让连龙凤都不鸟的最牛逼动物逍遥成为他的坐骑。这本事……一方面因为蚩尤的确是最优秀的猎人，另一方面应该是动物的本能感应吧。还有书里反复说世间姹紫千红万种风流看起来都不过是蚩尤脚下的一杯黄土，为什么？因为天地之间本来就数他最尊贵呗！炎帝说蚩尤天不能拘地不能束，确实不能，因为心有多大、世界就有多大……蚩尤说自己什么都没有，只有一颗心能给阿珩，也许这不是一颗普通的心脏，这是一颗开过天辟过地的心……长相思2里有一段，高辛最好的锻造师星沉给小天造了一把弓（其实就是相柳给小天的）。这把弓是绝世珍品，材料都是相柳弄来的。但是这把弓桀骜不羁，需要认主，小天身上有相柳的血，所以很快就把那把弓镇住了。看到这里简直太明显了，为小天锻造的弓尚且桀骜到不行需要认主。盘古大神打造的天下第一神兵能随随便便就跟了蚩尤？很明显王母知道，如果不是那把弓自己愿意跟着那人走，任谁都偷不走它！！！！蚩尤身上究竟流着谁的血？可以让盘古弓认主？？？所以王母根本不去追究谁偷了天下第一神器，注意：那可是第一神器被人偷了好不好！王母却跟无所谓似的，反而惩戒了从犯阿珩。综上所述，我推断蚩尤是盘古血脉。

65、一直对悲剧避之不及，这一次甘心地靠近，是因为桐华。桐华真的很善于写动物，本文的男主人公蚩尤就是个兽王，很像一个被人类豢养，却野性不脱的人。所以蚩尤在桐华的笔下光芒四射，我觉得比女主角写得精彩数倍。人物总觉得桐华的文中，男主角写得比女主角好。回观《大漠谣》，尽管女主是惹人眼球的狼女，与许多动物之间有诸种饱含情趣的互动，但都不及男主深情一站的守候动人。本文也是，蚩尤的张狂、深情、用心、狡狴、骁勇，如此复杂的人物，作者驾驭起来，却如行云流水一般，在华丽丽的语言映衬下，却不失蚩尤的万丈豪气。尤其是作者给蚩尤设计的一身红衣，刺目猩红、朝气蓬勃，我一向对男配无爱，无论多深情、多奉献的男配。比如《大漠谣》中的孟九，对女主可以说是深情不受，最后情伤身残，我却对他毫无怜悯。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如果想要就去争取，争取未果还甘愿付出，你还想让别人怜惜你？同情你？是不是有些爱得太廉价，太鄙俗了？把自

己混到这种程度，纯自己找抽型。面对爱情明知不可为还放不下，就要有自取其辱的准备。没有挥剑斩情的魄力，没有潇洒走掉的云淡风轻，那苦和痛就要自己好好承担。桐华真是很善于言情部分的描写。本文中的高辛少昊，一个为了政治收揽爱情，却无可自拔的悲剧人物，当然也不能引起我的共鸣。这些游离在爱情周围的男配，对读者来说是食之无味，对作者来说却是弃之可惜。语言文笔华丽丽估计是很多人看本套书的第一感觉。但凡好的作者，语言都很好，而且都有个人特点。喜欢顾漫的简洁，喜欢唐七的华美，其实当初喜欢桐华的睿智。从文字能识人，想象桐华该是个睿智的人。这一次，桐华试图在语文上把华丽丽和她的睿智结合起来，一看就是下了功夫的。但不知为何，我还是喜欢她以前的语言，在漫天桃花中，我看到了华丽丽的素颜招摇，却发现万亩桃林真似困在漫天黄沙中。这感觉和本文结尾的景象如出一辙。但是，每次看到蚩尤和轩辕公主相处时，又觉得还是从前那个桐华。这就像听惯了一个人的歌，这人一向唱R&B，突然改了中国风，歌手还是喜欢的那个歌手，但这种风格的变化需要适应。缤纷的桃花中，感受撼动人心的感情，这样的组合，还是很让人心醉神往的。是谁说的：“最撼动人心的语言是朴实的。”

66、这书我看了两遍。中毒不浅，心里到现在还是钝钝的痛，是憋闷却释放不出来的痛惜。上部和下部文笔力度和方向差异挺大。上部桐华所描绘盘古开天后原始的天地锁呈现的大气，磅礴和灵气，我非常喜欢，仿佛自己身临其境。山海经的世界本来就该这般；下部作者多写人事，各个人物在政治命运当中的沉浮纠葛，战争血光，生命不断逝去，个人无奈的取舍。桐华的文字就是这样，很容易切入，到最后心智却被牢牢地被挟裹住，欲罢不能。如果是心甘情愿被虐，那就读吧。阿珩和蚩尤俩人好不容易走到最后，蚩尤却死了。他们在一起的时光本来就不多。而对于经历那么复杂的蚩尤，在爱情中得到拯救，最后为爱而亡；心里的美好就这样被剝去了。至少在梦里，阿珩能和蚩尤一起白头至终。

67、深沉的人永远没有简单的人那么快乐，有些人连快乐都隐藏着深深的苦味，如果可以选择，蚩尤或者西陵或许都会选择从一开始就简简单单的生活，各自守着自己的幸福过着自己的小日子，然而一切都没有回头路，一旦开始，就意味着一直走下去，生活没有办法回头。

68、看着这本书的名字，让我想到了那个风景。曾经信誓旦旦地说我要永远爱TA，曾经很坚定地说我要爱TA，曾几何时我也说过我只爱TA一个人，也告诉过TA我要等到TA来爱我为止，也决不放弃。也许真的是时过境迁，一切的一切……都变成了子虚乌有，TA在变，我也在变，人在变，心在变。

可TA不知道，我不是变了，而是把那份最真挚的情感放在了心灵最深处，不想让任何人来打扰，我要保留这份最美好的爱，因为我不再给别人与之相等的那份情。所以，请你安静地在我心里住着，好吗？如果有人来敲门，你不要理睬，因为以后的事与你无关了。

69、很欣赏蚩尤那种真挚的爱，简简单单，只要珩的心属于他即足矣。他爱的酣畅淋漓，也恨的不顾一切，世间可有一个男人肯活得如此潇洒？至于爱，更甚于因爱生的恨，我真的不愿意去思考，只是羡慕一个女人可以有一个只是简单的深爱着她的，让她日思夜想，让她骄傲，让她同样愿意付出一切的男人。然而我更喜欢的是九黎那种及时行乐的生活态度，自在，逍遥，即使明明知道要分离，却不会相觑着缅怀，活在当下，是他们所以快乐的源头。

70、刚领略过《山海经密码》的纵横捭阖、恣意青春，又陷入到《曾许诺》的绵绵情爱、生死相随之中。两本书同样来自那本吸引了无数人好奇的目光的上古奇书——《山海经》，却有着大相径庭的内容与风格。如果说《山海经密码》讲述的是蛮荒时代人世间纠结繁复的家族争斗、患难与共的手足之情的话，那么《曾许诺》、《曾许诺 殇》带给读者的却是那神界、仙界、人界之间死生契阔的炙热情爱、荡气回肠的爱恨情仇。“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曾许诺》是幸福、是骄傲，是过往青春的回忆，是生死痴恋的祭奠。看完故事的结局，合上《曾许诺 殇》，回忆起初见阿珩时，她青春洋溢，洁白如纸，回忆起那时的蚩尤，无牵无挂、恣意天地，回忆起那时的少昊，翩翩白衣、飒爽英姿。但这一切的美好，必将因为欲望而破灭，这是几千年来不变的规则，是多少人最终的宿命。只是这一次，爱情将这种宿命放大了无数倍，最终成为绝唱。闭上眼睛，还能回忆起蚩尤和阿珩的甜蜜过往，那王母山上一封一封充满爱意的书信，那蚩尤身上随风飘扬红艳似血的披风，那桃花树下情意绵绵动听无比的情歌，却也能回忆起因权力争斗而玉殒香消的一个又一个生命。他们的离去带给亲人的是无边的苦痛，带给爱人是撕心裂肺般的哀伤，留下的却是对无边欲望的控诉与抨击。在这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云桑的死，她燃烧了自己，只为向远方的爱人报告些许消息，哪怕她知道所爱的人已经隐姓埋名，已经愧对于她，但她依然奉献了自己的生命，向天地展露她的爱情。蚩尤与阿珩的命运纠葛，爱恨情仇，其实还是逃不离“门”、“户”二字，但在桐华笔下，腐朽也能变为神奇，

再耳熟能详的桥段也能被写的荡气回肠，令人无法自拔，还记得第一次看桐华的作品《云中歌》，被其大开大合的气场所吸引，历史的纠葛、宫廷的争斗、情欲的交织、仇恨的升华，如此种种夹杂在一起，就好像现在的《曾许诺》，虽然环境已变成上古，人物也已仙幻，但云中歌的那句话仍响彻耳间，“仇恨不能让死者复生，只会让生者沉沦”，是啊，那么爱情呢，那曾经的许诺呢，又当如何？

71、自从看过步步大漠云中就知道看TH的书是要吃点苦处的 以上部结尾处一句可表明乃们一票闺蜜追TH书滴感受：心甘情愿的束缚，甘之如饴的痛苦——甘心情愿的去找虐受罪流泪的。爱TH，还真不是因为其文笔风流引经据典 虽然文字着实不错，但贵其下笔讲男女之情，还是真挚可爱 即便能了的到结局，仍是一句不落细细追着看下去，只因用情至深文学的魅力在TH的书中尽显，就是，明明你知道这些那些都跟生活不搭嘎，明明晓得高富帅白福美只能相逢纸上，绝跳脱不到尘世中来，还是一门心思的为他和她愁肠百结现实之中男女之爱，想想，不过是少了轰轰烈烈，多了更复杂的试探和不信吧。但有些情我是信的，就是心里笃定的那一种 但很多时候要想开，因为所有人的想法不同 永远不能去要求 侵蚀 和执意别人的思想只有在书里 你才能清晰看到两个人的心（书里的一对难以明白彼此，而看者是明白却无法使力），然后相信，定有真情真心。我以为这次自己会爱上少昊，如同之前喜欢孟九和他义子一样 但至少，眼下是真被蚩尤征服了。心甘情愿的束缚，甘之如饴的痛苦啊 纠结 纠结 纠结！！！！

72、一般我看言情小说只为了缓解紧张情绪和弥补现实生活中爱情缺失的部分。看完就扔一边，也从未写过言情小说的书评。这次为什么例外呢？而是此书让我有了想提笔写点儿什么的冲动。原因很简单，只为那个重情义，守承诺，敢爱敢恨，粗犷豪放，放荡不羁，桀骜不驯，有着对什么都不在乎的傲慢，只对你千般宠爱，深情款款的男人。这个虚构的、完美的男人——蚩尤。因他具备了我在现实生活中理想另一半的标准。从历史的角度来说，神话本就是荒诞的故事，经不起推敲，神话中的人物那就更不用说了。由此可见此书也存在着杜撰色彩。虽然故事本身和其中很多细节有些荒谬，但这完全不影响我这颗少女般的心。故事本就是故事，何必认真？如果作者存心讲古文还原历史真相的话，我们还不如去看史书。这样的话估计这本书也不会这么畅销。抛开一切舆论，单纯地评论此书，我会说：“这是一个让我从头哭到尾，憋屈难受了一星期，却没有勇气再看一遍可又再不断翻看的故事。”这本书其实描写爱情的部分不算多，更多描写的是一段上古时期的史诗。它气势磅礴的景象，残酷的战争场面，柔情四溢的爱情，刻画丰满的人物。犹如一部波澜壮阔的纸上电影，历历在目。桐华的文笔不一定多好，但是她对故事的构思和描写人物性格的把握是可以称赞的。

73、上古时期的神话爱情故事。说说感动的几件：1、炎帝、螺祖、王母单纯的友情，特别是炎帝死去时化身木偶的那段，美好的友情因为某个因缘际会而被暂停了，因为炎帝的死去，他有了个人的自由，自始自终的感情又被回忆、原谅和恢复。2、昌仆、昌意结婚时，昌仆要昌意做成承诺“我是真心愿意一生一世跟随你，与你白头偕老，你可愿意一生一世只有一个妻？”昌意丝毫没有犹豫而且很大声的说“我愿意”，而且，他和她都用一生兑现着这个诺言。3、青阳为了保护这个家，承担着沉重的责任，为家人承担和屏蔽掉了许多烦恼。或许表面上看，他是严肃、面无表情或者冷血的人，可是，或许他是对家人付出最多爱的那个人。他的死也是他急于保护好这个家造成的。4、最伤心的是上部结尾中，那个多疑、猜忌的蚩尤。然而，阿珩的死去让他受到了最严重的处罚。阿珩死而复生后，他承诺了完全的信任，他也因为这个守诺，爱不曾离开过他，他收获了真挚的爱情。他在阿珩最需要的时候总是会出现，而且不曾怀疑过，给她最坚实的肩膀。困惑的几件：1、关于战争：一开始看的时候，很讨厌这种互相斗来斗去的战争，看到后来，大概了解到，这类似于博弈论中的“囚徒困境”。对于任何一方，不管对方的决策是否战争，一方的决策战争比不战争都是优的，对方也是同样逻辑，最终的均衡点就停在了并不一定利于整个社会的（战争，战争）。长此以往，从战争中的收益到底是多少，这不得而知，但可以肯定的是，牺牲是难以估量的大。2、河图洛书的结局好像没有交代？有些好奇，不过，或许对小说而言这条线索已无价值？

74、花了两天时间看完了曾许诺，曾许诺、殇，恩，什么感觉呢，长知识了这倒是，蚩尤阿，起码知道这个名字的第一个字念chi了...还有西陵珩(heng),,呵呵，白上了十好几年学，总的来说写的还是很好看的，就是蚩尤和阿珩在一起的时候太少了，5555...最后也是一个悲剧的结局，蚩尤这个人物可能在历史上是个反面的，但是不能以成败论英雄，对嘛。

75、送女儿去史家小学旁边的辅导班，顺便进城啦！路过三联书店，就再也无法移动脚步。大学的时候，最爱的地方就是书店，三联是最爱最爱。虽然现在都天天趴网上看书了，但路过三联还是不禁回忆大学时光。有那么多时间可以浪费！摸着纸质的书感觉，怎么说呢！眼睛最舒服！时间有限，转

转吧，不知不觉就看到这本。。。于是差点忘了自己还有个接孩子的任务。唉，当妈妈就是不一样，不能一整天都泡在这里把小说一气呵成的看完！这算是书评吗？呵呵。“所有大荒的少年都想成为蚩尤，所有大荒的少女都想嫁给少昊，所有大荒的母亲都希望有个像青阳一样的儿子”更感动他们父辈的爱情，没有轰轰烈烈，但是那么深沉那么真挚。让人相信世界从开始就是美好的。

76、一本关于承诺的故事。最浩大的爱恨情仇，最诚挚淳朴的情谊-天不能拘，地不能束，何等不羁；湘水之上，独骑前来，何等豪迈；虞渊噬骨，生死两隔，何等悲壮；来生再见，前缘尽忘，何等痛苦。。。千山过尽，世上只有一个蚩尤。即便你不爱，却无法忘记，那就是唯一。

77、很好的一本书，在网上买的这本书，读了让人感动，不过觉得有些地方写的挺假，谁还记得曾许诺过谁的事情呢。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爱你的诺言。<http://shop72611652.taobao.com/>

78、一直很欣赏桐华古典言情的特色，以古代历史或传说为背景，自己也阅尽书籍，材料丰富，加上她的重新编排和华丽的文风，写出的这些盛大的爱情激荡人心！蚩尤和西陵珩博父国相遇的时候，是我认为他们的感情最美的时候，那时候的西陵珩天真烂漫勇往无前，蚩尤大耍无赖蹭吃蹭喝，恬不知耻的媳妇前吸附后的叫着，烦恼不过是一个蚩尤完全对付得过来的祝融。一个女子可以勇往无前的干自己想干的事，一个男子可以在左右逗她开心而且能力卓绝地为她善后为排忧解难，这样的美好，凡人能有！有些女子其实是喜欢这样的男子的：一旦认定你，就冲过来死皮赖脸的跟着你！才不管什么理性什么后果，用尽自己的力量帮你爱你让你快乐！如果，这个男子恰好有那么一点幽默，有那么一点能力，这个女子立马将喜欢上升到爱这个层面了！可是，放在今天，这个男子极有可能最后令女子受不了，因为他会是个无可救药的大男子主义者，除非你是个完全的家庭主妇型的人，只要你有一点自己的计划理想，怕是会受不了这种太随性的人。因为太自傲自尊，所以受不了一点善意的不善意的谎言，所以因一时之气而容易伤害别人。西陵珩最终受不了了，反正怎么解释都解释不清楚，这次解释清楚了下次还要再解释，不如不再解释，一了百了！这样的折腾，死，其实是最简单的了。死，也给活着的人一个思考的机会，有些事，必须以死为前提，才想得通。如果是在，现实，这会是一个悲剧，因为死而不能复生，但是在故事里，死是另一个故事的开始。

79、青山依旧，许诺必偿文/小竹子这个故事，从《青山依旧》到《天籁传奇·桃花策》，再到现在的《曾许诺》，我是一步一步追着看过来的。最初版本里俏皮爽朗的阿珩、桀骜不驯的蚩尤、风神俊秀的少昊，当时就令我着迷，期待着桐姐姐能用文字将《山海经》里精彩浩大的画卷一一呈现在我们面前。一个故事，三个版本，删了改，改了删，桐姐姐的用心也让我们体会得到。到《曾许诺》，已经不能单单用“一段旷世奇缘”来解读了，它蕴含了太多逝去的讯息：古老中华的神秘传说被重新细致解读，宏伟浩大的远古神话被娓娓道来。本就众说纷纭、错综复杂的天神关系经过桐姐姐的考证和艺术加工后，以新的姿态出现在读者面前。令人印象最深的形象毫无疑问是蚩尤，啸傲天地的野兽、自由自在、随心所欲，这才是蚩尤!!!中华历史自古就是成王败寇，烙上“寇”印的蚩尤在史书中被妖魔化，然后“蚩尤戏”数千年来却在中华大地的民间流传下来，这足以说明那段远古神话的真相本就有不为人知的另一面，也足以说明蚩尤必然有着“脸谱化”的另一番真性情。或许，为蚩尤“平反”，也是桐姐姐创作这个故事的初衷之一。私以为，无论是电视剧还是文学作品，时下都有太多对远古神话故事的杂乱演绎。人物关系离奇、故事经不起推敲甚至是荒诞的，都使得这个题材的剧本、小说难出精品，桐姐姐一向擅长对人物的塑造、对文字的拿捏，一直以来也十分尊重史实，看她笔下的故事，对读者来说实在是很有保障的一件事。《山海经》是一部包含极大信息量的巨著，但或多或少已经不为现代人熟知，也很少再被人们广泛阅读，经过桐姐姐此番演绎，新的“山经海纪”横空出世，或许会掀起新一轮的“山海经热”也未尝可知。再来说《曾许诺》故事本身，细细品完试读部分后，我看到了一个与之前两个版本色调很不一样的故事，即对几大主角的着墨更集中、更直接，故事脉络、人物关系也更清晰。不过，我个人由于很喜欢第一版本里的“白悠”，至今仍念念不忘。不过那个娇俏勇敢的阿珩，那个恣意天下的蚩尤，那个山涧清泉般的少昊，依然还在，不同的是，他们背负的牵绊更加明显，纠葛的利益也更加复杂，如何化解，就要看桐姐姐的生花妙笔了。《曾许诺》保持了“桐式”文字的精彩，不亚于当年的《步步惊心》、《大漠谣》和《云中歌》。对人物的描写，从性情到衣着，从语言到动作，无不熨帖、精致、细腻。尤其出现很多《山海经》中上古奇物，在文字上更是得精雕细琢，我自己曾笑言，看这个故事，是一种另类“知识普及”了。这样评价桐姐姐的文字，并不是一味拔高称赞，而是我向来认为，文字功底是一位负责任的作者应该具备的专业能力，一部好的小说除了要有好的故事构架，也应该有与之匹配的好文字。还有，对资深“桐子”来说，这个故事里也有很深的“桐式”烙印，字里行间都透出熟悉的风格，人物性情亦容易激起读者的联想

，比方说我自己，看蚩尤就会不自主的联想到霍去病，看少昊就会不自主的联想到孟西漠，当然，这又是另一种阅读带来的乐趣了。《曾许诺》，何尝不是桐姐姐许诺给读者的一场盛宴？

80、“传说，在那无人到达的荒漠中央，生长着一片茂盛的桃林，住着一只面容可怕的妖怪。每当夜幕低垂时，总会有一个青色的身影，在桃林中踽踽而行，抚遍每一株桃树，咿咿呀呀着没有人能听懂的话”这是蚩尤让阿珩继续活下去的理由吗？还是为了证明阿珩无条件践行了诺言？这样的结局既不合情也不合理

81、佩服桐华的文笔，能把场面写的那么壮观华丽，又不失细节的细腻。最让我印象深刻的，不是蚩尤对西陵珩的爱，而是三大族的亲情与背叛。桐华有意写轩辕族的比较多。嫫祖本是对爱一片痴情，但昔日的情已不再，想来是自己错了，青丝为君留，百千年后，也没那个必要了。从此白发妇一心只为孩子。大哥青阳的面色冷酷却会为四弟、小妹弄好最冰凉的冰棒子。更不用说老四与西陵珩的兄妹之情有多深了。甚至同父异母的哥哥被西陵珩毒害之时，也终于回想到了，那些年我们一起长大，同一个桌上吃饭，同一个师傅修炼，同在一起罚站，甚至胳膊上都有同一块伤疤。人总能记住美好的，即使越走越远，再也回不到当初。想起了那句话，亲情就是这样，就算恨得牙痒痒的，也知道彼此之间是亲人。这辈子好与坏，下辈子都不会再相见。

82、一部言情版的山海经，另辟蹊径的题材，看了这小说竟然把我从小到大都没搞清楚的神马盘古啊，伏羲女娲啊黄帝炎帝神农轩辕之类的给理顺了，不管作者是果真渊博还是临时抱的佛脚，都还是相当的佩服地。小说还是一如既往的虐，女主角还是一如既往的羡慕旁人我还是一如既往不怎么喜欢男一号，尤其对于蚩尤这种死皮赖脸死缠烂打追女孩子的行径实在没什么好感。虽然老是喊着他爱西陵珩爱的不顾一切，却又总是在恩情家国之间盘桓，最后两人还可以一边缠绵一边在战场上决一死生，这个桥段实在是太让我吐血了，一看就是为了编出来虐人的。不过桐大笔下的每个角色都有一种很深很深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并且个个敢于担当，这让她的小小说读起来很有气势。这次倒是很喜欢少昊这个大众情人的角色，虽然作者在努力的写他怎样一步步变的冷酷无情，但是越看便越觉得他是神话了的《步步惊心》中的雍正，同样的城府，同样的隐忍，同样的有担当，但是他比雍正多了一个肝胆相照的朋友，便是青阳，说是神却多些人间烟火，所以让人觉得更加完美了一些。似乎《云中歌》里的刘病已也是如出一辙，但是可能这个人一直没让我觉得很帅，于是就无感了，呃。另外一直觉得一部小说成功的地方是能让人爱上主角以外的角色，最深刻的如《神雕侠侣》中的程英和郭襄，《笑傲江湖》中的仪琳，还有诸如黄老邪老顽童等等.....这里有两个让我极爱的配角，西陵珩的两只宠物阿獬和烈阳，说是宠物其实是两只极通人性的神兽，与西陵珩同生共死同甘苦共患难，绝对比两位男主角抢眼。谢天谢地，桐大总算让这两只活了下来。另外还有西陵珩的大哥青阳四哥昌意，还有炎帝黄帝俊地.....等等等等.....都在作者笔下人化了，而且各色神等性格迥异，尤其是作者笔下的黄帝，心狠手辣却又气势如虹，作者很喜欢也很擅长写这种充满矛盾的人物，让你恨不得也爱不得。但是桐华下笔也真的够狠，每个人都会被残酷的现实赶上绝路，虽然每部作品都是天马行空，但是每部都充满了现实中的各种身不由己。再者桐华的文字确实很美，美的很有画面感，所以她煽起情来读着是完全没有抵抗力。归根结底文字才是最能验证一个作者实力的东西，这点上，桐华真的没话说。

83、要不要这么纠结！！不是开始好好地吗，这么出现个阴谋什么的就全部坏掉了！！！！不是说好 然诺重，君须记 不是说好 以身相许的吗！！ 怎么越来越纠结！！！！情节可是跌宕起伏，这也差太多了吧 刚刚好好的 怎么以死相逼!!!!

84、以心换心，赤血之情——《曾许诺》“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死死生生两相伴，生生死死两相缠。”一段古老的传说，被谱写成一曲悲壮的恋歌。一段不能成就的情，被永不背弃的诺言所包容。不曾守诺，何必许诺，是阿珩的质问。眼前事实，要用心感受，是蚩尤痛彻心扉后的感受。不管你是否是什么，我都会爱你。蚩尤以心换心，用爱守护着阿珩，用行动守护着神农国的百姓，守着对榆罔的兄弟情谊。少昊想要的，所渴望的，蚩尤完成了，虽然他为阿珩离去，可是他得到了全部。纵横于天地之间，需要有太多的东西需要守护，可是往往得到的越多，欲望也就越大。一切的起源始自心底的反抗，一旦开始衍变成为欲望，便会失去生命中珍贵的东西。蚩尤生于山野之间，可是他有一颗最真诚的心，他像山林间的野兽般认定了就永远不会改变。逃亡的绝望中，那个青衣女子清朗的面容，虽然未懂得为何心悸，可是只那一眼，就已经是命中注定。山涧清泉间，那个狂野的影子，那双清澈的眼睛，仅仅一撇，心就已经沦陷。因此，在博父山，才有了他们偶然的相遇，才有了“公子，请问博父山在哪里”的相问。其实，一切不是偶然，只是爱的开始。那时的阿珩，无忧无虑，有天大的麻烦总有母亲和哥哥在守护，所以她可以选择，她可以胡闹。可是当一切开始慢慢失去后，

她才知道，家国权力中，她从来没有选择的余地。所以，她与少昊许诺，要得到自由，要与那个为她摘下驻颜花狂放不羁的蚩尤在一起。只是，误会有时会蒙蔽双眼，责任会造就误会，他与她就那样错过。可是毕竟他爱她，所以他花了两百多年寻找她，即便是魔，也要把她救出，即便她已经忘记他是谁，他也要重新和她开始，只因为，他的愿望只有一个她而已。只是，退隐山林的美满愿望都在黄帝的一统中原的野心欲望下化为荒原大地上的点点鲜血。但即便是这样，他也要守护她，让她活下去。虽然责任重大，主题沉重，可是爱情却总是在责任中失去了颜色。情义总是在最艰难的时刻才得以凸显。阿珩在虞渊的黑暗中也不肯背弃少昊，青阳在少昊每次身处险境时出手相助，不需要言语相告，一切只是心的决断。但是少昊在国家子民面前，背弃了那段情义，失去了阿珩。纵然爱过，却总是将她越推越远。蚩尤不同，他得炎帝相助，与榆罔互相信任，永远记住榆罔在自己孤单难过时的安慰，永远记住对恩师炎帝的承诺，所以面对的敌人是轩辕的王姬，心爱的女子故土，他即使难以抉择，也不背弃对兄弟般信任的榆罔，就算误会也要为榆罔复仇。面对阿珩，纵然心中爱意绵绵，纵然性格直爽，他却可以一忍再忍，只是不忍她为难，在死亡面前，在人人都惧怕的恶魔面前，也只有他，可以永远守护住她，让她找回自己心底的声音，让她永远没有沉重的活着。所以，当盘古弓出现的时候，由于古希腊神话中的爱神的箭般，两个彼此不相搭配的人便成为了唯一的依赖，唯一的存在。可是，这只是一种感情的开始，情义在这个世界上有千千万万种，有至死相随，有坚强的守着爱意活着，还有一种叫做生死与共，纵然你不在身边，纵然你不再是原来的样貌，我依然可以用心感受着你的气息，陪你日日夜夜。云桑与诺奈的死是唯美的，也是凄凉的，那是他们两个的选择。朵朵飞蛾铺就的死亡恋歌，在鲜血侵染的苍茫大地上是那么鲜艳。虽然诺奈是高辛的贵族，可是他却与蚩尤风伯产生深厚的信任与感情，直至战死一刻，直至与云桑一同赴死。云桑树下痴情，化身飞蛾相伴。诺奈战场忠义，生生死死相随。昌仆与昌意是这段盘古大地上的至美的爱情，他们的开始虽然完美虽然快乐，却也是悲壮的死去。生死与共，只是为了让你活下去的借口，可是没有你的存在，一切都已失去了色彩，所以为你报仇是追随你去最直接的方法，因为黄帝无法容忍你的抉择。三段爱情，数万百姓，均在黄帝的野心与欲望中毁灭。那曾经的美好，也已经遗失在曾经美好的年少……

85、因为之前没有阅读了解过远古洪荒的历史，不知道《山海经》讲的是什么故事，只知道我们都是炎黄子孙，关于古代的神话，从来没有认真涉猎。在基本一无所知的情况下，阅读桐华的《曾许诺》，那种文字和震撼磅礴而来，一心沉沦佩服，果然是才女子，一看就惊艳。神奇的旅程就这样开始了。盘古大帝开天辟地，天地混沌初开，迎来了世界的初始模样。人居陆地，神居深山，妖混迹天地之间。随后，经过几千年的繁衍生息，盘古大帝渐成历史。三大神族，炎帝神农氏驻守中原，俊（shun）帝高辛族守东南，黄帝轩辕族统辖西北，三分天下，三足鼎立。轩辕王姬轩辕妭是黄帝和嫫祖唯一的女儿，以母亲嫫祖的姓氏西陵珩的身份，在人间自由自在四处见识，游历大荒。终在一天，遇上你还是野兽之神的蚩尤，双眼一对，爱意滋长，延绵百年。几百年，在人族的概念里，早已时过境迁，物是人非，事事皆休，生死轮回，往事不再。对于妖而言，不过是辛苦修炼的艰苦岁月和日益增长的可贵灵气。对神族而言，可能只是瞬间万年，一切只是开始和继续，并没有感慨多言，或许也只是年年岁岁花相似的无奈。此时，神农蚩尤和高辛少昊，成为大荒中最称道，最喜闻乐见的英雄。此时的西陵珩，在博父山上，再次遇见蚩尤，那一声先开口的挽留，便成了永久的羁绊。两人相识相爱，却也肩负了原始的家族情仇。在上古时代，感情最原始最纯粹，斗争最原始最残酷，人心最原始最直接，为了自己神族的利益，为了父母的期盼，为了朋友的幸福，他们每个人都需要妥协，需要争取，需要明争暗斗，他们无法轻易许诺，也不一定能够实现承诺，然而每个人内心那最宝贵最柔软的部分，都是给最爱的人的诺言。炎帝的突然逝去，三足鼎立的局面强烈动摇。统一大荒的野心，在暗涌处被放大，神农、高辛和轩辕再次被洗牌，突然间，作为轩辕王姬的西陵珩和作为神农代表的蚩尤以及高辛英雄的少年，在恋人、朋友之间，被附加了更多的阴谋和利益。在大时代面前，利益成了推动历史往前的力量。爱情，许诺，似乎成了重要却无可承兑的事情。身份的重叠，让单纯变得复杂，让选择变得艰难，也让爱情和友情备受考验。欲知后事如何，请自行阅读……其实，我喜欢这本书，除了感情线很有故事性可读性外，我对所有的神器和坐骑以及很多神奇的地方更加兴趣慢慢。下面就分享一些：上古时代五大圣地：1、日出之地汤谷。不同于日落之地虞渊，终年黑雾弥漫，汤谷的色彩清新明亮，向东而去，碧波一望无际，随着微风轻轻荡漾，九株巨大的扶桑树长在水波中央，树冠比山还大，枝头开满了火红的扶桑花，远远望去，就像一片碧绿上浮着一团团红云。汤谷之水是天下至净之水，干净到没有任何生物能活在里面，就是这九株上古神树扶桑树，世人以为生在汤谷，其实都是扎根在别处，2、万水之眼归墟。根据神话的说法，世界上、宇宙间各条河流，甚至连天上银河中

的水，最后都汇集到这原始而神秘的无底之洞里。但归墟里的神奇之水，并不因此而有一丝一毫的增减，因为它是汇通上层宇宙(天庭)和中层宇宙(大地)的心脏。3、玉灵凝聚的玉山。玉山是上古圣地，灵气特殊，任何神兵利器只要进入玉山就会失去法力，是永无兵戈之争的世外桃源。所有执掌玉山的女子都恪守古训，不如红尘、远离纷争。历次神族争斗中，超然世外的玉山庇护过不少神和妖，就是神农和高辛两个上古神族都曾受过玉山恩惠，因而，玉山在大荒地位尊崇，就是三帝也礼让三分。执掌玉山的女子被尊称为王母，因玉山在西，世人也常称西王母，王母每三十年举行一次蟠桃宴，邀天下英雄齐聚一堂。瑶池岸边遍植桃树，花开千年不落，岸下碧波荡漾，花映水，水映花，岸上岸下，一团团、一簇簇，交互辉映，缤纷绚烂。玉山有一神器，位列神兵之首，是一把没有箭的弓。原来盘古开天辟地后，因忙于治理天地，失去了心爱的女子，盘古大帝为了再次见到，于是穷尽心思，打造了这把弓。据说把弓拉满，只要心里念着谁，不管距离多么遥远，管他是神是魔，是生是死，都可以再次相聚。4、两级合一的南北冥。传说中天地尽头有两个叫做被北冥和南冥的地方，被称为南北合一南北冥。没有人知道为什么明明一个在最南边，一个在最北边，却说南北合一。但是有一种称为鲲的神兽就来自北冥，它本身是鱼身，却生而就可化成鸟，鸟身被叫做大鹏，传说一振翅就有九万里。鲲是不向龙称臣的鱼、不向凤低头的鸟，生于北冥，死归南冥。从大荒一直向北，会到荒无人烟的北地，这里千里冰封，万里飘雪，不管走多久，依旧是冰雪，纵使神力最高强的神族也飞不出这样无尽的冰雪。在寒冷的尽头，有一个浑然天成的天池，就是北冥。5、日落之地虞渊。虞渊位于大荒尽头，了无人烟的极西边，拥有吞噬一切的力量，没有任何生物能在虞渊存活，与其说圣地，不如说是魔域。虞渊随着太阳的西斜，吞噬的力量会越来越强大，到后来连太阳都会被吸入虞渊，神力再强大也逃不走。

86、第一次冲着桐华想看这本书，却被难懂的神话描写吓住，之后电子版静静停留在手机，一年未动~直到最近在图书馆意外发现纸质版，如获至宝，耐着性子利用上课时间阅读，却发现是个非常美好的故事，桐华的文笔一向喜欢，把神话写的这样美，足见她的努力~也许爱就是这样，当我知道你的爱也漫入我的心田，当我开始全然的信任你，却发现，欺骗和失望还是会相伴而生，凡人也好，天神也罢，最怕爱上谁，因为从那一刻起，你就有了致命的弱点，也就有了甘愿死去，也不想孤独一人的千年！

87、书是在卓越上买的 好吧 我支持正版 不过这类型的书一直就只是当消遣看看 不是主题 相比桐华的这本《曾许诺》我还是比较喜欢《步步惊心》没有宣传的说的那么给力 也就是一种小情调罢了 而且居然还没写完 不能写完再出书么 弄个2部也太那撒了...

88、我也搞不懂了，豆瓣书评区全部五星是个怎么回事，莫非是什么五毛党？？好了，先说下去吧。作为几年的桐华脑残粉，从初三开始步步惊心时开始一眼惊艳算起来也快五年了，虽说失望最近也是常有的，但是我总是坚持桐大的古言还是很值得期待的。但这本曾许诺真是让我很失望，桐大现在步步惊心改编的电视剧也要上档了，人气也被捧得这么高这么高，确实也对得起身后追着的粉丝了。曾许诺桐大为之做的功课真的非常足，引经据典，注释清楚，简直可以当山海经入门了解本了。山海经其实是个非常宏大的，桐大其实也想写一个非常大气故事吧。但我事实上看到的还是那样一个类似宫廷斗争的东西，你说将神农高辛轩辕改成三个鼎足而立的国家似乎也不是很违和。那你说这个设定的存在就不必要了嘛，但是由唐七引起的这个神仙文热潮也要赶一赶嘛~~这时候桐大就要搞出个转世投胎，什么神魔对抗，反而有点不伦不类，立刻有种像花千骨一样那类仙侠小说的即视感。女猪必定是什么魔界老大或者魔界老大的转世blahblahblah。。。然后还搞了个女主角失忆的更加仙侠的诡异桥段进去。以上提到的两类型书我觉得唐七和花千骨的作者没有桐大这么彪悍的故事架构能力（好吧这点上这本书上体现的不太明显——），但是唐七的三生将神仙文胜在写出了一股仙气，花千骨胜在作者用尽一切狗血但是你最后居然买单的被虐哭了（?!），但是桐大这本书就有点大杂烩的意思了。写神族的故事既没有写出仙气搞得跟平常人族的王侯将相家没啥差就算了，狗血老梗倒是用的越来越利索了。我忍不住开始怀念云中歌，说实话想起来狗血其实是每本言情小说的必须调味料，但是这盆血就看你撒的好不好了。云中歌最初的绣鞋梗其实非常老，两个人一人一个于是两个人一生为女猪奋斗.....但是桐大在汉朝这个脚踏实地的背景写出了桐大擅长的历史无力的厚实感觉，即使是狗血，我们也被撒的非常情愿。倒也不是说山海经不是历史，只是.....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就是非常不喜欢这本书调调，一翻开书的时候。就感觉你用一个铁人来做水上飘，虽说到了对岸，但是姿势很僵直。好吧，其实少昊和青阳的友谊（?一定混入了什么奇怪的东西!）非常抓我眼球，两人都是非常让我心水的男主角类型！！苦逼又深重的心机，沉重的家庭包袱，都让两人在无限黑化的路途上

惺惺相惜又互相攻.....击。（大雾.....说到这个就让我觉得这次几乎是算唯一男猪的蚩尤的塑造让我如此不爽真的非常莫名，我对其真的一点爱都没有，性格不够分明，面目过于模糊，喜欢女猪的原因各种诡异（好吧这不是什么槽点）。非——常——无——爱那种放///浪不羁，不被天地束缚的感觉也写的不够到位，简而言之就是不够狂，不够绝世英雄。基本上看完第一本和第二本一半的感觉就是这样，结局也粗粗猜到了，但是我觉得蚩尤挂的时候显然不会虐到我。（——"）我觉得强势回归的话，桐大可能出那本云中歌姐妹篇写三哥故事那个啥解忧曲会更加能体现桐大真正的水平吧~~这本山海经相关应该只是试水吧.....（虽说看到书背后那个山海纪 第一本 很恐慌.....
.....ps.当然我觉得非常亮点的是在阿珩老妈，炎帝，王母的友情，描写的非常到位，炎帝死的时候那种在夕阳下唱完最后一首歌的感觉非常触动我。总之上辈的故事虽然笔墨都不算多但是竟然异样的丰//满.....非常错位的感觉。pps.不知道有没有人来无限嘴炮我？接受挑战！（^ - ^）V ppps.最近还有什么好书推荐啊，我好书荒

89、为你唱过一场漂泊 陪你听过 花开花落 想起在九黎族，阿珩对蚩尤唱的歌，想起在那个六十年里，一封接一封书信，好像一切都是后知后觉，为什么是六十年之后，少昊和蚩尤来玉山接阿珩，为什么是六十年之后，蚩尤才知道，阿珩其实是轩辕，少昊的未婚妻！桃花树下的誓言，矢志不渝，终究还是被辜负了，被错过了。桃花树下约今生，今生却被埋葬了！玉山上，王母等了多少个千年呢？万年如春的玉山，却下起了雪，青山不老，却为君白头，终究还是一个情字！曾许诺“你若穿，我就来”桃花树上阿珩刻的蚩尤.....终究还是留给了读者，一场误会结束了。阿珩也死了，而蚩尤呢？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

90、“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中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哭惨了。

91、桐华的文字总是有那样的魔力，让读者的心会随着她笔下的人物一起笑，一起流泪。上一世，我的犹疑伤了您，让我痛失您；这一世，我要不顾一切的爱您护您，以心换心也不惜！——《曾许诺》
《曾许诺·殇》虽然是悲剧收场，但和主角一起深情热烈的爱过，刻骨铭心的痛过，纵然虐心也值得！重磅推荐！

92、桐华的文一直很喜欢，除了大漠瑶的死遁厮守，让我略感安慰外，其余都很虐，让人眼泪哗哗流，心中既感动又难过，还得心甘情愿的顶着两轮黑眼圈，挣扎早起上班并开始期待着下一本新书的完成。还是比较喜欢大漠瑶，大概我也是个觉得长相思不如长相依的俗人，认为只有活着的两人才能继续创造新幸福。悲剧使爱情永恒，而喜剧使幸福继续，柴米油盐酱醋茶的生活并不会消磨爱情的伟大，反而点滴中蕴含的小小相处更让人幸福与真实。蚩尤与衍，雨师与云桑，昌意与昌朴，青阳与木妖，两对殉情，两对缅怀，诉说着爱不得，生别离，错过等这些爱情中最极致的痛。已被许多的眼泪歌颂和惋惜，其中也包括我。再多的文字也改变不了结局，掩盖不了悲伤。所以我只想说说黄帝与少昊。书中以一种独特的视角和方式，描写了这两个帝王。可以说黄帝是年老的少昊，少昊是成长中的黄帝。他们如一面镜子里外的两边，一方面黄帝和炎帝、王母一样通过回忆、诉说、插叙带出了他的过去，另一方面又通过少昊写出了他过去也许经历过怎样的年少青春：有相爱的人、致交好友、并肩战友，又将怎样一步步的错过爱情、放弃亲情、牺牲朋友，最终走向荒凉孤寂的帝王人生。这颇有些红楼梦中以仆喻主的味道，却又特别在：在看似一线的时间脉络中复线的同时写了他的少年与青年生活经历，并预示了他的老年结局。看着少昊突然让我觉得黄帝才是其中最可悲可怜之人，不比那对对情人，纵使分离，然心中有爱便不寂寞。他的结局就如易经卦中九九之亢龙有悔——成为寡人，品尝着高处不胜寒的孤寂。一直想简单的看，单纯的想，却每每读着读着便多了些东西，也许桐华只是想呈现大荒之中的神之人性，和亘古了千年的爱情、亲情、友情吧。看完好书的兴奋伴着我的胡言乱语，时间在午夜的1：47，敬我的黑眼圈和桐华的好书。

93、似火的红衣男子，我们都熟知他的悲剧命运他得到了作者给的鲜活生命，却逃不脱预先设定的殇之殒灭 无心的他 虽死无悔可以笑着轮回 一生挚爱 以命换命 只能如魔如魔我只知晓蚩尤的结局 却未曾料到旱魃的过往不曾想预知了悲剧，仍躲不过悲剧依稀见到青色的阳光下遍地茱萸随风而舞红色弥漫最终却只成了黄沙的颜色

94、我爱曾许诺爱桐华爱蚩尤爱阿珩爱少昊爱青阳爱昌意爱小天我爱死曾许诺了 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 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桐华我喜欢你的风格 我就出生在桃花盛开的季节 吼哈四月八日是跳花节

我生在四月七日 哈哈~桐华 喜欢你就是喜欢你

95、西陵珩&蚩尤西陵珩，女一。很难得的，我摒弃了同性相斥的原理，跳出了看久生厌的模式，对女一从头喜欢到尾。初次出场，她是桃花下、清泉中欢快戏水的少女；再次见她，是西风下，古道旁身披晚霞的青衣女子。她心地好脾气好，所以一出场便被无赖的蚩尤一次次戏耍（看着好有爱哦）。她懂得与命运抗争，即便嫁入高辛也能得少昊之诺，重获自由之身。她对爱执着，即便与蚩尤隔着国仇家恨，即便与蚩尤战场对决，即便天下人都不看好他们，她也能够勇敢地承认，那是她的爱人。这样的女子，是我的偶像啊~蚩尤，应该是最完美的爱人了，他可以不在乎整个世界，只在乎你不在他身边；他可以不在乎你是否跟别人有了孩子，只在乎你的心是不是属于他；他可以不在乎你是魔还是神，只要你是他的阿珩。虽然最后，他们生死相隔，可是我觉得，这不是悲剧，他们的爱情故事，真的不算悲剧，因为他们已经爱到极致，他们所拥有的过往，已经足够。他们的距离，只限于生与死。茱萸&青阳茱萸与青阳。他们的感情线不算太明确，毕竟一个是不善言辞的青阳，一个是不知人事的茱萸。可是他们的故事还算完整：一开始茱萸只是块烂木头，因为一个赌约被青阳抱在怀里有了灵气，由木成人之时，泰山崩于前尚且不变色的青阳却被赤裸的茱萸吓得从榻上摔了下去；从此，他是他的侍女，他是她的大殿下，一个是心怀天下的王子，一个是不通人情的木头，也许他们自己都不知道，彼此间的情意正在潜滋暗长。从茱萸知道青阳死了的反应，不难判断这是事实。而青阳，想来在他为轩辕、为天下、为母亲、为弟弟妹妹筹谋之时，脑中或许还会有那块榆木疙瘩一闪而过，也许他还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他们的距离，是你就站在我面前，我却不知道我爱你。云桑&诺奈最让我伤神的是云桑和诺奈，他们真是饱受命运的摧残！明明初次见面便彼此有意，偏偏诺奈以为云桑是轩辕王姬，是少昊未来的妻，所以痛苦不已，还在酒后答应了一门推辞不了的婚事。接着云桑入狱探他，告知真相，原本二人可以和解，却因炎帝的病情再生误会。随后阿珩道出实情，两人总算要成亲，却在成亲当日被泣女用最残酷的方式破坏了婚礼。诺奈终日醉酒，云桑终日期盼，盼到了他，可他已经来晚了。为了心爱的她，诺奈醉酒砸琴，明着告诉世人自己与云桑已无羁绊，暗地里却毁容易声，化身雨师帮她扛起了家与国的重任。20年，他默默守护着她，她亦默默守护着他。想来，虽不算圆满，却总算没有辜负彼此。他们的距离，是明知道彼此相爱，却不能够在一起。嫫祖&黄帝最让人感叹的，是嫫祖与黄帝。从高傲的西陵奇女西陵嫫，到白发苍苍的老妪，那一日阳光和暖，她见到了少年时的黄帝，黯然心动，弃友而去，谁能想到，到老时，她会宁愿戳瞎自己的眼，也不愿见到那个轩辕山下的少年。嫫祖，黄帝，彤鱼氏，他们三人千年的纠葛中，赔进了云泽、轩辕挥、青阳、昌意、昌朴……那么多孩子的生命。他们的距离，是各自心中那道无法跨越的沟渠。

96、原来，今生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题记桐华，算得上我最喜欢的当代言情作家之一，从《步步惊心》到《大漠谣》到《云中歌》到《被时光掩埋的秘密》到《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再到现在的《曾许诺》，一如既往的喜欢，每次初看都是两遍，她的每本书自己也都仔细珍藏着，于自己，内心深处总是保留着一块最干净、最柔软的地方，那里有对爱的憧憬与幻想，那里有与现实生活难以平衡的简单与释然，每每遇到好的书籍，总是珍而重之的收藏好，等待今后的某个时间再度翻阅，曾有的感动与心悸仿若会再次被掀开。《曾许诺》，桐华倾时五年打造，将爱写到极致，这里有最感人的诺言，最纠结的爱恨，最浩大的恩怨，还有那个最完美的男人，委实堪称桐华回归古言的最强音。整个故事以山海经为蓝本，中原的神农族、东南的高辛族、西北的轩辕族，八荒六合中，三分天下，三足鼎立，就像《三国演义》一样，整个故事围绕这个大背景而展开，精妙的情节设计，饱满的人物描写，爱恨情仇交织，家国权力氤氲，让人不忍释卷。（一）还君明珠双泪垂，恨不相逢未嫁时他是天不能拘、地不能束的百兽之王，性格乖张暴戾，却又单纯容易满足。她是轩辕族的王姬——轩辕跋，天真率性。两百年前，初见时，山涧中，她一袭青衣，轻盈若水精、空灵似花妖。顷刻间，她唤醒了他心灵中沉睡的一块，山花烂漫、莺飞蝶舞的春天里，于他，几百年的孤寂困惑渐渐消逝。而此情此景，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引开火神祝融，为的只是让她不受伤害。两百年后，他被唤作蚩尤。博夫国外，西风古道旁，再次邂逅，她仍旧一袭青衣，浅笑盈盈，她化身为游走江湖的西陵珩。于他，一直认为狰狞常常隐藏在笑容下，为了试探与考验她，一路以来，他像无赖般戏弄、调侃她，灭火路上，她背着假装受伤的他，不离不弃；灭火成功后，她那句“灭火的是西陵珩”，把被火神祝融追杀的危险一个人全部扛上身，于他，终究是卸下心防，原来，她是那样一个善良的女孩，他没有看错。玉山上，他误以为她已死，万念俱灰，“只要把弓拉满，只要心里想着谁，不管距离、生死，都会再次相聚”，仅仅为了这么一个真实性尚待考证的传言，他冒然去偷玉山第一神器。瑶池边，终究是有缘，再次遇见心心念念的她，她毅然掩护他逃走，不惜被王母幽禁一百二十年。他送她驻颜花

，为她采摘最美味的蟠桃，把最好的东西一一送给她，就像任何一个情窦初开的男孩一样。被困玉山的一百二十年里，他怕她闷，特意送来阿獬，送来细心制作的风铃，送来信使烈阳，笺短情长，存心难寄，与他的书信往来成了她生活中的唯一乐趣，即使有时她无片言只语，他仍旧执著的写信。“行经商丘，桃花灼灼，烂漫两岸，有女浆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那样的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千里之外，他不惜耗损心血，操控傀儡凤凰，只为博她一笑。费时二十五年，时光荏苒，她精心为他缝制一袭红袍。纵使情深，奈何缘浅。如果有的选择，他会希望她永远是他心里的西陵珩，而不是轩辕国的王姬、高辛少昊的未婚妻。夜闯朝云峰，他冒着生命危险，飞蛾扑火般只为带她远走高飞。桃花流水杳然去，别有天地非人间。如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般，原始质朴、泼辣热情的九黎见证了他们的爱情。“木护藤来藤缠树，风风雨雨两相伴”，她愿做百角藤，他愿做青杠木，于他们，惟愿岁月静好，现实安稳。他说：“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时，大家都会在桃花树下唱情歌，挑情郎，从明年开始，每年的四月，我都会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等你，我们不见不散”。她说：“你若你年年都穿我做的袍，我就年年来看你”。于他们，相聚虽然短暂，欢乐却很绵长；于他们，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负。于她，终有一天，明白父亲什么都给她只是因为她要的东西从来都没有危及父亲的利益，而母亲更没有她以为的强大。原来，母亲和哥哥用全部力量给了她无忧无虑、无拘无束的五百多年，却只需一瞬间，现实就将她少女般的烂漫梦想击得粉碎。原来，她早该明白，作为轩辕族的王姬，从出生起，就没有选择的权利。然诺重，君须记。她为他公然拒婚，第一次敢对威严的父亲说“不”。而她最需要他时，她最无助惶恐时，在九黎，她等了他一夜，这一夜，足以令沧海变桑田，化希望为绝望，足以使一颗饱满柔情的心变得伤痕累累。被困离火阵，她不屈服，现实面前，她却不得不屈服。“只要四哥、母亲过的安稳，不管我再委屈，也是一种幸福”，就像历史上的文成公主，就像人尽皆知的昭君出塞故事，就像秦晋之好，作为王室子女，婚姻终究还是要让步于政治。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维鹊有巢，维鸠方之，之子于归，百两将之。维鹊有巢，维鸠盈之，之子于归，百两成之。一声声唱和声中，她成了别人的妻。“难道我会弃珍珠选鱼目？”，为了顾全大局她故意以狠话伤他，他却信以为真，弃红袍并决然离去。婚后，为了筹划再次见面，她以传授养蚕技艺为幌子，大半年的辛苦换来一夜的自由，奈何他再次失约，桃花树下，她等来的唯有一袭绝情的红袍。既不守诺，何必许诺。即使恨他怨他，他却依旧在她心里，未曾离开过。九黎的三天，他们私定终身。他说：“想成为活下来的野兽，狡诈、机警、多疑、凶狠缺一不可。”她说：“从此以后，我们并肩作战，当你需要休憩的时，我会守护你的食物。”那样的情意款款。但终究此生此夜不长好，明月明年何处看。她被他误会蓄意偷他身上的河图洛书，原来，几十年的相识终抵不过三日的误会。他终究还是不愿相信她。她说：“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原来，锥心彻骨的冰寒、万念俱灰的绝望，竟这么痛。原来，她一直是那个用生命去爱，用死亡去恨的刚烈女子。当初接过他的驻颜花时，她一心一意，可她伤透了心，扔还他时，也是一心一意。炙心噬骨，冥火烧身，她的轻浮、轻信却付出了最痛苦的代价，但她终究是不悔，那么多年的温柔缠绵，那么蚀骨销魂的快乐，都那样真实而幸福的存在过。终究她还是被冥火烧死，被虞渊吞噬。他亲手逼死她，终究是失去了他心甘情愿的束缚，甘之如饴的痛苦。失去之苦，苦何言哉？原来，就像《大话西游》里的紫霞仙子一样，她猜中了开头，却未猜中结局。原来，终究是痴心错付。我想，若重来一次，他定会选择至始至终的信她。（二）与子成说，死生契阔他是高辛族的大王子——高辛少昊。他丰神如玉，仪态出尘，有北地山的郁怀苍冷、江南水的温润如玉，兼具山水丰神。一千八百年前，他一袭白衣，一柄长剑，凭一己之力逼退兵临城下的神农国十万大军却不居功自傲因而美名远播。他温润干净到极致，却也冷清遥远到极致。曾经他有最纯粹的朋友，可以一诺出，托生死；曾几何时，他也希望肆意去爱，可一切的一切，终究在家国、天下、责任、权力的压迫下步步妥协，虚与委蛇的面具带得他生生透不过气来。没有母亲，也没有同胞兄弟姐妹，没有做过母亲的儿子，也没有做过弟妹们的兄长，于他的兄弟们，他只是一块挡在他们通往王位路上的绊脚石而已。曾经他以为父亲是最可以依赖的人，却忘记了父亲是他唯一的父亲，他却不是父亲唯一的儿子；曾经他以为最心疼自己的老嬷嬷，却几百年如一日地给他的食物里下毒；曾经他以为可以相信的妹妹，却把他的话一字不漏的告诉俊后……“当儿子只是儿子时，帝王作为父亲，自然要花费心血培养最优秀的儿子，可当儿子变成臣子时，他作为帝王，也自然不能令一个臣子独大”，看似通透的话语却充满了或深或浅的忧伤与无奈。于他，生活中阴谋、灰暗、背叛氤氲，因缘际会，她——轩辕跋，却成了他生活中唯一的一抹亮色，温暖而令人安心。满天繁星下，他与她豪迈的大口喝酒，坦诚的分享有趣味的故事，那样隐秘的安心，那样的畅所欲言，那样的相见恨晚

放灯节，玄鸟之上，不知不觉间，她成了他要守护的星星。离火阵中，他前来相救，“嫁给我难道比烈火焚身更痛苦吗？”他那样的隐忍而心痛。共结连理后，他也想她成为自己真正的妻，但出身与现实却使他不得不屈服，于他，需要的不是妻子，而是帝位，站在帝位旁边的女子也绝不会是妻子，因为那个地方太窄了，容不下两个并肩而立的人，“不做夫妻，做盟友”看似豪迈理智，却需要太多的隐忍与压抑。虞渊里，她来救他，他早已经习惯了平静地看着每一个亲人朋友毫不犹豫的把他抛弃，而她却是个例外，那奔跑回来的脚步声让他在一瞬间明白了，原来，他也怕被人遗弃的黑暗。原来，他一直笑对众人，好像只要坚强的微笑，就不会难过，原来这世上终究还是有人对自己不离不弃。“如果有来世，我不是高辛少昊，你不是轩辕跋，不管你是什样子，我都会做一个对你不离不弃的丈夫。”出自真心的话语，她在他心里，终究是不同，于他，终究是情根深重。假如真有来生，我想，他定会是一个抛开一切束缚，率性而活的性情男子。（三）无奈与君绝，梦里几番哀她是掌管玉山的王母，她也是炎帝与螺母心中的阿媚。几千年来，她恪守古训：不入红尘，远离纷争。十里桃林，九曲长廊，花开千年不落，她却只有守着这绚烂无比的桃花日日又年年。每三十年一次的蟠桃宴，她用别人的热闹来打发自己的寂寞；女为悦己者容，于她，一直保持着二八花一般的容颜，期盼着炎帝的到来，却终究是等待了千年。直到炎帝用心血制成的傀儡鸟咏唱着无尽的抱歉与决别，原来她等了千年，终于等来了这首曲子，却从未想到等来的竟是永久的诀别。千年前未来得及说的话，千年的等待，以为总还有一次机会，原来，吹奏完一首曲子要了两千多年，终究，还是来不及，说我爱你。青山不老，却为君白头。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若能重来，我想，年少时的她定会抛却羞涩，大胆的对着喜欢的人说出心里的爱。《曾许诺》，一如桐华的其他古代小说，把自己感动的无以复加，一个个人物跃然纸上，让人唏嘘、嗟叹，稳重隐忍的云桑，疼惜妹妹、一生一世只爱一个的昌意，有着太多秘密的青阳，知恩图报的后土……阿珩已死，故事却并未完结，终结篇的《殇》四月上市，于自己，满怀期待想看看接下来的故事将如何谱写，并真切的希冀阿珩能最终能找到属于她自己的幸福。

97、蚩尤，一个在正史中被打上了“贼寇”标签的名字，被脸谱化、妖魔化了几千年。而在这部小说中，作者向我们讲述了一段关于蚩尤的旷世奇缘，也许你能从中看到一个不为人知的他——他，本是天不能拘、地不能束的九黎兽王，性格乖戾，却又单纯容易满足，机缘巧合，被炎帝神农氏收为入室弟子，赐名蚩尤，辅政安民。她，本是轩辕族的王姬——轩辕跋，天性率真，却厌烦王室的争斗，化名西陵珩，一袭青衣，行走于大荒，扶弱锄强。西风古道，他们邂逅于博父山外，一路相伴，他像无赖般戏弄、调侃她，她却始终以一顆善良的心对待他，那个春天，暗种情缘。她好心救下一名被用来祭天的少女，不想却被她暗算，他们要用她来祭天祀地……之后，他以为她死了，伤心欲绝。为了一个传说，他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窃取玉山神奇盘古弓，只为把弓拉满，再见她一面。但终究还是有缘，玉山上，瑶池边，他们不期而遇，为掩护他逃走，她不惜被王母幽禁一百二十年。被困玉山，他怕她闷，特意送来阿獬，送来细心制作的风铃，送来信使烈阳，笺短情长，存心难寄，与他的书信往来成了她生活中的唯一乐趣，即使有时她无片言只语，他仍旧执著的写信。她费时二十五年，为他精心缝制了一袭红袍。彼此相约每年的四月穿着红袍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相会。然，纵使情深，无奈缘浅。当得知她不是西陵珩，而是轩辕国的王姬、高辛少昊的未婚妻时，他怒不可遏，但她为了家族、王室的利益，不得不在子之于归的歌声中告别昔日的情郎，走向一场政治联姻，没有解释，只有决绝。“难道我会弃珍珠选鱼目？”，为了顾全大局她故意以狠话伤他，他却信以为真，弃红袍，决然离去。他始终怀疑这段感情的真实，但当她用身体替他挡下冥火后，他才明白原来她一直都还是西陵珩。但她终究还是被冥火烧死，被虞渊吞噬。读到这里，不禁为他们流泪，似乎约略懂得失去之痛苦，也许有些束缚是心甘情愿的牵绊，有些痛苦是甘之如饴的幸福，然而蚩尤却失去了这些。此时，我想到了《诛仙》，想到了鬼厉和碧瑶，他们不也是如此么？萧鼎没有写后续的故事，也许他认为把这份美好撕破才能给读者带来震撼，但其实我们都想看到一个圆满。期待四月份上市的后续故事《殇》，希望蚩尤和阿珩不负当年林下意，实现曾经许下的诺言！

98、不知道这书的读者中，可否有我这般年纪的，相信即使有，也不太多，这书是给憧憬爱情的年轻人看的，所以我曾说，年轻真好，可以毫不忌惮地相信爱情，相信天荒地老，所以即使看着，泪湿衣襟，也不过是那一刹，故事终究是故事，如果套用到现实，终其一身，不过是一场幻境而已。

99、如果有一个男人，爱你超越伦理、门户、种族、信仰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有一个男人，你需要时会立即出现，无论高山大海，烈火冰川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有一个男人，不管你遭遇怎样麻烦，他都能轻松解决，哪怕生老病死 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和他在一起，你没有任何顾忌、犹疑、

惶恐……有的只是自由、幸福、刺激，以及安全感……如果，在你最美好的年龄，遇到这样的男人，拥有他爱你生生世世的诺言你会是怎样的幸福！

100、不得不承認此書易讀，如果得閑，基本上一個下午即可翻完。但是我還是拖拖拉拉的看了半個多月。一是沒時間，二是看不進，似乎關於愛情這件小事距離現實生活，實在太過遙遠。我無意用虛妄報復生活，不希望自己對愛情產生不切實際的幻象。作者把這段純粹的愛情和一群純粹的人設置在了上古，其實，神仙也一樣，面對權力，親情與愛情，皆有諸般無奈。無意間發現，邵容的《昨日》與此書很是般配，如果你沒有讀過此書，那你可以聽著這憂憂的旋律將其讀完，我想那會是很愜意的。把音樂鏈接奉上：<http://www.tudou.com/programs/view/kuleFWxFK5c/>全書讀下來，印象最深也最喜歡的一句是軒轅娥對高辛少昊說的，“今生的羈絆就已經夠多了，何必再把今生的羈絆帶到來世？如果真有來世，我願意干干淨淨地活一次。”干干淨淨活一次，多么奢侈的願望。因為奢侈，所以美麗。如果有來生，這其實是一個毫無意義的假設，卻是人們自我慰藉的一道良藥。但凡今生之過失與錯過，我們均可加于下一世，那何曾不想想，現我們生活這一世，究竟聚集了多少上一世的期望呢？所以，寄希望于下一輩子，只是膽小鬼的自欺欺人。很多時候，我們騙過很多人，甚至包括自己，只為干淨純粹在站在所愛的人的面前。而當他或她義憤填膺的怒斥受騙時，我們那所有隱匿的委屈和不值得傾囊而出。換個角度來看，基於如此多的謊言而得來的純粹，我們又憑什麼要求他或她相信我們呢？所以我覺得作者對於人物最后的設置，其實是對她最大的慈悲。有小小劇透，敬請諒解。

101、五月風箏2011-10-25 17:06:17第一次看桐華的書。此前《曾许诺》無數次的從我面前飄過，但都堅持不買——總是不大中意看言情小說的。到後來，却因着親戚要看《步步驚心》，基于自己是全集控，只好決定將桐華的書一并買下。當然，也是好奇于為何這位作者的書，如此深受讀者的好評。在床上平靜的看完之前的251頁，老公轉身去倒了一杯水回到臥室，驚訝的看到我淚流滿面，幾乎演變成嚎啕大哭的樣子。明知道，故事還沒有到終點，蚩尤還是會被黃帝打敗的；明知道，還有“刑天舞干戚”的尾聲的。然而，眼淚始終無法停止，心痛萬分。就好像，蚩尤會一直帶着錯殺自己愛人的無盡悔意活下去。桐華的文字，相當的大氣、簡練。最初閱讀時我帶着跳脫出來的高傲，以審視的角度閱讀，俨然是評論家的角度。而隨着文字的展開，心便慢慢的不可救藥的淪陷進去，我看到了一幕幕生動的畫面，一對對情投意合的戀人。明明只是《山海經》里的神話，那些高高在上的神仙、妖族，有着千年萬年的壽命，有着呼風喚雨的本領，可是原來也不過是有着七情六欲的人罷了，那種種的喜怒哀樂，貪嗔痴，也無異于常人。只是，在像被靜止的時間段里，那些愛情，顯得更加純粹、透明、極致、專一。在這本書里，你看不到一大堆男人愛着一個女人，或者一大堆女人愛着一個男人的狗血情節。一生一世，認定了，便是永遠。無論對方生與死，無論是否有着不同的立場和種族，無論容貌是否如昔，愛情都像釘在板上的銅釘，永遠無法被拔除。多好。那被世俗的調笑麻木了的心，就在這一瞬间，春暖花開了。突然也相信，這世間，還是有着不離不棄，至死不渝的愛情的。是什麼讓我們的心變得蒼老？在物欲縱流的塵世，為什麼潔淨的愛情會慢慢的蒙上灰？那是因為，我們害怕受到傷害，害怕被欺騙誤解。我們用種種技巧，保護自己，不斷的試探對方；而同樣的，要遇到一個真愛自己的人，是多麼多麼的艱難。世人所追逐的，不過是美麗的外表，光鮮的服飾，耀眼的家世，出眾的才華……沒有人只在乎一顆真誠質樸的心，一份至死不渝的情。所以，這樣一本書，輕輕的解凍了我那顆快要停止跳動的心，喚醒了那幾乎遺忘的純淨愛情。其實，如果故事到這里就是終點，也好。

102、小說的世界對女主往往是殘酷的。男主可以不帥，可以非處，可以浪子，可以……女主一定要清麗脫俗、纖塵不染。我不是女主控，但阿珩很值得喜歡。千年前，滿月、山崖下，阿珩桃花下戲水的身影讓一只混沌的猛獸情竇初開。她即使不濃艷嬌媚，也一定清麗脫俗。百年後，博父國，她背着重如山、一臉無賴的他，心中叫苦不迭却極力保護他毫發無損。她心系蒼生心懷大愛，對他額外寬容。朝云峰上，他身受重傷。她不顧父兄反對帶着重傷的他下山四處求醫。為求解藥不惜引毒上身，甘愿一命換一命。為他不顧一切。與他許下桃花樹下的諾言後，她不顧烈火焚身的懲罰，公然反對父親，舍棄了萬人羨慕的翩翩郎君。在最寶貴的青春年少，她已將能為他做的犧牲做足全套。即使日後真的純真不再，各奔東西，他可以視她為路人，可斷不能對她這般腹誹絕情。可惜他就是個奧賽羅，他就是個悲劇。以為坦誠的人就不會猜忌，以為灑脫的人便不會嫉恨，可因為他肯付出多於別人千百倍的真心，便更不敢輕易的付出全部真心。博父山上他百般試探，玉山上書信往來的紙短情長，孤身赴神農的舍命為君，桃花樹下的曾經許諾……這百餘年來建立的丝丝信賴仍然敵不過他的心魔。婚禮上她的一席“難道我會棄珍珠選魚目？”深深敲打着他心底的自卑。難道他真的看不出她擋在少昊身前只是為了保護他少受傷害。或者比起那些身不由己的苦衷，他更願意相信少昊比他更優秀，他必然會

失去她的心，如果婚礼当日不把她抢回，那么纵有千般不甘，他将永远没有机会再拥有她的爱。原来狂放不过是为了遮掩曾经的受伤，张扬也不过是为了忘却心中的自卑。他饱受世间寒冷屈辱，更需要一份可以全心依赖的爱，驱散他内心的黑暗，却也更难相信真爱会如愿降临。他希望能全力呵护一朵桃花不受泥沼的沾染，却总是相信属于他的美梦迟早会被打碎。当阿珩与少昊携手结为万人瞩目的“神仙眷侣”时，他对这段爱情的相信已经消失了。之后，他选择了相信她与少昊的美满婚姻生活，选择恨的咬牙切齿，选择不得解脱苦苦纠缠。既然你愿意纠缠她，又为什么不信她？既然你不信她，又为什么要苦苦纠缠她？虞渊，兄长的欺骗，亲人的抛弃，都抵不上他翻脸如翻书的劈头咒骂让她哀莫心死。前三天还对她温柔备至，应承着她一世期许的人，竟然不惜将她想的如此龌龊轻浮。那个她以为会对她终身呵护的人，竟然不惜在众人面前将她辱骂的体无完肤。那么九黎那室外桃源般的三日里，他到底在想什么？当他与他在桃花下缠绵时，究竟了解这是她更为决然的托付终身，还是恍惚从少昊那里偷来了春宵一刻来圆自己的南柯一梦？她痛苦，因为明白他从未完全付出真心，他们之间还隔着他那卑微的自尊，将她一次次的拒于他的心房之外。她悲哀，他并不是为了伤她而伤她，这是他的不智，又有什么办法……她心殇，本想毫无顾忌的为爱付出一切，谁知遇人不淑，竟是这般下场。他自负的以为她愧对了他的真心，打碎了他对爱情的向往，可却是他残忍的亲手将她的真心撕碎，毁掉了她对未来的憧憬。他的冷漠，让她平白遭受冥火的创伤。可当冥火朝他飞去，她却毅然挡在了他前面。虽然她灵力弱，可一直都是她挺身而出的保护他，这次亦不例外。何况……也只有这最后一次了。故事就这么结束了。她似乎输掉所有。可她做过所有人都不敢做过的事情——倾尽所有的爱一个人，不计得失，亦不后悔。她只希望忘掉他——不能得到回报，亦可坦荡的不去计较。无法相濡以沫，亦可选择相忘于江湖。真正失去一切的，是他。他此生唯一奢望，就在他艰难的得到之后，被他轻易的抛弃了，被虞渊的黑暗吞噬的一丝不剩。世间有几个男儿能像他那样放荡不羁，聪慧狡黠，只听从自己的心，追随自己所爱？可这样真性情的男儿亦能辜负与她在桃花树下的一世承诺，又能奈何？举目天地间，无人配得上她。

103、维鹄有巢，维鸕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维鹄有巢，维鸕方之，之子于归，百两将之。维鹄有巢，维鸕盈之，之子于归，百两成之。相传，九黎在每年四月八都有一个跳花节，在那一天，精心打扮的姑娘们纷纷来到跳花谷中，唱着山歌寻着情哥哥；小伙子们或用炽烈奔放的山歌回应着，或已定情的，就牵着手在花丛中窃窃私语。正是在这么一个民风纯朴的地方，蚩尤和阿珩相遇了，那是蚩尤还只是一只野兽，一只不懂情爱为何物，思念为何感的野兽，却在被祝融共工等天神们追杀，命悬一线时，他明白了，那就是捕抓到狐狸时会把最鲜嫩的前腿肉给她吃，会把最柔软的窝给她睡，会弯起脚在她周围画一个圈宣告她的所有权。几百年后，蚩尤已成人形。在博父山，他们再一次相遇，阿珩轻轻拉着蚩尤的衣袍一角，孰不知，她留下了一生的惊涛骇浪。在九黎的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可终是命运弄人，阿珩坠入虞渊死去了，两百年后，寄身在一颗魔珠里，拥有毁灭整个大荒的力量，但这些力量不受控制，一个不小心就收不回来了。阿珩醒来后慢慢记起了一切，本以为一切都平静了，可阿珩的父王，轩辕黄帝，因为他的野心，葬送了自己女儿的幸福。一次又一次无休止的战争，令整个大荒谈之变色的轩辕青阳，黄帝的长子，终究也亡故了。接着就是四哥昌意，只因对一百个轩辕士兵许下的承诺，绝不会独自逃走，便任由大火燃身，留下妻子昌仆和孩子颡项，昌仆醒来后也随着昌意走了，可他们的孩子，只能自己背负起以后的漫漫长路。最后一次战役，中原逐鹿，蚩尤阿珩交战，阿珩承担起了原本不属于她的责任，只因她不只是蚩尤的西陵珩，她也是轩辕王姬轩辕妣。她明白她的使命，明白自己要背负的黎明苍生，所以她不能退却。她一路走，一路前进，其实她多么想驻足，哪怕只有片刻，她也很害怕，可只要看到那身红袍，半倚着桃树，微笑地看着她，她就可以更加坚定，坚定地走完以后的路，即使，只剩下她一个。从今后，再没有那句温柔轻唤的“阿珩”。从今后，再没有那声嬉皮笑脸的“好媳妇”时带着的溺爱的眼光。从今后，再没有人能在她需要时即使横跨大半个大荒也会出现，为她消除一切危难了。他用自己的命换回了阿珩，他让她带着小天好好活着，他说以后一定要告诉小天他爹是一个大英雄，他告诉她，不要怕，我总是在的。每当太阳在地平线上升起时你所感受到的光芒，都是我在亿万光年外给你送去的温暖。每当太阳在海平面上消失夜幕笼罩后暗夜的晨曦主宰着人间，我也会在浩瀚的星空里俯视着你。——我还在这里，从不曾离去。蚩尤，我会好好活下去。我会一直爱着你，不负天地，终不负卿。灼灼桃花盛开时，我的思念和痛苦无处可去，所以——我卷起了漫天狂风、漫天黄沙，只是为了听一次你的心跳。耳边仿佛还回荡着那句“今生我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承诺。”

104、九夷缤纷的桃花树上，仍有阿珩一笔一划用心血而刻的“蚩尤、蚩尤、蚩尤。。。”，带着浓浓

的思念和等待，我们却没有在故事的最后一页看到能够长相厮守的两个人。神族漫长而孤独的岁岁年年，即使没有种族间的征战，没有权势之争，没有阴谋诡计，也不可能祥和安乐，桐华把死亡写给了阿衍的爱人亲人朋友。。。留下阿衍一个，在所有人的祝愿下生存下来，如同玉山王母那样，品尝孤寂、享受回忆、耗尽似水年华。

105、期待续集，，，，只为赴当年桃花树下曾经的诺言。四月，正是桃花盛开的季节，山海经的故事把生命的尺度无限延伸，逾越百年的生命与爱情便了更长的长度与更深的深度，爱有深意情如桃花朵朵开

106、如果有一个男人，爱你超越门户、种族、信仰，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有一个男人，你需要时会立即出现，无论高山大海、烈火冰川，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有一个男人，不管你遭遇怎样的麻烦，他都能轻松解决，哪怕生老病死，你会是怎样的幸福！.....如果，在你最美好的年龄，遇到这样的男人，拥有他爱你生生世世的诺言，你会是怎样的幸福！我必须承认，在看到印在封底这一段关于爱情缠绵坚定的誓言时我是真的被震撼被感动了，以至于在翻开书时，心情突然地变得急切了起来。或许是看惯了俗世人生中或互相算计或漠然携老的感情生活，而灰姑娘和王子的爱情故事，则更象是人们在现实生活的无奈中用于慰藉自己的完美童话，因为我们需要在冷漠的现实中寻找留给自己的一抹温暖，我们需要用那样的幻想来安慰自己内心的不安，更重要的是：我们需要留给自己一个美好的梦想，只有这样，才能在前行的路上拥有鼓励自己的力量。然而桐华的《曾许诺》，却抛却了所有的城市浮华和物质欲望，将我们带回人类最原始的爱情和感动中去。一直觉得，桐华的古言作品中既有恢弘浩大、摄人心魄的历史，又有儿女情长、缠绵悱恻的温柔，而这一动一静、一刚一柔的结合，使得她的故事有别于普通的言情小说，固执地带着那种野性而唯美的气息，钻进你的心里，翻开时指尖有轻微的疼痛和无法排解的忧伤。我不知道到底是略为忧伤的书名还是美丽的封面给了我这种感觉，让我在翻开书的第一页，便莫名地伤感起来。蚩尤和阿珩的感情，是夹杂在家恨族仇刀光剑影中唯一一抹温暖的亮色。而整本书中最打动我的情节，并不是蚩尤和阿珩花前月下你依我依时的许诺，也不是他们嬉笑怒骂亲密无间时的促狭，而是当蚩尤拖着被烧断的脚筋，浑身是伤地被祝融追杀时第一次遇到身着青衣的阿珩那一瞬间迸发出的感情。那时候的蚩尤还不是蚩尤，他不过是一只没有名字也不会说话的畜生，他以山林为家野果为食，从来不懂得爱为何物情为何意，直到他遇到浑身沾染着桃花之清静芳香，映衬着桃花之明媚娇艳的阿珩，那瞬间的相遇让原本对生命已无眷恋的他突然清醒，就象早已干涸的小溪中徐徐流入的缕缕清泉，就象原已枯竭的枝干重新发出的点点新绿，是这样如动物般原始而纯真的情感，不掺杂任何的权势和私利，心中所想所念，不过是用尽自己全部的力量，把最好的东西留给她，只为讨她一刻的欢喜；为她构建一个只属于彼此的幸福家园，然后终其一生地守着她，为她挡去所有的风雨和伤害.....看到这里，突然无法自控地落下泪来。我们曾经多么满足和欣喜于几千年来的人类进化，在日复一日的庞大强盛中，我们如此骄傲。拥有的东西越来越多，物质越来越丰富，然而内心的情感，却也越来越迷失。我们在各种各样被称为爱情的情感里，衡量着彼此的条件，计算着彼此的得失，渴望着浪漫的约会和执手时用耀眼钻石打造出的坚定誓言。然而，我们却早已忘记，真正的爱情到底是什么。剥除那些世俗和物质的条件后，摒弃那些用鲜花和钻石堆砌而成的浪漫后，我们的心里还残存着怎样的情感和誓言，而我们在婚礼上口口声声承诺的不管生老病死贫穷富有美丽丑陋都会不离不弃生死相随，又有多么人能真正坚持到最后？蚩尤和常人的不同之处，或许就在于他的野性和心无旁顾。从小生于山野之中的他，尽管拥有常人无法拥有的超能力，一怒之下可以摧毁一片山林，一笑之下又可以抚平一江春水。然而他从来没有过一个家，他渴望那寻常人间最平凡的温暖守候，渴望和心爱的人一起，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那份田园式的宁静。对他而言，金钱权势，荣华富贵都是虚浮之物，感情的温暖才是他终其一生想要追求的目标，所以，他可以为了阿珩付出一切，也可以为了她放弃一切。当这样简单纯粹的一份情感在遭遇挫折时，兽性的那一面令他嫉妒地发狂，但心中依然强烈的感情却又令他对阿珩念念不忘。他好不容易为了她学会说话学会做人，学会控制自己的言行，压抑自己的情感，曾经共同许下的诺言尚未冷却，她却转瞬间成了别人名正言顺的妻子。他还回想着六十年来彼此书信往来的暖意，他还穿着她为他亲自养蚕织布缝制的红袍，他还记着每年四月桃花树下不见不散的约定，他还憧憬着与她相守一生的幸福.....然而此刻，她却躺在别人的怀抱里，将所有曾经的甜蜜变成最尖刻的嘲讽，象被沁过毒液的箭一样冷冷地扎在他内心最脆弱的地方，眼见它疼痛地滴血，溃烂，黑色的毒汁在他的身体里迅速蔓延.....我想，蚩尤，他在听闻阿珩嫁给少昊的那一刻，心就已经死去了吧？他何尝能够理解，阿珩的身上所承载的那么多与种族利益、战争、王位、权势、亲情相关的种种期望和责任？她可以为了自己的爱情放弃一切，却唯独不能不

管不顾母亲和哥哥的生死。她和蚩尤终究是不同的，因为她有家，有牵挂，更有身为轩辕族王姬所必须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这对生性喜爱自由的她来说固然有些残忍，却也是她无法逃脱的宿命。幸运的是，少昊还算是个君子，至少愿意与她信守彼此间的君子约定，她给他登上帝位的扶持和承诺，他给她内心深处的自由和清白。他们之间更象是同盟的战友，为了彼此不同的目标做着同样的努力。如果不是因为河图洛书，如果不是青阳背后使诈，蚩尤和阿珩原本可以在等待了那么多年后，有一个美好的结局吧！他们所期望的，只不过是凡俗人世最平常的一生相守，在袅袅的炊烟下，在落日的余晖中，在坑洼的田埂上，在简陋的木屋中，与阿獬和烈阳共同分享一个属于彼此的温暖的家。只是，这样的期望，也在利欲和欺骗面前变得奢侈无比，曾经信誓旦旦地许下的诺言在嫉妒和猜疑面前变得不堪一击，只剩下年年岁岁灼灼开放的桃花，和蚩尤满腹的悔恨与怅然。每年四月，我都会在桃花树下等你，不——见——不——散。即使，拥有的只有回忆。

107、无情无欲才拥有自由，可是无情无欲有了自由又能怎样。向往蚩尤的洒脱淡然，又欣赏他的情真意切，缺少亲情和欲望的年少经历，让他淡漠一切无所牵挂，同时年少的无助荒野生活也让他心存猜疑、狡诈，狠毒。淡然成就他一片炽情，猜疑也将炽情毁于己身。许诺可以使山河咆哮花雨缤纷，亦可使天崩地裂黯然销魂。（行经商丘，桃花灼灼，烂漫两岸。有女浆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

108、蚩尤，蚩尤，没去百科前，一直把小说中的蚩尤幻化成脑中坚韧挺拔的红衣男子，远远望去，火一般的炙热，纵是兽性，却爱的直接，真挚。或许是自己敢爱敢恨的性格，异常受蚩尤所动容，正如桐华笔下，喜爱的总是四爷，小霍这样的男子，赖皮的孩子气，认真的成熟感，却不曾被温文儒雅的八爷，孟九所打动。只是不爱看悲剧的我，在步步，云中歌，年少时光的虐待下，已无心看完曾许诺，跳到了结局，并害怕回顾他们的艰辛历程。还是赐予我大漠谣这般荡气回肠的美好结局吧，我曾因匪我思存的书纠缠刻骨，悲剧不断而讨厌她。桐华的书虽然结局并不美好，但是文中总是欢快的穿插着男女主角的相识相知相爱，很打动人心，只是最近，看了张俊和罗琦琦的开放结局，脑海里不断徘徊的蚩尤的火红身影，姐表示受不了了。太虐了~~~

109、标签里有“神话”这一选项，但我坚定地不选择。桐华是个不错的言情小说作者，文字功底不差，文学功底不差。对于言情小说而言，时空的一切，都是围绕着“言情”而铺展，似乎所有的时间与空间都必须拿来谈情说爱——无关背景、无关世界、无关时间和生命。神话或者《山海经》、蚩尤或者天女魃，前者只是小说一个模糊的背景，后者只是小说主角的名字，如此而已。这么说，也许有失偏颇，这本书被A姑娘示若经典而供奉于桌案——姑娘应该是桐华的粉吧？是吧？是吧？几乎出一本就使劲寻找签名版的那种狂热粉。（囧）比较客观地说，桐华在《山海经》上下的功夫已经很了不起了，为了故事情节铺展的需要、对神话传说适当地进行修缮也无可厚非（一百个人有一百本《山》的读法），小说这种东西，本来就是YY，不必计较。这一点，在《步》里面，也是一样。某不是桐华的粉，但也不是桐华的黑。但一本用来YY、消磨时间而非刻苦钻研的言情小说，真的不必太沉重，每次看到主角被折腾得死去活来又活来死去，我就想摔本子。我是消磨时光的好伐？情节紧张固然很好，但主角总是悲摧，命运总是捉弄神，这实在是太折腾了。（应该说从主角是蚩尤和天女魃那一刻起，就应该知道悲摧的结局了）BE没关系，但本本BE、时时造化弄主角就太悲摧了。

110、一个上午在练车场读完了这本《曾许诺》，坦率讲这本书的前三分之一并没有太吸引我，较之桐华的现代爱情故事，这本古言作品在情节和感情上并没有太大起伏……阅读的时候不禁想到几年前读得如痴如醉的《诛仙》，在想象力和对魔幻世界的掌控上，《诛仙》无疑是要强大许多，其间张小凡与碧瑶以及陆雪琪的爱情也更震撼人心……桐华作品的一个特点大概是含蓄隽永，而非轰轰烈烈，越到后面越能体会其深意，我不知领会得是否准确，但确有这种感觉，蚩尤对阿珩，阿珩对蚩尤，皆是如此……本书勾起了我对《山海经》的强烈兴趣，作家能从山海经衍生出这部小说，令我十分佩服与羡慕，足可见饱读诗书对一个人尤其是一个女人修养的重要意义，即便我只是个读者……阿珩死了，却把我的书瘾刚刚勾出来，于是迫不及待的开始看《曾许诺 殇》，仅开头蚩尤闯幻境的那段就深深吸引了我，更多的不是为情节本身，而是从文字中从对人生的感悟中，突然联想到自己，我们总想有一天变强大，变成功，真正束缚我们的，其实是自己的心……可见读桐华姐的书，对于我，不仅仅是看到了一个个痛彻心扉的爱情故事，更多是从故事中感悟人生，感悟成长，这就是悲剧的力量……当我们有能力去接纳一切的不完美，有能力去承担一切悲痛，还有什么不可以？？

111、那么美的诺言：每年四月，桃花树下等你，不见不散。那时他们年纪小，只懂得奋不顾身的投入付出，却不知道，情越深，恨越长。国仇家恨，海誓山盟，很难说孰重孰轻。一袭红衣，出现在她的婚礼，他眼中再浓重的忧伤都阻挡不了她走近另一个人身旁。因为她是轩辕王姬，不只是一个叫阿珩

的青衣女子。他是神农氏的弟子，不仅仅是九黎的蚩尤大人。注定不能在一起的两个人，可是老天为什么要安排他们的初见，又再次安排他们的重逢呢？六十年等待，八年许诺，三日相守，纵是神族又怎会不惧时光的残酷？然最终几十年相识却敌不过三日的误会。“然诺重，君须记”她用一心一意捍卫他们的爱情，而他连信任都已吝啬给予了。谁都没有做错，只是造化弄人。皇权利益的争斗从不会怜悯任何人，即使贵为神族也有着万千无可奈何。三日前，一往情深；三日后，恩断义绝当日他送的驻颜花，她接过，一心一意此时依旧明艳的驻颜花，她扔还，一心一意。当日他唱“请让我的眼剜去，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请将我的心掏去，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此时她回“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看到她即将被黑暗笼罩的那一刻，他还是怕了。他说“你骗就骗吧，我不在乎，就是虚情假意我也要。”她却决定，从今日起，彻底忘掉他。黑暗吞没了她的身体，更吞没了她的心。远方似乎又传来了山歌，“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只是那藤那树，永不相见……

112、“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大家会在桃花树下唱情歌，挑情郎。从明年开始，每年四月，我都会在桃花树下等你，不见不散。”——题记桐华大大的书总能让人感受那些美好，那些被无限遗忘的过往。云歌是我们的少年时代，天真烂漫，无忧无虑；琦琦是我们的高中时代，埋身题海，打架斗嘴；苏曼是我们的奋斗时代，步步为营，仔细斟酌；金玉是我们的暗恋时代，偷偷欣喜，默默关注；西陵珩是我们的恋爱时代，殷殷许诺，深深盼望；若曦是我们的婚后生活，精心经营，劳心劳力。这部曾许诺仿佛让我置身于桃花林中，漫天花飞，蚩尤和西陵珩在随花起舞。无论是那个桃花树下殷殷等待着的少女还是那个天上地下唯我独尊的兽王，都有着我们的影子。我依稀看见是我站在那桃花树下等待着当归的人。总是说不清是哪些东西勾住了我心中最柔软的地方，哪些美好勾起了我心中无限的渴望，哪些事物勾出了我内心隐忍的悲伤。只是清楚地知道：相爱容易，相守难；许诺容易，守诺难。蚩尤原来不懂得，终于懂了，阿珩却跌入了深渊。那是他永生的爱，他许诺过，实现过，亦践踏过。蚩尤一直不是穿着白衣的翩翩公子，只是个学着做人的兽王。他的眼中只有坦诚，不允许一丝一毫的背叛与欺骗。到底是什么时候爱上她的呢？是那个九夷山下一眼万年的青衣，还是那个固执背着自己上山的少女，还是那个宁愿耗尽自己灵力也要护自己周全的西陵珩，还是那个花二十五年只为自己织就红衣的阿珩，还是那个与自己许下桃花约的人。他们之间无限美好，如何能死别。西陵珩不是大方谦和的王姬，只是个在母兄庇佑喜爱的天真少女。到底是什么时候爱上他的呢？是那个要以身相许来报恩的无赖，还是那个寄了六十年锦书的人，还是那个为了她升天入地的蚩尤，还是那个为自己带来獬豸和烈阳的人，还是那个与自己许下桃花约的人。她早已爱上他，在没有察觉时，爱已深入骨髓。他们本是洒脱之人，可是他有恩同再造的师傅，她有血脉相连的亲人。两者皆不可抛，选择哪样，都是遗憾。神仙的一生很长，一千年也不过是弹指一挥间。可那几十年却是他们人生中唯一的甘甜，如果失却彼此，那些心甘情愿的束缚，甘之如饴的痛苦也会随之烟消云散。王母懂得，所以她会在山顶上瞬间苍老。螺祖懂得，所以她会放任时光在自己身上流逝。炎帝懂得，所以他才会落魄枯槁如老人。蚩尤到底懂了吗？他只是缺了点信任。西陵珩懂了吗？她只是不会解释。忍得一生中无限欢快，自由飞翔的日子没有多少。再殷殷的许诺，也会有天不时地不利人不和的无奈。只要心存信任，知道那时那刻他愿为了你许下一生的承诺那便够了。因为一个人不可能永远只为另一个人而活，他身边的每一样事物都制约着他，也同样守护着他。不要不切实际地希冀着改变，他只是那个他，她也只是那个她。如果蚩尤再不是那个不把天下万物放在眼里的人，他也就不是西陵珩爱着的蚩尤了。如果西陵珩再不是那个不把哥哥和娘放在心里的人，她也就不是蚩尤爱着的西陵珩了。他们之间甚至不愿许来世，因为来世的他们必不愿被今世的情所累。既然是来世，那就一定要是个全新的一世。或许，不用许诺，那时的她只是刚好着了青衣，他又恰好着了红衣，依旧相约在桃花树下，此情缱绻天下知。

113、读桐华的文字很久了，听说她这次精心准备了山海经上古神话的题材，当然吸引人了。终于有空抽时间阅读了这个“将爱写到极致”的故事，看完，不由叹息“诺”字永恒也脆弱——曾许诺，而伤满地。这一诺，有这一世的伤。轩辕跋，轩辕女姬，又名阿衍，曾用名西陵公子，不同的名称不同的身份，也有了不同的因缘际会。化名阿衍的女子，纯真，善良；化身西陵公子的男子，一表人才，聪明伶俐；化身轩辕女姬时，重情重义，家国兴亡大义。可以说，这个女子是所有上古神族中最美好与最矛盾的集合。当化名阿衍的她遇到了痴儿蚩尤、兽王蚩尤。这个朴素爽朗的她，被无赖泼皮般的蚩尤纠缠，也为敢作敢当，浑身蛮劲，莽撞的男子心动。这两人如同冰与火，冷与热，静与动的必然相遇。于是，在那四月天桃花满坡时，相约年年的九黎桃花树下不见不散。悲剧的开始总是显得特别美

好。“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时，是九黎族的跳花节，大家会在桃花树下唱情歌、挑情郎。从明年开始，每年的四月，我都会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等你，我们不见不散。”“你若年年都穿着我做的衣袍，我就年年都来看你。”“我穿一辈子，你就来一辈子吗？”“你若穿，我就来。”只是当她作为轩辕女姬不得不为了家族利益嫁作他人妇时，情到浓处的悲伤就如那火红的衣袍，独自黯然于桃花瓣中。最原始，最奔放，最热烈，最本真的爱在这一诺里，很伤。这一诺也是那绵绵三千年的伤。那是千年前美丽的夕阳温暖映照着的王母，嫫祖和炎帝。当赤色的傀儡鸟婉转鸣唱起抱歉和诀别，两千年未吹奏完的曲子，三千年未跳完的那支舞终于在泪水中奔流。。。青山不老，却为君白头，又是怎样的伤。此外，这一诺还有未尽之伤的伤，轩辕妣与少昊，是王子妃还是盟友？是爱情还是友情？若许他们也当局者迷，看得并不分明。那一次次注定的艰难抉择中亦行亦远。当少昊终于痛失女妣，他是否为大婚当日选择做盟友那一诺而后悔？那一诺的伤怕依然是隐隐作痛。《曾许诺》情人的诺，友情的诺，父兄的诺，朋友的诺，即便是上古时代，即便是那些最纯粹的时代里，曾有爱，曾许诺，便仍有那么多纠缠着痛痛的伤。

114、一直都对山海经比较感兴趣，觉得很神秘也很有意思。这本书便是以山海经为蓝本，用古言的方式，将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娓娓道来。战神蚩尤在人们以往的印象里是那个在涿鹿之战中与黄帝交战的上古时期九黎部落首领，苗族的祖先。同样被称为战神的还有兰陵王高长功，但相比之下蚩尤的形象可就吓人多了。在这本书里，蚩尤不再是那个可怕的青面獠牙的模样，而是有血有肉，有情有感的痴情男儿。他有他的执着也有他的缺陷，但在他对阿珩的真心之下都不算什么，也许这就是最原始最本能的爱。可无奈的是各自神族的利益摆在眼前，一次次的误会和错过，让他们的感情受到无数重创。诺言既美好又可怕，曾许诺，且珍重。

115、这本书花了单位的一个下午上班时间，打发了我外业三天晚上，今天早上读完了，这是近几年读的比较快的书了，有点囫圇吞枣，书中没有找到自己喜欢的人物，每个人物展现在我面前的都是人性的不足，三大部落都各怀鬼胎。如果非要选出一个较好的角色，可能就是榆罔。只是提醒自己读读书。

116、这本书上下两部我花了两个晚上读完 很震撼可能是山海经这个背景 本身就足以让我震撼 反而让我忽略了男女主角的感情 他们的爱情不是不感人 但在我看来 在这整本书中就没有那么出挑了因为书中像他们这样的情侣不止一对 比他们令人心痛的也有比如云桑与诺奈情深缘浅 比如茱萸与青阳的情不知所起 在我心里留下了更深刻的感触而在整个故事里 最让我心疼的却是高辛少昊或许是我先入为主吧 因为在他的名字一出现时 我就对这个人有好感他的孤独让我难过 他本应该是可以有一个相爱相守的人的 但却错过了与她相爱相守的机会一个男人最要守护的两样东西 一个是脚下的土地 一个是身边的女人 可当二者发生冲突了怎么办蚩尤是一定会选择后者的 所以他赢得了阿珩而少昊呢？他曾犹豫过 却最终选择了前者 我从没有觉得他做错了 因为他有责任 对他的部下 对他的国家子民我相信他是爱着阿珩的 在他俩一起生活的那段日子里 他虽知那都是镜花水月 却也真的开心 他一定幻想过这些都是真的 希望长此以往下去不要变如果这个世上有能双全的办法 他必定会争取到自己的爱情而不是永远孤独下去

117、只因，那是他们的承诺金妮波特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维鹊有巢，维鸠方之，之子于归，百两将之。维鹊有巢，维鸠盈之，之子于归，百两成之。最原始的远古，却有着最动人的故事。那里有让我们惊叹的风景和神族，他们虽然看似神秘，但是却有凡人自古以来都有的痛苦和快乐，那是一见钟情的爱，那是用心良苦的爱，那是不顾一切的爱，那是默默付出的爱，但是所有的爱在国家利益面前都不能再自私了，委屈自己，伤害爱人，流血流泪，也只为了成全国家大义。虽然此身已非我有，但不管天地洪荒，不管沧海桑田，就算千千万万年过去，心依旧守候着约定，只因那一诺，天下皆轻。一身红袍的蚩尤就像《大漠谣》中的霍去病，桀骜不驯，神勇异常，火爆的性格但不乏计谋，又有男人的可爱之处，会耍无赖的叫阿珩媳妇儿，这样的人我们总愿给他一个公主，一个圆满的结局。西陵珩知道，终有一天，蚩尤会明白为什么自己的阿珩不再愿意在桃花树下等他。因为那是他们的承诺。那么一身白衣的少昊则像那孟西漠，书里写道：既像风雪连天的北地山，郁怀苍冷，冷峻奇漠，又像那烟雨迷蒙的江南水，温润细致，儒雅风流，这世间竟有男子能兼具山水丰神。他懂得明哲保身，但内心还是有着对权力的渴望，他与阿珩三击掌，定下了盟约，他和自己爱的人定下了只做盟友，不做夫妻的协议。因为那是他们的承诺。不过试读本看到最后，最喜欢的竟然不是西陵珩和蚩尤，不是轩辕妣和高辛少昊，不是神农云桑和诺奈，而是濁山昌仆和轩辕昌仆，这一对勇敢执着的人和他们对彼此的承诺。“我们若水儿女一生一世只择偶一次，我是真心愿意一生一世跟随你

《曾许诺》

，与你白头偕老，你可愿意一生一世只有我一个妻？”“我愿意！”没有丝毫犹豫，他似乎还怕众人没有听清，更大声地说：“我愿意！”昌仆又问道：“我将来会是若水的族长，我的族人会为了我死战到只剩最后一个人，我也会为了保护他们死战到只剩下最后一滴血，你若娶了我，就要和我一起守护若水的若木年年都开花，你愿意吗？”昌意微笑着，非常平静地说：“我只知道从今而后我是你的夫君，我会用生命保护你。”昌仆粲然而笑，因为幸福，所以美丽，容色比漫天璀璨的若木花更动人。她握紧了红绸，跳下车舆，飞跃到昌意面前，笑对她的族人宣布，“从今而后，昌仆与昌意祸福与共，生死相依。”从今而后，昌仆与昌意祸福与共，生死相依，多么简单的誓言，他们愿意一起守护若木年年花开，其实历尽天下，阅览古今，这种平淡的幸福才是最真挚的，就这么一直慢慢变老，只因，那是他们的承诺。

118、看到最后一页的后一页忽然有种上了贼船的感觉！我也曾许诺！藤生树死缠到死，树生藤死死也缠！记住了西陵珩，记住了蚩尤，也记住了少昊虽然并非穿越，虽然没有神力，也不能活上千年，也许十年能看到你一眼真的各自心怀鬼胎，就像饭桌上的四个人，各自“心怀鬼胎”，太真了

119、千年前，一个少年咬着一根野草扛着一把破剑就那样潇洒的走来，与他那毫不在乎一切的微笑相映衬的是无比辉煌的阳光他是青阳，他来到了少昊的面前。那时的少昊，还是一个一身白衣的打铁匠。一千八百年的时间，他们是朋友，更是兄弟。青阳成了轩辕青阳，背负了家族的使命；少昊成了高辛少昊，要争权夺利了。他们之间的情感始终用家族围绕在身边，本最不该用真情，但偏偏两人的感情好像又最干脆单纯。一千八百年啊，一个人不变是不可能的，但似乎又什么都没变。还是那样，打架打到遍体鳞伤，喝酒喝到酩酊大醉。少昊想过要与青阳抢夺天下的，但那是在神农族灭亡之后，只有少昊与青阳时，再你死我活。死后也不能忘。青阳也对西陵珩说过，当你与一个人做了一千年的朋友时，有些话是不用说的。虽然最后，少昊未能真正兑现“从此我就是青阳”这句诺言，但这并不是说千年情谊已断。只是世间再不能把“青阳少昊”放在一起说了。从此世间再无青阳，那一天就再没了微笑着的少昊。

120、很多人都说少昊爱权利，重权而不重感情，最终导致最爱的人一个个远离他。其实，在整部小说中，他是最可怜的人，他从没有被人真正爱过。从他懂事开始，母亲死了，父亲在没再娶时还比较疼他，可是当晨曦部两姐妹成为他后母开始，他的噩梦便拉开了序幕。后宫难免会有明争暗斗，作为皇家子弟这是不能逃避的，但是阿衍，青阳他们有嫫祖的保护，所以他们的童年是幸福的。而少昊，连最亲的奶妈都可以被人买通来给他下毒，傻傻的他和父亲说，父亲却说他瞎说，这么小就会陷害人。小小的他，该有多么大的伤害和难过啊，他只有一个人去面对那么多的困境，直到遇到青阳，他才感受到了温暖，他才感受到了被在乎的感觉。少昊爱阿衍，只是他不懂怎么爱，因为从来没有人教过他，他也从没感受到爱，所以在新婚当夜，他只是为了两人都不尴尬的情况下，才会有那个盟约，以为时间可以教会他怎么去爱一个人，可是，蚩尤的出现打破了这个美好的愿望，少昊有太多的牵扯和顾虑，他做不到蚩尤那样的随心所欲，这点上，蚩尤直接完胜了少昊。少昊对自己很多时候都是残忍的，何况有时他只是对别人表面上狠，其实内心他比谁都痛，虽说为了国家大义，他放弃了很多，但是他一直不后悔自己所做的事，为百姓建立一个美好的国度，是他的梦想，看到万千灯火，他会满足，可是，谁来点亮他的灯呢。成功者必然孤独，这是古往今来的定律。所以少昊注定是孤独寂寞，形影单只。可每每读到少昊那段，心便会痛，他太无奈，为什么让他一直冷冷地走下去，青阳死的时候，他就失去一切了。青阳有茱萸，蚩尤有阿衍，昌意有昌仆，诺奈有云桑，只有他是孤身一人，是的，最后，只剩他一人，所有人都走了，可我不能走，因为他有他的百姓，他有最忠于他的部下，他不能轻易走。每个人都有牵扯，我们怎么可能想蚩尤那样随心所欲，所以少昊更接地气，更是有血有肉，所以我喜欢他，心疼他。

121、看了看豆瓣的言情排行，前面几页的基本都看过，家里书柜已经满了，可能是感情没有遇到什么坎坷，从青春期还没过吧，一直还喜欢看言情。晋江还是豆瓣，几乎前100名的书都看过了。很多已经读的麻木了，却还是为了曾许诺，触动了心弦~蛮荒时代的爱情，其实蚩尤并不完美，但是不知为什么，现在回想，缺有完美的感觉。喜欢桐华，真正的催泪专家~

122、曾经，我以为桐华的书都是像《步步惊心》那样细腻又不失事实，但《曾许诺》却让我有那么特别的感觉；不像《步步惊心》那般让我感慨多过感动，但不失老套的剧情却让桐华写的有了生活的气息。《曾许诺》的开头就让我有了特别爱读的理由· · · · · ·期待接下来我读过这本书后还会有这样的感觉

123、上古的神话。一只混迹在野兽中的非兽类，仗着自己的智慧和勇猛，拼命的保全自己，击退着一

切的敌人。他是百兽之王。火神祝融尚拿他束手无策。可是一朵落花落在他身上，他竟怕弄脏了落花，将花别在头上。阿珩就是蚩尤的那朵落花。他像野兽一样单纯直白的爱着阿珩。一点猜忌都不能沾染，一点误会都足以让他理智崩溃。那棵约好了的树下。阿珩等了，走了。蚩尤来了，走了。阿珩又来等，伤心离去。蚩尤毫不知情的来了，又愤愤而去。浓情蜜意的缠绵，最后也都化成了恨意和悔意。还带着些许死不悔改。如此浓烈的爱，很容易烧伤了自己，也烧伤了心爱的人。所以我更加心疼少昊。那个白衣男子。闻名天下的少昊。曾经以为父王最可以依靠，却忘记了父王是他唯一的父王，他却不是父王唯一的儿子；曾经以为最心疼自己的老嬷嬷，却几百年如一日地给他的食物投毒；曾经以为可以相信的妹妹，把他所说的话一字不漏地告诉俊后；曾经以为……所以可以去救自己没有见过的阿珩，爱与不爱都要结婚。可以和自己最好的朋友喝酒比武，也可以倒戈相向。可以在命悬一线的时候，对别人说，走吧，我不怪你，换了我也会一样。然后在黑暗中等待，习惯的被遗弃。就算有了值得自己在乎的女孩，也要在利益面前，恋恋又从容的放手。少昊，那个和你喝酒品酒，一聊就可以聊一晚的女孩，你真的不在乎吗？那个你名义上的妻子，每天同塌而眠，并肩走在纷扰的斗争中，难道没有觉得惺惺相惜吗？如果哪天她和蚩尤和好了，你怎么办呢？谁和你整夜聊天？谁和你一起喝雌雄酒？难道要像炎帝一样，每日忧心着天下，每日又心系着已经故去的妻子，心心念念的想要去陪她；难道要像王母一样，每年都开蟠桃会，每年要等的人却都没来。那首曲子，那曲舞，斯人已去，却还没唱完，却还没跳完。只是空白了发。最后你只能和她说一句：阿珩，如果……我只是说如果，如果有来世，我不再是高辛少昊，你也不再是轩辕妭，不管你是什样子，我都会做一个对你不离不弃的丈夫。是啊，如果。

124、我爱你，这是我对你终生不变的诺言。桃花树下，我的心只为你而跳动，我想，我爱了。你嬉戏在溪畔的身影，驻扎在我的心里，我想，我痴了。每日，等着你的信，渐渐地成了习惯，可你，却不懂，我爱你。我因为爱你，才想要把最好的给你，思来想去，或许，我所有最珍贵的东西，都不及你，那么，诺言许你。终生不变。即使你不爱我，但是我想，我爱你，与你却无关。心，随你动，我不能阻止它为你而动。正如你，不能阻止我爱你一样。呵、只得苦笑。原来爱这么伤，而我却甘之如饴……

125、步步惊心是同学推荐看的，喜欢上了她的文字，喜欢上了故事的曲折婉转，喜欢上了深入骨髓的爱却又虐死个人的安排，常常让我揪心却又放不下，上瘾的感觉。可是，却没记住桐华这个人。。。看到曾许诺，有点阴差阳错，太不经意，我都不记得为什么会看到，但是看到后却不吃不喝不睡一口气读完。我以为，每个女生都有对这种爱情的幻想、渴盼，即便是再理智、再刻板的一个人，骨子面始终都有这种致命浪漫情怀的，因为太相信现实，因为太清楚自己不可能，所以想都不敢想，作者却用一本书，一个故事，直接把你置入这种境界，可以想象这对灵魂的冲击有多大，带给你的喜悦有多大，尽管这是个悲情的爱情故事。看完后，我唯一剩下一个感觉，就是，我爱它！我推荐身边的每一个人看，自己却不敢再看第二遍，实在是太虐了。。。

126、如题，她的文字根本不用任何噱头。昨天拿到书以后，看了看书的背后。出版商惯用的伎俩，写一些很小言的话。可是真的不用。就算封面是一张白纸，我也会毫不犹豫的买下来。“最完美的男人？”说实话，我有点怀疑。因为在我心里，小霍和刘佛陵就已经是最完美的了，我爱他们到甚至孤身一人的来到西安。但桐华毕竟是桐华，用最平凡的文字都可以勾起你最隐秘的情绪。蚩尤这个人。额，由于受央视之前播的《远古的传说》影响，里面的人物就不停的在我脑海里走来走去，严重干扰我的客观感受。我真的不想桐华笔下的男主长得这么（此省略三千五百个字）……看了一大半才勉强有点分的开。就像开始我也不太分的清阿珩和云歌有什么分别一样。桐华笔下的女主都很善良。阿珩比云歌成熟。爱情和家族，怎么选怎么错。保全了爱情，不义不孝。保全了家族，牺牲了此生的幸福。云歌就不会面对这样的选择，所以她比她幸运。几十年的相知，到最后，他仍是不信她。让我最深刻的是阿珩神情凄然，一字字慢慢的说：“蚩尤，如果今日你我易地而处，我会信你！难道几十年的相识比不过三日的误会吗？”他本是兽，兽最难相信人。他狡诈，多疑，机警，凶残。他愿意给她所有她要的。他是兽，兽不懂男女之间的事情竟然这么曲折婉转。他不过把一颗真心给了她，炎帝说他是世界上最认真的人，他的喜欢就是喜欢，发自内心，没有一丝杂念，真挚无比。可是很多事情都摆在了爱之前，家国，家人，家族。他不在乎，他本就桀骜不羁。可是她在乎，她不得不委曲求全。委曲求全这个词，他一辈子都不可能懂。哪里能指望他明白在这委曲求全之下阿珩的一颗赤子之心。

《曾许诺》

他什么都不管，知道自己打不过少昊，这般的勇敢，倒激起我几分好感，且不说鲁莽与否。单这份心意就足够打动我。但是他不明白。她决绝伤人的话不过为了保全他。二十五年织就的蚕衣如同阿珩的心意，他丢下了。她想方设法的接近他，告诉他，请求他相信。

他像第一次见到她一样：就看看她的真面目吧。被父亲利用，被大哥利用，被名义上的丈夫利用，都抵不过蚩尤的不信。用河图洛书交换她。赤裸裸的告诉她的兄她的夫。你不过连个东西都不如。满心满心的绝望。桐华最擅长这种情绪。若曦得知竟然是自己一手害得好友十三被圈禁这么多年时。云歌被孟珏逼着喝下堕胎药时候。金玉是难过伤心，却没有绝望，这是我最喜欢大漠谣的原因，当然小霍也是重要原因。值得一提的是烈阳和阿獬。真的很可爱啊，让我想到玉儿的那两只鸽子。看完之后心里空荡荡的，好久没看到好书的。不过还是最爱大漠谣。云中歌太惨烈了，都不敢看第二遍。

最近又看了一遍，这次感觉又不同。我发觉我是爱蚩尤的。长相思里小天说要选就选把她放在第一位的男人。我脑子里第一个反应就是蚩尤。竟然深深赞同昌仆那句：你肯定觉得小妹爱上蚩尤很苦，可是我倒觉得蚩尤爱上小妹不知是幸还是不幸。像他们这样肆意敢爱敢恨的人，根本不想不愿不会隐藏自己的爱恨。偏偏为了阿珩，一再的妥协忍让。一颗骄傲无忌的兽心啊。看到结局的时候真是生气，两个人明明知道要对决，不手下留情的对决，偏偏不能退让，阿珩身后是家国百姓，蚩尤身后是跟着他奋战几十年的生死兄弟以及对榆罔的情义。两个人之间隔的是哥哥惨死，父亲惨伤，好兄弟的首级之痛。爱情，如果只是九黎桃花树下的对歌多好。但还是不忍心怪阿珩。这个善良的蠢女人。黄帝心太狠，为了宏图大业，牺牲了青阳，昌意，最后连快要自由的阿珩都不放过。蚩尤啊蚩尤，她化了成魔，你说，那又如何，你是魔，那我就陪你化魔。这两百年的等待他错了，他的一个辜负就失去她两百年。即使是魔，那又怎样？拼着与天对抗的霸气，从天雷下救到了她。他受伤之后从北冥回来，对逍遥说：你家太大，就你一个，而我家，有阿珩。却看到阿珩少昊还有小天一家三口和美的样子。他怎能不气？一个他心尖尖上的人，一再的刺伤他。哪怕是谎言。可是，夜了，他又回来找阿珩：我知道你一定有苦衷。我信你。两百年了，他终于放下骄傲，兽本性的狡诈多疑，他低着头问你：你告诉我，我会保护你。你不必怕。为什么不能坦白一些呢？阿珩，告诉他，小天是他的孩子，你一直等他爱他。可是，她知道蚩尤的性子，说出真相来，蚩尤一定会带着她们走。不顾一切。可是！可是偏偏那么多可是，真烦！你这女人少操心一些会死么？！蚩尤把她放在宇宙荒田第一位，她把家国情谊放在了第一位。没遇到你，他本应是天不怕地不怕万兽之王，是令敌人闻风丧胆的杀人魔，张狂无忌，潇洒自在。遇到了你，爱之深，忌之深，虑之深，恐之深。他只是个在半边身体里钉个九个钉来保护他心爱女人的男人。悬崖下，她在落英桃树下戏水。笑声铃铃。悬崖边，他一颗莽撞兽心突然开了窍。2013.4, 27。

127、《曾许诺》桐华著 原价26元 网价16.1元 内容：三星 收藏：二星 评：言情小说。讲述洪荒时期，蚩尤、轩辕妣之间的奇情惨恋！该小说的拟真宫斗设定，注定了这群牵连男女主角出场的英雄豪杰们的生命&情感的惨淡。文笔很棒！【ME在对该段正史野史均了解下拜读，加之对言情小说不甚感冒，故评价不高。】

128、伤痕累累时，那溪边嬉戏的少女让蚩尤有了怦然心动的感觉，野兽般的他第一次知道什么叫做一见钟情。博父山下再次相遇，戏耍着那个天真烂漫的青衣少女，渐了人性的蚩尤懂得了那叫再见倾心。玉山之上，拼着得罪王母也要得到那把上古神器——盘古弓，只因思念着那个叫做阿珩的少女。飞鸽传信、互诉衷情，他们在民风淳朴的九黎许下了桃花树下不见不散的美丽约定，最终却因为蚩尤的多疑狠狠伤了那个青衣女子的心。她曾天真的以为那火红的天蚕丝袍能够向他证明她的心意，可谁知蚩尤让猜忌蒙蔽了双眼，嫉妒占据了内心，不愿正视它的可能性，任由自己去误会那个只想一心一意对待的女子。即使无数的“蚩尤”二字，刻在了桃花树上，他们终究还是错过了彼此。即使蚩尤自以为的委曲求全也换不回阿珩那颗已破碎的心。蚩尤是害死她的间接帮凶之一，多么可笑又多么讽刺。那个鼓起勇气将一切全部献给了心爱的人，得到的不过是一句“阿珩，你骗就骗吧，我不生气了，我不在乎，就是虚情假意我也要”。原来，一切的一切只不过是她自己的一厢情愿，原来多疑才是他内心里真正的主体。对了，她忘了，多疑那是野兽的本性，而他本就是一头野兽，又岂会明白人与人之间的信任究竟为何物。虞渊之上，阿珩说了那句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那绝望的表情让蚩尤的心颤，那决绝的话语让蚩尤心乱，亲眼看着那吞噬一切的虞渊默默吞掉了阿珩的身体，无能为力。他想起自己负伤时，那个拼尽全力护他周全的阿珩，中毒后，以血换血的不惜牺牲自己的阿珩，贵

为高辛王子妃也依旧赴约桃花之约的阿珩，他怎么一直没明白，他的阿珩一直都在用实际行动告诉他怎样才是真正爱一个人。如果他能早一点领悟，他们之间还会不会走到这样的地步。可惜，这个世界没有如果。两百年来，无数次的拉弓射击，只为能够召唤出已消失于世的她，却总是白费力气。神秘的虞渊孕育出了碧玉珠，为保这颗魔物，蚩尤不惜闯入灭魔阵，终于用他那颗信任阿珩的真心破了这千百年来无人能走出的幻境。再次苏醒后，她忘了那个叫做蚩尤的男人，忘了他们之间的种种恩怨，她忘了，他便帮她找回来。在第一次见她的那个山涧中，他向她剖白了自己的心意，将自己的感情赤裸裸的呈现在了她的面前，但这一次，选择了相信他的阿珩亦不会失望。只可惜，他俩之间永远隔着身份和立场这一条不可逾越的壕沟。纵使桃花寨内，竹楼中那一个月的幸福生活，亦只如昙花一现般在他们生命中匆匆而过。在战场上，她的父王杀死了他的兄弟榆罔，而他为给兄弟报仇，亦杀死了她的兄弟青阳，这之间的血海深仇又岂是他俩单薄的爱情能够化解的。又一次，站在忠义和爱人面前，蚩尤面临着选择，他硬生生的将自己一分为二，保留着忠义，保护着爱人，尽管此时已负伤甚重。一次又一次的不顾自己身体的重创，总是在危机时候将阿珩救出，用实际行动证明那颗为阿珩跳动的真心，可依旧免不了沙场上兵戎相见的那一日。原来那一日是一切的终结，关于蚩尤，关于阿珩，关于那个桃花树下的约定。在领悟信任之于爱情的道理同时，他亦懂的那具盘古弓所触发的条件乃是以心换心。是的，他说过，他会陪着她一生一世，用实际来证明诺言，用唯有的那颗真心代替自己陪着阿珩，用来修补阿珩那颗被焚烧的心。至死，他终究没能听到小夭唤他一声父亲。桃花树下，不见不散，蚩尤你却总是失约。

129、许诺易，守诺难偷爱警/文人与动物是可以和谐共处的，而且很容易做到。上古时期的人、神、妖、生灵之物都有着通性的感情。只是彼此的生活方式不同罢了，虽然人类是凡尘的掌控人，不过还是无法逃脱最恶俗的习性。争权夺利的厮杀，只为妄图虚名的一统天下，惹来民不聊生的生灵涂炭。而那些鸟、狐、鹿等动物们，却无心争斗功名，只求保得性命。安详的与神相伴，成为诸神的交通工具。由此体现出，人与灵物的沟通还是有一定基础的，并且可以物为己用，人可以放弃利益熏心的恶习，最起码控制恶习的滋生。本书是上古帮会的雏形，讲述了上古诸神，在帮会中的职责。而且可以小窥到，诸神在这个庞大的帮派分工里面，所要承担的责任。诸神所在的各个帮派，势必受到内讧的要挟，而且要受到“龙头”的猜疑。强将手下无弱兵的概念，从上古时期就可以看出一二。黄帝、炎帝、帝俊（文中的俊帝为错排，“帝俊”就是伏羲。），都有着自己的势力范围，而且都对对方的地盘虎视眈眈，实际本文中，从人物结构上，我们可以认同人物阵营的分配，但从《山海经》角度来看，很多上古诸神，都是作者经过整理后，集合到本书里的。很多人物，都有着不尽相同的历史重任。在严密的帮会内，也会有不一样的人物性格特点。蚩尤就是诸神中的一个显著人物。本书将其提炼出来，很大程度上来讲，是因为其战神的名号所影响，其显赫战功的背后，隐藏着一个曲折的身世，而且能够战胜许多不可一世的诸位神者，都在说明着这位战神的身上，可以挖掘出很多有趣而且丰富的故事元素。作者的这部书，特别有古文今译的特色，不但将诸神的争斗与情感往来，融汇到本文中，还将诸神的情理分析的丝丝入扣，难得精彩的上古小说。加上封面的设计，掩卷而思，恍如时光穿梭，用现在流行的话来说，带你穿越了一把。炎帝手下第一杀手祝融，号称诸神中的第一神。但在蚩尤对决中，蚩尤虽败犹荣，得到炎帝的赏识，蚩尤虽说野性狂放，但不失耿直与坚毅，就是在蚩尤走投无路之际，炎帝将其纳入麾下，并且帮助蚩尤修炼成才。而与生俱来的丛林感情，让这位已经蜕变的神，无法割舍对凡尘的眷恋与思念。烈性刚直的标签，已经打在蚩尤的身上，到哪里，都是那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连给予他第二次生命的顶头上司炎帝也不放在眼里。正因如此，无名的痴狂与无畏的胆略，成为蚩尤对付重创和绝望的法宝。阿嫫（黄帝妃子）、阿湄（王母）、阿珩（战神恋人），都是“阿”字辈的大人物，可以看出，上古时候，“阿”字辈人，已经是对亲密与知交的昵称。可见，阿字缩进了距离，使得人物与人物之间的情感层更深入，“阿”字所以排在字典第一页第一位，也存在着更多别样性的历史意义。阿珩虽身为贵族，血统纯正，并没有形成粗野之人的追爱屏障。一声“好媳妇”（P50），形成穿古至今的绸缎纱帐。一句“如果你累了，就靠在我肩头休息，如果你害怕，就躲在我怀里，让我来保护你”（P137），拟为彼此诺言的伏笔。四月桃花节，相约桃树下，粉蝶盈歌舞，相守织天涯。许诺易，守诺难。家族与情感包夹之下的恋人，各自选择了另一种相处方式，为了保守约会，彼此之间的许诺，成为许愿后的承受，彼此之间为了默契的承诺，而墨守陈规的等待，等待那份相守长久的到来。而似乎等不到了，一曲诀别的离歌，扼杀了感情的忏悔。蚩尤的感情被作者染色的鲜明直接，而阿珩的性格如此的乖张讨巧。不难看出，帮派与家族之间，如果要分出个层次来，还真是难以取舍。拿蚩尤来看，一边是蒸蒸日上的仕途，一边是桃花之约的恋人。在笔

《曾许诺》

者中，显然蚩尤情愫意犹未尽，一段心《殇》照在那黯淡的虞渊之上。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春蚕蝶变之日可待，或许峰回路转的灵气，可以挽救蚩尤的《殇》。

130、“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对你爱的诺言”一句很简单的话语，铿锵有力，直击人心，听过的女子鲜有不被撼动的吧。我以为，兑现这句承诺的是那个狂妄不羁如猛兽又纯净真诚如赤子的蚩尤，直到快接近尾声的时候，也还是这么认为着。却不曾想到，这句宣传语真正的诠释者是阿珩，这个我以为本该幸福如同花儿般被众人护在手心得女子。不是吗？父皇和母后的放任成全了她的自由自在，两位哥哥一个硬朗一个温和将她保护的很周全，还有一个四海八荒都为之追捧的未婚夫婿，更何况，还有一个蚩尤，这个颠覆传统印象，让看官们惊艳和发自内心喜爱的蚩尤。但是这个一心也护着他人的傻姑娘啊，为了父兄母亲委屈自己嫁给了少昊，为了兑现诺言用心良苦步步谋划，付出自己时毫不犹豫的坚定……最后在历尽背叛离弃的绝望之后，在虞渊沉沉地睡去……只留无尽的苦楚给看官。以前看桐华的书，剧情缠绵悱恻虐心摧肝，看过的几本书留下的最深刻地印象是，男主经常并不绝对，通常出现的两位实力相当不分伯仲，甚至往往自己更喜爱的角色并非女主最终的选择，因此即使是圆满的结局，看完之后我的心情还是会为之惋惜心疼和抑郁好久。因为被这种心情占蛮了所有的感觉，所以我对女主的关注就减弱了很多。当我翻到这本《曾许诺》的结局时，看到阿珩在执着坚定了太久的之后，经历一次又一次的背弃和背叛终于心死成灰的时候，我想着，阿珩是如此让人喜欢让人心疼，此刻我也才意识到，其实桐华的每一本书中的女主角，又比阿珩逊色得到哪里去呢？扯远了，言归正传。在这本书中，我最担心的事情并未发生，少昊虽好但不如蚩尤来得深情与贴心，没有出现旗鼓相当让人心悬的情况哈。蚩尤胜在他的一颗毫无保留真诚的心，如忠诚的兽，简单又坚定，却也拜在他这颗太过简单的心上直肠子到底做自己，也直肠子到底思考他人。上古神话延伸而来的古朴美丽，人性原始纯粹，实在是让人沉迷不已！从没想过那些久远的让人觉得好不真实的神话，经由桐华的一只妙笔，可以变得如此好看。下册出版在即，虽然下册的书名以及古书记载的关于蚩尤的记录，预示着结局会悲情，依旧期待异常！

131、深沉的人永远没有简单的人那么快乐，有些人连快乐都隐藏着深深的苦味，如果可以选择，蚩尤或者西陵珩或许都会选择从一开始就简简单单的生活，各自守着自己的幸福过着自己的小日子，然而一切都没有回头路，一旦开始，就意味着不死不休，生活没有办法回头。

132、悲而不伤，是这个故事给我的感觉。桐华不喜欢大团圆，可是作为读者，往往都有一颗向往大团圆的心，我讨厌那些拿笔杆子的人玩弄读者的感情，挑逗读者的泪腺。但桐华给的悲剧却很能让人接受，她淡淡的讲着不平淡的故事，我们淡淡的听，故事如春雨润物一般化入我们的心灵，整个故事浑然天成，我们便很自然很舒服的接受了故事的结局……

133、看过很多故事，自己也经历过一些。可我不懂爱，我一直都不懂爱。我甚至无法去描述，爱最简单的定义。曾许诺。这本书，只一句话，就让我沦陷：以心换心。当蚩尤举起那柄盘古弓，对着阿珩的心射出的那一刻，他们终于明白这柄弓的意义。以心换心。

134、不可否认，在我心里其实一直都希望阿珩能放弃蚩尤和少昊在一起。这样的选择对阿珩来说，也许可以少些磨难与无奈吧！直到最后蚩尤灌注最后的神力拉动盘古弓，用自己的心换掉了阿珩被太阳火毁灭的心，才最终醒悟这结局既是惨烈又是幸福！宇宙之大，再无一人似蚩尤！“请将我的眼剜去让我血溅你衣似枝头桃花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请将我的心挖去让我血漫荒野似山上桃花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山中有棵树树边有株藤藤缠树来树缠藤藤生树死缠到死藤死树生死也缠死死生两相伴生生死死两相缠”

135、相信看完整本书，没有一个女人会不希望有蚩尤这样一个玩玩全全爱你的男人在你身旁。蚩尤从来不在意别人叫他野兽，他也认同自己是野兽。但正是这个野兽却比人更单纯、更纯粹，他认定了西陵珩是他的人，就可以不管她是不是轩辕王姬轩辕媿，不管她是不是高辛王妃为人妻为人母，不管她是不是他战场上的敌人，他可以好不为所动，她就是他的阿珩。也许你会认为桐华的文笔不是很好，没有华丽辞藻的堆砌，没有艰涩的言语，但是她擅长描写一个又一个小小的细节，正是这一个个小小的细节往往能够触动不同读者心中不同的柔软处，让她笔下的人物立刻生动起来，让读者欲罢不能。

136、曾许诺，不愧是桐华的力作，痴迷小说多年，让我亢奋、YY、惊喜的很多很多，情感类的书电影涉猎20多年，而唯有曾许诺让我的深深感触到了何为真爱，什么叫做至死不渝、爱到海枯石烂，爱到生死两隔，也要树藤相连，死也不分开。蚩尤和西陵珩对爱的执着、大气、义无反顾，深深触动，深受感染……何为爱，何为真情，大爱无疆、生死执手，一一体现，完美得淋漓尽致。真爱，都是残酷的，爱恨交加，两个明明深爱的人，却背负着家仇国恨，被迫做一些明明不愿意做的事情。但唯有

真爱能够超越时间空间的限制，永恒的持续下去，也唯有真爱，可以冲破一切桎梏，“那又怎么样？不管她是什么样，只要是她，我都喜欢”，这就是真爱，如此坦率、直白，超越了伦理、门户、种族、信仰，驻扎在两个人心房里，用心换心，永恒！

137、桐华是我校友。我跟她应该同期过。但是，在我们同在校的那段时间，在未名bbs上活跃的人物里，我不记得有她。彼时她在默默地耕耘？她在为出国努力把？当我们在bbs上横行无忌，笑骂玩闹的时候，桐华同学也许正在苦学加饱读呢。彼时的低调是对的。对桐华：恨不相逢共在校时。此后，我还是非常非常欣赏她的文字，她的想象，她的大气磅礴的。我没有想到她会写出《曾许诺》。因为，这的确是需要相当大的魄力和情怀的。还没有读完，不过就已经看过的文字，真的很喜欢。无论如何，转一个朋友的书评吧：相爱容易相守难作者：莹莹蚩尤一个无父无母，被百兽养大的人。他是九夷的兽王，他表面冷酷脾气火爆，他面冷心热内心却是柔软的。他是那天空中自由翱翔的鹰，身在苍穹却冷眼嘲苍天。当他遇到一身青衣，从漫天晚霞中款款而来她——西陵珩，他们的故事真正开始。他以为，她也不过是千千万万个带着面具生活的人，他不想探究她笑容下的狰狞，然而与她接触，他却迟疑了，她的笑容下到底是狰狞的灵魂还是宛如仙子的纯洁？渐渐的，他爱上了她，从什么时候开始呢？是她不顾安危前往火神祝融的练功炉“火焰山”灭火已解救博父国子民，是她替他受罚禁于玉山一百二十年的点滴，还是她“十六年养成桃花蚕，五年纺纱，三年织布，一年裁衣”花了二十五年为他准备好野得怒放呼啸奔腾一般的红衣？然而，当这个青衣人儿扎根在他心底，他以为可以执着她的手，和她一起看九黎落红，双双共白头时，她却一转身成为了轩辕王姬轩辕妤，少昊的妻子！大婚之日，他公然抢亲，得到的回答却是自始至终只有轩辕妤，她选的是少昊这颗珍珠，而非蚩尤这样的鱼目。难道真的是蚩尤瞎了眼，给错了心？轩辕王姬轩辕妤，一个用化名西陵珩活在父母兄弟保护之下的女孩，这个女孩周游列国，无忧无虑远离政治斗争，远离家族使命，她遇到了他，她爱上了他，她可以坦然面对自己的真心，与自己喜欢的人约定每年九黎桃花树下见。然而，天意弄人，梦醒时分，她还是要肩负起她的使命，为了母亲，为了哥哥，为了心爱的人，她必须要嫁给自己不爱的人——少昊。她只做他的王子妃，是他的盟友而非他的妻子。她要的，是他登帝后许给她的自由，她期盼的是以西陵珩的身份再次出现在蚩尤的面前，完成未完的许诺！相爱容易相守难，他和她能够相守吗？他和她能完成曾经许下的诺言吗？少昊会放开这样如水又聪慧的女子吗？有太多的疑问在脑海里盘旋，曾许诺，希望这是一个虽有疼痛有泪水，但最后能温暖我们的名字！

138、不知道为什么比起蚩尤和女魃至死不渝的爱情，我更心疼那个在玉山上等待千万年的尊贵女子。她冷漠威严的面容下，也曾有着自己的天真浪漫。彼时，他们三人还没有如此崇高的神位，却可以相知相守。曾许诺要一辈子在一起。怎奈其余两人早早先舍弃了自己。彼时的她太任性，一曲未完的舞成了一生的遗憾。她有自己不甘和不舍，只能将所有的怨怼化为冷漠，装作早已心如止水、漠不关心。他们都找到了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可唯独她依然死守在这座孤寂的山上。人人憧憬的蟠桃盛宴其实不过是自己给自己的借口，只想在见他们一眼。只可惜，他们都从未来过。只有她一个人醉了以后会在桃林间舞动，只有她不愿意从回忆中醒来，只有她在忍受无止境的寂寞。往昔的情分何尝忘却过，她躲在暗处偷偷关心着他们，只是他们不知道。有些话没有说出口，但却能一辈子留在心底。他是自己倾心爱恋却无法诉说的人，她是自己视为手足才更无法原谅的人。他娶了平常的女子，幸福安康，却还是不得不面对生离死别；她如愿嫁给了才高志远的少年，却无法交心相伴，渐行渐远。这些何尝不是违背了诺言的代价？他死前只是想再去探望下两个旧友，于是将最后的思念化作两只傀儡鸟飞去各自的地方。三个人的时光还是要逝去了。女为悦己者容，如今一切都不在重要，从此以后真的只剩下那个寂寞的西王母了。黄帝的正妃、炎帝、西王母——这是人们给他们三人的称谓。西陵嫫祖、石年、阿湄，却没有人知道他们曾如兄妹般亲密无间。

139、断断续续，断断续续，终于把曾许诺两本都看完了。一直不想看，从太多渠道知道是很悲的书，虐不死人不甘心的感觉。现在看完了，好像很多话很多话憋在心中，不写下来没有办法从书的悲伤里走出来。书的背景太庞大，人物也很丰富，每一个人都有一个属于他们的可歌可泣的故事。在这里，我想分开，一个个写下他们的爱，他们的怨，他们的抱负，他们的坚守。【篇一：西陵嫫】不知道为什么就想从嫫祖开始写起。曾经的西陵嫫是整个大荒都有名的女子，被称为西陵奇女。无数名士慕名而来求亲都被她拒绝。刚开始觉得她一定是一个很骄傲的女子。拥有上古的姓氏，名门出身。善御蚕之术，可以织出绝美的衣服。她，不只是一个养在深闺的大小姐，她有可以骄傲的资本。无意中结实了后来的七世炎帝和西王母。三人结拜，过了人生中最恣意潇洒的时光。即使是后来的大人物，年轻的时候也疯狂过：醉酒闹事、打架斗殴，三人约定要永远在一起，永远那么快乐。可是快乐总是短暂

的，却也是记忆深刻的。谁也没想到胆子最大最直阿嫫第一个背弃了三人的誓约。竟等不到阿湄把未跳完的一支舞跳完，把未补完的衣服补完。便匆匆离去，寻找那个在轩辕山下遇见的光芒耀眼的男子。却不想这一别，竟是永别。长大的他们被国家，被姓氏束缚，只能做应该做的事，却不能做想做的事。而西陵嫫牺牲的这金兰情谊最后换来了什么？那男子是后来的黄帝，是在西陵嫫的帮助下成为的黄帝。一次次吐露心意，一天天在他身边陪伴，帮助他从最初的小神族的族长到后来打下江山。并不是在他背后默默地支持他，而是和她一起上战杀敌。黄帝知道西陵嫫的身份对他自己意味着什么，权利趋势他不得不娶了西陵嫫，即使他有心意相投的青梅竹马，即使那女子已经怀孕。他需要的不是爱他的女子，而是能帮他成就伟业的女子。从那时候开始，因果已经注定。成婚千年，他们一直是大荒的传奇，携手打下江山，诞下麟子。那外人看来是多么恩爱。在那时候的西陵嫫看来，自己嫁的男子何尝不是深爱着自己。一千年，仅仅维持了一千年。黄帝纳了当时的青梅竹马鱼形式为妾。那个女人深恨着嫫祖夺去了心爱的男人，住进了原以为会是自己住的朝云殿。后来的几千年，他不断教唆儿子要超过嫫祖的儿子，获得黄帝的青睐。于是，本来是兄弟的人，开始彼此算计。嫫祖的两个儿子，鱼形式的两个儿子都在战场上因为兄弟的算计而牺牲。嫫祖背负了太多。怨，怨黄帝不爱自己却仍然取了自己。最后报应的是自己的孩子，身在皇族身不由己，一个接一个离开。恨，恨自己当时义无反顾丢弃的是后来最珍惜的。怒，自己不愿意争什么却被对方逼得退无可退。千年千年，几个千年，黄帝不曾踏进她住的朝云殿半步。她只是守着曾经一千年虚假的情谊。守着空荡荡的朝云殿，虽然这里显示着自己尊贵的地位。但是这里也埋葬了自己的自由，几千年的自由。在西王母还面若少女时，她已满头银丝，面容枯槁。她这辈子最恨当初的相遇。如果自己没有从轩辕山下过，没有遇见这个让自己心动的男子。就没有后来接二连三的丧子。就没有几千年空守一座宫殿。【篇二：轩辕青阳】轩辕青阳是嫫祖的第一个儿子，却在泽云去世后才担当起做大哥责任。感觉两本书中对青阳直接的心理描写度非常少。这也是他的个性，只做不说。所以后来很多事都是从别人口中听说，昌意，少昊，嫫祖，茱萸……正因如此，第一本书中一直都不太喜欢青阳。觉得他太不近人情，该怎么样就怎么样，丝毫没有通融的机会。不想昌意对阿珩那么好。青阳作为一个大哥，担当起的是一个国家的未来。在大荒大家都知道轩辕有青阳，那是不可以战胜的人物。他要为失宠的母亲谋划，要为一心栽在书画的四弟昌意考虑，要为只会到处闯祸玩耍的小妹阿珩收拾烂摊子。他要肩负起的其实太多。阿珩一直都不理解自己的大哥，直到，直到他的去世。再也没有人会用灵力下满山的大雪，只为自己喜欢吃冰棍子。再没有人可以帮她处理那么多麻烦事了。再也没有只要有大哥在什么事都能抗着的安全感了。一切都要靠自己了。对于高辛少昊，我不知道青阳究竟是什么。在豆瓣也有看到腐女意淫他俩有什么的。的确，我不是很能理解两人的关系。两人结识与偶然，相识时不谈姓甚名谁。只是交朋友喝酒谈论天下。后来，少昊变成了高辛少昊，青阳变成了轩辕青阳。他们是不同国家的王子，本市敌对的立场。却一直做着朋友，只要无关国家利益，两人是至友。甚至熟识对方的灵力。甚至可以互相乔装，没有人可以发现。但是他们终究是要为这个姓氏付出，青阳死在了蚩尤手中，少昊是间接的刽子手，世间再无人和少昊饮酒，再无人没事就和自己切磋武艺，就是两败俱伤还乐此不疲，在无人听自己分享快乐，分享寂寞。也许是两人太过相似的境地，兄弟手足之争，父亲的疑心，遍负大荒的盛名，太多太多让他们走到了一起，以一种似友似敌的身份。于茱萸，少昊是什么，后来阿珩昌仆都已经很清楚了。茱萸是一节朽木。因为青阳和少昊一个玩笑被少昊藏于怀中多年，吸食灵气后幻化成人型。所以茱萸一直伴在青阳身边。对于青阳的命令也没有半分质疑。因为是一节朽木故没有心。这么多年，茱萸总是被青阳和少昊嘲笑没有心，很多事不能感受，因此也从没有伤心过。她一直央求青阳让她尝一下伤心的滋味，青阳总是不同意。后来，得知青阳已经死去多年，却一直骗自己会回来。她揪着心口说这里难受，她还不知道这就是伤心的滋味。她还是不愿意相信答应自己会回来的青阳怎么食言了。她还是不知道，不知道多久以前她就爱上了这个男人。【篇三：神农云桑】在我印象中云桑一直是一个大姐姐的身份。她是炎帝的长女，是神农国的长王姬。炎帝丧妻丧女都是云桑陪着一起过来的。她比阿珩过的辛苦的多。她没有爱她的哥哥们，没有没事总往外跑的闲工夫，没有脆弱就可以哭出来的权利。很多很多苦，她都一个人受着。这也是为什么在她和阿珩都小的时候可以做好朋友。她心里太难了，总要找个人诉说。这也是她和奈诺在凹凸馆产生误会的原因。总是在人前很坚强的长王姬在遇到那么新奇别致的凹凸馆时，失声大笑。表现出了很久没有的小女孩心性。奈诺作为高辛国的将军以为面前这位王姬是将来少昊的妻子，误把她认作了阿珩。从那时候开始好像开始了悲剧。两个人明明相爱，姓氏，国家，权利，太多东西把他们两个拉的很远很远。几百年后，终于有机会了。奈诺终于可以光明正大的迎娶云桑。这个女子终于可以完成一直以来的愿望的做一个相夫教子的女人，可惜命运太

会弄人。一个女子上吊于城门前，阻断了云桑嫁给奈诺的唯一的路。奈诺心里过不去那道坎，辜负了云桑。酗酒，沉醉。等到奈诺清醒时，云桑唯一的弟弟八世炎帝去世，她不得不做回那个坚强的长王姬。后来奈诺的付出，不知道是为了云桑还是为了少昊。潜伏在神农国助蚩尤攻打黄帝，对云桑来说已经没有多大意义了。此时她已经做了青阳的妻子，被黄帝的人整日监视。但是深情如她，却日日用灵力化成蛾陪伴奈诺。直至奈诺死去他才知道。云桑最后的自焚不过也是生无可恋。两个人从一开始就相爱。机缘巧合却一直没有在一起。明明互相理解却一直不说。明明对方比自己还重要，却不得不为国家一次又一次牺牲对方。好在还是可以共赴黄泉。好在还是相爱的。

140、我真心不喜欢悲剧，不过从作者写作风格到小说人物情节，这注定是个从头到尾悲喜交加，最终虐心的悲歌。我本来一直抗拒，虽然知道是部好小说，但就是狠不下心去看。我看完这部小说，才有所感悟。你是带着什么目的？或是，没有目的？看了许多书评，我不得不说，智者见智，仁者见仁。萝卜白菜，各有所爱。对于历史方面远不如考古学家，所以小说里的历史是否属实，我无法判断。可是，属实又如何？虚假又如何？这是小说，这是文学，不是考古。谁又能保证历史就一定是真相呢？有史以来，向来历史就是胜利者历史。就算小说有不属实的地方又如何？我只想问，这小说感染我了。阿珩，一个一个地失去了她的亲人，爱人，信任，信仰。。。我庆幸她曾经拥有，我又怜惜她曾经拥有。死亡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慢慢经历自己所珍惜的人的死亡，更令人痛苦的是求死不能，不得不活着。求死是多么简单，多希望能一死百了呀！可她不能，她不能。。。蚩尤，一个肆意的人，却为了他的阿珩，不得不压抑他的爱意。以心换心，为了爱，他付出了一切。但，阿珩一个人该怎么办呢？我看到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在这乱世挣扎追求，永不放弃。虽然他们可能时刻在痛苦纠结放弃还是抗争，但他们都有自己的信仰，都有自己要保护的东西。蚩尤和阿珩，青阳和少昊，诺奈和云桑，朱萸和青阳，轩辕娥和高辛少昊，昌意和昌仆，阿獬和烈阳，听訶和石年，石年与阿嫫和阿湄。。。。。亲人、爱人、友人，在国仇家恨面前，如六月的霜花般，如此难能可贵，又如此容易消亡。多想抓住，却在指间消失了。为达成天下和平统一的愿望，多少少女在桃花树下空等成白头，多少男儿浴血不得归，多少白发人送黑发人，多少夫妻成仇，多少兄弟倪墙。。。一个个远去了，留下的是刻骨的思念和无尽的痛苦。我向来厌恶那些具有主角光环的小说，似乎只要自己想做，就一定能做到。但真是这样吗？虽然我也希望如此，但现实是如此残酷，有些人的一生就是悲喜交加，在外人看来，那些欢乐似乎也是为了悲剧而存在的。战争与和平，国仇家恨与儿女情长，有太多矛盾，有太多无奈。无论你怎么努力，却总改变不了历史的步伐。无论你怎么想得到一件东西，也许你根本无法去争取，只能接受，只能眼看着失去。这就是责任，这就是立场，这就是国家。我欣赏小说里的每个人，他们都不完美，有时我对某些人甚至恨得牙痒痒的，但我佩服他们。他们都有自己的信仰和追求，总有可爱的地方。

141、想读这本书，仅仅因为名字起得美，少年时，曾有个男孩对我说，守信的人，答应别人的事就会努力去做；而聪明的人，却不轻易许诺。现在的人要么是不守信的人，答应了的事，很快就不记得了；还有一些是聪明的人，不许诺。

142、喜欢言情的朋友不能错过的好书，只是情节有些伤感，结局有些遗憾。有段时间总会觉得言情小说、偶像剧都是骗人的，现实生活中根本不可能发生这些故事，所以曾抵触过，因为年轻时傻傻地很向往其中的情节发生，可生活中真正发生的少之又少，有种被欺骗的感觉，不过这本书让我忽然明白，正是因为生活中没有，所以才要看！

143、看这本小说是因为喜欢一个女生。她说自己最喜欢的一句话是：行至丘商，桃花灼灼，烂漫两岸，有女浆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小说里的蚩尤悟性极高却情商简单，爱上了就是一辈子，简单而极致。阿珩却是如此可爱动人，勇敢果断。她虽贵为王姬，却心系人人惧畏的蚩尤，也是因为只有她才看到了蚩尤放荡不羁的真情。有时候死亡才是爱情最美的永恒。

144、张狂无忌，随心所欲，也许是所有男人的梦想，可真正能做到不怕生死、不计得失、不惧世人眼光的又有几个？白云苍狗，世事无常，悠悠时光看似漫长，不过是白驹过隙，转瞬而已。曾经鲜衣怒马的少年，已卧黄土陇中，曾经容颜如花的少女，已是枯骨一堆，那些恩恩怨怨的悲欢离合，都只变为了街头巷尾人们打发闲暇的八卦，即使最跌宕起伏的传奇故事，在一年又一年的时光中，也渐渐消泯于风中。只有山坡上野花，烂漫无主，花开花落，自芳自华，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绚烂缤纷。在蚩尤的眼中，数百多年来，人们要么怕他，要么想杀他，即使待他最好的七世炎帝仍会为了神农族民的安危给他下毒。即使如此，蚩尤依然敬重炎帝，尊崇炎帝，视炎帝如父，只因炎帝从没有欺骗过蚩尤。一次，炎帝教蚩尤书写大义二字，蚩尤问炎帝，什么是大义，炎帝解释了半天，蚩尤依旧不

明白，后来炎帝说，若让炎帝在神农族民和蚩尤之间选择，炎帝自己即使再愧疚，也会毫不犹豫地杀死蚩尤。炎帝曾经非常坦率地告诉蚩尤，当成想收蚩尤为徒，是因为看中蚩尤天赋异禀，能帮助炎帝保护神农国。蚩尤虽然很不喜欢榆罔做事的温软敦厚，没有决断，可榆罔一直是一个诚实的人，所以蚩尤把榆罔看作兄弟，给榆罔最忠诚的心。蚩尤生于荒岭之上，长于野兽之中，没有高辛少昊的家世、修养、风华，也不可能像少昊一样，不能给阿珩最尊贵的地位，不能让阿珩成为一国之后，不能让整个天下都敬重阿珩，但是蚩尤却甘愿把自己的一颗心彻底地交给阿珩。他像山中的每只公兽一样，在择定配偶后，把最美的鲜花和最好吃的水果献给她，甚至不惜为了保护她而战死，可，爱愈重，忌愈深，他害怕阿珩会辜负他，不懂得他的心，不珍视他的心。在阿珩眼里，蚩尤看着就像毒蛇抛弃了毒牙，虎狼收起了利爪，刺猬脱下了尖锐的刺，蚩尤没有了张狂不羁，没有了什么都不在乎的傲慢，没有了讥讽一切的锋利，蚩尤只是一个平凡的男子，一个受过伤，会痛，会难过，会害怕再受伤的男子。她信他，爱他，护他；他却疑她，恨她，伤她！

145、《曾许诺》花了一周的时间看完，下册是花了一天的时间，当看到下半部的时候，我的眼泪就没有停过，哭的上气不接下气。不得不说，这真的是一本很好的小说。蚩尤的痴情，蚩尤的不顾一切，真的很难得遇到这样的男主，还有阿珩，为了国家，为了母亲，不得不做一些不愿意的事情，把自己永远排在最后，和蚩尤爱恨纠缠了几百年，最终还是没有在一起。回想他们最甜蜜的时候，居然是阿珩关在王母那里的时候，那段属于2个人的小暧昧，2个人通信等待的小甜蜜，永远也回不去了。自从蚩尤失约在桃花树下，阿珩嫁给少昊，我想他们应该不会在一起了，蚩尤把那件阿珩做的衣服还给她，我想他是愤怒的，他不明白阿珩为什么不能抛下所有和他在一起，因为蚩尤永远是一个人，他天不怕地不怕，觉得世上没有什么可以难到他，但是阿珩不同，她不能抛下她的大哥，二哥，还有母亲，所以她的负担要重的多的多。但是阿珩永远是阿珩，她既然把心给了蚩尤，那她只会喜欢他了。阿珩悄悄的把衣服送给蚩尤，又用了好多的时间还博取少昊父亲的信任，跑去桃花树下守约，可惜蚩尤却没有来，其实他来了，他躲在树下看着她，他还是舍不得阿珩啊。蚩尤中毒时，阿珩背着他不不断的找人，还上了神农山，最后2人却因为误会还一生一死不明，其实他们的误会都是其它人权利斗争下的牺牲品，少昊，青阳，黄帝。。。阿珩被救后，我以后他们可以在一起的，但是阿珩忘了他，和少昊一同回了高辛。我想当少昊重新问阿珩是否愿意和他重新在一起时，他是真的想和阿珩在一起了，但是少昊就是少昊，他背负的东西太多，最后他为了权势不愿意去救昌意，致此和阿珩决裂。第二部从青阳死后，就开始步入悲剧，我想不通为何青阳要去救他父亲，那样的男人，死了最好，对待他们母亲也是这样，眼中除了权力，什么也没有。接着昌意死于战役中，昌浦也随后自杀，母亲也撑不住了，阿珩终于什么亲人也没有了，蚩尤说的等统一后就于她远走高飞，我想在青阳被蚩尤误杀后就永远不会实现了。接着阿珩也开始战斗，她和蚩尤战斗，我想不通为何最后她要变成魔，为何她不输掉算了，这样她就可以和蚩尤在一起了，可能是她的自尊心，她身上从青阳、昌意身上传来的爱国情绪，最后变成了魔，所有的人都死了，黄帝统一了中原，蚩尤把心给了阿珩，看到这里的时候我的眼泪就没有停过，可怜阿珩，蚩尤，他们相爱却无法在一起，连孩子叫声父亲都没听过，我想对蚩尤来说那一定是世上最美妙的声音，希望最后的最后，他们可以永远在一起，在没有痛苦，没有斗争的地方，在开满桃树林的地方，可以永远的生活在一起，永远不分离。当然第二天上班的时候，我的眼睛是肿的，我的梦里是他们，那一身红衣，天不怕地不怕，把一切都不放在眼里的蚩尤，那个对着阿珩笑的温柔的男子蚩尤；还有那一身青衣，拥有甜美笑颜的阿珩，那个倔强的阿珩，还记得他们第一次相遇的时候吗？那个有着月光的夜晚，青衣女子的欢笑永远刻在了蚩尤的心里。还记得阿珩第一次拉住蚩尤的衣袖，问他博父国怎么走，在那一刻，他们就注定分不开，永世纠缠在一起，希望他们在下一世可以有个美好的结局

146、内容简介桐华回归古言最强音，将爱写到极致《步步惊心》《云中歌》后再现浩大恩怨、纠结爱恨！《曾许诺》，“山经海纪”书系第一部，古言天后桐华回归力作，全新演绎经典巨著《山海经》。上古时代，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神、人、妖及万物混居于天地之间。三大神族：中原神农、东南高辛、西北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而天地间最受瞩目的英雄莫过于神农族战神蚩尤以及高辛族的太子少昊。蚩尤本是几百年前被神农炎帝收服的兽王，既残忍也真诚，既狡诈又纯情，武力超群？战无不胜。他心中没有任何清规戒律，只有仇恨，唯一的目标就是用武力征服天地万物，统一天下。命运作弄，平定江山之际，他与轩辕族的公主轩辕妤相遇，两人先是误会，很快彼此深深相爱。桃花树下，蚩尤对她许下爱的诺言，决定放下一切，和她厮守终身。媒体评论桃花树下约今生。《曾许诺》是桐华继《云中歌》之后又一部言情力作，故事脱胎于神作《山海经》。讲述了一段将爱写到极致的

《曾许诺》

凄美爱情。在我看来，《曾许诺》共有下述数美，令人感动唏嘘。 诺言之美小说最打动人的莫过于男女主人公蚩尤和阿珩的爱情故事。俩人最初相遇之时，蚩尤还是一个如同猛兽的野蛮人，没有温暖的情感，只有无止尽的仇恨，直到他见到阿珩那一刻，野蛮的心中才拥有柔情，也是从那一刻开始，蚩尤才真正成为一个人。数百年后，蚩尤成为所向披靡的战神，但他却依然在空虚地等待？他等待的是一段爱的诺言，当年蚩尤与阿珩桃花树下约今生，他们的人生牵上了一条细细的丝线，他们的爱情在逐渐升华，在彼此的纠缠之中，两个人的爱情变成了一种美好的祝愿。我们现在这个社会，每天每个人甚至每一分钟都在许诺，可是真正能够履行的诺言又有多少呢？大多数的诺言最终都变成了欺骗，成为了指责对方最完美的利器。划破虚伪的外表，刺的人鲜血淋漓。有一段时间，我甚至不相信这个世界上还有诺言的存在，但当我看完这本书的时候，我深深的被小说之中的诺言所感动。这是我们现在社会极度缺乏的东西，我们只能在蚩尤与阿珩的身上看到，诺言的美丽。 战争之美真实的战争是残酷的，桐大笔下的战争却是美丽的。相比那些有着历史可寻的古言小说，桐华的这本《曾许诺》显然在背景上更加的宏大，以上古神话《山海经》为基础，众多资料为考证依据之下的故事背景，显然同时又比那些完全架空的神秘世界来的更加真实，更加具有震撼效果。蚩尤、少昊、轩辕、神农、炎帝，王母和祝融，当这些上古神话之中我们耳熟能详的人物们逐一的在小说之中出现，作者桐华赋予了他们新的性格以及新的生命。我们可以随着情节，在阅读的时候和这些上古神话之中的人物们一起体验欢笑与痛苦，和他们一起分享那一份弥足珍贵的心情。这不得不说是《山海经》的经典演绎。……

147、今世做过最骄傲的事，是爱你的承诺。这是试读本文档中最顶端的句子，一见倾心。一个承诺有多重，一份情有多深，一生有多长。在没遇到那个人之前，谁也说不清，而遇到了那个人之后，才知一个承诺怎能轻易许下，去实现它又岂是易事，也许一生只为了这一个承诺，这一诺便是一生。那么，你愿意许下这一个承诺吗？我从未想过，在遥远的上古时期，蚩尤、少昊这些神一般的人物，也会因爱缠绵，因情缱绻。总觉得那是一个充满了血与火的世界，人们用最原始的力量去搏得最想要的东西，山河雄壮，天地辽远，当日复一日的战争中硝烟散去，九州的轮廓慢慢凸显。或许是《山海经》和《史记》给我留下了太深刻的印象，《桃花策》我也没有追，所以竟忘了那些和后世的人比起来拥有更神奇的力量和更纯净的内心的人，他们的情感又怎能不像江河一般波澜壮阔。比如阿珩。她的确天真烂漫，她在母亲和兄长的庇护下无忧无虑地成长，不必从小接触神族王室里的勾心斗角，但她慧黠明理，她从未忘记自己轩辕王姬的身份——最让人心疼的不正是这一点么。虽然目前读到的还只是片段，但不难想象，嫁给了少昊的阿珩必定会为了轩辕族不惜牺牲自己，当然还有她和蚩尤之间坚定而艰难的爱情。阿珩是强大的，在故事的一开始，她便灭掉了祝融的地火，且不说蚩尤的帮助，她的勇气和决心已让她具备王者的气质，她不愧为轩辕王姬。其实我觉得阿珩大概没有仅仅是黄帝的女儿这么简单，在她的身上，似乎还蕴藏着一种神秘而强大的力量，但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不知道少昊会不会在将来的某一天爱上阿珩，少昊需要的不仅仅是轩辕王姬这样一位王子妃，也需要一位能襄助他的妻子，白头到老，不离不弃。可是阿珩的心已许给了蚩尤，即便不能在一起，她的生命中再也不会出现那样一个夺目的男子了。每年九黎桃花树下相见，阿珩许了一个承诺，也许了自己的一生。比如蚩尤。在神话传说中，蚩尤向来古怪而强大，他是神农氏最重要的将领，最后的结局却也是战死沙场。蚩尤的性格在这个故事中亦然，不知道桐华姐姐会给他怎样的结局。我几乎可以想见阿珩嫁给少昊之后蚩尤的悲愤欲绝，一个男子若太过深情，必然一生专情于一个女子，再不会将心给予别人，一个男子若太过刚猛，当他不顾一切时会迸发出无可阻挡的力量。蚩尤偏偏是一个太过深情又太过刚猛的人。读这个故事时每每想起那些古老的青铜器上凶猛而充满力量的兽，老师用过一个词形容它们：狰狞，带着远古时期的凶残暴烈，却被硬生生地按在了器物上不得动弹，几千年过去了，它们的眼里依旧迸射着锐利。蚩尤和它们很是相像。比起飘然出尘的少昊，蚩尤好像是少了几分优雅，多了一些凶猛。可是，阿珩遇见了蚩尤，蚩尤记住了她的承诺，于是用自己的生命不惜一切也要捍卫曾许下的承诺。我突然想起了《大漠谣》中的霍去病，用“匈奴未灭，何以家为”许下了对金玉的终生之约。朋友曾说过，她不喜欢保家卫国的霍去病为了一个女人如此，可是我也从未觉得就算是为了女人才说出这样一番话，这对霍去病的形象有何损失，霍去病依然是英姿英发气势磅礴的霍去病。同样，如果蚩尤是为了阿珩去争天下，我也不会觉得儿女情长英雄气短，或许只有深情才能激发一个人内心最强大的力量。又比如少昊。短短的试读本中，有很多谜底没有解开，而少昊无疑是谜团最多的一个人，他对阿珩的感情，他争位的野心，他和神农氏的关系，他对云桑和诺奈的了解……这个声望极高的少年英雄，有多少东西是他知道的，有多少事情是他不知道的，叫人摸不透。他也曾向阿珩许下三个诺

言，而这三个诺言在将来的巨浪滔天中又会承载多少重量，少昊是否能守得住诺言，也不得而知。有朋友说，这本书的结局必定是悲剧，对于阿珩和蚩尤的未来我不敢抱太大希望，但是少昊引起了我的最大的兴趣。一个男子，喜着白衣，身姿飘逸，气质卓绝，神力奇高，心思缜密，又是注定的王者，怎能不叫人怦然心动。而除了心动之外，我更多看到的是在一触即发的大战中，无论经历多少坎坷血腥，少昊异于常人的冷静和思虑。这样的人，岂会得不到他想要的东西。可问题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想要的东西会不会改变呢？还有很多很多人，很多很多故事。云桑和诺奈，昌意和昌仆，青阳，榆罔，炎黄之争，黄帝战蚩尤，三大神族的力量变化，九黎迁徙，人神融合……因为久远，所以茫然，不知道那段纷繁复杂的历史中到底发生过什么，也不知道故事的走向会是怎样。总之，期待完整版的到来，期待桐华姐姐回归古言的震撼之作。惟在尘埃漫漫的历史中，当功名利禄都烟消云散，只有曾经的深情和诺言让人不能忘怀，永远铭刻在心。

148、蚩尤和西陵珩相约每年四月，当桃花开满山坡时，在九黎的桃花树下相会，不见不散。蚩尤二次没有守诺，西陵珩绝望而去。而后各自背负着重任，抛弃儿女私情，为大局二战，生死相对。王侯将相家的儿女出生之日起注定要背负着重任，没有个人的自由，所做的都是为了家族利益，不是成为别人的棋子，就是别人成为自己的棋子，除了算计还是算计，相互残杀手足兄弟，爱情友情和亲情都抵不过权利的诱惑。蚩尤许诺炎帝，尽一切可能帮助榆罔，而他到最后信守了这个诺言，西陵珩为了兄长也不尽牺牲自己成全别人。轩辕拔这个轩辕姓氏让她承担了太多的责任，好似自己就是为别人而活，自己个人的情欲排在后头。蚩尤呢，不管世人的眼光，随心所欲，追随着西陵珩。

149、不可否认，在我心里其实一直都希望阿珩能放弃蚩尤和少昊在一起。这样的选择对阿珩来说，也许可以少些磨难与无奈吧！直到最后蚩尤灌注最后的神力拉动盘古弓，用自己的心换掉了阿珩被太阳火毁灭的心，才最终醒悟这结局既是惨烈又是幸福！这世间再无第二人能像蚩尤！“请将我的眼剜去让我血溅你衣 似枝头桃花 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 请将我的心挖去 让我血漫荒野 似山上桃花 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 “山中有棵树 树边有株藤 藤缠树来树缠藤 藤生树死缠到死 藤死树生死也缠 死死生生两相伴 生生死死两相缠”

150、爱是一朵六月天飘下来的雪花还没结果已经枯萎爱是一种擦不乾烧不完的眼泪还没凝固已经成灰等到情丝吐尽它才出现那一回等到红尘残碎它才让人双宿双飞有谁懂得个中滋味爱是迷迷糊糊天地初开的时候那已经盛放的玫瑰爱是踏破红尘望穿秋水只因为爱过的人不说後悔爱是一生一世一次一次的轮回不管在东南和西北爱是一段一段一丝一丝的是非教有情人再不能够说再会许下一个永恒让我看到你不变的眼纵使海枯石烂岁月 沧海桑田诺言不变

151、昨晚终于看完了桐华的《曾许诺》。其实这段时间以来有点儿忙，所以很难有比较完整的时间，看书也一直断断续续的，直到如今，我想除了童年，只有她的文字可以让我安静，可以沉下心来去相信，那些在纷扰之后我依然愿意去相信的东西。故事暂告一段落，这个时候我觉得有必要对脑子里的太多太多东西做一下整理，在这样一个每日都匆匆奔走于校园，顾不上细心去想关于我们的事的日子，我怕自己记性不好，久而久之会忘记了。刚好一个看着我从小长到大的姑姑和我聊起彼此现在的生活，很难得，我和她还是可以和曾经一样朋友般地聊，QQ上她对我说，感觉日子过得真快啊，转眼的时间，我都不再年轻，而你已经真正长大了，这么体谅父母而她自己的孩子却很不见自己。我说可是我还是觉得你还是我小时候的那个样子呢，其实我从来没有对我妈这样说过，我妈一直都说我不争气，让她总是有操不完的心，唠叨的最多的一句话就是，我YD什么时候才可以长大哟？其实这句话每次都让我在亲戚长辈面前很不好意思，一开始还会很认真很认真地据理力争，一副神马嘛，你还没有看到我正经起来的样子过。到了后来，所幸一句话也不说了，只是微笑。姑姑又问，你和你妈妈也这样像朋友一样聊天么？我说，少。虽然我很爱很爱她。好多次在梦里梦见她，情节很危险，几乎次次从梦里哭醒。那个时候，我才明白，我到底又多想念爸爸和妈妈，我到底有多爱他和她。长到这么大，我身边好多妈妈级的女性都曾经或多或少地表示，她们很是后悔当初自己的选择，特别是对于婚姻的选择。可是戏剧的是，她们分明就是彼此互相羡慕的对象。某姑曾语重心长地教导我说，孩儿，一定要现实点，很多事情都是骗人的，不然你会后悔的。自己当初就是太傻，没有听父母的，现在后悔得很。我很奇怪，我说其实你永远都不知道自己有多幸运，很多女子在青春不再，年华不再的时候回想自己走过的路，都后悔自己没有经历过如你这般的感情，这些东西是不能够用现在的车子房子去换的。该姑姑大学时期恋上了现在的丈夫，穷小子一个可是极有才华，那个时候的我还很小很小，但是隐约记得我姥爷那辈儿的她的七大姑八大姨们都很反对，可是该姑姑就是铁了心要跟他，结局是有情人终成了眷属。我还记得，她结婚那天穿了一件雪白的婚纱，鲜艳的唇彩，还有那个甜蜜的笑，

《曾许诺》

花儿一样。如今我没还是没发现自己有多大优点，就是想得很开。其实曾经不是这样的，可以说恰恰相反，会比较消极，多愁善感的林同学的样子，直到接触到了《大漠谣》以及之后的所有桐大的作品，我开始发现生活里遇见的太多诸如此类的困惑，都可以在她的故事里找到自己的答案，虽然她是古言。在她精心构筑的世界里，找到一条可以连接故事与现实的桥梁，那就是无论如何都要坚信，一定会有一些人，一些事是可以让你为之不顾一切想要守护和捍卫的，正如，生命里总有一些人只是过客，曲终人散之后就要离开一样，生命里也总会有一些人会像那株桃花树下许下的诺言一样，灼灼其华，在我们本是苍白的人生里。相信我，一定有的。期待大结局。PS 其实我觉得还是《桃花策》好听。2011-4-10晚

152、我爱曾许诺爱桐华爱蚩尤爱阿珩爱少昊爱青阳爱昌意爱小天我爱死曾许诺了 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桐华我喜欢你的风格 我就出生在桃花盛开的季节 吼哈四月八日是跳花节 我生在四月七日 哈哈~桐华 喜欢你就是喜欢你

153、这是我看的桐华的第几部小说了？！最近看了小说之后，由于对上古神话人物的不熟悉，于是决定上网搜搜，结果搜出来许多不喜欢桐华的言论。批评的桐华的话咱就不说了，毕竟我对山海经本来是一点兴趣都没有，还好是桐华，以这种方式勾起了我的热爱。求证的事情，让考古学家们去做吧，我看书仅仅是为了娱乐。=====《曾许诺》我是花了两个晚上左右的时间看完的。个人比较入戏，看完了之后还沉浸在忧伤中好多天。原来最苦痛的事情，就是自己眼中的人不了解自己。西陵缙的死，有很大一部分是蚩尤造成的。爱情在最美好的时候，不信任破坏了他们。信一个人，好难好难。

154、我爱曾许诺爱桐华爱蚩尤爱阿珩爱少昊爱青阳爱昌意爱小天我爱死曾许诺了 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曾许诺桐华我喜欢你的风格 我就出生在桃花盛开的季节 吼哈四月八日是跳花节 我生在四月七日 哈哈~桐华 喜欢你就是喜欢你

155、我躺在床上开始看书，看着看着就好着急，看着看着就想，这本书怎么还不完，怎么那么长.....我一般不是这样的，读大漠谣的时候我一字一字细细品过；读云中歌的时候我不断回望，不忍结束；读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我不断掩卷沉思回忆自己的过去.....然而，我带着很高的期望却读的兴趣索然了。请各位书友勿拍砖，我只是一家之言，希望桐华一直给我们带来惊喜而已。男主角蚩尤从上到下我都找不到萌点，陵哥哥的深情，小霍的阳光，他似乎都有，但是似乎都没有，他是一只野兽，像小兽爱上母亲一样爱上那个青衫精灵，希望用热情把她融化，可是我总是看到他对女主角的伤害，正如阿珩所说，每救你一次我就倒霉一次。加上他的不相信，为了一个破图，并且这个图存在的意义似乎就是为了让蚩尤和阿珩产生嫌隙，因为在后来的大战中完全没了图的踪影，少昊好像也没有参透图的使用法。所以，这样的男主让我怎么喜爱？女主角阿珩有点像若曦，始终在青阳、少昊、蚩尤之间为难，虽说少女时期在外游荡，可是也没有云歌那种洒脱的性格，是的，不可以让每个人的性格都一样，每部书都要有自己的特殊的性格，可是，女主角始终没有拿出那种爱的滚烫的勇气，让人始终觉得两个人的爱情像是温水煮青蛙，而且还背上了奸情叛国的罪名，少昊更是被带了绿帽子，让人实在是不知该说什么。男二号少昊像一个徘徊在断袖和异性恋之间的闷骚腹黑冰山男，委实不能理解他对阿珩的感情，我似乎活生生的看着此男从温柔的八爷转变成了狠绝的四爷。也许看着他孤冷的在高辛的万家灯火上面飘过会有一丝丝的凄凉，但是凄凉底下不由得跟一句你丫活该。说是青阳却做不到青阳该做的，除了守着所谓黎民，我无法参透少昊的感情世界。说说那些配角们，我还是比较喜欢后土的，可能中国人总是喜欢说皇天后土，我对后土的印象很好，虽然这孩子在后面太监了，投降了黄帝就没了故事（还不知道为什么就突然投降了以及真的假的投降了），他对阿珩的回护是值得称道的，完美诠释了小正太到阴柔美少年的双重角色。云桑总让我感觉像个大妈，而且还是找事儿的那种，至于诺奈，真是叹息，可怜这个帅小伙儿了，所以一定要和月老打好关系，婚姻路委实太坎坷了。最喜欢的还是亲厚的榆罔，虽然着墨不多，但是敬佩他无条件的信任以及一颗仁爱的心。七世炎帝和王母以及阿螺的友情也是很亮的一点，显然超过了主体故事的质量。总体来说保持在一般水平，远不如云中歌，人都说喜欢蚩尤的狂傲，可是说实话，如此蚩尤让我觉得还比不上出场的小霍和没有正式出场的霍曜父子俩，霍曜的狂傲掩都掩不住，让人忍不住心中生出敬畏，而蚩尤.....委实像是一颗定时炸弹，保不齐就炸了。。。

156、桐华的小说一本不落的看到现在，已经习惯于她如此细腻的文笔，并沉迷其中不可自拔。《曾许诺》，写的是上古时代混居在一起的神族、人族、妖族的故事，脱胎于神作《山海经》，让读者能从虚构的小说中找出相关的历史人物和事件进行比对。可爱的轩辕妣、魅惑却将轩辕妣认为此生唯一的

《曾许诺》

蚩尤、温文尔雅且胸怀韬略的高辛少昊，一个个神话中的人物在桐华的笔下熠熠生辉。这是一部将爱情写到极致的凄美爱情故事，让读者阅读每个文字的时候都会有一种隐隐的无法用言语表达的伤感。这是桐华在万千桐华粉丝期待下的又一古代言情力作，没有让大家失望，最让人开心的是，第二部马上在四月份要上市了，期待中。。。。。。桐华的小说一本不落的看到现在，已经习惯于她如此细腻的文笔，并沉迷其中不可自拔。《曾许诺》，写的是上古时代混居在一起的神族、人族、妖族的故事，脱胎于神作《山海经》，让读者能从虚构的小说中找出相关的历史人物和事件进行比对。可爱的轩辕妭、魅惑却将轩辕妭认为此生唯一的蚩尤、温文尔雅且胸怀韬略的高辛少昊，一个个神话中的人物在桐华的笔下熠熠生辉。这是一部将爱情写到极致的凄美爱情故事，让读者阅读每个文字的时候都会有一种隐隐的无法用言语表达的伤感。这是桐华在万千桐华粉丝期待下的又一古代言情力作，没有让大家失望，最让人开心的是，第二部马上在四月份要上市了，期待中。。。。。。

章节试读

1、《曾许诺》的笔记-

南青阳，北少昊。

“从现在开始，我也是高辛少昊。”

“从今往后，我就是青阳。”

真的特别喜欢青阳和少昊那种兄弟情谊，抛却儿女情长，也无需和泪看旌旗。他们不像女孩子间的别扭心眼小，也不像情侣间总要搞出写令人捉鸡的误会。

喜欢他们两个的倾心相交，无关腐与不腐，更无关风与月。

因酒结缘，因剑相识。战场上或生死对搏，或并肩作战；平常时或大日抛掷，或奚落打架；失意时可以对饮豪醉，谈笑中可以生死相酬。

纵使他们是神族，一生又能碰见几次棋逢对手、知己知彼？

这时候就恨自己为何身为女儿，不能切身领悟那种男儿间的那种肝胆相照、壮怀激烈。

2、《曾许诺》的笔记-第123页

几千年前的青衣女子仍是心头最浓的温柔，花前树下刻的都是她的好。几千年前的红衣少年不改豪情壮志与热情如火，梦里眼前都是他的铮铮誓言。无所谓时间，只因你我都不曾真正老去。

3、《曾许诺》的笔记-第十一章

青山不老，却为君白头。

4、《曾许诺》的笔记-第69页

信任的获得很难，毁灭却很简单，重要的不是欺骗的事情的大小，而是欺骗本身就说明了很多问题

5、《曾许诺》的笔记-第137页

蚩尤与阿珩都闭目休憩，似乎一起聆听着那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看到这儿我笑了——原来桐华也看安妮宝贝啊！;p

6、《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竟然没有完 期待 因为心还在悬着 现实中不会有像蚩尤一样的人 心里只有你一个人 今生今世 来生 来世.....所以说嘛 沟通是最重要的 沟通不畅容易造成误会

7、《曾许诺》的笔记-第190页

《曾许诺》

看完了，深夜时分，不觉在被窝里淌下了泪。青阳和少昊都在迟疑间失去了阿紵，蚩尤的最后有点跳跃性，从缠绵到断然绝情让人心痛。心里还是真的不能接受，快点出《殇》吧！

8、《曾许诺》的笔记-第65页

第五章 笺短情长，寸心难寄
行经丘商，桃花灼灼，烂漫两岸，有女浆衣溪边，我又想起了你。

一个无意落下的“又”字让西陵珩辗转反侧了一个晚上。

——意境真美

9、《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青山依旧，桃花不绝，待得何与君相见 生生死死两相伴 死死生生两相随

10、《曾许诺》的笔记-误落尘网中

二百年后，是因缘巧合，让他又见到了她。一段感人痛心的孽缘从此开始了。

榆罔派蚩尤去查看博父山的情况，西陵珩也恰巧想去博父山灭火。就是那么巧！刚好是蚩尤下山查探，刚好西陵珩有助人为乐的心意。

相识从蚩尤漫不经心的回首开始，却不知道，在他动心的同时，她也被他锋利冷肃的眼神所吸引。这个女子再次让他感受到千树万树桃花次第盛开的心跳。女子对他展颜而笑，蚩尤心底春意盎然，神情却依旧冷漠荒芜。两百年来，他从一只野兽学着做人，最先懂得的就是狰狞原来常常隐藏在笑容下，最先学会的就是用笑容掩藏狰狞，因此，他不想，也没有去探究她笑容背后的内容。

西陵珩拉着他的衣袖，“公子，请问博父国怎么走”。多么美好的画面啊！却不知道自己挽留的也许是一场杀生大祸。在蚩尤挣扎过后，转头的一刹那，他把自己完全掩藏在一个市井无赖的面皮下。

这一路上，蚩尤装作漫不经心的挽救了几次西陵珩的性命。也欺骗她背起他这座小山。调戏着叫她“媳妇”。此时的西陵珩是个天真活泼的少女，任由蚩尤好心的戏弄。她并不知道，眼前这个无赖是个灵力高强的人，有着对她呵护的心。也许开始的蚩尤并不完完全全相信她的笑容。直到他看见她灭了火以后，兴高采烈的高呼“我叫西陵珩，是西陵珩灭的火”。他的嘴角有了暖意，但他不知道西陵珩这个名字代表着什么。

11、《曾许诺》的笔记-第262页

他不提还好，他一提。阿珩只觉得悲愤交加，回头把驻颜花扔向蚩尤，凄声说：“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里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

12、《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阿珩
阿珩

蚩尤蚩尤
桃之夭夭

13、《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很少有人能写阴谋，政权的角逐，写的让人这么心疼，虽然各怀鬼胎，却又都是可怜人，让人不忍心去责备任何人，他们也只是在尽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而已。
真的很佩服桐大的功力，本来一样很讨厌看这种勾心斗角的戏码，可是这本书却让我欲罢不能，还是桐大的魅力啊。

14、《曾许诺》的笔记-第500页

很好看，信任很重要

15、《曾许诺》的笔记-第263页

第十七章：天长地久有尽时

蚩尤说道：“阿珩，你骗就骗吧，我不生气了，我不在乎，就是虚情假意我也要！”

他不提此事还好，他一提，阿珩只觉悲愤交加，回身把驻颜花扔向蚩尤，凄声说：“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中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
——爱之深，恨更切。如此坚强决绝，不愧是轩辕大王姬。

16、《曾许诺》的笔记-第134页

曾经，她和他相逢于漫天桃花怒放的九黎，并相约以后每年的跳花节如此。她等了他两年，每次都是费尽心思逃离出禁锢之地，却从未觅得他踪影，于是心字成灰，忍痛在那桃树下刻下“既不守诺，何必许诺”的控诉和决绝。身不由己的爱太多太多，只是待你成全了整个世界以后你才蓦然发现最后被辜负的是你和你最爱的人，以及你们的爱情。

17、《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洪荒未开 混沌把爱掩藏
遥远边疆 草低穹庐苍苍
夜色包裹群岚 皎月清风溪边浪花流淌
你的青衣 带着月的微光
我在这一刻 把你狠狠的收藏

天地伊始 无尽神话传唱
雾霭霏霏 风吹绿野茫茫
烈焰拍打红尘 高山流水落日映照村庄
你的红袍 披着云的哀伤
我在这一刻 将你深深凝望

铁马银枪 黄昏独坐到未央

《曾许诺》

高楼望断 天涯路人影茫茫
费思量 白奔忙
这一生太过悲伤
不小心把你埋葬

泪淡红妆 午夜轮回梦一场
凭栏倚望 西风凋碧愁断肠
意难忘 思微张
这一世太过恍惚
不经意将你遗忘

山川经不起 荡气回肠
雪落玉山 凤鸣九天之上
家国载不动 地久天长
黄沙袭天 思念早已成殇

多想听见你心跳 看见你的轻狂
多想陪伴你身边 触摸你的彷徨
永别 桃花和相约
永别 承诺来生赎偿

18、《曾许诺》的笔记-第265页

“纵横天地、为己独尊的鲲鹏第一次约略懂得了失去之苦，隐隐约约中意识到有些束缚是心甘情愿的牵绊，有些痛苦是甘之若饴的幸福。”

——好一个束缚啊。

19、《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中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

20、《曾许诺》的笔记-第428页

蚩尤，蚩尤，蚩尤……
对不起，我先辜负你，在你有可能辜负我之前
因为我真的很害怕……
从来没有给过你许诺
因为曾许诺，因为曾辜负与被辜负
我可能再也承受不了任何伤害了
所以不给自己被伤害到的机会
以为没有给过许诺，就不会有辜负
可是，我知道，我还是辜负了你

《曾许诺》

你就是你，你是蚩尤，生长于山野间的蚩尤
我以为自己可以做西陵珩，可是.....
我就是我，轩辕妭

我和你，一早就注定了太多的不可能
再怎么假装自己是西陵珩
身体里里依然流淌着轩辕家族的血

可是蚩尤，蚩尤，蚩尤.....
与你在一起的一切，我都会记得
那些开心放任、纵情欢好都是真的
谢谢你，真的，谢谢你

我很后悔没有送过你一件红衫
你是否也后悔没有送过我一朵驻颜花
嗨，对了，你送过了.....可惜我不能带着它到永远

真诚的说一声，对不起
我知道你是蚩尤，驰骋天地的蚩尤
尽情的去做你自己吧
谢谢你给过我回忆，西陵珩的回忆
能让在偶尔孤独绝望的夜里
呢喃你的名字
蚩尤，蚩尤，蚩尤.....

21、《曾许诺》的笔记-第500页

很好看的玄幻悲剧爱情小说，气势很宏伟，场面很气魄

22、《曾许诺》的笔记-我本楚狂人

既不守诺，何必许诺？

23、《曾许诺》的笔记-第17页

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中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

哭了 我看哭了~·~~

24、《曾许诺》的笔记-第88页

最是一生好景时

漫天雪花，冰榭子，三个人

如果可以的话，真希望没有那么多爱恨情仇

《曾许诺》

就让单纯的人永远那么单纯

25、《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虐文，我的最爱。

只是这次除了揪心也就只有揪心。虽然，蚩尤的火热是红的那样光亮，不受任何束缚的行事，只因有着最纯净的心。而当这颗纯净的心受过教化后，蚩尤便尝到了疼痛，这些不能改变他根深蒂固的执念，最终甘愿灰飞烟灭，而留在阿珩身体里跳动的心便是最后的爱。

读文中会想起“因为爱情怎么会有沧桑所以我们还是年轻的模样”，有太多段至死不渝的爱情，即使会顾虑、会有背负而错失，但最终都会摒弃所有，只为两情，这样的情意多到每对都是如此那便不再震撼了。

震撼的却是民族大义、保家卫国、骨肉亲情以及兽性本情。祝融最终的与敌同没，早已把他之前的狼子野心之为焚烧的一干二净；昌意最终狠心抛妻弃子独自受死，只为保卫轩辕子民；青阳不顾自身伤重仍为父奋然挡驾，只因是爹爹而非父王；烈阳和阿獬，从头至尾认定阿珩后便不离不弃，即使是万恶的虞渊，生死相随……这一切远超于可歌可泣的爱情。

全文最可怜的便是少昊了，如惯例一样，最终登上至尊之位的必然会失去亲情、友情、爱情。在他的心中，高辛子民重过一切，所以，他毒害了父亲、失去了青阳、推开了阿珩，最终只剩一人，只是他又何尝没有后悔呢。都说最终留下的人是最痛苦的，阿珩至少还有蚩尤的心，少昊便只能拥有高辛子民的景仰了。

26、《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本是冲着旷世情缘去看的，没想到里面最让人动容的却是炎帝的死。

年少时的情真意切
成年后的懵懂心事
立世后的万般无奈
暮年时的无欲无求

最后欢唱的鸟儿傀儡，唱尽了一生的思念，也唱出了各自心中的苦闷，更向世人诉说了人生的无奈。

27、《曾许诺》的笔记-第16页

我去...刚看了一点儿 有点儿买后悔了

28、《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结尾我哭得啊！

29、《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曾许诺
不知道是谁对谁的诺言
是蚩尤桃花树下“永无第三次”的深深想念

《曾许诺》

亦或是阿珩九黎桃花树下的深深期盼
到底是谁负了谁的诺言
那一刻他当着她得面脱下了火红的衣服，扔在她脚下，乘着逍遥离去。
那一刻她在桃花树下刻下“既不守诺，何必许诺？”
蚩尤，今日我与你恩断义绝
天倾了可以扶，地覆了可以撑，但碎了的心怎么办？

“如果今日，你我易地而处，我会信你！”
阿珩那么坚定的“相信”
但禽兽习惯了猜忌、逃避 这是本能
可是谁又来抚平阿珩的伤

虞渊的纵身一跳忘却了多少凡尘
舍掉了多少情思
桃花树依旧，花雨年年纷飞，
“蚩尤”仍在却只剩下清泪祭奠。
“阿珩，我想你，我信你，只求你回来，
只要我在你身边，我愿意伴着那个已经遗忘一切的你。”
多少悔恨的泪水 多少深刻的伤痛

潮起潮落月缺月又圆
沧海桑田春去春又归
缘起缘灭轮回落凡间
天上人间醉无眠

30、《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选言情感人的首推曾许诺，会哭的。

31、《曾许诺》的笔记-《曾许诺》书摘

据说少昊喜欢酿酒弹琴，他酿的酒能让活人忘忧、死人微笑；他弹的琴能让大地回春、百花盛开。

。昨夜少昊就像那江湖岸畔绿柳荫里相逢的不羁侠客，可饮酒可谈笑可生死相酬，而朝阳里的他像金玉辇道宫殿前走过的孤独王者，有隐忍有冷漠有喜怒不显。

我们敬畏死亡，却永不惧怕死亡。（九黎巫王）

爱妻神农听妖之墓，夫神农石年泣立。爱女神农女娃之墓，父神农石年悲立。爱女神农瑶姬之墓，父神农石年哀立。

天下人都以为炎帝哀伤成疾是一句夸张的托辞，却不知道自从听妖离开，我就生病了，已经病了上千年。（炎帝神农）

天下事，我们能拥有的只有现在，即使是神，也不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炎帝神农）

盘古大帝在这一阵中，用天地至寒比拟冰冷残酷的人生，拷问的是一个人活着的意义：你闯过了金甲

《曾许诺》

神的死阵，证明你有足够的能力拿到你想要的一切，可不管是为名、为利、为权、为情、为义，你的执念能温暖你冰冷的人生吗？能让你面对时间的一切寒冷，支撑着你走过人生的暴风雪吗？

火能给人取暖，也能烧死人，水能滋养花草，也会淹死花草，太阳能令万物生长，也能令万物死亡，不是力量可怕，而是过度的力量可怕。（蚩尤）

世人常说九尾狐最善于变幻，其实天下还有比九尾狐更善于变幻之物。水入圆形器皿就成圆形，入方形器皿就成方形；水上天可化云化雾化雨，入地可化河化冰化霜；进入我们的身体，化血化生命。（少昊）

大江可以船为渡，高山可以鸟为骑，亲人的尸骨，何以跨越？

斜阳花影里笙歌管弦，翠湖烟波中春衫纵情，美人簇拥，儿女成群，最后却被幽禁于一方园子，孤零零地死于冷榻上。（舜帝）

就如炎帝在妻子的墓旁对阿珩所说，漫长的生命只是令痛苦更加漫长！

生既无欢，死又何惧？（夷彭）

人知耻方勇，他们会不惜一切代价夺回阪泉，一雪前耻。（神农士兵）

弱者用眼泪悲叹今日，强者用鲜血奋斗明日！你们是弱者，还是强者？（阿珩）

千年万年的等待，画地为牢，将漫长的光阴都凝固在了分开时的一瞬，永远都是那个人欲走还未走时，款款谈笑、殷殷叮咛的样子，看似痴傻，何尝不是一种聪明呢？

炎帝死时，玉山天降大雪，青山不老，却因雪白头。

他们都以为这一生一世都是一家子，反正死都不怕了，不论生死肯定能在一起，却不知道还有不得不活下去的时候。（阿獬和烈阳）

32、《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这是我看了这么多小言之中最悲的一本！

33、《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信任的获得很难，毁灭却很简单，重要的不是欺骗的事情的大小，而是欺骗本身就说明了很多问题。将心比心，如果诺奈敢这样欺骗我，我定会怀疑他说的每一句话是不是都是假的，诺奈看似谦逊温和，可他年纪轻轻就手握兵权，居于高位，深得少昊赞赏，诺奈的城府肯定很深，获取他的信任肯定很难，我却、我却……辜负了他。”

-- 云桑语

是啊，欺骗本身就说明了很多问题。

34、《曾许诺》的笔记-第65页

第五章 笺短情长，寸心难寄

几十年来，她收了蚩尤很多礼物，却没有一件回赠。玉山之上有美玉、有异草、有奇珍，可那都属于

《曾许诺》

王母，不属于她。

……十六年养成桃花蚕，五年纺纱，三年织布，一年裁衣，西陵珩总共花了二十五年为蚩尤准备好了衣袍。

衣袍制成时，满屋红光惊动了整个玉山。侍女们以为着火了，四处奔走呼叫，王母匆匆而来，看到一袭简简单单的红色衣袍，可那红色好似活得一般，在狂野地怒放，在呼啸着奔腾，盯着看久了，觉得自己都要被红色吞噬。

——25年一袭袍子，红动玉山的不是天下绝无仅有的蚕吐出的绝无二般的丝，而是这春蚕吐丝样的一番心意。

35、《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书写的很好，结合上古的传说，很大气，就是结尾太快，意犹未尽。
神族、人族、妖族，好像在玩一款网络游戏，沉浸期间，很有身临其境的味道……

36、《曾许诺》的笔记-第172页

没想到，最感动我的竟然是这一段，炎帝逝去后的王母。四季如春的玉山忽然落雪，染白了她的青丝，皴皱了她的良颜。千万年来为你驻颜，为你欢笑，为你歌舞；千万年后，为你，弹指苍老。
青山本不老，却为君白头。

37、《曾许诺》的笔记-第5页

中原的神农、东南的高辛、西北的轩辕，三分天下，三足鼎立。

38、《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黑中华先祖黄帝的小说，由美国人处心积虑完成。

39、《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昨晚终于看完了桐大的《曾许诺》。
其实这段时间以来有点儿忙，所以很难有比较完整的时间，看书也一直都断断续续的，直到如今，我想除了堇年，只有她的文字可以让我安静，可以沉下心来去相信，那些在纷扰之后我依然愿意去相信的东西。故事暂告一段落，这个时候我觉得有必要对脑子里的太多太多东西做一下整理，在这样一个每日都匆匆奔走于校园，顾不上细心去想关于我们的事的日子，我怕自己记性不好，久而久之会忘记了。
刚好一个看着我从小长到大的姑姑和我聊起彼此现在的生活，很难得，我和她还是可以和曾经一样朋友般地聊，QQ上她对我说，感觉日子过得真快啊，转眼的时间，我都不再年轻，而你已经真正长大了，这么体谅父母而她自己的孩子却很不得见自己。我说可是我还是觉得你还是我小时候的那个样子呢，其实我从来没有对我妈这样说过，我妈一直都说我不争气，让她总是有操不完的心，唠叨的最多的一句话就是，我YD什么时候才可以长大哟？其实这句话每次都让我在亲戚长辈面前很不好意思，一开始还会很认真很认真地据理力争，一副神马嘛，你又没有看到我正经起来的样子过。到了后来，所幸一句话也不说了，只是微笑。姑姑又问，你和你妈妈也这样像朋友一样聊天么？我说，少。虽然我很爱很爱她。好多次在梦里梦见她，情节很危险，几乎次次从梦里哭醒。那个时候，我才明白，我到

《曾许诺》

底又多想念爸爸和妈妈，我到底有多爱他和她。

长到这么大，我身边好多妈妈级的女性都曾经或多或少地表示，她们很是后悔当初自己的选择，特别是对于婚姻的选择。可是戏剧的是，她们分明就是彼此互相羡慕的对象。某姑曾语重心长地教导我说，孩儿，一定要现实点，很多事情都是骗人的，不然你会后悔的。自己当初就是太傻，没有听父母的，现在后悔得很。我很奇怪，我说其实你永远都不知道自己有多幸运，很多女子在青春不再，年华不再的时候回想自己走过的路，都后悔自己没有经历过如你这般的感情，这些东西是不能够用现在的车子房子去换的。该姑姑大学时期恋上了现在的丈夫，穷小子一个可是极有才华，那个时候的我还很小很小，但是隐约记得我姥爷那辈儿的她的七大姑八大姨们都很反对，可是该姑姑就是铁了心要跟他，结局是有情人终成了眷属。我还记得，她结婚那天穿了一件雪白的婚纱，鲜艳的唇彩，还有那个甜蜜的笑，花儿一样。

如今我没还是没发现自己有多大优点，就是想得很开。其实曾经不是这样的，可以说恰恰相反，会比较消极，多愁善感的林同学的样子，直到接触到了《大漠谣》以及之后的所有桐大的作品，我开始发现生活里遇见的太多诸如此类的困惑，都可以在她的故事里找到自己的答案，虽然她是古言。在她精心构筑的世界里，找到一条可以连接故事与现实的桥梁，那就是无论如何都要坚信，一定会有一些人，一些事是可以让你为之不顾一切想要守护和捍卫的，正如，生命里总有一些人只是过客，曲终人散之后就要离开一样，生命里也总会有一些人会像那株桃花树下许下的诺言一样，灼灼其华，在我们本是苍白的人生里。

相信我，一定有的。

期待大结局。

PS 其实我觉得 还是《桃花策》好听。

2011-4-10晚

40、《曾许诺》的笔记-第265页

我并不觉得这是一朵多么悲情的故事，自己心尖尖上之人的心尖尖上正好也是自己，多美好。

【有些束缚是心甘情愿的牵绊，有些痛苦是甘之若饴的幸福】

41、《曾许诺》的笔记-第150页

桐华敢用上古的背景气度不凡

蚩尤...以后读到它恐怕又会多了几分情意

天地间不羁的一抹猩红

42、《曾许诺》的笔记-曾许诺

哦也罗依哟

请将我的眼剜去

让我血溅你衣

似枝头桃花

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

哦也罗依哟

请将我的心掏去

让我血漫荒野

似山上桃花

《曾许诺》

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
山中有棵树哟
树边有枝藤哟
藤儿弯弯缠着树
藤缠树来树缠藤
日日夜夜两相伴哟
朝朝暮暮两相缠哟
藤生树死缠到死
藤死树生死也缠哟
风风雨雨两相伴哟
生生死死两相缠哟
藤生树死缠到死
藤死树生死也缠哟

“自从相逢，你一追再追，口口声声，宁肯血溅衣衫，只要我眼里有你，宁肯血漫荒野，只要我心中有你。我眼里有了你，心中有了你，可你眼里、心中可曾真正有过我？我告诉你，从今而后，你我恩断情绝，我会彻底忘记你，若我眼里还有你的影，我便剜去我的眼，若我心中还有你的人，我便毁掉我的心！”

因为先看的《长相思》，以至于拿到《曾许诺》一看到蚩尤的名字的时候，我的心就开始不淡定。看到他一只什么都不懂的野兽变成一个也会用笑容掩藏狰狞的男人，看到他从一个随性不羁的男人变成一个为爱痴狂的大将军，看到他们笑看到他们恨，心里却时时刻刻想的却是他们最终的结局。蚩尤死了，那个单纯快乐的阿珩也已经不在了。她在战场上将他埋葬在无尽的深渊。自己亦在炽热的烈火中守望千年。
这样的结局让人怎得忍心继续看下去

只愿时间能够停留在那年春天的跳花节，年年岁岁

43、《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买的时候不知道没有写完。早知道，就不买了。
本来记性就不好，等到出续本，大概都忘记这本讲的什么了。

44、《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没想象的好看'没云中歌经典'

45、《曾许诺》的笔记-山河破碎风飘絮

好久没有看言情小说了不知怎么就被桐华吸引了一口气的看完了曾许诺这两本
虐心感动 记得阿珩一笔一笔在树上刻下一遍遍蚩尤又伤心绝望的写下 即不守诺 何必许诺
想象着蚩尤一身血红衣袍 青丝披肩 潇洒不羁纵然世间都被他踩在脚下 " 你若成魔 我便与你一同坠入魔道 " 最终即是把心给了你也是相爱不能相伴 此情可待成追忆
昌卜昌意的生死相依绝不是一句空话
烂心朽木的朱萸第一次尝到心痛 竟是不相信青阳已经死去
他们始终没有在一起 云桑化成的彩蛾簇拥着诺奈一定是他一辈子最幸福的光

《曾许诺》

阿婆说 少年都想成为蚩尤 父母都期盼青阳当儿子 少女都想嫁少昊
我只想能遇到一个蚩尤就够了

46、《曾许诺》的笔记-第100页

少昊这样的男人不算是良人吧，事业啊，权力啊，永远比身边的那个人重上几分的。青阳是好哥哥的吧，从来都是，四哥和阿珩有个好哥哥，是幸福的吧，家人更重要呢！也就是说，青阳是得分超过少昊的吧~

47、《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突然，山谷中响起了难以描述的歌声，把所有的歌声都压了下去，那歌声洪亮不羁，粗犷豪放，像是猛虎下山，澎湃着最野性的力量，可又深情真挚，悲伤缠绵，像是山涧松涛，温柔的召唤着远去的女萝归来。

哦也罗依哟
请将我的眼剜去
让我血溅你衣
似枝头桃花
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
哦也罗依哟
请将我的心掏去
让我血漫荒野
似山上桃花
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
所有人都停住了歌舞，四处找寻着歌唱的人。

蚩尤一边唱着山歌，一边一步步走了过来，九黎族的少女们只觉从未见过这么出众的儿郎，他的身板比那悬崖上的青杠树更挺拔，他的眼睛比那高空的苍鹰更锐利，他的气势比九黎最高的山更威严，他的歌声却比九黎最深的水更深情。

哦也罗依哟
请将我的心掏去
让我血漫荒野
似山上桃花
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

蚩尤一袭鲜艳的红袍，从人群中穿过，站在了阿珩的面前。他的身上的红袍是阿珩为他所织。阿珩的怨恼淡了，心底透出一点甜意，看来他后来还是赶到了桃花树下，终究没舍得把衣袍扔掉。

蚩尤的声音渐渐低沉，反反复复吟唱着：“哦也罗依哟，请将我的眼剜去，让我血溅你衣，似枝头桃花，只要能令你眼中有我。哦也罗依哟，请将我的心掏去，让我血漫荒野，似山上桃花，只要能令你心中有我.....”

他的眼睛中全是求而不得的相思苦，无处宣泄，无处倾诉，只能化作歌声，反复吟唱。

蚩尤取过阿珩手中的驻颜花，变作一个桃花环，双手举起，如捧王冠一般捧到阿珩面前，“这不是王冠，如果你想要的是王冠，我会为你打下一座王冠，绝不会比少昊给你的差。”

阿珩眼中有了泪意，米朵拽阿珩的袖子，低声说：“收下，收下。”

阿珩却站了起来，低着头绕过蚩尤，走向前方。

蚩尤眼中灼烫炽热的光芒一点点暗淡，刚想把花环扔掉，突然听到背后传来轻轻的歌声。

山中有颗树哟
树边有枝藤哟
藤儿弯弯缠着树
藤缠树来树缠藤哟

蚩尤不太敢相信的回头，看到阿珩站在篝火旁，脸色鲜红，声音小得几乎听不到，可她的的确确

按照九黎族的风俗，在用山歌当众表达对蚩尤的情意。

日日夜夜两相伴哟
朝朝暮暮两相缠哟
藤生树死缠到死
藤死树生死也缠哟
风风雨雨两相伴哟
生生死死两相缠哟
藤生树死缠到死
藤死树生死也缠哟

48、《曾许诺》的笔记-第1页

愿得一人心.白首不相離!

49、《曾许诺》的笔记-第69页

第六章 辜负当年林下意

“信任的获得很难，毁灭却很简单，重要的不是欺骗的事情的大小，而是欺骗本身就说明了很多问题。将心比心，如果诺奈敢这样欺骗我，我定会怀疑他说的每一句话是不是都是假的，诺奈看似谦逊温和，可他年纪轻轻就手握兵权，居于高位，深得少昊赞赏，诺奈的城府肯定很深，获取他的信任肯定很难，我却、我却……辜负了他。”云桑满脸沮丧自责。
——关于信任，所言极是。

50、《曾许诺》的笔记-第3页

3

《曾许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